股票代碼：5836
查詢年報網址：mops.twse.com.tw
www.fubon.com/banking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一十年度年報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1. 本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基本資料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程耀輝	劉明藩
職稱	總經理	資深副總經理
電話	(02) 2771-6699#66233	(02) 2771-6699#66023
電子郵件信箱	roman.yh.cheng@fubon.com	mike.mf.liu@fubon.com

2. 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之地址及電話

詳見第 200-205 頁

3.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網址：www.fubon.com/securities

電話：（02）2361-1300

4. 信用評等機構

（1）名稱：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49 樓

電話：（02）8722-5800

（2）名稱：穆迪信用評等公司（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地址：香港金鐘道 88 號太古廣場一座 24 樓

電話：（852）3758-1300

（3）名稱：標準普爾評等公司(Standard & Poor's Ratings Service)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49 樓

電話：（02）8722-5800

5. 110 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及事務所

姓名：吳怡君、柯志賢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本行無此交易。

7. 銀行網址

www.fubon.com/banking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 1
貳、銀行簡介 ---------- 5
一、設立日期 ---------- 5
二、銀行沿革 ----------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 6
一、組織系統 ----------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訊 ----------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66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10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108
六、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資訊 ---------- 109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10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109
九、銀行、銀行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109

肆、募資情形 ---------- 110
一、資本及股份 ---------- 110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 114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 130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 13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13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131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 13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131

伍、營運概況 ---------- 134
一、業務內容 ---------- 134
二、從業員工資料 ---------- 144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 145

四、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薪資平均數及中位數，及前三者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148
五、資訊設備---------- 148
六、資通安全管理 ---------- 150
七、勞資關係---------- 151
八、重要契約---------- 153
九、證券化商品資訊---------- 153

陸、財務概況----------15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5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15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63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 16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 164
六、銀行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 ---------- 16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165

一、財務狀況---------- 165
二、財務績效---------- 168
三、現金流量---------- 16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70
六、風險管理事項 ---------- 170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 193
八、其他重要事項 ---------- 193

捌、特別記載事項 ----------19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94
二、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199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 19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99
五、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重大影響之事項---------- 199

玖、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200

附件一：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附件二：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壹、致股東報告書

110 年以來，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全球經濟活動，隨著主要國家疫苗接種進度加快，邊境管制政策放寬，全球景氣持續復甦，帶動終端需求擴張，台灣科技及傳產貨品出口持續暢旺，出口成長年增率 29.4%。半導體相關供應鏈擴大投資，帶動資本設備進口增加，全年民間投資成長率為 18.92%，較 109 年全年 1.50%更為積極，且全球貨幣寬鬆也帶動金融市場表現，整體因素使台灣經濟全年穩定擴張。依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資料，110 年經濟成長率概估為 6.28%，較 109 年增加 2.92%。

台北富邦銀行秉持穩健經營精神，伺機擴建資產並調整結構提高利差收入，於嚴控風險維持良好資產品質、恪守法令遵循的基礎下，110 年以「深耕客群、數位創新、集團合作、串連海外」策略目標，推動核心業務發展，並秉持「從客戶角度出發」服務理念，精準掌握客戶需求，提供最適化產品，各項業務動能穩定成長，整體業務表現符合預期。全年合併總營收達 515 億元，合併稅後淨利來到 196 億元，年底合併總資產為 3 兆 7,283 億元，放款淨額為 1 兆 8,413 億元，存款總額為 2 兆 8,938 億元，資產報酬率(ROA)為 0.56%，股東權益報酬率(ROE)為 8.09%。

110 年度經營策略實施成果說明如下：

(一)深耕客群經營 穩固成長基礎

台北富邦銀行秉持「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聚焦客群需求、創新研發、精進服務，深獲客戶信賴與支持。在法人金融方面，持續落實深化產業專業經營，提升服務廣度與專業深度，掌握台商資金回流商機，積極深耕目標工業區並結合分行資源，擴大區域客群滲透，提升中小微企業業務規模，並獲金管會中小企業放款優等銀行獎、新創重點產業放款獎等七項大獎。同時，北富銀於台灣聯貸市場持續維持領先地位，為民營銀行第一名，並對於綠能產業的推動不遺餘力，完成台灣首筆依國際標準認證之Green Loan聯貸案，居離岸風電市場領導地位；今年亦發行本行首檔社會責任債券，資金挹注企業發展，以金融影響力引領企業實踐永續經營目標。

在個人金融方面，藉由135家分行據點，貼近客戶在地特色金融服務，今年雖遭逢疫情擴散，防疫警戒衝擊各項臨櫃業務，惟憑藉數位金融奠基實力，透過線上線下服務之整合，持續提供客戶多元金融服務。數位理財方面，與Nutmeg合作結盟的奈米投數位理財平台，創新金融能力，穩健客戶長期投資報酬， 110年客戶數近23,000人，管理資產規模突破1億美元，領先業界，並榮獲《亞洲銀行家(The Asian Banker)》年度評選「最佳智能理財服務獎」；信用卡方面，隨電商產業蓬勃發展，富邦J卡持續結合行動支付推出全新回饋權益外，110年亦擴大與合作夥伴Momo策略聯盟，掌握疫情帶動線上消費商

機，全年簽帳金額較同期成長9.4%，成長率為前六大發卡行第一名；在財管與房信貸業務方面，針對不同客群規劃專屬方案，提升產品競爭力，投資及保險銷量市場排名第2名，房貸餘額達新台幣7,409億元，較109年同期成長16%，信貸餘額達新台幣553億元，較109年同期成長34.5%，整體業務成長表現亮眼。

(二)前瞻數位創新　加速獲客銷售

隨著行動服務深入日常生活，本行持續發展數位創新，聚焦場景金融、主動發掘並滿足需求痛點的經營策略，導入大數據分析及分眾行銷，贏得用戶支持。在數位客群經營上，本行以 LINE 官方帳號作為金融服務重要入口之一，與 LINE 結合推出多項創新應，精選符合需求的訊息與服務，貼近客戶生活，截至 110 年底已突破 620 萬好友，近年積極發展數位平台，伴隨信用卡結合行動支付以及多種創新回饋活動推出，帶動本行 110 年數位實動戶突破 200 萬大關，每月活躍用戶超過百萬，高達九成以上使用者對北富銀數位服務表示滿意。本行以開放的態度提供創新技術及核心專業，與台北市政府合作「pay. taipei 智慧支付平台」，為市民提供多元、便利的支付管道與更友善的使用體驗，以實現普惠金融。數位發展與創新，也進一步實踐在法人金融服務上，運用「信貸工廠」模式逐步實現全流程自動化快速審批，持續擴量惠育中小微企業，獲《世界經濟雜誌(World Economic Magazine)》等國際知名媒體評選為「2021 台灣最佳微型金融科技銀行」。本行將持續戮力於數位創新應用，大幅提升金融服務使用性、客戶黏著度及整體競爭力。

(三)發揮集團綜效　優化客戶體驗

本行持續整合集團資源以打造貼近客戶生活需求的金融服務，在跨業合作方面，與台灣大哥大聯合發行「台灣大哥大 Open Possible 聯名卡」並推出「myMoney 金融服務平台」，開啟金融與電結合的第一步，未來將複製成功經驗，進一步擴大整合集團金融、電信、電商、育樂等資源，持續實踐「生活金融化、金融生活化」。

(四)串連海外平台　延伸跨境服務

隨著台商大中華地區及東南亞區域布局發展，本行為海外客群拓展金融服務領域，建立更綿密的金融服務網路與服務，110 年 7 月澳洲雪梨辦事處開業，串聯香港、新加坡、越南地區分行，並攜手大陸地區子行富邦華一銀行，打造整合協作的海外平台，強化亞洲地區營運效能；同時，為滿足客戶境外理財需求，積極布局海外理財平台，本行新加坡分行獲得主管機關核可經營理財業務，香港分行則與具百年經驗之私人理財策略夥伴合作，引進國際私人銀行獨特產品，與完整資產負債管理服務，提供全方位解決方案，逐步完善海外多元服務與佈局。

以成為「亞洲首屈一指金融機構」為願景，秉持著讓客戶感動的 361 度服務精神，

以及不斷追求創新與突破的金融服務實力，深獲客戶信賴，本行在服務評鑑、數位理財、私人財富管理、貿易融資、資訊安全及企業永續發展等領域，屢獲 The Asset、The Digital Banker、Global Business Review、Asia money、工商時報及今周刊等國內、外專業機構與媒體肯定，獲得「最佳私人銀行」、「亞太區最佳未來數位創新獎」、「台灣最佳貿易融資銀行」、「數位資訊安全獎-金質獎」、「2021 年台灣最佳信用卡」、「最佳 ESG 永續企業領航銀行獎」等多項殊榮。連續兩年榮獲《Brand Finance》全球 500 大銀行品牌，並勇奪 2021 年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獎」全國首獎殊榮，成為企業及超過 700 萬民眾的首選金融品牌。

另在風險管理方面，持續對資產品質及資本適足率執行高度嚴謹的監測管控，110 年逾放比及備抵呆帳覆蓋率分別為 0.16%及 759.72%，資產品質尚佳，資本適足率 13.20%，資本體質強健。此外，鑒於多元的業務來源、允當的風險管理、良好的資金來源與流動性，國內外信評公司一致維持給予本行「穩定」的展望，其中標準普爾評等公司給予更高肯定，從「穩定」提升為「正向」的展望。

評等公司名稱	長期評等	短期評等	展望	評等日期
穆迪信用評等公司	A2	P-1	穩定	110.11.25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twAA+	twA-1+	穩定	110.12.30
標準普爾信用評等公司	A-	A-2	正向	110.12.30

111年營業計畫

展望 111 年，在通膨升溫、FED 購債計劃逐步退場下，預期各國利率即將進入緩升階段，台北富邦銀行掌握升息帶來之獲利成長契機，持續擴建資產壯大經營規模，協助產業低碳轉型實踐，發揮企業當責角色；重視客戶財富增長與託付，以創新經營模式發展國內外財富管理業務；聚焦大中華與東南亞區域商機，發展海外分行多功能服務；加速數位轉型，建構富邦生態圈；在充滿樂觀復甦預期但又潛藏多重不確定變數之經濟環境中，以永續經營理念貫徹各項業務經營策略，持續維持穩健獲利能力。

(一)持續擴建資產，發揮企業永續影響力

持續擴建資產，聚焦特色產業、深耕重點工業區及優化授信流程，戮力扶植中小企業茁壯成長。重視企業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的關注程度，並將其列入投資與融資評估，落實綠色金融策略、研創綠色金融商品，面對國際減碳潮流，導入專案顧問發展本行碳排盤點方法論，積極引導企業客戶加速減碳轉型，提升以 ESG 為核心亮點之品牌力與長期競爭力。

(二)創新財富管理，重視客戶財富增長與託付

以理專鑽石團隊、銀證合作等新經營模式，積極落實公平待客原則，整合線上線下通路經營策略輔以奈米投 2 號全新上線，全面升級客戶數位理財服務體驗。積極爭取開辦國內高資產客戶財富管理業務，亦將客戶觸角延申海外，佈建香港、新加坡分行財富管理團隊，以新財富管理系統，接軌國際化銷售管理流程，優化客戶體驗。

(三)聚焦海外業務，發展多功能分行服務

110 年疫情衝擊全球企業經營，111 年重新聚焦海外業務，提高台商滲透率、拓展港越東南亞當地優質大型企業及聚焦東南亞市場聯貸，逐步擴增海外授信資產規模並充實獲利。為提升本行海外分行競爭力與營運綜效，除放款業務外，亦跨足境外財富管理業務，以多功能分行型態提供海外客戶多元服務。

(四)加速數位轉型，建構富邦生態圈

疫情零接觸需求加快數位金融服務發展腳步，在 Mobile First 引領下，聚焦行動用戶經營，透過多元通路擴大本行行動金融用戶數，發展高頻剛需服務及優化介面體驗，提高客戶使用黏著度。持續提升信用卡客戶，結合富邦集團資源，建置跨集團/跨境點數交換平台，強化客戶長期忠誠度。運用大數據支撐更精準的業務應用，導入各式數據工具與技術，發揮行銷效益、優化風險管控、發掘新客戶及新業務商機，共同創造富邦集團最大價值與利益。

永續，是 111 年台北富邦銀行追求經營績效的同時，對於各項外部業務發展與內部營運管理刻刻不離的經營理念。對外，落實永續風險管理框架，將 ESG 納入投融對象篩選指標，引領企業客戶邁向永續轉型，展現高度正向金融影響力；對內，執行節能減碳、金融創新、推動全方位的人才發展及員工權益保障計劃，打造友善健康的幸福職場。與日盛銀行合併準備，亦為台北富邦銀行 111 年的重要任務，致力完善系統與業務對接、積極保障客戶及員工權益，以期發揮二銀行合併的價值與綜效，為股東、客戶、員工與社會創造最大利益，持續讓富邦品牌價值壯大且深植人心。

貳、銀行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行奉財政部(57)財字第 7864 號令核准成立，並於民國 58 年 4 月 21 日開始營業。

二、銀行沿革

項次	重要時程	里程碑
1.	民國58年4月21日	本行成立，係由台北市政府為配合國家金融政策，調劑地方金融，支援市政建設，代理市庫業務而出資設立，當時之名稱為「台北市銀行」，業務範圍限於台北市區。成立之初為市屬金融事業機關，並於73年7月1日改組為股份有限公司。
2.	民國82年1月1日	為建立本行企業識別體系，更名為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北銀行(TAIPEIBANK)。83年政府推動金融自由化，本行首度跨區設立高雄分行。
3.	民國84年1月20日	奉准由區域性銀行改為全國性銀行，業務範圍擴及全國。86年在員工及社會大眾公開認股之下，完成現金增資新台幣20億元，並於當年7月23日股票正式上市；為執行公營事業民營化之政策，
4.	民國88年11月30日	本行正式改制民營。
5.	民國91年12月23日	為因應長期經營發展需要，於成為富邦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並在同一天依法終止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掛牌交易。 富邦金控在將台北銀行納入旗下後，即決定台北銀行、富邦銀行先維持獨立運作，但同時積極進行推動兩家銀行於資訊系統、作業流程、以及組織人員的整合，以保有雙方的經營優勢及品牌資產，並將可能的衝擊降至最低。
6.	民國94年1月1日	經過兩年龐大的整併工程，台北銀行、富邦銀行正式合而為一，正式合併更名為「台北富邦銀行」。這樁國內第一宗官股行庫與民營銀行的合併案例，不僅為富邦金控擴充了獲利潛能，更將在台灣金融發展史上，留下開創性的意義。
7.	民國95年12月25日	富邦票券原為本行100%持有之子公司，為了實現銀行及金控綜效，整合金控旗下銀行相關業務，並且解決本行與富邦票券之票券業務重疊問題，本行於成功完成與富邦票券的合併
8.	民國97年6月	成立越南胡志明市分行。
9.	民國99年3月6日	本行自正式合併慶豐銀行河內分行及胡志明市支行後，已於同年6月7日完備當地更名換照行政程序，並以本行名義對外營運。目前本行在越南計有三個營運據點，分別是河內分行、胡志明市分行及平陽分行。
10.	民國99年9月21日	富邦保險代理人(股)公司原為本行100%持有之子公司，已於董事會通過8月31日承認清算日，及選任台北富邦銀行為簿冊文件保管人。
11.	民國102年12月31日	本行投資富邦華一銀行10%股權
12.	民國103年1月7日	增加投資富邦華一銀行累計持股比率達51%，取得富邦華一銀行控制權，使其成為本行之子行。
13.	民國104年5月21日	本行獲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核准籌設新加坡分行，並於105年3月14日新加坡分行開業。
14.	民國105年4月29日	北富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原為本行100%持有之子公司，為發揮經營綜效及資源整合，已與本行合併。
15.	民國105年1月6日	本行獲金管會銀行局核准裁撤洛杉磯分行並於105年6月30日關行。
16.	民國106年10月12日	本行獲金管會銀行局核准籌設印尼雅加達代表人辦事處，於107年11月獲印尼當地主管機關核准籌設，並於108年9月17日開幕。
17.	民國108年12月26日	本行獲金管會同意投資設立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於109年12月9日獲准正式開業，為本行100%持有之子公司。
18.	民國109年4月22日	本行獲金管會核准申設澳洲雪梨辦事處。
19.	民國110年6月30日	增加投資富邦華一銀行累計持股比率達57.92%。
20.	民國110年7月30日	本行澳洲雪梨辦事處開業。
21.	民國110年10月19日	本行子公司富邦華一銀行轉投資四川省唯品富邦消費金融有限公司於110年10月19日獲准正式開業，為富邦華一持股25%之轉投資公司。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 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台北富邦銀行組織圖

110.04.01 生效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本行經理部門置總經理一人，秉承董事會之決議綜理行務，並得置執行副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或副總經理等總行督導主管若干人，協助總經理督導相關經理部門。上開主管所負責之督導範圍及職務調整，授權董事長核定後施行。

本行經理部門之處/部級組織及職掌如下：

項次	部門別	職掌
1.	公庫處	掌理全行代理公庫及政府金融等相關業務之管理、規劃及推展等相關事項。
2.	全球金融暨公營事業處	掌理全球金融機構客戶、政府公營事業等相關業務之管理、規劃及推展等相關事項。
3.	企業金融處	掌理大型台資企業之業務規劃、行銷推廣及通路規劃等相關事項。
4.	商業金融處	掌理中小型企業之業務規劃、行銷推廣及通路規劃等相關事項。
5.	區域金融處	掌理小型企業之業務規劃、行銷推廣及通路規劃，暨專案產品之研發、推廣、管理及系統與作業流程設計規劃等相關事項。
6.	營建金融處	掌理營建產業客群之業務規劃、行銷推廣及通路規劃等相關事項。
7.	企金商品發展處	掌理企金台外幣授信、現金管理、貿易、保理等商業銀行產品之研發、推廣、管理及系統規劃與作業流程設計等相關事項。
8.	企業理財處	掌理國內外聯貸、結構融資、財務顧問、管理銀行業務，暨證券化及法人信託相關產品之規劃推廣等相關事項。
9.	海金業務處	掌理外資企業之業務規劃、行銷推廣及通路規劃等相關事項。
10.	香港分行	掌理所轄區域內之客群經營及業務規劃、管理與推動等相關事項。
11.	胡志明市分行	掌理所轄區域內之客群經營及業務規劃、管理與推動等相關事。
12.	新加坡分行	掌理所轄區域內之客群經營及業務規劃、管理與推動等相關事項。
13.	分行業務一~六處	掌理分行業務之策略規劃、銷售推廣及營運管理等相關事項。
14.	客群業管部	掌理客群業務之策略規劃、營業佈點與場所規劃、跨售業務與綜合協調，以及分行內控品管、服務品管、行政支援、客訴處理與管理等相關事項。
15.	保險商品處	掌理保險商品之規劃、行銷策略、銷售輔導計劃及行政諮詢服務等相關事項。
16.	消費金融處	掌理個金授信商品包含房貸、信貸、學貸之策略及商品規劃、業務推廣等相關事項。
17.	新興客群處	掌理新興客群之業務規劃、行銷推廣、營業佈點通路規劃及人員招募訓練與管理，暨專案產品之研發、推廣、管理及系統與作業流程設計規劃等相關事項。
18.	客戶服務部	掌理客戶電話諮詢服務、客戶維護作業及業務推廣等相關事項。
19.	信託業務處	掌理全行各項信託及信託附屬業務、信託全權委託、投資類商品之行銷策略、客戶權益、銷售輔導及諮詢服務等之規劃、推展及管理等相關事項。
20.	數位金融處	掌理數位客群經營、奈米投智能理財業務經營及本行數位平台之服務功能規劃、平台串聯、介面整合及推廣等相關事項。
21.	支付金融處	掌理新興支付、個金存匯與商戶收單之商品規劃及業務推廣，暨支付服務整合等相關事項。
22.	信用卡處	掌理信用卡及簽帳金融卡(Debit Card)之策略及商品規劃、業務推廣等相關事項。
23.	投資商品處	掌理投資商品之採購、設計、規劃及市場研究等相關事項。
24.	金融科技部	掌理創新金融服務之技術引進、應用發展、合作模式建立之規劃與專案管理等相關事項。
25.	大數據分析部	掌理資料治理、資料平台、資料分析應用的規劃暨評估等相關事項。

項次	部門別	職掌
26.	雲端系統部	掌理數位銀行相關之應用系統、導入雲端系統之相關規格訂定、程式設計、變更及維護等相關事項。
27.	法人高端客群處	掌理標竿企業之商機開發與整合經營。
28.	個人高端客群處	掌理頂級個人之商機開發與整合經營。
29.	資金管理處	掌理全行資金調度及流動性資產配置，並執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之決議等相關事項。
30.	投資管理處	掌理全行銀行簿資金投資等相關事項。
31.	金融行銷處	掌理財務金融商品之組合、行銷與推廣，並提供客戶市場行情、趨勢分析及財務諮詢等相關事項。
32.	金融交易處	掌理股權、有價證券、外匯、利率及相關衍生性商品之交易業務等相關事項。
33.	金市智策發展處	掌理客戶財務相關之全面性問題解決方案，包含曝險管理(exposure management)、資產管理和負債管理等之策略研發，及建置/測試所需要的財務模型等相關事項。
34.	新興市場投資中心	掌理新興市場金融投資策略規劃及執行等相關事項。
35.	金市研究中心	掌理外匯、利率、債券等金融市場之經濟研究分析等相關事項。
36.	業務規劃部	掌理金融市場相關商品業務執照申請、報備、業務規章修訂，約據及法遵，營運管理及金融市場相關業務流程之規劃與分析等相關事項。
37.	科技支援部	掌理金融市場業務相關之資金、外匯、衍生性商品及有價證券等各項金融商品清算作業等相關事項。
38.	風險管理部	掌理全行信用、市場、作業、財管風險相關政策、準則；執行信用、市場、作業、財管風險監控及報告；執行驗證評價模型；及推動整體性風險管理相關事宜。
39.	金融安全部	掌理全行金融反詐欺及防制洗錢暨打擊資恐業務之相關事宜。
40.	法金授管部	掌理法人金融信用風險分析、控管及授信戶之審查、貸後管理及授信管理相關之規章制定、系統規劃與作業流程設計，及執行金融交易風險控管等相關事項。
41.	個金授管部	掌理個人金融商品之授信政策規劃、風險管理、資料分析、額度授權及詐欺預防等相關事項。
42.	債權管理部	掌理全行金融業務之催收及不良債權管理等相關事項。
43.	風控研究發展部	掌理全行信用風險模型建置、獨立驗證及辦理全行風險壓力測試作業事宜；規劃全行風險資產配置，及運用科技智能提升風控效率。
44.	法金作業服務部	掌理法金服務通路帳務人員之作業流程、訓練、考核與管理作業風險事項等相關事項。
45.	個金作業服務部	掌理台幣存匯業務、個人金融商品帳務作業處理暨集中作業等流程之規劃管理與規章之制訂，分行作業人員教育訓練及輔導，並執行各項集中作業等相關事項。
46.	後勤資訊部	掌理後勤行政、內部服務營運、客戶服務通路、核心會計與資料報表平台相關之應用系統規格訂定、程式設計、變更及維護等相關事項。

項次	部門別	職掌
47.	資訊基礎服務部	掌理資訊系統、資料庫、網路、資訊中心機房機電之軟硬體架構規劃、建置、維護及個人電腦管理、批次作業執行等相關事項。掌理資訊系統、資料庫、網路、資訊中心機房機電之軟硬體架構規劃、建置、維護及個人電腦管理、批次作業執行等相關事項。
48.	資訊服務營管部	掌理內控法遵稽核作業、全行資訊營運管理、程式/資料異動管理、行內重大系統或跨平台系統獨立回歸測試、資訊專案管理與資訊作業諮詢服務等相關事項。
49.	核心產品資訊部	掌理核心系統產品業務相關之資訊應用系統規格訂定、程式設計、變更及維護等相關事項。
50.	應用服務資訊部	掌理核心外圍之業務應用相關資訊系統規格訂定、程式設計、變更及維護等相關事項。
51.	金融市場資訊部	掌理金融市場之業務應用相關資訊系統規格訂定、程式設計、變更及維護等相關事項。
52.	會計部	掌理全行歲計及會計等相關事項。
53.	運籌發展部	掌理銀行轉投資之規劃、執行與管理、董事會層級會議事務及印信典守管理、海外分支機構評估及規劃管理等相關事項。
54.	人資營運部	掌理全行人力資源行政管理之規劃與行員待遇、福利、考核、訓練、勞資關係、人才發展、勞工安全等相關事項。
55.	總務行政部	掌理全行財產及不動產管理、營繕工程規劃及管理、事務行政、文書等相關事項。
56.	績效管理部	掌理全行年度預算彙編與經營績效分析、資本適足性及資產負債管理之相關政策、準則與執行相關監控及報告、成本費用管理分析等相關事項。
57.	法律事務部	負責涉法事務之研議處理。
58.	客群擘劃中心	負責定位目標客群，找出各目標客群之獨特價值主張及發展客群經營藍圖等客群經營發展相關事項。
59.	數據賦能中心	負責外部市場資料蒐集及運用、市場趨勢及輿情之調查與掌握，以及分析模型之建立與應用等行銷數據發展相關事項。
60.	品牌定位中心	負責品牌價值呈現與內外部溝通、媒體經營與公共關係維護及全行性品牌行銷活動之規劃與執行等品牌經營發展相關事項。
61.	設計中心	負責根據各客群品牌定位，規劃品牌視覺呈現，並針對各項品牌行銷之輸出進行品質管理之相關事項。
62.	法令遵循部	負責法令遵循風險評估、制度規劃及管理監督。
63.	資訊安全管理中心	制定全行資訊安全相關政策、準則、規範等；評估並導入資安技術對策與控制措施；建立資安監控、資安事件分析及通報查處機制。
64.	採購營繕支援部	掌理營繕裝修、財物採購等相關事項。
65.	人資規劃部	協助金控規劃人力資源相關政策及制度，與品牌活動規劃及資料分析等相關事項。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顧問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11 年 1 月 3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註1)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富邦金控代表)	中華民國	陳聖德	男 61-70歲	109.06.12	三年	104.07.01	-	-	-	-	-	-	-	-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總經理 花旗集團台灣區負責人 美國密蘇里大學企管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社團法人燃點公民平台常務理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台北富邦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董事長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董事 統一企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公司註冊於香港)獨立董事 統一企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公司註冊於開曼)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註1)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常務董事(富邦金控代表)	中華民國	蔡明忠	男 61-70歲	109.06.12	三年	91.12.23	-	-	-	-	-	-	-	-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美國喬治城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財團法人台大法學基金會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台北建國中學校友會文教基金會董事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Fame Dynasty Enterprises Limited 董事(BVI) 國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Lucky Way Limited 董事 Rainbow Cheer Limited 董事 Key Gain Limited 董事 Ultimate Epoch Limited 董事 Orientlan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財團法人台灣大哥大基金會董事長 DRJ Development Limited 董事 Globotex International Limited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註1)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Cosgrove Global Limited 董事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Vantage Horizon Global Limited 董事 Giver Concept Limited 董事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富邦房屋仲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信聯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固新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聯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固媒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優視傳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領寶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大富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註1)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臺北文創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富本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Asia Business Council 亞洲企業領袖協會 Chairman 財團法人臺北文創基金會董事長 Star Top Ventures CO LTD 董事 地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天乾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希伯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以弗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Primerose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董事 台灣大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信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敦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Centre for Asian Philanthropy and Society Limited 董事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註1)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董事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大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台灣大新創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電信產業發展協會副理事長 兩岸企業家峰會理事 ABG-WTT Global Life Science Capital Partners GP Limited 董事(Cayman)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美國南加州大學董事			
常務暨獨立董事(富邦金控代表)	中華民國	范正權	男 71-80歲	109.06.12	三年	103.08.21	-	-	-	-	-	-	-	-	金管會檢查局副局長 財政部金融局主任秘書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	達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註1)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系司法組學士	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常務暨獨立董事(富邦金控代表)	中華民國	經天瑞	男 61-70歲	109.06.12	三年	106.06.16	-	-	-	-	-	-	-	-	澳盛(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蘇格蘭皇家銀行台灣區總裁 荷蘭銀行台灣區暨北亞區總裁 東海大學企管系學士	八領觀光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富邦金控代表)	中華民國	胡鶴浚	男 61-70歲	109.06.12	三年	108.03.21	-	-	-	-	-	-	-	-	台灣戰略模擬學會理事 叡揚資訊科技公司資深顧問 Standard Pacific Corporation 資訊部門主管/資訊長 Glenfed Development Corp. 副總經理 美國 Ohio State University MBA（Business）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統計學系學士	點鑽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富邦金控代表)	中華民國	鄧家基	男 61-70歲	109.06.12	三年	108.11.21	-	-	-	-	-	-	-	-	臺北市政府副市長 中華永續城市發展教育基金會執行長 行政院環保署環境資源發展基金會董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註1)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事、執行長 新北市政府環保局局長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環境工程博士 國立成功大學土木研究所碩士				
獨立董事(富邦金控代表)	中華民國	陳亮丞	男 71-80歲	109.06.12	三年	109.06.12	-	-	-	-	-	-	-	-	星展銀行(台灣)總經理 大眾銀行總經理 花旗銀行企金處處長、金融同業處處長、中小企業處處長、環球金融交易業務處處長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畢業	無	無	無	無
董事(富邦金控代表)	中華民國	林育鴻	男 41-50歲	109.06.12	三年	109.06.12	-	-	-	-	-	-	-	-	臺北市政府副秘書書長 臺北市政府參事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參事 英國新堡商學院經濟學博士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無	無	無	無
董事(富邦金控代表)	中華民國	程耀輝	男 51-60歲	109.06.12	三年	106.3.23	-	-	-	-	-	-	-	-	新加坡淡馬錫集團富登金融控股公司(新加坡) 高級副總裁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註1)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副總經理 美商花旗銀行台北分行副總裁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連加網路商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運動場館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信富通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富邦金控代表)	中華民國	韓蔚廷	男 51-60歲	109.06.12	三年	94.08.10	-	-	-	-	-	-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美商花旗銀行台北分行副總裁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財務長、策略發展處處長 富邦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註1)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閩投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運動場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經理人 富邦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中信富通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投資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富邦金控代表)	中華民國	梁培華	男 71-80歲	109.06.12	三年	108.12.30	-	-	-	-	-	-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個人金融總經理 富邦銀行(香港) 董事總經理 美商花旗銀行副總裁 凱斯西儲大學 MS in Operations Research 碩士	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富邦金	中華民國	林昆三	男 71-80	109.06.12	三年	108.12.30	-	-	-	-	-	-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察	聯合福利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註1)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控代表)			歲												人、副總經理 廈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長 南開大學經濟研究所博士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禪天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富邦金控代表)	中華民國	邱顯龍	男 61-70歲	109.08.20	三年	100.06.24(至101.06.22卸任)	-	-	-	-	-	-	-	-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總稽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董事 富邦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富邦建築經理(股)公司董事 台北科技大學商業自動化與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註1：本行第十四屆董事任期為109.06.12~112.6.1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表一)

法人股東名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政府	13.11%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45%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7.73%	蔡明興	3.20%
	蔡明忠	3.02%	紅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7%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29%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42%
	勞工保險基金	1.23%	蔡楊湘薰	1.14%

註:上表以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最近停止過戶日 110.04.13 為基準日填報。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表二)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台北市政府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6.38%、富本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3.90%、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64%、儒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64%、道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64%、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78%、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61%、富邦慈善基金會 3.33%、富邦文教基金會 2.48%、蔡明忠 1.82%、蔡明忠 1.82%。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7.68%、富本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7.68%、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13%、儒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13%、道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13%、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60%、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84%、蔡明忠 1.52%、蔡明興 1.51%、富邦慈善基金會 1.01%。
紅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0.00%、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0.00%、蔡明忠6.25%、蔡明興6.25%、蔡陳藹玲2.50%、蔡翁美慧2.50%、蔡承道1.25%、蔡承儒1.2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3.33%、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3.33%、蔡承道4.00%、蔡承儒4.00%、蔡明忠2.67%、蔡明興2.67%。
勞工保險基金	

註 1：為增進公司治理之資訊公開，採自願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自願揭露紅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相關資訊。
註 2：上表以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年報之主要股東持股情形填報。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一、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陳聖德(董事長)	1. 具備銀行業專業資格及產業、財務、行銷經驗。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蔡明忠(常務董事)	1. 具備銀行業專業資格及法律、產業、財務、行銷、科技經驗。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范正權(常務暨獨立董事)	1. 具備銀行業專業資格及法律、產業、財務、科技經驗。 2. 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財務專長。 3.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公司股份。 3. 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非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服務所取得之報酬獎金人員。	3
經天瑞(常務暨獨立董事)	1. 具備銀行業專業資格及產業、財務、行銷經驗。 2. 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財務專長:曾擔任澳盛(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3.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公司股份。 3. 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非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服務所取得之報酬獎金人員。	1
胡鶴浚(獨立董事)	1. 具備產業、行銷、科技經驗。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款情事。	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公司股份。 3. 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非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服務所取得之報酬獎金人員。	
鄧家基(獨立董事)	1. 具備產業經驗。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公司股份。 3. 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非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服務所取得之報酬獎金人員。	0
陳亮丞(獨立董事)	1. 具備銀行業專業資格及產業、財務、行銷經驗。 2. 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財務專長:曾擔任星展銀行(台灣)總經理。 3.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公司股份。 3. 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非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服務所取得之報酬獎金人員。	0
林育鴻(董事)	1. 具備銀行業專業資格及產業、財務經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驗。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程耀輝(董事)	1. 具備銀行業專業資格及產業、財務、行銷、科技經驗。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韓蔚廷(董事)	1. 具備銀行業專業資格及產業、財務、行銷經驗。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梁培華(董事)	1. 具備銀行業專業資格及產業、財務、行銷、科技經驗。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林昆三(董事)	1. 具備銀行業專業資格及產業、財務、行銷經驗。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邱顯龍(董事)	1. 具備銀行業專業資格及產業、財務、行銷經驗。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 董事會多元化:

1. 董事會應具備之能力

依「本行公司治理政策」第二十三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營運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4)風險管理能力。
(5)危機處理能力。
(6)產業知識。
(7)國際市場觀。
(8)領導能力。
(9)決策能力。

2. 董事會多元化選任標準

依「富邦金控暨子公司指派或推薦轉投資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管理政策」第七條，指派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成員時，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

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等。

(2)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3.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知識技能						
	國籍	性別	年齡	獨立董事屆期	多元化核心能力						具備銀行業專業資格
					法律	會計	產業	財務	行銷	科技	
陳聖德董事長	中華民國	男	61-70 歲				v	v	v		v
蔡明忠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男	61-70 歲		v		v	v	v	v	v
范正權常務暨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71-80 歲	103.08.21~ 112.6.11(三屆)	v		v	v		v	v
經天瑞常務暨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61-70 歲	106.06.16~ 112.6.11(二屆)			v	v	v		v
胡鶴浚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61-70 歲	108.03.21~ 112.6.11(二屆)			v		v	v	
鄧家基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61-70 歲	108.11.21~ 112.6.11(二屆)			v				
陳亮丞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71-80 歲	109.06.12~ 112.6.11(一屆)			v	v	v		v
林育鴻董事	中華民國	男	41-50 歲				v	v			
程耀輝董事	中華民國	男	51-60 歲				v	v	v	v	v
韓蔚廷董事	中華民國	男	51-60 歲				v	v	v		v
梁培華董事	中華民國	男	71-80 歲				v	v	v	v	v
林昆三董事	中華民國	男	71-80 歲				v	v	v		v
邱顯龍董事	中華民國	男	61-70 歲				v	v	v		v

(二) 董事會獨立性:本行董事會由 13 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 5 名，占比約 4 成，董事會具獨立性，且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1 年 1 月 31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程耀輝	男性	1060901				台北富邦銀行總經理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董事、中信富通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連加網路商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運動場館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莊慧玫	女性	1071101				台北富邦銀行執行副總經理 美國 Rutgers the state U. of New Jersey MBA 碩士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執行副總經理	印度	潘柏迪	男性	1080708				台北富邦銀行執行副總經理 印度 Indian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Bangalore Marketing & Systems MBA 碩士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世華	男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臺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弘儒	男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美國 The Bernard M.Baruch College of The 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 MBA 碩士	連加網路商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薏菱	女性	1100107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中央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明藩	男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學程金融組碩士	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坤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文彥	男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日本橫濱大學經營學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蔚晴	女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美國 The University of Louisville MBA 碩士	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傳文	男性	1070502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美國 Drexel University MBA 碩士	台北外滙經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郭傑	男性	1090429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碩士	點鑽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悠遊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靜遠	男性	1090624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紐約市立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系碩士	JAC Art Limited 董事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瑞泰	男性	10107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司法組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蕭明輝	男性	1030613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臺灣大學土木工程系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任正龍	男性	1050509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美國 Boston University MBA 碩士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瀛凱	男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美國 The University of Iowa Master of Science 碩士	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洪文興	男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銘傳大學財金所碩士	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經理人、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信富通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監察人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徐銘宏	男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中興大學水土保持系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博文	男性	1080614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臺灣大學經濟學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莊梅英	配偶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資凱	男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銀行學系	台北外滙經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維政	男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永原	男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世勛	男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素幸	女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資深協理	蔡玉惠	姊妹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蘇清偉	男性	1080507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資訊管理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穎和	女性	1080506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臺灣大學經濟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呂瓊儀	女性	1090629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英國 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 & Political Science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 Finance 碩士	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志清	男性	109092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石溪分校 Electronic Engineering 碩士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傑豪	男性	1091012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美國 University of San Diego Computer Science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佩玲	女性	1100504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法律學系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EVP	香港	鄧德傳	男性	1080101				台北富邦銀行 Executive Vice President 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古盟功	男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國文化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國祥	男性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國文化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王永吉	男性	900817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統計學系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魏素貞	女性	990623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輔仁大學經濟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美珠	女性	990623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明恩	男性	103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銘傳大學財稅金融研究所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劉世隆	男性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 Arizona State University Master of Science in Engineering 碩士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彭德齡	男性	1020626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臺灣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簡兆琦	女性	104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郭仁彰	男性	105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東吳大學 EMBA 高階經營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王殿華	男性	103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實踐設計管理學院會計統計科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亮吟	女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 Mississippi State University MBA 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如琪	女性	103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臺灣大學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組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曾美玲	女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臺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吳武城	男性	105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玉葉	女性	104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台北商業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惠貞	女性	110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臺灣大學經濟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謝麗娟	女性	105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 Syracuse University MBA 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柏翰	男性	101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 University of Illinois MSA 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玉惠	女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副總經理	蔡素幸	姊妹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世哲	男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原大學數學系應用數學組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鍾添倉	男性	101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 The University of Findlay MBA 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洪英勤	男性	105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麗娟	女性	10903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 The 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 Master of Science 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信勳	男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興大學財政學研究所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鄧森文	男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國際經營管理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孟純	女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國文化大學應用數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文聰	女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銘茹	女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寶華	女性	103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淡江大學銀行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潔足	女性	103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 University of North Alabama MBA 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冠志	男性	10112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英國 University of Sunderland MBA 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莊梅英	女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清傳商職綜商科		副總經理	陳博文	配偶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傅奕樵	男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 University of Illinois MBA 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黑幼中	男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 The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rlington MBA 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賴俊吉	男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臺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EMBA 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毛智弘	男性	1100629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 The George Washington University MBA 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培忠	男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暨南國際大學經濟學系碩士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哲偉	男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彰化師範大學國際企業經營管理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楊菀琪	女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社會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艷芳	女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紀舒智	男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銘傳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連景惠	女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 University of Rochester MBA 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同永	男性	1040316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興大學高階經理人班(財務金融組)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佳穎	女性	1040316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 University of Michigan MBA in Finance and Accounting 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王淑美	女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台北商業專科學校附設空中商業專科進修補習學校國際貿易科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志賢	男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淡江大學經濟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於知雯	女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臺灣大學政治學系公共行政組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敏正	男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營建管理博士		協理	林俞君	配偶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謝綢	女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臺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鈞淇	女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國文化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曠嶽慶	男性	1050926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彥廷	男性	1070123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 City University of Seattle MBA 碩士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邱旻顯	男性	1060405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保險研究所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貞妮	女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原大學會計學研究所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柯夙芳	女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 Oklahoma City University MBA 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曾定杰	男性	93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銀行學系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女匀如	女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淡江大學統計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戚中衍	男性	1070102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興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宋美慧	女性	1070122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東海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正堂	男性	1070402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Doctor of Philosophy Mechanical Engineering 博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玉蘭	女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臺灣大學經濟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姍樺	女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台灣師範大學工業科技教育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顧淑分	女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長島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怡欣	女性	1071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臺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碩士	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宗良	男性	1071213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臺灣大學會計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許元宏	男性	108021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 University of Maryland at College Park MBA 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單良	男性	1080218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 The Trustees of Columbia University in the City of New York Master of Science 碩士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政汝	女性	1080415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玲珍	女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廖家甄	女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俊揚	男性	1100802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實踐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專案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王秀蕙	女性	1020601				台北富邦銀行專案資深協理 崇右企專國貿科				
專案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瓊文	女性	1040701				台北富邦銀行專案資深協理 美國 New York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Culture and Communication(School of Education)碩士				
專案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孟瑩	女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專案資深協理 美國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MBA 碩士				
專案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王淑美	女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專案資深協理 銘傳女子商業專科學校會計統計科				
SVP	中華民國	袁豊翊	男性	1090605				台北富邦銀行 Senior Vice President 台北科技大學機械系				
SVP	中華民國	陳聖偉	男性	1100401				台北富邦銀行 Senior Vice President 澳洲雪梨大學金融/財金碩士				
專案協理	中華民國	林雅萍	女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專案協理 政治大學財務管理系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司嘉琪	女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輔仁大學經濟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家瑜	女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興大學農產運銷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盧先航	男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邱敏芬	女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峻玥	女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北商業專科學校附設空中商業專科進修補習學校銀行保險科				
協理	中華民國	王茲廣	男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北大學國際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林玲憶	女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The George Washington University 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朱姿蓉	女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保險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王春慧	女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加拿大 Royal Roads University 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林芸	女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明新科技大學國際企業系				
協理	中華民國	黃俊雄	男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沈君芳	女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劉朝朋	男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怡芬	女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大眾傳播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向惠美	女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輔仁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鄭乃文	男性	941014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義守大學管理學院管理學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倪世騰	男性	950620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曾文正	男性	95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San Diego State University 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尤敏君	女性	960402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Texas A&M University Master of Science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李如玉	女性	960426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University of Connecticut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葉惠琴	女性	96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EMBA 碩士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呂幸霞	女性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山大學企管所企管系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蔡孟娟	女性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Pittsburg State University 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王慧玲	女性	97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系				
協理	中華民國	雷千金	女性	9708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央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王文慧	女性	97090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University of Scranton MBA/Financial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柳妙貞	女性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管理學院國際企業管理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吳婉君	女性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輔仁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王玲莉	女性	980716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Rutgers the state U. of New Jersey 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黃介河	男性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法律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李金郁	男性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醒吾商業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協理	中華民國	洪愈嵐	女性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華科技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王志文	男性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國文化大學國際貿易系				
協理	中華民國	謝秀敏	女性	90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原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張瑞琦	男性	90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化學研究所博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林鋒昇	男性	90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李文祥	男性	90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商學系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洪參佑	男性	90111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陳秀鈴	女性	9011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輔仁大學大眾傳播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王秀堂	女性	10104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壢高商綜合商業科				
協理	中華民國	劉瑞仁	男性	101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許秀玲	女性	101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統計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廖志文	男性	90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Syracuse University 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吳雅娟	女性	900613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University of Illinois 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蔡宜珍	女性	1020108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游明雄	男性	1081114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暨南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李賢澂	男性	102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加拿大 Royal Roads University MBA in Executive Management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黃瑞璋	男性	102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開南大學企業與創業管理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陳耿忠	男性	102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吳柏緯	男性	1030613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邱昭蓆	男性	1030613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銀行學組				
協理	中華民國	黃佳玲	女性	1030613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Rensselaer Polytechnic Institute Master of Science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楊雪惠	女性	1030613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柯瑞文	女性	103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 Master of Science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何金鶯	女性	103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大葉大學管理學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婉瑜	女性	103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銀行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陳中城	男性	1030613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德明商業專科學校銀行保險科				
協理	中華民國	賴文義	男性	10309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北科技大學資訊與財金管理 E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張叔羽	男性	1040302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Virginia Polytechnic Institute and State University 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憲隆	男性	104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沈自強	男性	104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輔仁大學經濟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童健雄	男性	104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徐子繁	男性	104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興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林耿平	男性	104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李燕菁	女性	104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成功大學會計系				
協理	中華民國	郭嘉陵	男性	104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成功大學企管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李志鴻	男性	1040723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陳雅芳	女性	104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東南科技大學附設專科進修學校企業管理科				
協理	中華民國	楊家銘	男性	104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逢甲大學自動控制工程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李如慧	女性	104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銘傳女子商業專科學校銀行保險科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趙立榮	男性	105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央大學管理學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忠裕	男性	105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企管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慧雯	女性	105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朱倩慧	女性	105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銘傳女子商業專科學校會計統計科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景萍	女性	105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銘傳女子商業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彥豪	男性	105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義守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許妙齡	女性	105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The University of Dallas 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柯合治	男性	105081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Master of Science-Computer Science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淑惠	女性	10511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實踐專科家政系				
協理	中華民國	簡遠生	男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空中大學商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林俞君	女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Davis MBA 碩士		資深協理	林敏正	配偶
協理	中華民國	鄭雅仁	女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洪慧純	女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長庚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徐宏昇	男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澳洲 Macquarie University Master of Management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黃意婷	女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程文正	男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蔡森源	男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黃雪嬌	女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銘傳女子商業專科學校企業管理科				
協理	中華民國	蔡昕穎	女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校應用商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洪宗坤	男性	106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吳至祥	男性	10701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系				
協理	中華民國	康佑明	男性	1070212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University of Connecticut Doctor of Philosophy in Mathematics 博士				
協理	中華民國	范維康	男性	1070226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加拿大 McGill University 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楊博文	男性	1070507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富鈺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協理	中華民國	丁嘉瑋	男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童韻如	女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許惠芬	女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輔仁大學會計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楊家蓁	女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Western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MBA Finance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陳鐶仁	男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法學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明業	男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生物環境系統工程學系碩士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蔡欣倪	女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University of North Texas Finance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梁志豪	男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洪焌翎	男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Boston College 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林照欽	男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景文工商專科學校企業管理科				
協理	中華民國	陳玉芬	女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正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梁玉忠	男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央大學企管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李淑媚	女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北大學國際財務金融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月娥	女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銘傳大學銀行保險科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尚毅	男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原大學會計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涂桂蘭	女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加拿大 Wilfred Laurier University 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廖章汎	男性	107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嘉義大學管理學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劉鴻建	男性	10706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Carnegie Mellon University Master of Science Industrial Administration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洪怡芝	女性	1070702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夏德生	男性	1070813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The Bernard M.Baruch College Master of Science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文文	女性	1071217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Montclair State University 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郭煥祺	男性	1080102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Pace University Master of Science 碩士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涂永貴	男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北工業專科學校電機工程科				
協理	中華民國	林靖惠	女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法律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桂娟	女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惠君	女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中國文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周志文	男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 E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許嘉麟	男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英國 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 Master of Science in Finance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靳春華	女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系				
協理	中華民國	郭尤美	女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世新大學資訊管理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謝文傑	男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銘傳大學金融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許俊傑	男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朱晶瑩	女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財政學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呂嘉幸	女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武陵高級中學普通科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意雯	女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中健康暨管理學院生活應用科學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蔣孟君	女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商業專科進修學校銀行保險科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昱仁	男性	1080624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Thunderbird, The American Graduate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MBA in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碩士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謝宜芬	女性	108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 Champaign Master of Science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鄭仁豪	男性	1080708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大同大學資訊經營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莊沛謙	男性	1080722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事業經營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楊雅媛	女性	1090316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央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徐玉潔	女性	10811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Albany 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陳秋蘭	女性	1081104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交通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胡凱文	男性	1090330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楊明哲	男性	1090420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洪逸芬	女性	1090608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劉世雄	男性	1090622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上海財經大學金融學系博士				
協理	中華民國	胡其安	男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銘傳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楊惠如	女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成功大學國際企業學系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陳美	女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央大學財務管理學碩士	晶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光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協理	中華民國	張玉華	女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銘傳商專銀行保險科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清祥	男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資訊工程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朱志雄	男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經濟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正熙	男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北商專銀行保險科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蔡家鴻	女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高階財金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陳鴻鈴	女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銀行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志鴻	男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興大學財稅系				
協理	中華民國	張寬德	男性	1090713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財稅系				
協理	中華民國	賴宗德	男性	1090714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企業管理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蔡孟宏	男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央大學經濟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李清如	女性	1100503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Columbia University International Economic Policy 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蔡清斌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黃永昇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成功大學土木工程學系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丁若蘭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銘傳大學經濟系				
協理	中華民國	蕭淑萍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輔仁大學企管系				
協理	中華民國	陳良綱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央大學資訊管理學系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鐘敏君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經濟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李世民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東吳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黃鼎能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央大學財務管理學系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許家榮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Florida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Master of Science in Finance 研究所碩士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孟麟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淑娟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孟憲良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Centenary College 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衛宜萱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王雅芳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英國 The University of Buckingham International Hotel Management 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董素碧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逢甲大學財稅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鄭秋玉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宏圖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原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王浩嘉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興大學經濟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張冀東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金融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林仁崢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興大學法律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林玉鈴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輔仁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王挹芬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經濟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李淑蘋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保險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王東銘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Syracuse University Master of Science in Finance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宋源焜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逢甲大學應用數學系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廖堃宇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徐正興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劉如芬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簡淑敏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陳燕享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英國 University of Keele Master of Arts Merit Marketing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薛錦花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北商專國際貿易科				
協理	中華民國	周厲芳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吳淯兆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國文化大學行政管理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王雅琦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陳麗月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國文化大學銀行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楊淑媛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輔仁大學英國語文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劉奇讓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成功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謝士偉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輔仁大學金融研究所				
協理	中華民國	林華駿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銘傳大學資訊管理學系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莊國雄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原大學數學系應用數學組				
協理	中華民國	陳秀蘭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實踐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張玉霆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灣工技院企管系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邱愛倫	女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臺北科技大學商業自動化與管理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劉月觀	女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東吳大學經濟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楊智偉	男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 Drexel University MBA 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王浩嘉	男性	110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銘傳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曾鼎翔	男性	11009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金融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王建昌	男性	11011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央大學資訊管理研究所碩士				
協理	中華民國	李憲珍	女性	1110103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威斯康辛麥迪遜分校法學院碩士				
FVP	香港	吳敏駒	男性	1080101				台北富邦銀行 First Vice President 英國 University of London 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FVP	印尼	Rinaldy Rifki	男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 First Vice President 美國 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Fullerton MBA 碩士				
FVP	中華民國	葉永順	男性	1080101				台北富邦銀行 First Vice President 台北商專國際貿易科				
FVP	印度	Sengupta Arindam	男性	1080101				台北富邦銀行 First Vice President 印度 University of Calcutta MBA Finance 碩士				
FVP	新加坡	葉德明	男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 First Vice President 英國 Henley Business School University of Reading MBA 碩士				
FVP	香港	陳子龍	男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 First Vice President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Economics & Finance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FVP	中華民國	劉安漳	男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 First Vice President 澳洲 Griffith University Master of Marketing Management 碩士				
FVP	中國	王登科	男性	1091202				台北富邦銀行 First Vice President 南京航空航太大學管理工程系				
FVP	中華民國	梁佩文	女性	1100301				台北富邦銀行 First Vice President 英國 The University of Warwick MBA 碩士				
FVP	越南	阮智芳	男性	1100525				台北富邦銀行 First Vice President 英國 Nottingham Trent University Business Management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吳瑞東	女性	107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虹瑾	女性	991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中山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李淑虹	女性	102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高雄工商專科學校會計統計科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董光祥	男性	10110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龍華科技大學國際貿易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劉志生	男性	102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臺北商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葉娟彣	女性	105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淡江大學統計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柯鈺珮	女性	1021230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朝陽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胡鈞鈞	女性	107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真理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林秀惠	女性	1040330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成功大學高階管理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欣華	女性	1040608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臺灣大學農業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智雲	男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世新大學經濟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闕至勳	男性	104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東南工業專科學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科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吳欣怡	女性	1040914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精鍾商業專科學校企業管理科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鍾珮珍	女性	1040930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中國文化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蕭心寬	女性	105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靜宜大學英國語文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范文魁	男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段奇蓀	女性	105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逢甲大學合作經濟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劉彥辰	男性	109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東華大學國際企業學系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黃彥智	男性	104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林雍淇	男性	1021202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中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林梧州	男性	1060103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何恭祥	男性	1060103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研究所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黃雅眉	女性	10403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逢甲大學統計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吳文華	男性	10509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暨南國際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黃華弄	男性	1060612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朝陽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張秋煌	男性	1060724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朝陽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研究所碩士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童玲玲	女性	1060710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臺灣大學經濟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梁菁萍	女性	90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景文工商專科學校會計科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林錫祥	男性	10609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營運研究所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李宜哲	男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中國文化大學行政管理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邱國昌	男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黃士謙	男性	107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王永志	男性	1020708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美國 National University MBA 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黃少軒	男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汪呈育	男性	10409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淡江大學保險學系保險經營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黃政杰	男性	1050104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臺灣大學管理學院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蔡福安	男性	1070702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謝靜儀	女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實踐設計管理學院保險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林銘華	男性	1020819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馮志剛	男性	1080102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高雄工學院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龔汎	男性	1080603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實踐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葉家琪	女性	109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僑光技術學院資訊管理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王毓傑	男性	1080916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文化大學政治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馬湧	男性	1080819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賴銘華	男性	106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東海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劉育銓	男性	107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東海大學經濟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彭晧恒	男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淡江大學產業經濟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許義順	男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銘傳大學法律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許長榮	男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高雄科技大學財富與稅務管理系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吳宗恒	男性	1090420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簡忠山	男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銘傳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王家芸	女性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世新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李昆峯	男性	109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廖振祥	男性	1090720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大漢技術學院財政稅務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周政達	男性	1090727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中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蘇建中	男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中山大學高階經營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信賢	男性	1030623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輔仁大學圖書資訊學系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程汝蘭	女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林鎮蘭	男性	103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中國文化大學會計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何志聰	男性	102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中華大學財務管理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關大信	男性	1091123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明新科技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劉德洧	男性	10912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清雲科技大學進修學校國企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黃振華	男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輔仁大學管理學研究所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怡蘭	女性	103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嘉義大學應用經濟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脩慎	男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清雲技術學院國際貿易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佑青	男性	1030102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屏東商業技術學院國際企業研究所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簡慧貞	女性	99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輔仁大學管理學研究所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簡芳玲	女性	1100503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蔡素真	女性	1100426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應用商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湯譜文	男性	1100426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中興大學都市計畫研究所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郭育麟	男性	1100517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淡江大學營建管理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黃種楷	男性	1100615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張瑞顯	男性	106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實踐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吳文郁	男性	1030106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銘傳大學保險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徐瑞真	女性	1100712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美國德克薩斯 A&M 大學 MBA 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黃錦宗	男性	1100726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台灣科技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林志軒	男性	109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蕭世宜	男性	11009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嶺東商專國際貿易科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張錦堂	男性	1090713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中正大學國際經濟研究所碩士				
經理	中華民國	陳逸蓁	女性	10101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樹德科技大學金融保險系				
經理	中華民國	薛坤利	男性	1060703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實踐大學保險學系				
經理	中華民國	盧立翎	女性	10409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美國 California American University MBA in Marketing 碩士				
經理	中華民國	洪嘉謙	男性	1040504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元智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經理	中華民國	賴宇辰	女性	1070319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美國 Baruch College-The 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 Master of Science 碩士				
經理	中華民國	張菁娟	女性	1070917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成功大學高階管理碩士				
經理	中華民國	般偉慧	女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經理	中華民國	唐汝欽	男性	10404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清華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經理	中華民國	張志鴻	男性	1080218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中國文化大學大氣科學系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經理	中華民國	許翠芸	女性	10404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美國 The Bernard M.Baruch College Master of Science 碩士				
經理	中華民國	徐瑞昌	男性	1050718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輔仁大學統計學系				
經理	中華民國	盧明彤	女性	1061113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真理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經理	中華民國	葛浩淵	男性	1060807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中正大學經濟學系				
經理	中華民國	林建均	男性	1070917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亞東技術學院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經理	中華民國	吳承韋	男性	1071119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中原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經理	中華民國	趙滋文	男性	1090525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逢甲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經理	中華民國	孫連	男性	1090420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輔仁大學哲學系				
經理	中華民國	黃怡山	男性	1070402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中華大學工業管理學系				
經理	中華民國	施萱吟	女性	10805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政治大學經濟學系				
經理	中華民國	江曉君	女性	1070925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靜宜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經理	中華民國	王千畇	女性	1080415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東吳大學財務金融學程				
經理	中華民國	林奕宏	男性	1080610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臺灣師範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經理	中華民國	康麗惠	女性	108031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實踐大學保險學系				
經理	中華民國	張巧諭	女性	1060619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靜宜大學西班牙語文學系				
經理	中華民國	陳賜川	男性	1080603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東華大學國際經濟研究所碩士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1.自行持有 2.配偶、未成年子女 3.利用他人名義		備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方式			職稱	姓名	關係
經理	中華民國	陳筱伶	女性	1060313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實踐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經理	中華民國	范禾成	男性	1080708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東吳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經理	中華民國	蔡季蓁	女性	108021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逢甲大學國際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經理	中華民國	張志煒	男性	1080610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清華大學經濟學系				
經理	中華民國	陳宏銘	男性	1100823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成功大學 EMBA 碩士				
副理	中華民國	張瑋容	女性	11005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理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金融系				

(三) 自銀行或其關係企業退休之董事長及總經理回任顧問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退休前職務		擔任顧問日期	聘用目的 (註1)	權責劃分 (註1)	酬金 (註2)	酬金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2、3)
				機構及職稱	退休日期					
高級顧問	中華民國	林基源	男	本行董事長	95/2/9	95/2/10	1.為本行提供及時之國際經營策略諮詢與國際市場發展趨勢關鍵分析。 2.參與協辦企業校園建教合作等相關學術研討會。 3.透過產業及學界接觸機會，推介學術專精、實務經驗豐富之優秀經營人才。	顧問定位為事業單位所轄業務提供諮詢與建議，在組織之分工原則上並不賦與實質之核決權限。	2,227千元	0.012%

註1：依本會100.8.1金管銀法字第10010004670號函，銀行業對於聘用顧問之依據、目的、聘用程序、權責劃分、報酬給付標準、續聘之考核評估及利益迴避等事項，訂定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通過後，確實執行。

註2：銀行如有第十條第三款第二目情事者，應個別揭露顧問之酬金；餘可選擇採彙總方式揭露酬金及酬金占稅後純益之比例情形。

註3：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四)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及顧問之酬金及分派員工酬勞情形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陳聖德	46,630,800	47,880,404	0	0	0	0	2,527,908	2,736,176	0.26%	0.27%	59,571,436	59,571,436	108,000	108,000	757,691	0	757,691	0	109,595,835 0.58%	111,053,707 0.59%	68,462,221
常務董事	蔡明忠																					
董事	程耀輝																					
董事	韓蔚廷																					
董事	梁培華																					
董事	林昆三																					
董事	林育鴻																					
董事	邱顯龍																					
常務暨獨立董事	范正權	19,032,377	19,032,377	0	0	0	0	2,850,000	2,850,000	0.12%	0.12%	0	0	0	0	0	0	0	0	21,882,377 0.12%	21,882,377 0.12%	0
常務暨獨立董	經天瑞																					

事																							
獨立董事	胡鶴浚																						
獨立董事	鄧家基																						
獨立董事	陳亮丞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行依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依法代行股東會職權通過訂有「董事酬金給付政策」(下稱本政策)，明確定義獨立董事酬金範圍包含報酬、出席費。
(1)本行獨立董事同時具有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富邦金控)之獨立董事身分者，其報酬由富邦金控依規定支給；本行獨立董事未具有富邦金控之獨立董事身分者，每月固定報酬金額明訂於本政策。
(2)本行獨立董事(但不包含同時具有富邦金控獨立董事身分者)，每次親自出席董事會、常務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得支領出席費，未親自出席者不得支領。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部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應請分別列示董事(非獨立董事之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相關資訊。

註：另有給付司機報酬合計 3,797 千元，但不計入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行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I
低於 1,000,000 元	蔡明忠、程耀輝、韓蔚廷、梁培華、林昆三、林育鴻、邱顯龍	蔡明忠、程耀輝、韓蔚廷、梁培華、林昆三、林育鴻、邱顯龍	蔡明忠、程耀輝、韓蔚廷、梁培華、林昆三、林育鴻、邱顯龍	梁培華、林昆三、林育鴻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邱顯龍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蔡明忠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范正權、經天瑞、胡鶴浚、鄧家基、陳亮丞	范正權、經天瑞、胡鶴浚、鄧家基、陳亮丞	范正權、經天瑞、胡鶴浚、鄧家基、陳亮丞	范正權、經天瑞、胡鶴浚、鄧家基、陳亮丞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陳聖德	陳聖德	陳聖德	陳聖德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韓蔚廷、程耀輝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3	13	13	13

（2）監察人之酬金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註1)	監察人酬金								A、B、C 及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酬勞(C)		業務執行費(D)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無												

註1: 本行已成立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1,000,000 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0	0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自司轉事母公司酬無來公外資或司有取子以投業公金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程耀輝	144,810,612	144,810,612	5,219,732	5,219,732	282,788,941	283,153,409	4,949,473	0	4,949,473	0	437,768,758 2.34%	438,133,226 2.34%	2,897,889
執行副總經理	郭倍廷													
執行副總經理	莊慧玫													
執行副總經理	潘柏迪													
執行副總經理	陳金榮													
資深副總經理	吳傳文													
資深副總經理	陳弘儒													
資深副總經理	黃世華													
資深副總經理	吳蕙菱													
資深副總經理	楊蔚晴													
資深副總經理	周郭傑													
資深副總經理	王靜遠													
資深副總經理	陳文彥													
資深副總經理	劉明藩													
副總經理	黃瑞泰													
副總經理	蕭明輝													
副總經理	任正龍													
副總經理	蔡瀛凱													
副總經理	洪文興													
副總經理	陳博文													
副總經理	陳彥銘													
副總經理	謝穎和													
副總經理	李凌豪													

副總經理	呂瓊儀													
副總經理	吳世勛													
副總經理	徐銘宏													
副總經理	張志清													
副總經理	郭佳綾													
副總經理	陳傑豪													
副總經理	林資凱													
副總經理	郭維政													
副總經理	蔡永原													
副總經理	蔡素幸													
副總經理	蔡佩玲													
EVP	鄧德傳													

註 1: 本行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為 18,716,654 千元。
註 2：另有給付司機報酬合計 3,938 千元，但不計入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行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李凌豪	李凌豪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陳彥銘	陳彥銘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金榮、郭佳綾	陳金榮、郭佳綾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楊蔚晴、黃瑞泰、蕭明輝、蔡瀛凱、洪文興、陳博文、呂瓊儀、徐銘宏、張志清、林資凱、郭維政、蔡永原、蔡素幸、蔡佩玲	楊蔚晴、黃瑞泰、蕭明輝、蔡瀛凱、洪文興、陳博文、呂瓊儀、徐銘宏、張志清、林資凱、郭維政、蔡永原、蔡素幸、蔡佩玲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潘柏迪、黃世華、吳薏菱、周郭傑、王靜遠、任正龍、劉明藩、謝穎和、吳世勛、	潘柏迪、黃世華、吳薏菱、周郭傑、王靜遠、任正龍、劉明藩、謝穎和、吳世勛、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郭倍廷、莊慧玫、吳傳文、陳弘儒、陳文彥、陳傑豪、鄧德傳	郭倍廷、莊慧玫、吳傳文、陳弘儒、陳文彥、陳傑豪、鄧德傳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程耀輝	程耀輝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5	35

註 1：郭倍廷、陳金榮、陳彥銘、李凌豪、郭佳綾、林資凱、郭維政、蔡永原、蔡素幸、蔡佩玲之酬金，僅揭露擔任副總經理期間之酬金。
註 2：上列報酬包含子公司董事酬金。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程耀輝	0	11,604,389	11,604,389	0.062%
	執行副總經理	莊慧玫				
	執行副總經理	潘柏迪				
	資深副總經理	吳傳文				
	資深副總經理	陳弘儒				
	資深副總經理	黃世華				
	資深副總經理	吳薏菱				
	資深副總經理	楊蔚晴				
	資深副總經理	周郭傑				
	資深副總經理	王靜遠				
	資深副總經理	陳文彥				
	資深副總經理	劉明藩				
	副總經理	黃瑞泰				
	副總經理	蕭明輝				
	副總經理	任正龍				
	副總經理	蔡瀛凱				
	副總經理	洪文興				
	副總經理	陳博文				
	副總經理	謝穎和				
	副總經理	呂瓊儀				
	副總經理	吳世勛				
	副總經理	徐銘宏				
	副總經理	張志清				
	副總經理	陳傑豪				
	副總經理	林資凱				
	副總經理	郭維政				

	副總經理	蔡永原				
	副總經理	蔡素幸				
	副總經理	蔡佩玲				
	副總經理	蘇清偉				
	EVP	鄧德傳				
	資深協理	古盟功				
	資深協理	陳國祥				
	資深協理	王永吉				
	資深協理	蔡明恩				
	資深協理	彭德齡				
	資深協理	簡兆琦				
	資深協理	郭仁彰				
	資深協理	蔡如琪				
	資深協理	曾美玲				
	資深協理	林惠貞				
	資深協理	陳柏翰				
	資深協理	蔡玉惠				
	資深協理	林世哲				
	資深協理	鍾添倉				
	資深協理	黃麗娟				
	資深協理	蔡孟純				
	資深協理	黃文聰				
	資深協理	林寶華				
	資深協理	李潔足				
	資深協理	陳冠志				
	資深協理	黑幼中				
	資深協理	賴俊吉				
	資深協理	蔡佳穎				
	資深協理	王淑美				
	資深協理	於知雯				
	資深協理	謝綢				
	資深協理	黃鈞淇				
	資深協理	曠嶽慶				
	資深協理	邱旻顯				
	資深協理	林貞妮				
	資深協理	柯夙芳				
	資深協理	曾定杰				
	資深協理	張　如				
	資深協理	李正堂				
	資深協理	林玉蘭				
	資深協理	顧淑分				
	資深協理	李怡欣				
	資深協理	蔡政汝				
	協理	司嘉琪				
	協理	林家瑜				
	協理	盧先航				
	協理	邱敏芬				
	協理	王茲廣				
	協理	林玲憶				
	協理	朱姿蓉				
	協理	王春慧				
	協理	林芸				
	協理	黃俊雄				
	協理	劉朝朋				
	協理	陳怡芬				
	協理 協理	尤敏君 許秀玲				

	協理	廖志文				
	協理	游明雄				
	協理	李賢澂				
	協理	何金鶯				
	協理	林憲隆				
	協理	徐子繁				
	協理	李燕菁				
	協理	李志鴻				
	協理	陳雅芳				
	協理	楊家銘				
	協理	趙立榮				
	協理	陳景萍				
	協理	陳彥豪				
	協理	許妙齡				
	協理	周志文				
	協理	許俊傑				
	協理	張昱仁				
	協理	鄭仁豪				
	協理	莊沛謙				
	協理	楊雅媛				
	協理	楊明哲				
	協理	蔡孟宏				
	協理	邱愛倫				
	協理	王建昌				
	資深經理	吳瑞東				
	資深經理	陳虹瑾				
	資深經理	李淑虹				
	資深經理	董光祥				
	資深經理	劉志生				
	資深經理	葉娟彣				
	資深經理	柯鈺珮				
	資深經理	胡鈞鈞				
	資深經理	蘇俊生				
	資深經理	林秀惠				
	資深經理	陳欣華				
	資深經理	陳智雲				
	資深經理	闕至勳				
	資深經理	吳欣怡				
	資深經理	鍾珮珍				
	資深經理	蕭心寬				
	資深經理	范文魁				
	資深經理	段奇蓀				
	資深經理	劉彥辰				
	資深經理	黃彥智				
	資深經理	林雍淇				
	資深經理	林梧州				
	資深經理	何恭祥				
	資深經理	黃雅眉				
	資深經理	吳文華				
	資深經理	黃華弄				
	資深經理	張秋煌				
	資深經理	童玲玲				
	資深經理	梁菁萍				
	資深經理	林錫祥				
	資深經理	李宜哲				
	資深經理	邱國昌				
	資深經理	黃士謙				

	資深經理	王永志				
	資深經理	黃少軒				
	資深經理	汪呈育				
	資深經理	黃政杰				
	資深經理	蔡福安				
	資深經理	謝靜儀				
	資深經理	林銘華				
	資深經理	馮志剛				
	資深經理	龔汎				
	資深經理	葉家琪				
	資深經理	王毓傑				
	資深經理	馬湧				
	資深經理	賴銘華				
	資深經理	劉育銓				
	資深經理	彭晧恒				
	資深經理	許義順				
	資深經理	許長榮				
	資深經理	吳宗恒				
	資深經理	簡忠山				
	資深經理	王家芸				
	資深經理	李昆峯				
	資深經理	廖振祥				
	資深經理	周政達				
	資深經理	蘇建中				
	資深經理	陳信賢				
	資深經理	程汝蘭				
	資深經理	林鎮蘭				
	資深經理	何志聰				
	資深經理	關大信				
	資深經理	劉德洧				
	資深經理	黃振華				
	資深經理	陳怡蘭				
	資深經理	陳脩慎				
	資深經理	陳佑青				
	資深經理	簡慧貞				
	資深經理	簡芳玲				
	資深經理	蔡素真				
	資深經理	湯譜文				
	資深經理	郭育麟				
	資深經理	黃種楷				
	資深經理	張瑞顯				
	資深經理	吳文郁				
	資深經理	徐瑞真				
	資深經理	黃錦宗				
	資深經理	林志軒				
	資深經理	蕭世宜				
	經理	陳逸蓁				
	經理	薛坤利				
	經理	盧立翎				
	經理	洪嘉謙				
	經理	賴宇辰				
	經理	張菁娟				
	經理	殷偉慧				
	經理	唐汝欽				
	經理	張志鴻				
	經理 經理	許翠芸 徐瑞昌				

	經理	盧明彤				
	經理	葛浩淵				
	經理	林建均				
	經理	吳承韋				
	經理	趙滋文				
	經理	孫連				
	經理	黃怡山				
	經理	施萱吟				
	經理	江曉君				
	經理	王千畇				
	經理	林奕宏				
	經理	康麗惠				
	經理	張巧諭				
	經理	陳賜川				
	經理	陳筱伶				
	經理	范禾成				
	經理	蔡季蓁				
	經理	張志煒				
	經理	陳宏銘				
	副理	張瑋容				

註：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等。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財務部門主管。
（5）會計部門主管。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五) 本行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別 / 身份別	109年					110年				
	人數	金額		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人數	金額		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董事/獨立董事	16	86,923	88,320	0.46%	0.47%	13	131,478	132,936	0.70%	0.71%
監察人	0	0	0	0%	0%	0	0	0	0%	0%
總經理/副總經理	35	310,787	311,138	1.65%	1.66%	35	437,769	438,133	2.34%	2.34%
稅後純益		18,791,716					18,716,654			

本行給付酬金政策

1 經理人及員工主要依據當年度公司獲利整體狀況及目標達成情形，並考量個人績效評核結果核定酬金報酬。

2. 董事每年實際支給報酬，係依據董事酬金給付政策辦理，以及各董事個別對公司營運、管理參與程度與貢獻之價值，並顧及承擔風險之考量、本行營運狀況或經營績效是否有重大變化等因素。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3 次 (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陳聖德（富邦金控代表）	13	0	100%（期間應出席次數：13 次）	
常務董事	蔡明忠（富邦金控代表）	13	0	100%（期間應出席次數：13 次）	
常務暨獨立董事	范正權（富邦金控代表）	13	0	100%（期間應出席次數：13 次）	
常務暨獨立董事	經天瑞（富邦金控代表）	13	0	100%（期間應出席次數：13 次）	
獨立董事	胡鶴浚（富邦金控代表）	13	0	100%（期間應出席次數：13 次）	
獨立董事	鄧家基（富邦金控代表）	13	0	100%（期間應出席次數：13 次）	
獨立董事	陳亮丞（富邦金控代表）	13	0	100%（期間應出席次數：13 次）	
董事	林育鴻（富邦金控代表）	12	1	92%（期間應列席次數：13 次）	
董事	程耀輝（富邦金控代表）	13	0	100%（期間應出席次數：13 次）	
董事	韓蔚廷（富邦金控代表）	13	0	100%（期間應出席次數：13 次）	
董事	梁培華（富邦金控代表）	13	0	100%（期間應列席次數：13 次）	
董事	林昆三（富邦金控代表）	13	0	100%（期間應列席次數：13 次）	
董事	邱顯龍（富邦金控代表）	13	0	100%（期間應列席次數：13 次）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

(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

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行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00129 第十四屆第五次董事會	陳聖德、 程耀輝。	討 10：本行董事長 109 年度獎金支給案。	陳聖德為本案獎金之支給對象。程耀輝為內部經理人，與董事長間具上下從屬關係。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蔡明忠。	討 11:擬續向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託機構臺灣土地銀行(股)公司承租內湖大樓 1、2、7、8、9 樓房屋作為行舍使用案。	蔡明忠為為本案簽約代理人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之實質大股東。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陳聖德、 蔡明忠、 程耀輝、 韓蔚廷。	討 12:擬贊助富邦悍將棒球隊案。	陳聖德為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蔡明忠為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程耀輝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韓蔚廷為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陳聖德、 蔡明忠、 程耀輝、 韓蔚廷。	討 13:本行擬轉讓授信資產 Sun Hung Kai & Co.(BVI) Limited 予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因前開債權轉讓係屬金控子公司間授信以外之交易暨本行出售資產(授信債權)予關係人之交易，謹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45 條暨本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第十四條之規定案。	蔡明忠為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主席。陳聖德、程耀輝、韓蔚廷為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00323 第十四屆第六次董事會	陳聖德、 蔡明忠、 韓蔚廷、 程耀輝。	討 18：110 年度本行擬捐贈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台北富邦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因本案屬利害關係人捐贈案。	陳聖德為台北富邦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董事長、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蔡明忠為富邦慈善基金會、富邦文教基金會及富邦藝術基金會董事長蔡楊湘薰女士之二等親內之血親；富邦文教基金會董事蔡陳藹玲女士之配偶；富邦藝術基金會董事蔡翁美慧女士之二等親內之姻親。韓蔚廷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程耀輝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00428 第十四屆第七次董事會	程耀輝。	討 2：修訂本行 110 年度稽核計畫案。	程耀輝兼任本行總經理。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日期/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00617 第十四屆第八次董事會	蔡明忠、 程耀輝。	討 13：本公司轉投資事業 Nutmeg Savings and Investment Limited 股權出售案。	蔡明忠為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Convey)股東蔡明興先生之二等親。程耀輝為北富銀派任 Nutmeg 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陳聖德、 蔡明忠、 程耀輝、 韓蔚廷。	討 14：銀行使用微軟『個人電腦企業授權 EA』採購案，每年單筆給付費用超過新台幣伍仟萬，屬利害關係人交易之重度決議事項案。	陳聖德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之監察人。蔡明忠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其二等親血親蔡明興先生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及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程耀輝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富邦運動場館股份有限公司之監察人、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韓蔚廷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富邦運動場館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陳聖德、 蔡明忠、 程耀輝、 韓蔚廷。	討 15：利害關係人交易-擬買進富邦證券持有之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土銀富邦 R2 (01004T)持股案。	陳聖德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蔡明忠為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程耀輝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韓蔚廷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陳聖德、 蔡明忠、 程耀輝、 韓蔚廷。	討 16：為全球金融暨公營事業處富邦金控及集團子公司、廈門銀行、連線銀行、日盛金控集團子公司、中信金控集團子公司共 14 戶金融同業申請續展(含增貸)。因應香港分行保險單融資業務所需，增加富邦人壽(香港)7 年期或有風險額度；因應本行綠能相關融資案件承保信用保險，富邦產險增加長天期或有風險額度；取消日盛金控、日盛證券及日盛銀行之有價證券	陳聖德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董事。蔡明忠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主席、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董事。程耀輝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董事。韓蔚廷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日期/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投資額度(短期)，其餘原額度續展，本次富邦金控集團利害關係人申請續展，(不含 SR 額度)；日盛金控集團 (不含 SR 額度)；台灣人壽及中國信託證券(不含 SR 額度)案。		
1100623 第十四屆第五次臨時董事會	蔡明忠、 程耀輝。	討 1：本公司轉投資事業 Nutmeg Savings and Investment Limited 股權出售案。	蔡明忠為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Convoy)股東蔡明興先生之二等親。程耀輝為北富銀派任 Nutmeg 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00728 第十四屆第七次臨時董事會	陳聖德、 韓蔚廷。	討 1：利害關係人交易-擬全權委託富邦投信投資台股案。	陳聖德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韓蔚廷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00813 第十四屆第九次董事會	蔡明忠。	討 9:擬投資 Hyundai Card Co., Ltd.案。	蔡明忠為共同參與本交易案富邦人壽蔡明興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血親。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蔡明忠。	討 10:擬變更本行與金控及其他子公司共同向富邦一號承租之富邦人壽大樓 4 樓及地下 2、3 樓房屋租賃條件案。	蔡明忠為本案簽約代理人富邦建築經理（股）公司之實質大股東。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蔡明忠。	討 11:擬續向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承租座落於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258 號（富邦福安大樓）6 樓至 9 樓，並新承租 2 樓、3 樓、5 樓等房屋，作為本行辦公場所使用案。	蔡明忠為富邦慈善基金會董事長蔡楊湘薰之一等親。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陳聖德、 蔡明忠、 韓蔚廷、 程耀輝、 林育鴻。	討 12:協助地方政府及醫療院所抗疫自主捐贈，因本案屬利害關係人捐贈案。	陳聖德為富邦金控董事及共同參與捐贈公司富邦證券董事。蔡明忠為富邦金控董事及共同參與捐贈公司富邦金創董事長。韓蔚廷為富邦金控董事及共同參與捐贈公司富邦證券董事長與富邦金創董事。程耀輝為共同參與捐贈公司富邦產險董事。林育鴻為富邦金控大股東臺北市政府法人代表。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00915 第十四屆第八次臨時董事會	程耀輝。	討 2：本行海外分行辦理防制洗錢作業所涉缺失遭裁罰一案，謹呈報辦理情形及改善措施案。	本案涉總經理責任之檢討，而程耀輝為案關人員。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01021 第十四屆第九次臨時董事會	陳聖德、 蔡明忠、 韓蔚廷、 程耀輝。	討 2: 擬投資金融相關事業（Project Plum）案。	陳聖德、蔡明忠、韓蔚廷、程耀輝為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日期/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01027 第十四屆第十次董事會	陳聖德、 程耀輝、 韓蔚廷、 林昆三、 范正權、 經天瑞。	討 5: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陳聖德、程耀輝、韓蔚廷、林昆三、范正權、經天瑞為解除競業禁止限制之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程耀輝。	討 6:本行承作彰芳、西島離岸風力發電十八年期聯合授信案，擬向富邦產物保險(股)公司購買長天期信用保險以降低本行無擔保授信部位，惟富邦產險將與 XL Insurance Company SE 進行再保險交易，故實質仍由再保人 XL Insurance 分擔授信風險。謹依規定提報利害關係人之交易事項案。	程耀輝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程耀輝。	討 7:擬續向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其所屬大樓（南京、城中、新竹、台中柳川、新營、高雄金融、花蓮大樓）房屋作為行舍使用案。	程耀輝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蔡明忠。	討 8:擬續向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座落於新北市五股區五權路 9 號、11 號及 11-1 號等一樓及二樓，作為本行倉庫使用案。	蔡明忠為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蔡明忠。	討 9:依據富邦媒體科技(股)公司為真實呈現營收應認列金額，本行擬配合調整 momo 聯名卡、簽帳金融卡權益回饋及收單、分期手續費分擔事宜案。	「大富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股東，蔡明忠為「大富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陳聖德、 蔡明忠、 韓蔚廷、 程耀輝。	討 10:擬贊助「2021-2022 臺北富邦勇士籃球隊」案。	陳聖德為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蔡明忠為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韓蔚廷為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程耀輝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日期/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01222 第十四屆第十一次董事會	程耀輝。	討2:訂定本行111年度稽核計畫案。	程耀輝兼任本行總經理。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林育鴻。	討17:為授信戶臺北市政府暨其所屬機關學校申請續展及增貸案,加計本次申請案。	林育鴻為臺北市政府委派擔任本行董事。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林育鴻。	討18:本行擬參與臺北市政府公告辦理遴選臺北市市庫代理銀行案。	林育鴻擔任臺北市政府之局處副首長。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蔡明忠。	討19:加強北富銀與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的收單業務綜效,擬調整電信帳單代付收單自行卡手續費率乙案。	蔡明忠為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3. 銀行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資訊如下表:

(1)依據:「富邦金控暨子公司指派或推薦轉投資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管理政策」及「富邦金控暨子公司指派或推薦轉投資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作業辦法」。

(2)評估週期及期間

本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每年年度結束時執行一次內部績效評估，本次評估期間為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3)評估範圍及方式

董事成員評量(自我評量)、董事會評量(同儕評量)及審計委員會評量。

(4)評估內容

A.董事成員評量(自我評量)績效評估: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共計6大類23項評估項目。

B.董事會評量(同儕評量)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對永續經營（ESG）之參與，共計6大類47項評估項目。

C.審計委員會評量: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共計5大類22項評估項目。

(5)評估程序

每年年度結束時依各項指標進行前一年度之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結果，於次年第一季前提報董事會。

(6)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評估結果(5：極優(非常同意)；4：優(同意)；3：中等(普通)；2：差(不同意)；1：極差(非常不同意))

A.董事成員評量(自我評量):

評估大類	平均得分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4.8分
B.董事職責認知	4.8分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7分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7分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8分
F.內部控制	4.9分

B.董事成員評量(同儕評量):

評估大類	平均得分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7分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4.8分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8分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4.8分
E.內部控制	4.7分
F.對永續經營（ESG）之參與	4.7分

C.審計委員會評量:

評估大類	平均得分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8分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4.7分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7分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4.6分
E.內部控制	4.6分

＊ 有關績效評估結果整體表現均為優，針對相關項目綜合說明如下：

評估項目	說明
1.董事與簽證會計師已進行充分溝通及交流	1.本行簽證會計師於110年因應每季財務報表案，列席本行審計委員會4次及董事會4次，並接受董事垂詢。 2.依據審計準則公報之規定，簽證會計師於110年召開2次會議與獨立董事針對財務報告關鍵查核事項進行溝通及交流。 3.未來視董事需求，如需要則再增加安排與簽證會計師之溝通交流機會。

2. 董事會建置適當且足夠的功能性委員會	本行為強化公司治理，於108年12月起成立審計委員會；於本行董事長或總經理轄下亦設有各類諮議委員會；另富邦金控董事會下之功能性委員會除了審計委員會外，設有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薪資報酬及提名委員會，各子公司依循金控相關規定配合落實執行。本行未來將視內外部規範及相關需求，評估增設功能性委員會之適切性。
3. 現有的各項功能性委員會，有能力履行董事會委任之職責	本行將持續提供功能性委員會委員更多元化的課程，以保持及精進專業優勢與能力。
4. 董事會定期針對ESG之年度執行計畫及執行成果報告討論	獨立董事「建議再增加報告」，故規劃未來將提報董事會之ESG報告頻率由一年一次調整為每半年一次，以利董事掌握重要專案之進展。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 每年董事會年度計劃於次一年度開始前提請董事會核議通過；當年度計劃之執行情形於次年度開始後二個月內提報董事會。
   - ＊ 本行設置「審計委員會」，藉由其專業分工及獨立超然之立場，協助董事會決策，以替代「監察人」相關職權及功能。
   - ＊ 本行依據「富邦金控暨子公司指派或推薦轉投資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管理政策」及「富邦金控暨子公司指派或推薦轉投資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作業辦法」，自 109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起每年執行，以提升董事會功能及運作效能。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13 次 (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獨立董事	范正權（富邦金控代表）	13	0	100%（期間應列席次數：13 次）
獨立董事	經天瑞（富邦金控代表）	13	0	100%（期間應列席次數：13 次）
獨立董事	胡鶴浚（富邦金控代表）	13	0	100%（期間應列席次數：13 次）
獨立董事	鄧家基（富邦金控代表）	13	0	100%（期間應列席次數：13 次）
獨立董事	陳亮丞（富邦金控代表）	13	0	100%（期間應列席次數：13 次）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1100129 第二屆第五次審計委員會	1.檢陳富邦華一銀行成都分行關於四川銀保監局現場檢查發現問題整改落實情況報告案。 2.檢陳富邦華一銀行報送之「關於落實 2019 年度公司治理評估監管意見的整改報告」、「2019 年度反洗錢分類評級結果」案。 3.檢陳金管會 109年對本行數位金融業務專案檢查,所提書面意見之改善辦理案。 4.檢陳金管會對本行辦理「公平待客專案」檢查，所提書面意見之改善辦理情形案。 5.富邦金控對本行 109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成效考核結果案。 6.檢陳金管會對本行辦理「公平待客專案」檢查，所提應予特別關注之意見之改善辦理情形續報案。 7.修訂本行「內部稽核政策」案。 8.本行董事長 109 年度獎金支給案。 9.擬續向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受託機構臺灣土地銀行(股)公司承租內湖大樓 1、2、7、8、9 樓房屋作為行舍使用案。 10.擬贊助富邦悍將棒球隊案。 11.本行擬轉讓授信資產 Sun Hung Kai & Co.(BVI) Limited 予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因前開債權轉讓係屬金控子公司間授信以外之交易暨本行出售資產(授信債權)予關係人之交易，謹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45 條暨本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第十四條之規定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316 第二屆第六次審計委員會	1.呈報本行「109 年度風險管理報告」案。 2.金融安全部呈報「109 下半年度金融安全管理報告」案。 3.呈報本行 109 年度下半年法令遵循制度執行情形報告案。 4.謹呈 109 年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案。 5.檢陳香港金融管理局銀行監管部對本行香港分行 CAMEL 評級結果案。 6.110 年第 1 季報告稽核業務辦理情形案。 7.出具本行民國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案。 8.本行 109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案。 9.本行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10.呈報本行「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11.本行顧問聘任案。 12.110 年度本行擬捐贈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台北富邦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因本案屬利害關係人捐贈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317 第二屆第四次臨時審計委員會	1.金管會對本行辦理「海外分行授信管理專案」檢查，所提意見之改善情形辦理續報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通過依各董事之建議修正後(如附件:台北富邦銀行業務缺失改善情形報告表)授權董事長簽核函報。

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1100427 第二屆第七次審計委員會	1.本行民國 110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呈報「110 年度監理壓力測試報告」案。 3.檢陳 109 年度會計師內部控制制度查核報告案。 4.檢陳金管會對本行辦理「新加坡分行授信業務專案」檢查案。 5.檢陳金管會對本行辦理「公平待客專案」檢查，所提應予特別關注之意見之改善辦理情形續報案。 6.修訂本行 110 年度稽核計畫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616 第二屆第八次審計委員會	1.「銀行防範理財專員挪用客戶款項相關內控作業原則」執行情形之查核報告案。 2.檢陳新加坡分行委聘會計師(KPMG)獨立查核報告(109 Long Form Report)意見改善辦理情形案。 3.109 年內部稽核品質評核結果與改善計畫案。 4.110 年第 2 季報告稽核業務辦理情形案。 5.修訂本行「內部稽核政策」案。 6.依據 110 年度第 1 次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人員座談會，為改善金檢檢查意見或查核缺失，擬強化內部控制三道防線之分工與責任，修訂「內部控制政策」案。 7.為明確董事會與經理部門權責，擬修訂本行「風險管理政策」案。 8.為遵循金管會新巴賽爾協定第二支柱(Pillar II)資本適足性監理審查原則規定，擬向金管會及中央存款保險公司申報本行「110 年度本國銀行遵循監理審查原則申報資料」案。 9.修訂本行「董事酬金給付政策」案。 10.銀行使用微軟『個人電腦企業授權 EA』採購案，每年單筆給付費用超過新台幣伍仟萬，屬利害關係人交易之重度決議事項案。 11.利害關係人交易-擬買進富邦證券持有之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土銀富邦 R2 (01004T)持股案。 12.為全球金融暨公營事業處富邦金控及集團子公司、廈門銀行、連線銀行、日盛金控集團子公司、中信金控集團子公司共 14 戶金融同業申請續展(含增貸)。因應香港分行保險單融資業務所需，增加富邦人壽(香港)7 年期或有風險額度；因應本行綠能相關融資案件承保信用保險，富邦產險增加長天期或有風險額度；取消日盛金控、日盛證券及日盛銀行之有價證券投資額度(短期)，其餘原額度續展，本次富邦金控集團利害關係人申請續展，(不含 SR 額度)；日盛金控集團 (不含 SR 額度)；台灣人壽及中國信託證券(不含 SR 額度)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3.本公司轉投資事業 Nutmeg Savings and Investment Limited 股權出售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撤案，並提報董事會。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出席董事同意，本案予以撤案。
1100623 第二屆第五次臨時審計委員會	1.本公司轉投資事業 Nutmeg Savings and Investment Limited 股權出售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721 第二屆第六次臨時審計委員會	1.金管會對本行辦理「海外分行授信管理專案」檢查，所提意見之改善情形辦理續報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728 第二屆第七次臨時審計委員會	1.利害關係人交易-擬全權委託富邦投信投資台股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1100810 第二屆第九次審計委員會	1.呈報本行「110 年上半年度風險管理報告」案。 2.金融安全部呈報「110 上半年度金融安全管理報告」案。 3.謹呈本行 110 年「全面性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結果報告」及「保險代理人業務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結果報告」案。 4.呈報本行 110 年度上半年法令遵循制度執行情形報告案。 5.富邦華一銀行受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監管局裁罰報告案。 6.110 年第 3 季報告稽核業務辦理情形案。 7.檢陳香港分行委聘外部顧問(EY)就信用風險管理獨立審查報告所提意見及改善辦理情形案。 8.謹檢陳本行大陸地區子行富邦華一銀行會計師出具之 2020 年管理建議書案。 9.配合外規異動，擬修訂本行「兼營證券業務內部控制制度管理政策」案。 10.配合證券法令規章異動，修訂本行「兼營證券業務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11.本行 110 年上半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案。 12.更換本行民國 110 年度簽證會計師案。 13.本行 110 年海外分行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14.擬投資 Hyundai Card Co., Ltd.案。 15.擬變更本行與金控及其他子公司共同向富邦一號承租之富邦人壽大樓 4 樓及地下 2、3 樓房屋租賃條件案。 16.擬續向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承租座落於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258 號（富邦福安大樓）6 樓至 9 樓，並新承租 2 樓、3 樓、5 樓等房屋，作為本行辦公場所使用案。 17.本行因擬擔任富邦數位音樂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顧問，為協助引薦投資人投資及相關諮詢服務，謹依規定提報利害關係人之交易事項案。 18.協助地方政府及醫療院所抗疫自主捐贈案，因本案屬利害關係人捐贈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915 第二屆第八次臨時審計委員會	1.本行辦理保險代理人業務有違反保險法及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相關規定遭裁罰一案，提報改善措施案。 2.本行海外分行辦理防制洗錢作業所涉缺失遭裁罰一案，謹呈報辦理情形及改善措施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021 第二屆第九次臨時審計委員會	1.擬投資金融相關事業（Project Plum）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026 第二屆第十次審計委員會	1.本行民國 110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檢陳中國人民銀行上海分行對本行大陸地區子行富邦華一銀行反洗錢監管意見案。 3.檢陳上海銀監局對本行大陸子行富邦華一銀行 2020 年度監管評級結果、該行整改計劃報告及摘要案。 4.修訂本行「市場風險管理政策」案。 5.本行承作彰芳、西島離岸風力發電十八年期聯合授信案，擬向富邦產物保險(股)公司購買長天期信用保險以降低本行無擔保授信部位，惟富邦產險將與 XL Insurance Company SE 進行再保險交易，故實質仍由再保人 XL Insurance 分擔授信風險。謹依規定提報利害關係人之交易事項案。 6.擬續向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其所屬大樓（南京、城中、新竹、台中柳川、新營、高雄金融、花蓮大樓）房屋作為行舍使用案。 7.擬續向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座落於新北市五股區五權路 9 號、11 號及 11-1 號等一樓及二樓，作為本行倉庫使用案。 8.依據富邦媒體科技(股)公司為真實呈現營收應認列金額，本行擬配合調整 momo 聯名卡、簽帳金融卡權益回饋及收單、分期手續費分擔事宜案。 9.擬贊助「2021-2022 臺北富邦勇士籃球隊」案。

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10.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221 第二屆第十一次審計委員會	1.檢陳上海銀保監局對本行子行富邦華一銀行 2020 年度公司治理監管評估意見及富邦華一整改報告案。 2.檢陳對富邦華一銀行 2021 年度稽核作業成效考核結果案。 3.110 年第 4 季報告稽核業務辦理情形案。 4.配合主管機關法規修正，風險導向內部稽核制度範圍增納子公司案。 5.訂定本行 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6.本行 111 年度預算業經編製完竣，檢附 111 年營運計畫及年度預算案。 7.依金管會函令修訂「內部控制政策」指派副總經理以上或職責相當之人兼任資訊安全長，另擬申請期交所店頭衍生性金融商品集中結算業務，增列集中結算業務應訂定相關業務規範案。 8.為優化銀行LINE 官方帳號智能客服，本行擬與「碩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採購合約案。 9.加強北富銀與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的收單業務綜效，擬調整電信帳單代付收單自行卡手續費率乙案。 10.為授信戶臺北市政府暨其所屬機關學校申請續展及增貸案，加計本次申請案。 11.本行擬參與臺北市政府公告辦理遴選臺北市市庫代理銀行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2.本行民國 111 年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預計提報 111/3/9 董事會)
	13.因應本行組織權責分工調整，擬修訂本行「信用風險管理政策」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出席董事無異議修正通過。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屆次	獨立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01026 第二屆第十次審計委員會	范正權、 經天瑞。	討 7：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范正權、經天瑞為解除競業禁止限制之董事。	未參與表決並離席迴避。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於 110 年度所進行之溝通及交流情形：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0.3.16	審計委員會	審議109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案。	經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110.4.27	審計委員會	110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經備查後，提報董事會。
110.6.16	會議	110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關鍵查核事項之溝通	會計師與獨立董事溝通後無修改半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110.8.10	審計委員會	審議 110 年上半年度合併及個	經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體財務報表案。	
110.10.26	審計委員會	110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經備查後，提報董事會。
110.12.21	會議	110 年度財務報告關鍵查核事項之溝通	會計師與獨立董事溝通後無修改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2)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座談會於 110 年度所進行之溝通及交流情形：

座談會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0.4.27	就檢查意見或查核缺失的改善，簡要規範一、二、三道防線之分工及責任。	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溝通後依獨立董事建議事項辦理。
110.12.21	「對內部稽核工作的滿意度問卷調查」結果。	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溝通後依獨立董事建議事項辦理。

(三) 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

請參閱本行網址 https://www.fubon.com/banking/Personal/index.htm→台北富邦銀行「關於我們」。

(四)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銀行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行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表以下稱「富邦金控」)100%持有之子公司，若有股東建議、疑義及爭議事項可經由電話、書面文件或各種開會場合等方式妥善處理。	無差異
（二）銀行是否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	V		(二)本行為富邦金控100%持有之子公司。	
（三）銀行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1.本行於董事長轄下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本行及子公司風險管理制度之有效運作。本行已制定完備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相關管理規範，並設有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負責風險控管。 2.依據金控法第44及45條及銀行法等相關規定，本行訂有「與利害關係人為授信或授信以外交易之作業政策」、「利害關係人授信以外交易概括授權內部控管作業政策」等相關規範，本行與關係企業間之授信及授信以外交易，均需符合相關法規對利害關係人交易之規定。 3.本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亦遵循「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子公司防火牆管理政策」，落實對於資訊、資源共用、業務交易行為及資金運用防火牆等機制之規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	V		(一) 1.依本行「公司治理政策」第二十三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風險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2.依「富邦金控暨子公司指派或推薦轉投資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管理政策」第七條，指派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成員時，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等。(2)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無差異
（二）銀行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1.本行為強化管理機能，於董事會下設「信託財產評審委員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 2.本行另設諮詢委員會如下，負責審核及督導公司各項營運: 董事長層級: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策略規劃專案委員會、人資發展委員會。 經理部門層級: 授信審議委員會、投資審議委員會、資訊暨作服管理發展委員會、人事評議委員會。	
（三）銀行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行依據「富邦金控暨子公司指派或推薦轉投資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管理政策」及「富邦金控暨子公司指派或推薦轉投資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作業辦法」，自109年董事會績效評估起每年執行，且將績效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進行檢討及精進。	
（四）銀行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四）本行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以作為會計師聘任之參考。本行於109年12月16日審計委員會及110年3月23日董事會討論110年度簽證會計師聘任案，除檢具簽證會計師提供之獨立性聲明書外，亦就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進行評估，評估項目包括: 1.本行無因與簽證會計師有直接或重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大間接財務利益而影響獨立性之情事。 2.簽證會計師未曾於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本行之董事、監察人，或其他直接並可重大影響本審計案件之職務。 3.本行無為簽證會計師之立場或意見辯護，而影響獨立性之情事。 4.簽證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無提供本行可能影響超然獨立之非審計服務。 5.無其他中華民國職業道德規範公報規定可能影響超然獨立之情形。	
三、銀行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行由運籌發展部擔任公司治理兼職單位，並經董事會通過由運籌發展部主管擔任本行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一)職權範圍：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議事錄。 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二)年度執行業務重點: 請詳本年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三)進修情形: 公司治理主管於110年參加台灣金融研訓院舉辦的「2021-(銀行)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訓練-金融科技系列(第2期)」、「2021-(銀行)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訓練-金研院治理講堂(第81期)」、「2021-(銀行)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訓練-公司治理講堂(第82期)」、「2021-(銀行)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訓練-公司治理講堂(第83期)」、「2021年綠色金融領袖圓桌論壇-ESG潮流下商機、挑戰與轉型策略」，進修時數達15小時。 (四)公司治理單位業務推展情形: 1. 為強化議事效率及提升公司治理能力，110年已修訂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如:「本行暨子公司董事會議事作業準則」、「重大事件通報董事作業準則」、「AI105董事基本資料維護標準作業程序」、「董事異動通報作業程序」等。 2. 為確保董事會成員即時獲悉公司重大事件，本行依據「重大事件通報董事作業準則」,於本行及子公司發生重大事件時，即時通報董事會成員。 3. 法令遵循單位定期向董事會說明國內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外分支機構相關重大法令異動及監理重點。 4. 針對董事會成員辦理至少6學分之「到府授課」進修課程；對於新任董事，公司均有提供相關就任參考資料；評估購買合宜之「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並至董事會報告。 5. 不定期召集會計師、獨立董事、稽核主管之溝通會議，以落實內稽內控制度。 6. 擬定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7. 為落實公司治理，由董事會及個別董事執行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結果於次年第一季前提報董事會。	
四、 銀行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一） 本行設置企業發言人及代理企業發言人為對外發言溝通之管道。企業公關發言人針對全行性事務代表本行對外發言，目前由程耀輝總經理擔任，電話：(02)2771-6699分機66233；代理企業發言人由劉明藩資深副總經理擔任，電話：(02)2771-6699分機66023；行銷公關發言人係針對本行產品或服務相關議題對外發言。目前在企業金融、個人金融、數位金融、金融市場、高端客群、海外分行、投資商品、風險管理、行銷及品牌公關等各面向，均設有發言人，統一對外發言。 （二） 本行網站設有「公平待客專區」，並籌劃111年設置「企業永續專區」，強化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三） 本行網站設有「獨立董事信箱」，由審計委員會委員親自管理，提供利害關係人另一溝通管道。 （四） 本行對公開資訊觀測站之網路申報作業系統管理，均有指定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益相關者決策之資訊能夠即時允當揭露。 （五） 富邦金控為本行唯一股東，富邦金控每季舉 辦乙次法人說明會，相關資訊均放置金控網站，本行並未召開法人說明會。 （六） 本行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員工得透過勞資會議代表建議或反應相關議題，且本行母公司富邦金控訂有「員工意見申訴及處理準則」，員工個人如有意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見或需要申訴之事由，亦得透過此一管道維護員工權益及健全管理體系；本行及母公司亦定期對於各單位進行滿意度調查，同仁亦可藉該調查為相關建議或交流。 （七） 本行訂定檢舉不法暨檢舉人保護政策，並設置檢舉人信箱，受理檢舉案件，對於檢舉信箱收取之資訊充分保密，以確保公司健全經營及建立誠信、獨立、透明的企業文化。	
五、資訊公開 (一) 銀行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 (二) 銀行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 (三) 銀行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依銀行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 本行設有對外網站，於官網「關於我們」揭露財務概況、信用評等、公司治理等資訊；並於官網首頁提供法定揭露資訊之入口，方便使用者快速取得相關資訊。 （二） 1.本行亦架設英文對外網站，以協助外國人更了解本行組織、財務概況與公司治理等資訊。 2.為有效掌握對外溝通品質、確保傳達正確的訊息與形象，本行依公關事務特性，設立企業公關發言人與行銷公關發言人，積極落實發言人制度，其餘同仁不得以本行名義擅自對外發布訊息或接受媒體採訪。 3.本行其他資訊揭露方式請詳本年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三）本行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已依銀行法及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 本行於規定期限前公告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差異
六、銀行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	∨		六、 （一）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 為保障本行員工權益、照護員工身心健康，本行訂有保障員工權益之相關規範，亦提供員工照護的相關措施，包含各項員工福利、提供員工健康檢查、提供心理諮商與法律服務管道等，用以打造幸福職場。相關措施簡要說明如下： 1. 員工權益： 2. 本行母公司富邦金控訂有『員工意見申訴及處理準則』，以確保員工個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人格、人身自由、尊嚴及身心健康安全。 3. 本行依團體協約法之規定，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訂定團體協約，以穩定勞資關係並促進勞資雙方和諧。 4. 僱員關懷: 5. 完善的員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節金發放制度、婚喪生育補助、員工保險制度、退休金制度、員工持股信託、員工急難救助和撫卹等，同仁可自行至內部網站取得相關規章資訊，以確保個人權益。 6. 各項婚育照護計畫：本公司制定各項良好的婚育制度、補助與照護計畫，例如：2018年起提供優於法令之生產、育兒補助政策、不限子女人數的團保優惠、結婚補助等。 7. 社團活動及簡易運動中心：除各類型社團日常活動外，為凝聚員工向心力及推廣運動風氣，特辦理員工籃球、桌球、羽球等球類比賽；另，鼓勵員工休憩時或下班後能就近運動，公司陸續於員工較集中之辦公地點設置「簡易運動中心」，提供員工免費使用桌球桌、投籃機、跑步機及健身車等器材，並開辦瑜珈、韻律舞及體適能等相關課程，俾使員工得以適時放鬆身心和抒發工作壓力。 8. 健康檢查：為協助員工身體健康管理並預防疾病，富邦提供員工優於法令週期及項目的免費「定期健康檢查」福利，經由與多家優質醫療院所合作，讓員工盡早了解自己健康狀況及改善重點，以降低或避免疾病發生。 9. 免費紓壓與心理諮商：為增進員工福利，促進健康、減輕壓力，爰於員工人數較多之大樓聘請視障人士提供按摩服務，並與「張老師心理諮商中心」及「華人心理治療基金會」合作，由公司付費提供員工免費心理諮商服務。 10. 法律扶助諮詢補助：為協助同仁及時妥適面對法律問題，本行將專業法律諮詢服務納入員工協助方案的範圍，費用由公司負擔。 （二）投資者關係:富邦金控係本行唯一股東。 （三）利益相關者權益:本行設有24小時客戶服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務專線：(02)8751-6665。 （四）董事進修之情形:本行每年針對董事辦理「到府授課」之進修課程，內容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及企業社會責任等範圍。另亦不定期提供外部機構舉辦之多元化課程或研討會訊息，如:ESG相關議題、法令遵循、財務報告資訊、風險管理等課程，以鼓勵董事持續進修。 （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行訂定嚴謹完整的風險管理政策、準則及相關規章，包括資產負債管理政策、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市場風險管理政策、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政策、資本適足性管理政策、內部資本適足性評估辦法、作業風險管理政策、財管風險管理政策、國家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胃納管理政策等，以有效辨識、衡量、管理、沖抵、監控及報告各項風險。此外藉由設置風險衡量指標、分散資產組合、授權權限、部位限額、停損點及分層負責等方式，控管本行之信用、市場、作業、財管、國家及流動性等風險，且持續追蹤檢討，並由內部稽核部門進行獨立評估，以確保本行風險管理機制有效運作。 （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1.本行訂有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公平待客原則執行辦法、公平待客員工行為守則等，均以符合客戶需求及保障客戶權益為目標，確保本行商品及服務均落實公平待客原則，增進客戶對本行金融服務之信心與信任。 2.客戶可透過24小時電話客服中心、關懷專線、語音客服、數位客服、官網服務、本行營業單位等各項簡便迅速之方式，進行產品服務或處理消費爭議問題。 3.本行關注對高齡、弱勢族群之特別保護及友善金融服務，為台灣唯一推行雙軌手語翻譯服務的銀行，獲金管會評鑑「信託業辦理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財產信託評鑑」績優銀行，持續秉持誠信、關懷客戶之理念，善盡企業責任，達到本行永續發展之目標。 （七）銀行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行母公司富邦金控自成立時即為所有旗下之子公司投保「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本行每年依比例分攤保險費用，此保單之範圍即已包括本行之所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董事。 （八）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詳如下表 單位：元	

序號	捐贈對象	捐贈金額
1	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	12,181,460
2	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	16,325,590
3	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	17,742,450
4	財團法人台北富邦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	27,100,000
5	衛生福利部	10,500,000
6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15,000,000
7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10,000,000
8	苗栗縣政府衛生局	1,550,000
9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3,100,000
10	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	10,000,000
11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3,400,000
12	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附設醫院	5,000,000
13	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65,247,276
14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700,000
15	佛教慈濟基金會	3,100,000
16	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	4,952,400
17	醫療財團法人台灣血液基金會台北捐血中心	3,150,000
18	財團法人天主教失智老人社會福利基金會	8,895
19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900,000
20	社團法人台灣金融服務業聯合總會	875,000
21	社團法人台灣手語翻譯協會	50,000
22	社團法人台灣原聲教育協會	1,861,521
23	社團法人南島魯瑪社	1,861,521
24	社團法人高雄市愛種樹協會	120,692
25	社團法人臺灣山林復育協會	813,750
26	財團法人台灣基督教門諾會附設花蓮縣私立黎明教養院	36,708
27	財團法人慈心有機農業發展基金會	5,796,875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8 財團法人煦陽溫和大地文化創意基金會 10,000 29 中華國際運動教育發展協會 360,000 30 財團法人謝敏男高爾夫運動發展基金會 1,440,000 31 昆山杜克大學教育基金會 3,817,616 32 北京大學教育基金會 894,271 33 丁善理紀念基金 66,623 34 越南抗疫基金 364,087 總計 228,326,735	
七、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須填列) 富邦金控自臺灣證券交易所於104年舉辦公司治理評鑑起，持續入選為「臺灣公司治理100指數」成分股，及自105年起入選道瓊永續指數（DJSI）成分股。另本行於107年參加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CG6011(2017)公司治理制度評量」，榮獲優等認證。				

註：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108.3.25 金管銀法字第 10802045980 號函准予備查)尚無提早公告財報資訊之相關規定。

(五) 銀行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未設置。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銀行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一、 （一）母公司富邦金控啟動「富邦金控永續經營 (ESG)願景工程」，聚焦低碳、數位、激勵及影響等四大策略，設有「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下設永續經營(ESG)執行小組，以金控總經理擔任執行長、人資長擔任執行秘書、二位獨立董事負責督導，定期討論ESG議題及策略方針，每年兩次提報董事會，報告ESG執行計畫及執行成果。 （二）銀行依母公司富邦金控永續策略，導入「永續經營(ESG)願景工程」，參照金控設置永續經營(ESG)執行小組，由總經理擔任組長，督導公司治理、員工照護、責任金融、創新服務、社會承諾與環境永續等六組，持續推動銀行ESG相關工作(承辦單位詳下圖)。 （三）銀行六大執行小組依據各自職掌推動ESG相關工作，並配合金控永續經營執行小組之工作時程，於每年年初提出當年度執行計畫、前一年執行成果，由金	註

			控彙整銀行及各子公司執行情形向「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以及「金控董事會」報告，年中則呈報上半年執行情形及下半年執行計畫。 （四）銀行另於每年年初呈報銀行董事會前一年執行情形及當年度執行計畫，透過董事會監督並指導本行ESG作為(109年成果及110年規劃已於110年3月23日提報)。	
二、銀行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二、 （一）銀行已依母公司富邦金控訂定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辦理相關業務，其中明訂銀行及各子公司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的四個面向包括：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強化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同時，金控每年統籌各子公司永續作為，出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藉此檢視銀行推行企業社會責任之成效。 （二）本行遵循金控訂定之永續金融政策，將ESG議題納入業務發展考量，並依據聯合國之責任投資原則、赤道原則等國際準則，作為投融資相關決策之依循。為確實評估往來客戶的ESG風險，本行於辦理授信、投資及相關業務時，需逐案填具「永續性風險評估檢核表」，若客戶對環境及社會永續發展涉有重大不利影響之項目，本行將婉拒與該客戶往來；同時，本行制定「永續授信與投資準則」，針對電廠、煤礦、水泥、石化、鋼鐵等五項高碳排敏感性產業擬定准入及撤資標準，法人授信業務須填具「ESG分級表」，以ESG影響程度與轉型作為兩個構面綜合評估，評級結果做為往來策略之依據。	註
三、環境議題				註

（一）銀行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1. 本行為因應氣候變遷及溫室氣體減量發展趨勢，遵循母公司訂定之「氣候變遷管理準則」及「富邦金控環境政策聲明」，建立本行環境永續管理制度。本行偕母公司針對環境管理部份，除全面推動行舍能源管理、電腦主機節電管理、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再利用、綠色採購等外，內部並透過環保教育訓練及競賽，從日常生活中養成同仁落實環保之習慣。 2. 金控母公司於105年度導入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並依循環境管理系統標準要求，建立環境管理架構，擬訂環境政策，規劃環境改善目標、標的，並提出持續管理的改善方案，以有效執行減碳、節電、節水及事業廢棄物的管控，本行亦自108年起導入環境管理系統，並逐年取得ISO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認證。認證邊界為中山大樓及金融大樓屬銀行單位之樓層。 3. 為有效管理能源使用，金控母公司於106年度首先導入並實施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藉由PDCA的循環過程，持續改善並強化能源效率管理，本行亦自107年起導入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每年實施認證，110年已取得ISO 50001：2018能源管理系統認證，認證邊界為中山大樓及金融大樓屬銀行單位之樓層。另本行108年及109年連續二年獲頒「台北市節能領導獎工商產業甲組優等獎」。 4. 金控母公司於102年度導入溫室氣體盤查，本行自105年加入後，每年均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取得14064-1：2018溫室氣體盤查認證。108年認證邊界為本行對外營業服務共計141據點；109年認證邊界增加為本行對外營業服務共計147據點及人壽、福安、中山、產物、金融、內湖等六大樓屬銀行單位之樓層。	
(二) 銀行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本公司致力提升資源利用效率，降低環境負荷，採取具體措施如下： 1. 提升資源利用效率： （1） 持續汰換更新營運設備提升用電效率，包括銀行主要大樓之空調及電梯設備等，力求節電減碳。 （2） 持續於辦公據點推動節電措施：包括區分上下班尖離峰時段以管控運轉電梯台數、分行招牌燈提前關閉、採用省電照明設備等，並提醒同仁下班後落實分區關燈等，提升省電節能效益。 （3） 持續推動內部行政作業無紙化，實施公文電子化，自109年2月電子公文新系統上線，截至111年1月中旬，公文線上辦理程度逾九成，另實施線上教育訓練及遠端視訊會議且不提供紙本資料。	

			2. 降低環境負荷： （1）本行持續落實母公司富邦金控綠色採購政策，各項營運所需物品及設備，以優先採購具節能、環保及綠建材等標章之產品，近年綠色採購金額逐年增加，110年金控整體綠色採購金額為427百萬元，較109年成長約14.4%。 （2）105年起禁止採購塑膠杯水，辦公場所全面禁止使用免洗筷及保麗龍，並鼓勵同仁上班、外出及開會使用環保杯。 （3） 印刷品採購以再生模造紙為主。 （4）落實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以減少廢棄物製造量。	
(三) 銀行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本行每年定期鑑別衡量重大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分析可能對本公司產生之潛在衝擊，並檢視現有風險回應機制，研擬短、中、長期之風險管理措施，積極監控與管理各類重要風險，並定期向相關單位呈報。對於氣候變遷，本行相關曝險、放款和證券投資組合帶來的風險與預期財務影響，皆合併於金控出具之金融業首本TCFD報告書中，影響摘要如下： 1. 投融資主要以109年底台灣地區投融資金額超過新台幣一億元之案件進行氣候敏感性鑑別，排除國外及無明確地址資料之對象，兩者風險敏感值最高為100，皆屬於低敏感度。 2. 房貸主要以銀行貸放成數高於六成之案件進行氣候敏感性鑑別，98.32%屬低敏感度。 綜上所述，顯示投融資等標的或對象無顯著氣候變遷風險，然考量轉型風險對於高碳排產業影響甚鉅，已針對在溫室氣體平台登錄之高碳排廠家資料進行授信客戶進行壓力測試，以最嚴重碳排費(新台幣1,500元/公噸)計算，僅一戶有降評3等風險。	
(四) 銀行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1. 109年度本行參與母公司富邦金控： （1）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總排放量為44,825公噸（範疇一3,553公噸、範疇二41,272公噸） （2）用電量盤查，總用電量為81,084,159度 （3）用水量盤查，總用水量為495,192度; 2. 108年度本行參與母公司富邦金控： （1）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總排放量為48,937公噸（範疇一4,797公噸、範疇二44,140公噸） （2）用電量盤查，總用電量為82,021,875度 （3）用水量盤查，總用水量為486,227度。 3. 廢棄物管理： 本行配合母公司富邦金控採取具體措施落實垃圾分類，以垃圾極小化與資源回收最大化的方式，有效減少廢棄物製造量， 109年金控整體廢棄物重量842,099公斤，較108年減少1.63%。 4. 本行母公司富邦金控已頒訂各子公司未來5年	

			節電、減碳、節水目標，對標基準年(109年)，用電及碳排逐年減幅1.6%，至114年減幅8%及用水逐年減幅1.5%，至114年減幅7.5%。 為達成目標，本行持續施行各項節水及節能減碳措施，包括總行大樓更新節能電梯系統、減少大樓外觀清洗、分行招牌燈提前關閉、採用省電照明設備等，並提醒同仁下班後落實分區關燈等，區分上下班尖離峰時段以管控運轉電梯台數，提升省電節能效益。 未來年度將導入能源管理平台以即時監測能源使用情況，找出節能節水機會避免浪費，並規劃購買綠電以減低碳排並持續於內部推行節水節電獎勵方案。期望以企業之力，善盡企業公民之責，拋磚引玉，號召同仁、顧客、民眾共同落實珍愛地球，節能減碳。	
四、社會議題				註
（一）銀行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1. 本行向來恪遵勞動相關法令規定，為保障員工權益，在相關辦法中明訂不得僱用童工，且僱用政策不因性別、年齡、身心障礙、種族、階級、宗教、政黨、婚姻、容貌等因素而有差別待遇或歧視，只要能力及資格符合職位要求，皆提供平等的工作機會；另制定「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劃」、「女性員工母性健康保護計劃」以打造安全、友善、無歧視、相互尊重的職場環境。 2. 本行相信每個人應受到公平的對待與尊重，為宣示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的核心精神，特遵循母公司所制定並實施之「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子公司人權政策」，以維護員工、供應商、客戶、合作廠商等各層面之人權，藉由人權盡職調查程序建置人權盡職調查框架，針對不同對象定義可能面臨之風險議題後進行評估與管理，杜絕任何違反人權的行為。本行配合母公司每年定期進行全員人權風險評估，其評估面向以「國際勞動人權公約」為依據，並依評估結果之風險程度進行控制與減緩措施，以審慎態度保障各個面向的人權。	
（二）銀行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1.為照顧本行員工，本行訂有各項關於員工照護的相關措施，包含各項員工福利、提供員工健康檢查、心理諮商與法律服務管道、資深員工獎勵等，用以打造幸福職場。 相關員工項目簡述如下： (1)完善的員工福利：本行提供三節節金、婚喪生育補助、員工團體保險、退休金制度、員工持股信託、員工急難救助和撫卹等，同仁可自行至內部網站取得相關規章資訊，以確保個人權益。 (2)各項婚育照護計畫：本行制定各項良好的婚育制度、補助與照護計畫，例如：優於法令	

			之生產、育兒補助政策、不限子女人數的團保優惠、結婚補助等。 (3)社團活動及運動中心：除各類型社團日常活動外，為凝聚員工向心力及推廣運動風氣，特辦理員工籃球、桌球、羽球等球類比賽；另，鼓勵員工休憩時或下班後能就近運動，公司陸續於員工較集中之辦公地點設置「員工運動中心」，提供員工免費使用桌球桌、投籃機、跑步機及健身車等器材，並開辦瑜珈、韻律舞及體適能等相關課程，俾使員工得以適時放鬆身心和抒發工作壓力。 (4)健康檢查：為協助員工身體健康管理並預防疾病，富邦提供員工優於法令週期及項目的免費「定期健康檢查」福利，經由與多家優質醫療院所合作，讓員工盡早了解自己健康狀況及改善重點，以降低或避免疾病發生。 (5)免費紓壓與心理諮商：為增進員工福利，促進健康、減輕壓力，爰於員工人數較多之大樓聘請視障人士提供按摩服務，並與「張老師心理諮商中心」及「華人心理治療基金會」合作，由公司付費提供員工免費心理諮商服務。 (6)法律扶助諮詢：為協助同仁即時妥適面對法律問題，本行將專業法律諮詢服務納入員工協助方案的範圍，費用由公司負擔。 (7)資深員工獎勵：集團服務年資滿10、20、30、40年的資深同仁，由本行提供獎勵金及獎勵假期，以茲鼓勵。 2. 本行非常重視員工福利，每年均參考市場水準及同仁績效表現狀況，辦理年度調薪，薪資發放均符合政府法令規範。	
（三）銀行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1. 本行偕母公司致力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危害因子，持續推動各式計劃。 在員工健康方面： (1) 每1~2年實施員工健康檢查並依健檢結果舉辦健康講座。 (2) 每季規劃多元化課程包含身、心及手作紓壓活動。 (3) 專職聘任具醫護背景之護理師，提供員工醫療諮詢與保健新知。每月規劃各類專科醫師、物理治療師及營養師辦理臨場服務。 (4) 發放好孕祝福禮。 (5) 設置員工運動中心。 (6) 壓力管理措施：免費心理諮詢服務、按摩小站、多樣化的社團等。 在環境安全方面，母公司制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措施，本行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以推動各項制度與計畫，包括： (1) 全面推動四大安全計畫：「女性員工母性健康保護計畫」、「職場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等。 (2) 定期維護職場安全衛生：每半年委託勞動部認可的作業環境監測機構定期檢測辦公環	

			境二氧化碳濃度及照明強度；聘請專業檢測公司進行甲醛濃度、PM2.5檢測，以確保空氣品質。定期實施安全衛生自動檢查，以降低職場事故發生機率。 (3) 教育訓練與各項資源投入：透過各項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與措施，提升同仁對職場安全衛生的認知與預防，包含一般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教育訓練與急救人員教育訓練、防火管理人教育訓練、護理人員教育訓練等，積極參與勞動部舉辦之全國職場安全健康週活動。 除辦理上述計劃外，本行亦因應COVID-19疫情，推動多項安心防疫措施，說明如下： (1) 啟動異地備援機制及居家辦公計劃：因應疫情發展，為降低感染風險，本行主動啟動異地備援機制，將同單位的同仁分散至不同大樓及不同樓層辦公，降低感染風險；除啟動異地備援外，110年度共辦理三梯次的居家辦公演練，讓業務性質許可的同仁，實施居家辦公演練，為防疫做好準備。 (2) 提供同仁快篩服務：配合金控設立企業篩檢站，開放本行同仁在自行評估有需要的前提下，可自行上網預約進行快篩，相關費用由公司負擔。 2. 職業災害 110年度本行計有23件職災事件，共計22位同仁，佔全體員工0.3%。前述職災案件多為同仁於上下班途中發生交通事故，本行持續宣導交通安全及職業安全相關事宜。	
（四）銀行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 1. 本行人才發展目標為持續創造員工的專業價值，透過多元豐富的學習資源，打造自主學習環境與共學分享的成長文化。培育項目分為專業知識技術、通識教育與領導力發展，由人資營運部與各單位分工合作，相輔相成。 2. 學習資源綜合實體與線上平台、內部與外部、國內與海外不同的機構，提供多樣化學習資源，涵蓋管理、金融科技、語文、產業、國際講座等領域，讓每一位同仁得依業務需求與個人自我成長，作不同的選擇與組合。訓練計畫區分不同對象作不同的安排，例如對初階新進人員安排業務知識實務訓練、對儲備主管擬定三年養成計畫、對中高階主管安排個案研討與大師講座。 3. 培訓包含課程理論教導、個案微型輔導，另注重日常實務的操作，以及專案的參與，從實作與創新中不斷學習，與企業一起成長。此外，人才發展亦重視國際視野的拓展，安排同仁外派海外分行或調海外關係企業，增進跨國、跨領域、跨市場的歷練。 4. 110年度本行執行專業職新進業務人員養成暨提升計劃，共培訓198名行內同仁，提升員工即戰力；本行另設有多項國際型證照養	

			成暨獎勵資源(AFP、CFP、CAMS等)，鼓勵同仁深耕專業。 5. 透過透明公開的人才流動機制，協助員工適才適所發揮所長，110 年度共輔助 1,083 名員工轉任職務。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銀行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 本行由董事會及高階主管親自領導推動，由董事會從上而下積極形塑公平待客文化，並依內控三道防線原則明確梳理公平待客之組織執行架構與權責分工，並依循「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公平待客原則執行辦法」及「消費者保護暨認識客戶管理政策」、「客訴處理規範」等，定期召開消費者保護會議、公平待客高階主管會議及公平待客小組會議落實執行相關政策及規範並嚴謹檢視執行成效與應強化之作為。本行於 109 年 8 月成立專責單位「客戶關懷中心」，立場超然，以利快速查調案件並積極妥處，提升客訴處理效能，並負責公平待客小組會議及推動之規劃。 本行亦不斷精進公平待客之各項行動，包括： 1. 參照英國 FCA 制度引進「責任地圖制度」，以財富管理為先行業務，透過追究應當責的督導主管之責任，更加強警示與管理效果，進一步達成本行高標準內部控制，由上至下重視與推行誠信與當責文化。 2. 管理層次升級且拉高檢視頻率，由獨董參與會議指導，針對客訴案件進行跨單位整合與討論，進行分析根因與業務流程檢討；各業務單位持續針對高齡金融、普惠金融及業務流程優化、教育訓練等，提出具體精進作為，全行推動參與。 3. 以維護客戶權益為核心，各級人員當責處理第一線公平待客之廣度、深度、速度，並力求結果妥適與完善 4. 每月召開「消費者保護會議」，納入客服中心提供客戶之詢問、建議(VOC)、抱怨等分析與檢討，如信用卡帳單、貸款爭議、分行服務等，進行服務細緻度與作業流程之改善，在第一時間作好客戶關係治理，深化客戶服務觸角。 5. 推動「高齡長者金融服務專案」，包含發展高齡客戶合適產品、調整高齡客戶高風險商品契約、設置高齡專屬櫃檯與官網專區、高齡客戶銷售後管控等行動方案。 6. 110 年 9 月啟動個金ＲＭ鑽石團隊制度，團隊共營、流程分工：個金客戶關係經理(理專)由「一對一」改為「多對一」團隊服務模式，減低客戶對單一客戶關係經理(理專)關係黏著度，避免特定客戶關係經理(理專)個人不良行為發生；並透過流程及作業分工防範風險，有效降低違規事件發生機率，強化個金客戶關係經理(理專)行為管理與深耕公平待客文化。	

			7. 增加內部公平待客自評頻率 ，公平待客評核之內部自評作業，原依循金管會辦理頻率為一年一次，自本年度起，本行各單位改為每季辦理一次，以求即時檢視本行公平待客執行之成效，提前檢討與因應調整，並加強法遵二道防線評核，避免自評流於形式。 8. 強化二道防線單位法遵評核，法令遵循部定期針對公平待客相關稽核缺失進行根因分析，以了解是否影響消費者權益、或流程管控需強化精進，以提供建議予權責單位評估調整，積極防範法遵風險。	
(六)銀行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本行遵循母公司富邦金控訂定之供應商管理政策辦理及實施情形如下： 1. 富邦金控已訂定「電子採購暨廠商管理辦法」作為供應商管理指引，具體規範合格供應商資格除應非屬我國「資恐防制法」或依其註冊地或司法管轄權規範禁止往來之制裁對象外，亦須出具設立證明、信用證明及納稅證明，經審查確認營運正常、且無違約疑慮後，方能成為富邦金控合格供應商。 2. 富邦金控為在環境永續議題上發揮金融影響力，期與供應商建立夥伴關係，攜手共促永續發展，除前述合格供應商基本要求外，近年亦陸續推動多項措施，藉以提升供應商履行永續發展之能力及表現，包含： (1) 自105年推動「供應商永續管理」： a.訂定「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明確列入勞工權益與人權、勞工健康安全、環境保護及禁止佣金回扣等項目。 b.要求供應商簽署「供應商行為規範承諾書」承諾遵循「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守則」相關規定，倘未遵循，本公司得隨時終止解除契約合作，藉以加速履行企業環境永續發展之承諾與責任。 c.前述承諾文件皆已於富邦金控網站採購專區公告。 (2) 自107年導入「供應商永續評鑑制度」： a.邀請供應商參與填寫CSR自評問卷，問卷內容包含勞動人權管理、健康與安全、環境管理、碳管理、汙染與有毒物質排放及廢棄物管理，並藉由書面審查與實地訪查了解相關執行情形。 b.每年舉辦供應商教育訓練及供應商CSR交流會，於交流會中公佈評鑑結果、表揚績優廠商及經驗分享、提供具體改善建議。 c.110年增訂新供應商永續風險篩選機制，鼓勵供應商踴躍參與永續評鑑及提升CSR表現並對永續評鑑獲獎廠商給予加分獎勵，期與供應商在業務合作的同時，亦能在永續管理議題相習成長，精進ESG相關永續作為。	

五、銀行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銀行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五、 (一) 本行母公司編製「富邦金控109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其內容涵蓋富邦金控暨旗下四家主要子公司（含台北富邦銀行），並參考國際整合性報導(Integrated Reporting, IR)框架進行報告書編撰，揭露六大資本與永續策略；並參照全球永續性標準理事會(Global Sustaibability Standards Board, GSSB)於105年頒佈之永續性報導原則(GRI準則)，採全面(Comprehensive)依循選項揭露本公司在環境、社會、治理面向之作為。報告書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中華民國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參考國際確信準則ISAE 3000訂定)進行報告書全面確信。 (二) 本行母公司富邦金控連續八年榮獲台灣企業永續獎「CSR報告書獎」獎項。	註
六、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V		六、銀行適用母公司富邦金控所訂「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辦理相關業務，故無重大差異。	註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V		七、 (一) 本行積極發揮金融業的資金影響力，協助各產業共同邁向永續。110年初與美律實業簽訂首件永續指數連結貸款，後與永豐餘合作推出全台首件經第三方機構認證的綠色授信案。另發行可持續發展債券及社會責任債券各10億元，致力落實永續共好。 (二) 因應社會變遷議題，本行持續推出結合核心職能的ESG產品，協助解決社會問題，包括力推高齡安養信託，於110年再度榮獲金管會評鑑辦理安養信託績效優良，為國內唯一連續四年獲此殊榮之民營銀行，顯示本行安養信託業務持續追求卓越，成果獲得市場認同。 (三) 本行母公司富邦金控110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國際相關殊榮如下： 1. 連續三年先後在「道瓊永續世界指數成分股」社會面向表現名列全球第二、台灣第一；另在「保險(Insurance)」類別居全球保險業前4%。 2. 達成連續六年入選「道瓊永續新興市場指數」成分股之成就。 3. 連續五年入選MSCI永續指數成分股(MSCI ESG Leaders indexes)，並獲MSCI ESG Rating人身保險業(Life & Health Insurance) AA級。	註

註：非上市上櫃銀行，無須填列「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

本行推動永續發展執行相關任務編組:

(七) 銀行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富邦金控配合金管會政策及臺灣證券交易所公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範本，於 106 年 1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暨訂定「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禁止不誠信行為及利益之態樣，本公司將遵循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註
（一）銀行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行母公司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本行適用上述守則，明訂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誠信經營，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遵循。	
（二）銀行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 本行定期舉辦教育訓練或宣導，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並將誠信經營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	
（三）銀行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本行董事、經理人、員工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當利益，員工「工作規則」亦明定員工有遵守誠實之義務。	
二、落實誠信經營				註
（一）銀行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行之董事、經理人、員工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從事業務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	
（二)銀行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行之母公司富邦金融控股公司於董事會下設有「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並設有公司治理小組職司誠信經營相關事宜，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年度執行情形及執行成果。	
（三）銀行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行訂定防止利益衝突之規範，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與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四）銀行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定相關定期查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	∨		(四) 本行稽核室將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遵循情形納入查核項目，並定期將缺失改善辦理情形提報董事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核？ （五）銀行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行每年舉辦全員遵法課程，此外亦每年強化主管內控內稽之觀念，除訂定制度，更以教育訓練方式全面落實員工誠信、嚴守紀律的經營理念。	
三、銀行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銀行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銀行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銀行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本行員工若發現有違反經營規定之情事，應主動向適當主管檢舉(銀行設有檢舉信箱)，並對於舉報人身份絕對保密。若確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者，公司即時於內部網站揭露違反人員、內容及處理結果資訊。	註
四、加強資訊揭露 銀行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行及母公司富邦金融控股公司均於網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執行情形，另為便利國外投資人取得相關資訊，故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並將法人說明會之英文相關資料備於公司網站，供外資法人查詢。若有疑問，亦遵循發言人機制，統一對外發言。	註
五、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係遵循母公司富邦金控相關規定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銀行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員工提出建議，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註：非上市上櫃銀行，無須填列「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

(八) 銀行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請詳參本行網頁→台北富邦銀行「關於我們」→「公司治理」。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請詳參本行網頁→台北富邦銀行「關於我們」→「台北富邦銀行簡介」或「公司治理」。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一、謹代表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並確實遵循前開辦法第三十八條第五款及第三十八條之一規定，與同業公會所定資訊安全自律規範。

二、兼營證券業務部分:

本公司已確實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三、兼營保險代理人業務部分：

本公司已確實依據「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是否有效。

四、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法規遵循情形及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五、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或保險法等相關規定之法律責任。

六、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併此聲明。

謹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陳聖德 （簽章）

總經理： 程耀輝 （簽章）

總稽核： 楊蔚晴 （簽章）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謝穎和 （簽章）

資訊安全長： 蘇偉倖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9 日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一、辦理保險代理人業務: (一)未落實執行壽險商品招攬之認識客戶作業，且有刻意規避法令所定應檢核保費來源是否為要保前 3 個月貸款之情形。 (二)招攬產物住宅火災保險業務，有未經要保人同意即增加投保項目加收保費，且未充分提供業務人員完整之教育訓練，致業務員未妥適向客戶說明投保之保險費率情形。 以上遭金管會核處新臺幣 900 萬元整及停止代理銷售投資型保險商品新契約 1 個月。	(一) 1. 強化投保前、投保後至核保通過前、核保通過後之檢核機制。 2. 改善電話錄音流程。 (二) 1. 調整住火險出單系統及要保文件，並制定內部控制作業程序。 2. 強化房貸銷售人員訓練並優化銷售文件。	(一)已完成改善。 (二)已完成改善。
二、香港分行辦理防制洗錢作業，就久未往來帳戶(靜止戶)重啟作業有未建立相關作業程序及總行未確實督導確認客戶身分作業。 以上遭金管會核處新臺幣 200 萬元整。	(一)已完成「外匯存款辦法」、「法人金融活期性存款作業程序」、「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管理辦法」規範修訂。 (二)已完成香港分行同仁及總行高階管理人教育訓練。 (三)已納入香港分行自行查核事項。 (四)已對海外分行久未往來帳戶重啟作業辦理抽檢及對香港分行實施定期強化督導會議。	已完成改善。
三、資料庫內建系統自動執行資料庫最佳執行路徑功能誤判，導致資料庫資源耗用率異常增高、分行端末系統交易緩慢。	(一)已採用資料庫原廠建議，調整主要交易程式最佳執行路徑並輔以人工即時監控。 (二)已進行潛在問題之模擬演練，確認端末系統恢復正常運作。 (三)已盤點相關系統之定期維護作業流程，並委請第三方進行獨立驗證出具檢視結果之查核報告。	已完成改善。

【子公司_富邦華一銀行】 四、違反「金融機構開展買入返售(賣出回購)和同業投資業務，不得接受和提供任何直接或間接、顯性或隱性的第三方金融機構信用擔保」之監管法令。 以上遭上海監管局處罰款人民幣 30 萬元整。	相關交易已全部結清，後續與金融機構無類似交易。	已完成改善。
【子公司_富邦華一銀行】 五、四川監管局對成都分行現場檢查發現授信業務存在貸前徵信調查嚴重失職、融資交易單據審查不到位、貸後調查分析管理不盡職的問題。 以上遭四川監管局對成都分行處罰款人民幣 280 萬元整；對成都分行三位主要負責人分別處罰款人民幣 15 萬元、10 萬元和 5 萬元整。	(一)已擬定計劃請相關客戶配合歸還貸款。 (二)已建立自查機制，強化自身監督檢查。 (三)已建立總行部門督導機制，加強對分行的督導檢查。	(一)預計於 111 年 4 月底按計劃全數收回。 (二)已完成改善。 (三)已完成改善。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協議程序執行報告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申報主管機關表報資料正確性、內部控制制度及法令遵循制度執行情形、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妥適性，業經本會計師依協議程序執行竣事。該等程序係由　貴公司作最後決定，因此對其是否足夠，本會計師不表示意見。本次工作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財務資訊協議程序之執行」執行，其目的係為協助　貴公司評估遵循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之情形，上述規範之遵循係　貴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所執行之程序及所發現之事實分別報告如附件。

由於本會計師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此不對　貴公司申報主管機關表報資料正確性、內部控制制度及法令遵循制度執行情形、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妥適性提供任何程度之確信。若本會計師執行額外程序或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則可能發現其他應行報告之事實。

本報告僅提供　貴公司作為第一段所述目的之用，不可作為其他用途或分送其他人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怡　君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9　日

(十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	109 年度: 無。 110 年度: 本行職員陳○○就單一房貸案件有未依規辦理，而涉嫌觸犯偽造文書等罪，於 110 年 4 月 21 日經檢察官起訴。本案非屬重大訴訟案件。 改善情形: 本案業依內規對陳○○進行當年度 KPI 內稽內控作業指標及該案獎金扣減，並予以停職、停薪處分。為避免類似情形再發生，已將本案列入宣導案例，向業務中心全員重申，受理案件務必依本行相關規定辦理。
2	違反法令經金管會處以罰鍰者	109 年度： 無。 110 年度： 1.台北富邦銀行 A.金管會 110.8.19 金管保綜字第 11004933631 號函 (1) 本行辦理保險代理人業務，未落實執行壽險商品招攬之認識客戶作業，且有刻意規避法令所定應檢核保費來源是否為要保前 3 個月貸款之情形，核違反保險法第 165 條第 3 項授權訂定之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7 條第 1 項第 7 款及第 8 款規定，且有礙保險代理人業務健全經營之虞，依保險法第 167 條之 3 規定，核處限期 1 個月改正，併處罰鍰新臺幣 300 萬元整，及依保險法第 164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處停止代理銷售投資型保險商品新契約 1 個月。 (2) 本行招攬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住宅火險保險業務，有未經要保人同意即增加投保項目加收保費，且未充份提供業務人員完整之教育訓練，致業務人員未妥適向客戶說明投保之保險費率情形，核違反保險法第 165 條第 3 項授權訂定之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7 條第 1 項第 1 款及第 4 款規定，及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 10 條第 3 項授權訂定之金融服務業提供金融商品或服務前說明契約重要內容及揭露風險辦法第 5 條第 1 款、第 2 款及第 3 款規定，分別依保險法第 167 條之 3 及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 30 條之一第 1 項第 3 款規定，核處罰鍰新臺幣 600 萬元整。 改善情形： (1) 針對人身保險代理業務部分，已強化本行保險招攬相關管理機制部分，包含客戶投保時 KYC 作業之檢核、客戶保費金流檢核機制及調整電訪作業流程。另外亦加強

客戶貸款端之管控機制，除現行已有於房貸申請書中建立客戶簽署聲明及由獨立業務單位人員與客戶電訪確認無勸誘貸款之機制，並新增貸前控管機制。

(2) 針對財產保險代理業務部分，已完成修正系統預設之保費參數，提供客戶可自行選擇增加投保建築物裝潢之比例，並強化內控作業程序及定期檢視執行狀況。另亦配合辦理代退保費予要保人並返還佣金予富邦產物。

(3) 針對前開控管作業調整及強化部分，均已提供業務人員充分之教育訓練，完成相關人員之議處，並已強化內部控制三道防線之相關作為。

B.金管會 110.08.19 金管銀控字第 11001379281 號函

香港分行 107 年 7 月辦理辦理實質受益人之久未往來帳戶重新恢復啟用作業，因客戶之新實質受益人未依本行規定之書件提出申請，香港分行即同意解除久未往來帳戶狀態，且匯入、匯出款項，並於 108 年 2 月始完成對案關客戶帳戶重新啟用之確認客戶身分作業，相關缺失已違反本行所定外匯存款辦法及防制洗錢作業等規定之作業原則，涉總行未建立久未往來帳戶重啟之流程與相關作業程序，及未確實督導香港分行辦理久未往來帳戶重啟之確認客戶身分作業，核有違反銀行法第 45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爰依同法第 129 條第 7 款規定核處新臺幣 200 萬元罰鍰。

改善情形：

(1) 修訂本行相關辦法，明訂靜止戶恢復時應徵提之文件及文件遞延時之交易限制，以利業務單位遵循。

(2) 對本行董事、高階管理人員及香港分行同仁辦理加強訓練課程，以持續強化本行法令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企業文化。

(3) 由香港分行辦理靜止戶重新啟用自行查核並經總行復查，另由總行對海外分子行辦理靜止戶重新啟用相關作業抽檢工作。

(4) 每月與香港分行進行 AML 業務督導月會，以強化對海外分行 AML/CFT 督導管理。

(5) 修正「集團層次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並整併至「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管理辦法」，以強化洗錢防制專責條線管理、考核機制及日常督導作為。

2.富邦華一銀行

富邦華一銀行2016年與浙商銀行上海分行簽訂購買2筆人民幣理財產品之協定，主管機關認為業務開展過程中存在違反《關於規範金融機構同業業務的通知》第七條規定金融機構開展買入返售(賣出回購)和同業投資業務，不得接受和提供任何直接或間接、顯性或隱性的第三方金融機構信用擔保，富邦華一銀行於 2021 年 7 月 13 日收到上海銀保監局正式下發「行政處罰決定書」，責令改正，處罰款人民幣 30 萬元。

改善情形：

(1)富邦華一銀行與浙商銀行理財相關交易已於2017年全部

		結清，後續與浙商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無類似交易。 (2)於 2019 年修訂完成《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非標準化債權投資業務管理辦法》，並避免相關缺失再發生。 111 年度： 富邦華一銀行 四川銀保監局川銀保監罰決字[2022]4 號 四川銀保監局對富邦華一銀行成都分行現場檢查發現 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11 月期間，成都分行授信客戶上海塘特實業有限公司等 8 戶存在貸前調查失職、支付審查不到位、貸後管理不盡職的問題，違反《商業銀行授信工作盡職指引》、《商業銀行小企業授信工作盡職指引（試行）》、《流動資金貸款管理暫行辦法》等規定，四川銀保監局於 2022 年 1 月 18 日下發「行政處罰決定書」核處罰鍰人民幣 280 萬元。 改善情形： 1. 強化授信管理機制，防控信貸業務風險： (1)已完成修訂徵信/授信作業制度，進一步強化徵審管理，要求落實授信三查，明確細化徵信調查、審查、撥貸、貸後檢查之權責與流程，並加強關聯關係識別之集團授信統一管理。 (2)2021 年已增強信貸業務人員培訓，進一步強化分行中台人員在授信審批、授信服務、貸後各環節的管理要求。 (3)嚴控異地授信比例，分行異地授信案件須提交至總行進行審批，落實定期監測及異地授信限額管理。 (4)強化分行授信審批及風險管理制度，由富邦華一總行對分行核定之較大金額與關係人授信案，採取逐案核備的機制。 2. 已強化富邦華一總行監督檢查及分行自查機制，從根本落實分行風險管理有效性，並加強違規行為與績效考核連結，提高問責處理力度。
3	經金管會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規定處分事項	109 年度： 1. 金管會 109.9.17 金管銀控字第 10902708031 號函 本行辦理授信案，就可能涉及利害關係人授信之辨識及控管機制未盡妥適，於借款人與利害關係人簽有合作備忘錄等情事時，亦未有效發現及辨識涉及利害關係人。金管會經考量案關授信金額已全數收回，且本行已就缺失事項採行改善措施，爰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予以糾正。 改善情形： (1)本案利害關係人授信借款已全數清償。 (2)本行已增訂「利害關係人審議會設置辦法」。 (3)本行已修訂「與利害關係人為授信或授信以外交易之作業政策」及「防範利害關係人利用他人名義申請授信之辨識及控管機制」等規範。 2. 金管會 109.12.1 金管銀控字第 10902287461 號函

		本行辦理銀行資訊系統轉換，上線前未完善規劃及評估新核心系統與週邊系統之設定，致系統轉換完成後，因新核心系統與週邊系統介接問題，發生交易異常情事，顯示有未完善辦理系統轉換前之規劃、評估、測試及檢覈等作業缺失，有礙該行健全經營之虞。金管會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予以糾正。 改善情形： 本行已查明事件發生原因，且已採行改善措施及持續監控系統運作情形即時應變，以確保整體系統品質及健全經營，並提報董事會。 110 年度： 無。
4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照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	無。
5	其他經金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	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依金控法第 15 條及公司法第 128 條之一規定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

1. 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九日第十四屆第五次董事會
   - ■ 本行董事長 109 年度獎金支給案。
2. 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第十四屆第六次董事會
   - ■ 本行 109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3. 一一〇年四月二十八日第十四屆第七次董事會
   - ■ 一〇九年度審計委員會對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之審查報告案。
   - ■ 擬報告本行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普通股資金運用情形案。
   - ■ 本行民國 109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暨盈餘分配案。
   - ■ 呈報本行「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4. 一一〇年六月十七日第十四屆第八次董事會
   - ■ 修訂本行「董事酬金給付政策」案。
5. 一一〇年十月二十七日第十四屆第十次董事會
   - ■ 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主要內容：無。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	賴冠仲	110/01/01~110/09/30	4,823	17,358	1. 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而更換簽證會計師。 2. 非審計公費主要為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案、個人資料保護專案查核、內部控制查核、資訊安全評估專案查核等。
		柯志賢	110/10/01~110/12/31	4,845	10,05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table>
<tr><td>更　換　日　期</td><td colspan="4">110年8月13日董事會通過日</td></tr>
<tr><td>更換原因及說明</td><td colspan="4">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td></tr>
<tr><td rowspan="3">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td><td>當事人
情況</td><td colspan="2">會計師</td><td>委任人</td></tr>
<tr><td>主動終止委任</td><td colspan="2">不適用</td><td>不適用</td></tr>
<tr><td>不再接受(繼續)委任</td><td colspan="2">不適用</td><td>不適用</td></tr>
<tr><td colspan="2">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td><td colspan="3">108年及109年出具無保留意見。</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6">與本行有無不同意見</td><td rowspan="4">有</td><td></td><td>會計原則或實務</td></tr>
<tr><td></td><td>財務報告之揭露</td></tr>
<tr><td></td><td>查核範圍或步驟</td></tr>
<tr><td></td><td>其　　他</td></tr>
<tr><td>無</td><td>V</td><td></td></tr>
<tr><td colspan="3">說明：無</td></tr>
<tr><td colspan="2">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應加以 揭露者）</td><td colspan="3">無</td></tr>
</table>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怡君、柯志賢
委任之日期	110年8月13日董事會通過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

因屬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故不適用。

六、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不適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不適用。

九、銀行、銀行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行投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780,000	3.94%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5,300,783	1.26%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18,000,000	1.70%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10,000,000	5.88%				
財金資訊(股)公司	12,201,234	2.34%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503,117	8.39%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	-	57.92%	-	42.08%	-	100.00%
臺灣行動支付(股)公司	1,800,000	3.00%				
台北大眾捷運(股)公司	14,286	0.0014%				
台灣電力(股)公司	374,037	0.0011%				
富邦建築經理(股)公司	6,964,122	30.00%				
悠遊卡投資控股(股)公司	5,107,918	4.91%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	20,277,600	0.36%				
台翔航太工業(股)公司	1,700,000	1.25%				
連加網路商業(股)公司	10,935,824	19.99%				
連線商業銀行(股)公司	251,000,000	25.10%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公司	200,000,000	100%				

肆、募資情形

一、 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年 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股）	金 額（元）	股 數（股）	金 額（元）	股本來源	其 他
88 年 7 月	10	1,540,000,000	15,400,000,000	1,540,000,000	15,40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400,000,000 元	88.3.30（88）台財證（一）字第 29804 號函核准
89 年 2 月	10	2,002,000,000	20,020,000,000	2,002,000,000	20,020,000,000	盈餘轉增資 3,080,000,000 元；特別公積轉增資 1,540,000,000 元	89.1.12 台財證（一）字第 113207 號函核准
90 年 8 月	10	2,230,672,888	22,306,728,880	2,230,672,888	22,306,728,880	盈餘轉增資 1,201,200,000 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284,728,88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800,800,000 元	90.7.3 台財證（一）字第 142443 號函核准
91 年 10 月	10	2,337,745,186	23,377,451,860	2,337,745,186	23,377,451,860	盈餘轉增資 892,269,150 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178,453,830 元	91.9.12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50668 號函核准
94 年 1 月	10	3,813,117,456	38,131,174,560	3,813,117,456	38,131,174,560	合併增資 14,753,722,700 元	93.12.2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53465 號函核准
94 年 5 月	10	2,813,117,456	28,131,174,560	2,813,117,456	28,131,174,560	現金減資 10,000,000,000 元	94.4.13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10825 號函核准
95 年 8 月	10	3,962,716,656	39,627,166,560	3,962,716,656	39,627,166,560	盈餘轉增資 8,682,875,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2,813,117,000 元	95.7.20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0210 號函核准
97 年 8 月	10	4,358,988,256	43,589,882,560	4,358,988,256	43,589,882,56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962,716,000 元	97.7.25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6337 號函核准
98 年 9 月	10	4,794,887,045	47,948,870,450	4,794,887,045	47,948,870,4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358,987,890 元	98.7.29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6811 號函核准。
99 年 11 月	10	4,899,287,045	48,992,870,450	4,899,287,045	48,992,870,450	盈餘轉增資 1,044,000,000 元	99.9.29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51821 號函核准。
100 年 10 月	10	5,109,287,045	51,092,870,450	5,109,287,045	51,092,870,450	盈餘轉增資 2,100,000,000 元	100.8.19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7517 號函核准。
101 年 8 月	10	5,743,076,853	57,430,768,530	5,743,076,853	57,430,768,530	盈餘轉增資 6,337,898,080 元	101.7.31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2969 號函核准。

102 年 1 月	18.33	8,000,000,000	80,000,000,000	6,123,076,853	61,230,768,530	私募現金增資 6,965,400,000 元，實收股本增加 3,800,000,000 元	102.1.18 金管銀控字第 10100424951 號函核准。
102 年 8 月	10	8,000,000,000	80,000,000,000	7,644,978,808	76,449,788,080	盈餘轉增資 9,095,942,7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6,123,076,850 元	102.7.17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6943 號函核准。
102 年 11 月	15.7	10,000,000,000	100,000,000,000	8,206,571,164	82,065,711,640	私募現金增資 8,817,000,000 元，實收股本增加 5,615,923,560 元	102.10.18 金管銀控字第 10200279521 號函核准。
103 年 2 月	16.13	10,000,000,000	100,000,000,000	8,360,571,164	83,605,711,640	私募現金增資 2,484,020,000 元，實收股本增加 1,540,000,000 元	103.1.14 金管銀控字第 10300000731 號函核准。
103 年 9 月	1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0	8,917,672,203	89,176,722,030	盈餘轉增資 5,571,010,390 元	103.8.11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9545 號函核准。
104 年 8 月	1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0	9,803,887,575	98,038,875,750	盈餘轉增資 8,862,153,720 元	104.7.1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3787 號函核准。
105 年 8 月	1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0	10,651,802,268	106,518,022,680	盈餘轉增資 8,479,146,930 元	105.7.20 證期局申報生效
108 年 8 月	1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0	11,234,755,632	112,347,556,320	盈餘轉增資 5,829,533,640	108.7.24 證期局申報生效
109 年 8 月	1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0	11,912,369,230	119,123,692,300	盈餘轉增資 6,776,135,980	109.7.24 證期局申報生效
109 年 12 月	17.45	13,000,000,000	130,000,000,000	12,256,208,771	122,562,087,710	私募現金增資 5,999,999,990 元	109.12.4 金管銀控字第 10902307862 號函核准。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股）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2,256,208,771	743,791,229	13,000,000,000	公開發行公司，股票非屬上市或上櫃股票。

（二）股東結構、股權分散情形及主要股東

本行係由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持股。

（三）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千股

項目 \ 年度			109 年	110 年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1 月 31 日（註 3）
每股市價（註 1）	最高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最低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7.88	18.47	18.55
	分配後		17.14	（註 2）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調整前	11,928,340	12,256,209	12,256,209
		調整後	11,928,340	（註 2）	不適用
	調整前		1.58	1.53	0.12
	調整後		1.58	（註 2）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20	0.59（註 2）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00	0.59（註 2）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	-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利比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本行自 91 年 12 月 23 日納入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依法終止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故無市價資料。
註 2：盈餘分配案係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3：係依據本行自結數。

（四）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1) 本行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稅後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連同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若本銀行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或達到銀行法第五十條第二項由主管機關所訂定之財務業務健全標準並依公司法提法定盈餘公積時，不受法定盈餘公積提存及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之限制。

(2) 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或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未達銀行法規定前，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依銀行法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2. 執行狀況

本(111)年將辦理110年度盈餘分派，配發現金股利 7,212,134,994元，股票股利 7,212,134,980元，總分配盈餘 14,424,269,974元。

（五）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銀行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行因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淨利及每股盈餘等之預測性資訊，因此本項目不適用。

（六）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銀行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員工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請參閱本行「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規定:

（1）本銀行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至5%為員工酬勞，但本銀行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3）前二項應由董事會特別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4）本行章程並未訂定董監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員工酬勞係依據前述公司章程所定成數比例估列。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

a. 110年度應付員工現金酬勞金額為232,087,785元。

b. 本行章程並未訂定董監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109年度員工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109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酬勞金額並無異。

(2)本行章程並未訂定董監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七）銀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無。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種類	101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	102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 B 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0.6.7 金管銀控字第 10000178790 號	101.10.5 金管銀控字第 10100315170 號
發行日期	1010525	1020801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肆拾柒億元整	伍億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 1.68%	固定利率為年息 1.70%
期限	10 年期 到期日：1110525	10 年期 到期日：1120801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元大寶來證券、富邦綜合證券、大華證券、元富證券、 國泰綜合證券、兆豐證券	元大寶來證券、國泰綜合證券、兆豐證券、台北富邦銀行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肆拾柒億元整	伍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511 億	574 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921 億	1225 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 3.增加本行長期消費者購屋貸款。 4.充裕本行外幣資金運用之需求。 5.改善資本結構，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 3.增加本行長期消費者購屋貸款。 4.充裕本行外幣資金運用之需求。 5.改善資本結構，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73.24%	53.18%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103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 乙券	103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2.10.25 金管銀控字第 10200295420 號	103.07.25 金管銀控字第 10300210900 號
發行日期	1030515	1030925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肆拾伍億元整	參拾柒億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 1.85%	固定利率為年息 1.98%
期限	10 年期 到期日：1130515	10 年期 到期日：1130925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元大寶來證券、富邦綜合證券、台北富邦銀行	元大寶來證券、兆豐證券、日盛證券、台北富邦銀行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肆拾伍億元整	參拾柒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821 億	821 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332 億	1332 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 3.增加本行長期消費者購屋貸款。 4.充裕本行外幣資金運用之需求。 5.改善資本結構，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 3.增加本行長期消費者購屋貸款。 4.充裕本行外幣資金運用之需求。 5.改善資本結構，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53.22%	56.00%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106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	106 年度第 4 期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5.10.24 金管銀控字第 10500250190 號	105.10.24 金管銀控字第 10500250190 號
發行日期	1060922	1061018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參拾億元整	壹拾柒億伍仟萬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 1.33%	固定利率為年息 1.30%
期限	7 年期 到期日：1130922	7 年期 到期日：1131018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元大證券	元大證券、凱基證券、台北富邦銀行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參拾億元整	壹拾柒億伍仟萬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065 億	1065 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646 億	1646 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 3.購買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 4.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之需求。 5.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 3.購買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 4.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之需求。 5.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40.91%	45.02%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106 年度第 5 期金融債券	107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6.05.08 金管銀控字第 10600078370 號	106.05.08 金管銀控字第 10600078370 號
發行日期	1061204	1070308
面額	壹佰萬	壹佰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美金	美金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壹億元整	壹億玖仟伍佰萬元整
利率	0% (隱含利率 4.10%)	0% (隱含利率 4.35%)
期限	30 年期 到期日：1361204	30 年期 到期日：1370308
受償順位	主順位	主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台北富邦銀行	台北富邦銀行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壹億元整	壹億玖仟伍佰萬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065 億	1065 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646 億	1687 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本行有權於本債券發行屆滿五年之日起，於債券贖回還本對照表所載之各債券贖回生效日，將本債券就每張債券面額依債券贖回還本對照表所載本債券之債券面額贖回還本百分比計算之數額(即依本債券之內部報酬率複利計算之數額)全部予以贖回。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本行有權於本債券發行屆滿五年之日起，於債券贖回還本對照表所載之各債券贖回生效日，將本債券就每張債券面額依債券贖回還本對照表所載本債券之債券面額贖回還本百分比計算之數額(即依本債券之內部報酬率複利計算之數額)全部予以贖回。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購買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 4.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購買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 4.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45.22%	47.74%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107 年度第 3 期金融債券 A 券	107 年度第 3 期金融債券 B 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7.01.31 金管銀控字第 10600299810 號	107.01.31 金管銀控字第 10600299810 號
發行日期	1070925	1070925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壹拾貳億元整	壹拾捌億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 1.15%	固定利率為年息 1.30%
期限	7 年期 到期日：1140925	10 年期 到期日：1170925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元富證券、元大證券	元富證券、元大證券、台北富邦銀行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壹拾貳億元整	壹拾捌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065 億	1065 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687 億	1687 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4.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4.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46.03%	47.09%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107 年度第 5 期金融債券	107 年度第 6 期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6.05.08 金管銀控字第 10600078370 號	106.05.08 金管銀控字第 10600078370 號
發行日期	1071120	1071128
面額	壹佰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美金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捌仟萬元整	參拾柒億元整
利率	0% (隱含利率 4.90%)	固定利率為年息 1.10%

期限	30 年期 到期日：1371120	10 年期 到期日：1171128
受償順位	主順位	主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台北富邦銀行	元富證券、凱基證券、元大證券、台北富邦銀行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捌仟萬元整	參拾柒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065 億	1065 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687 億	1687 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本行有權於本債券發行屆滿五年之日起，於債券贖回還本對照表所載之各債券贖回生效日，將本債券就每張債券面額依債券贖回還本對照表所載本債券之債券面額贖回還本百分比計算之數額(即依本債券之內部報酬率複利計算之數額)全部予以贖回。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購買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 4.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購買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 4.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47.01%	49.20%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107 年度第 7 期金融債券	108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7.01.31 金管銀控字第 10600299810 號	106.05.08 金管銀控字第 10600078370 號
發行日期	1071218	1080320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陸拾伍億元整	壹拾伍億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 2.15%	固定利率為年息 0.98%
期限	無到期日	10 年期 到期日：1180320
受償順位	次順位	主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元富證券、元大證券、凱基證券、國泰綜合證券、永豐金證券、台北富邦銀行	元大證券、日盛證券、元富證券、台北富邦銀行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本債券為無到期日債券，但屆滿 5 年 1 個月後，在符合提前贖回條款時，得提前贖回本債券。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陸拾伍億元整	壹拾伍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065 億	1065 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687 億	1801 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本債券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八條第二項第五款，在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得提前贖回本債券；並於預定贖回日前 30 日公告，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一)計算提前贖回後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仍符合「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之最低比率。 (二)以同等或更高品質之資本工具替換原資本工具。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利息支付條件：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八條第二項第六款規定支付債息。 (一)本行上年度無盈餘且未發放普通股股息(含現金及股票股息)時，不得支付利息。但累積未分配盈餘扣除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後之餘額大於支付利息，且其支付未變更原定支付利息約定條件者，不在此限。因前事由而不予支付之利息不得累積或遞延。 (二)倘本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	無

	比率未達「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之最低比率，本債券將遞延償還本息，本債券之應計利息應遞延至本行符合前述規定之下一付息日支付，所遞延之利息不得再加計利息。	
資金運用計畫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4.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購買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 4.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50.66%	48.26%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108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	108 年度第 3 期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8.02.26 金管銀控字第 10802016770 號	108.02.26 金管銀控字第 10802016770 號
發行日期	1080510	1080625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壹拾參億元整	參拾壹億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 0.95%	固定利率為年息 1.90%
期限	10 年期 到期日：1180510	無到期日
受償順位	主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凱基證券、元大證券、台北富邦銀行	元富證券、元大證券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本債券為無到期日債券，但屆滿 5 年 1 個月後，在符合提前贖回條款時，得提前贖回本債券。
未償還餘額	壹拾參億元整	參拾壹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065 億	1065 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801 億	1801 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	本債券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依「

清償之條款	償還。	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八條第二項第五款，在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得提前贖回本債券；並於預定贖回日前 30 日公告，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一)計算提前贖回後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仍符合「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之最低比率。 (二)以同等或更高品質之資本工具替換原資本工具。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利息支付條件：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八條第二項第六款規定支付債息。 (一)本行上年度無盈餘且未發放普通股股息(含現金及股票股息)時，不得支付利息。但累積未分配盈餘扣除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後之餘額大於支付利息，且其支付未變更原定支付利息約定條件者，不在此限。因前事由而不予支付之利息不得累積或遞延。 (二)倘本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未達「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之最低比率，本債券將遞延償還本息，本債券之應計利息應遞延至本行符合前述規定之下一付息日支付，所遞延之利息不得再加計利息。
資金運用計畫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購買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 4.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4.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48.34%	50.15%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108 年度第 4 期金融債券	108 年度第 5 期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8.02.26 金管銀控字第 10802016770 號	108.02.26 金管銀控字第 10802016770 號
發行日期	1080926	1080926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肆拾肆億元整	陸拾億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 1.63%	固定利率為年息 0.95%
期限	無到期日	10 年期 到期日：1180926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元富證券	富邦綜合證券、元富證券、台北富邦銀行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本債券為無到期日債券，但屆滿 5 年 1 個月後，在符合提前贖回條款時，得提前贖回本債券。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肆拾肆億元整	陸拾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065 億	1065 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801 億	1801 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本債券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八條第二項第五款，在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得提前贖回本債券；並於預定贖回日前 30 日公告，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一)計算提前贖回後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仍符合「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之最低比率。 (二)以同等或更高品質之資本工具替換原資本工具。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利息支付條件：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八條第二項第六款規定支付債息。 (一)本行上年度無盈餘且未發放普通股股息(含現金及股票股息)時，不得	無

	支付利息。但累積未分配盈餘扣除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後之餘額大於支付利息，且其支付未變更原定支付利息約定條件者，不在此限。因前事由而不予支付之利息不得累積或遞延。 (二)倘本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未達「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之最低比率，本債券將遞延償還本息，本債券之應計利息應遞延至本行符合前述規定之下一付息日支付，所遞延之利息不得再加計利息。	
資金運用計畫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4.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4.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55.89%	55.89%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108 年度第 6 期金融債券	108 年度第 7 期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8.02.26 金管銀控字第 10802016770 號	108.02.26 金管銀控字第 10802016770 號
發行日期	1081030	1081230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陸拾陸億元整	參拾壹億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 0.88%	固定利率為年息 0.88%
期限	10 年期 到期日：1181030	10 年期 到期日：1181230
受償順位	主順位	主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元大證券、台北富邦銀行	元富證券、元大證券、台北富邦銀行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陸拾陸億元整	參拾壹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065 億	1065 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801 億	1801 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購買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 4.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購買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 4.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59.25%	56.19%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109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	109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8.02.26 金管銀控字第 10802016770 號	109.03.11 金管銀控字第 10902035321 號
發行日期	1090320	1090622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伍拾億元整	參拾壹億伍仟萬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 0.75%	固定利率為年息 1.60%
期限	10 年期 到期日：1190320	無到期日
受償順位	主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元大證券、富邦綜合證券、台北富邦銀行	元大證券、元富證券、凱基證券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本債券為無到期日債券，但屆滿 5 年 1 個月後，在符合提前贖回條款時，得提前贖回本債券。
未償還餘額	伍拾億元整	參拾壹億伍仟萬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123 億	1123 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929 億	1929 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本債券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十條第二項第五款，在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得提前贖回或由市場買回本債券；並於預定贖回日前 30 日公告，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一)計算提前贖回後本行資本適足比率仍符合法定資本適足比率。 (二)以同等或更高品質之資本工具替換原資本工具。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利息支付條件：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十條第二項第六款規定支付債息。 (一)本行上年度無盈餘且未發放普通股股息(含現金及股票股息)時，不得支付利息。因前事由而不予支付之利息不得累積或遞延。 (二)倘本行資本適足比率未達法定資本適足比率前，本債券會遞延償還本息，本債券之應計利息應遞延至本行符合前述規定之下一付息日支付，所遞延之利息不得再加計利息。
資金運用計畫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購買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 4.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4.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47.61%	49.05%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109 年度第 3 期金融債券甲券	109 年度第 3 期金融債券乙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9.03.11 金管銀控字第 10902035321 號	109.03.11 金管銀控字第 10902035321 號
發行日期	1090622	1090622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貳億元整	壹拾捌億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 0.70%	固定利率為年息 0.80%
期限	7 年期 到期日：1160622	10 年期 到期日：1190622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元大證券	富邦綜合證券、元大證券、凱基證券、台北富邦銀行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貳億元整	壹拾捌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123 億	1123 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929 億	1929 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4.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4.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50.09%	50.09%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109 年度第 4 期金融債券	110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9.03.11 金管銀控字第 10902035321 號	108.02.26 金管銀控字第 10802016770 號
發行日期	1090810	1100128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貳拾捌億伍仟萬元整	壹拾億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 1.50%	固定利率為年息 0.40%
期限	無到期日	5 年期 到期日：1150128

受償順位	次順位	主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元富證券、國泰世華銀行	台北富邦銀行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本債券為無到期日債券，但屆滿 5 年 1 個月後，在符合提前贖回條款時，得提前贖回本債券。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貳拾捌億伍仟萬元整	壹拾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123 億	1226 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929 億	2044 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本債券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十條第二項第五款，在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得提前贖回或由市場買回本債券；並於預定贖回日前 30 日公告，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一)計算提前贖回後本行資本適足比率仍符合法定資本適足比率。 (二)以同等或更高品質之資本工具替換原資本工具。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利息支付條件：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十條第二項第六款規定支付債息。 (一)本行上年度無盈餘且未發放普通股股息(含現金及股票股息)時，不得支付利息。因前事由而不予支付之利息不得累積或遞延。 (二)倘本行資本適足比率未達法定資本適足比率前，本債券會遞延償還本息，本債券之應計利息應遞延至本行符合前述規定之下一付息日支付，所遞延之利息不得再加計利息。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4.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購買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 4.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49.58%	42.81%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110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	110 年度第 3 期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8.02.26 金管銀控字第 10802016770 號	109.09.11 金管銀控字第 1090223404 號
發行日期	1100902	1100902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壹拾億元整	貳拾肆億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 0.40%	固定利率為年息 0.70%
期限	5 年期 到期日：1150902	10 年期 到期日：1200902
受償順位	主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台北富邦銀行	富邦綜合證券、元富證券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壹拾億元整	貳拾肆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226 億	1226 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2044 億	2044 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購買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 4.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購屋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 3.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並支應海外業務拓展之需求。 4.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40.48%	41.65%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110 年度第 4 期金融債券甲券	110 年度第 4 期金融債券乙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4.10.07 金管銀控字第 10400223470 號	104.10.07 金管銀控字第 10400223470 號
發行日期	1100928	1100928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貳拾柒億元整	壹拾肆億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 0.45%	固定利率為年息 0.52%
期限	5 年期 到期日：1150928	7 年期 到期日：1170928
受償順位	主順位	主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	富邦綜合證券、元富證券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貳拾柒億元整	壹拾肆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1226 億	1226 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2044 億	2044 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持有人或債權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 3.購買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 4.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之需求。	1.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 3.購買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 4.充裕本行台外幣資金運用之需求。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43.67%	43.67%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中華信評 銀行評等:twAA+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銀行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屬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一）最近一年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應揭露會計師對換股比率合理性之意見：

本行最近一年並無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二）屬上市或上櫃銀行者，應揭露最近五年度曾經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情形：

本行非上市或上櫃銀行，故不適用。

（三）屬未上市或未上櫃銀行，應揭露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之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行最近一季並無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發行新股之執行情形。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基本資料：

本行最近一季並無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發行新股之執行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金融債券計畫內容與執行情形

1.本行 101 年 10 月 5 日為提高本行中長期資金之供應能力及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加強本行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管理並強化銀行資產負債結構，取得核准發行金融債券新台幣 150 億元，核准使用期限至 102 年 10 月 5 日止。於期限內發行新台幣 42.5 億元，核准未發行額度為新台幣 107.5 億元，額度未使用完畢係因營運資金充裕且資本適足率已維持於適當水準。

2.本行 102 年 10 月 25 日為提高本行中長期資金之供應能力及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加強本行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管理並強化銀行資產負債結構，取得核准發行金融債券新台幣 100 億元，核准使用期限至 103 年 10 月 25 日止。於期限內發行新台幣 100 億元，額度全數使用完畢。

3.本行 103 年 7 月 25 日取得核准於一年內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新台幣 200 億元，核准使用期限至 104 年 7 月 25 日止，於 103 年 9 月 25 日發行新台幣 37 億元。為分散本行之美元資金來源，充實營運資金及自有資本，本行於 103 年 11 月 21 日取得核准，將剩餘未發行額度為新台幣 163 億元，變更為美元計價主順位及次順位金融債券額度美金 5 億 2 千萬元整，其中次順位債券不超過美金 3 億元。於 104 年發行主順位金融債券美金 1.8 億元，核准未發行額度為美金 3.4 億元，額度未使用完畢係因營運資金充裕且資本適足率已維持於適當水準。

4.本行104年10月7日取得核准於十年期間內循環發行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新台幣200億元(或等值外幣)，核准使用期限至114年10月7日止，核准之額度發行主順位金額債券係以充裕本行營運資金，截至109年12月底循環發行剩餘額度約新台幣137.28億元；104年10月7日同時取得核准於一年內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新台幣150億元(或等值外幣)，核准使用期限至105年10月7日止，核准後一年內並未發行，額度未使用完畢係因營運資金充裕且資本適足率已維持適當水準。

5.本行105年10月24日取得核准於一年內發行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不超過新台幣70億元(或等值外幣)，及長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不超過新台幣160億元(或等值外幣)，共計新台幣230億元(或等值外幣) ，核准使用期限至106年10月24日止。於期限內發行長期次順位金融債券新台幣47.5億元，總計核准未發行額度為新台幣182.5億元，額度未使用完畢係因營運資金充裕且資本適足比率已維持適當水準。

6.本行106年5月8日取得核准於十年期間內循環發行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新台幣200億元(或等值外幣)，核准使用期限至116年5月8日止，核准之額度發行主順位金額債券係以充裕本行營運資金，截至109年12月底循環發行剩餘額度約新台幣36.23億元。

7.本行107年1月31日取得核准於一年內發行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不超過新台幣65億元(或等值外幣)，及長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不超過新台幣85億元(或等值外幣)，共計新台幣150億元(或等值外幣)，核准使用期限至108年1月31日止。於期限內發行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新台幣65億元，及長期次順位金融債券新台幣30億元，總計核准未發行額度為新台幣55億元，額度未使用完畢係因營運資金充裕且資本適足比率已維持適當水準。

8.本行108年2月26日取得核准於十年期間內循環發行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新台幣200億元(或等值外幣)，核准使用期限至118年2月26日止，核准之額度發行主順位金額債券係以充裕本行營運資金，截至109年12月底循環發行剩餘額度約新台幣40億元；108年2月26日同時取得核准於一年內發行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不超過新台幣75億元(或等值外幣)，及長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不超過新台幣60億元(或等值外幣)，共計新台幣135億元(或等值外幣)，核准使用期限至109年2月26日止，於期限內額度全數發行完畢。

9.本行109年3月11日取得核准於一年內發行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不超過新台幣60億元(或等值外幣)，及長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不超過新台幣20億元(或等值外幣)，共計新台幣80億元(或等值外幣)，核准使用期限至110年3月11日止，截至109年12月底已全數發行完畢。

10.本行109年9月11日取得核准於一年內發行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不超過新台幣80億元(或等值外幣)，及長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不超過新台幣30億元(或等值外幣)，共計新台幣110億元(或等值外幣)，核准使用期限至110年9月11日止。於期限內發行長期次順位金融債券新台幣24億元，總計核准未發行額度為新台幣86億元，額度未使用完畢係因營運資金充裕且資本適足比率已維持適當水準。

（二）私募普通股計畫內容與執行情形

1. 計畫內容

（1）充實營運資金：

資本為穩定的資金來源，可用於投資中長天期的金融商品或運用於中長期的放款，以強化銀行資金來源的穩定性，並增加銀行的獲利。

（2）強化資本結構：

增資後可強化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提升資本適足比率，擴展國內外營運及業務規模，滿足未來業務發展需求。

2. 執行情形

本行於 102 年 1 月 18 日取得金管會核准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新台幣（以下同）69.654 億元，發行普通股 3.8 億股，每股發行價格 18.33 元，由對本行 100%持股之富邦金控全數認購，於 102 年 1 月 30 日如期募集完成，並已達成充實營運資金及強化資本結構之目的。

本行於 102 年 10 月 18 日取得金管會核准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美元 3 億元等值之新台幣，發行普通股 554,140,127 至 592,356,688 股，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15.7 元，並以增資基準日當日美元即期匯率中價計算新台幣金額。實際發行股數 561,592,356 股，總金額為新台幣 88.17 億元，由對本行 100%持股之富邦金控全數認購，於 102 年 10 月 30 日如期募集完成，並已達成充實營運資金及強化資本結構之目的。

本行於 103 年 1 月 14 日取得金管會核准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新台幣 10 億元至 60 億元，發行普通股 61,996,280 股至 371,977,681 股，每股發行價格 16.13 元，由董事長依據董事會授權核定增資股數為 154,000,000 股，總金額為 2,484,020,000 元，並由對本行 100%持股之富邦金控全數認購，於 103 年 1 月 16 日如期募集完成，並已達成充實營運資金及強化資本結構之目的。

本行於 109 年 12 月 4 日取得金管會核准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新台幣 60 億元，發行普通股 343,839,541 股，每股發行價格 17.45 元，由對本行 100%持股之富邦金控全數認購。並由董事長依據董事會授權核定增資基準日，於 109 年 12 月 15 日如期募集完成，並已達成充實營運資金及強化資本結構之目的。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各業務別經營之主要業務、各業務收入占總收入之比重及其成長與變化情形

1. 各業務別經營之主要業務

業務別	主要業務
法人金融	包含企業金融、國際金融、法人信託及公庫等業務。
個人金融	包含財富管理、消費金融、個人信託等業務。
金融市場	包含資金管理、投資管理、金融交易、金融銷售等業務。
海外子行	本行之子公司富邦華一銀行所進行之各項業務。

2. 各業務收入占總收入之比重

業務別	營業比重	
	109 年度	110 年度
法人金融	25%	24%
個人金融	44%	41%
金融市場	23%	26%
海外子行	13%	15%
其他	(5)%	(6)%

3. 主要業務成長與變化情形

110 年以來，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全球經濟活動，然而隨著主要國家邊境管制政策放寬，全球主要經濟體相繼復甦，帶動商品需求並進而推升台灣經濟表現。本行秉持客戶導向理念，於兼顧風險下持續創新研發、精進服務，整體業務表現穩健成長。

(1) 法人金融業務：

A. 本行法金持續落實深化產業專業經營及掌握產業發展趨勢為業務策略，提升服務廣度與專業深度，聚焦目標客戶深耕經營以提升客戶黏著度；並配合集團客戶亞洲區域布局，運用海外分支機構平台，滿足集團客戶跨境金融服務需求，發揮整合服務效益。

B. 掌握台商資金回流商機，配合客戶建廠/擴廠需求，積極開拓目標工業區並結合分行資源，擴大區域客群滲透，並透過產業准入門檻建置，精進徵審流程，效率化推升資產規模與新戶拓展，提供中小微企業中長期融資與多元金流服務，中小企業放款較前一年度成長率達雙位數，110 年榮獲金管會銀行局評選為辦理中小企業放款績效優等銀行。

C. 隨著國家邊境管制政策放寬以及全球經濟復甦，帶動進出口貿融需求，本行深耕產業供應鏈，貿易融資規模有顯著成長。此外，因應企業客戶線上金融交易需求增加，持續優化企業網路銀行及行動銀行服務，透過交易流程簡化及系統功能升級，提升企業客戶線上交易的便利性及效率，滿足客戶更佳的法金線上金融體驗。

D. 面對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本行洞見客戶需求，從國內市場到亞太地區，從結構融資、綠色貸款到不動產融資、大型聯貸案，順利完成多樣化案件籌組，並在案件架構上融入永續及創新元素，帶動貸款量穩步成長，於台灣聯貸市場持續領先地位，為民營銀行第一名並被 IFR Asia 評選為「台灣最佳聯貸主辦行」，為台灣唯一獲獎金融機構。

(2) 個人金融業務：

A. 個金財富管理業務針對不同風險屬性及不同需求目的之投資人，提供多元化的商品選擇，包含基金、ETF、結構型商品、海外債、海外股票，財管銷量較前一年度達雙位數成長，投資及保險銷量於市場排名第 2 名。

B. 針對高端客戶，組建以資深私人銀行家為主，各領域專家為輔的業務團隊，推出多項以客戶需求為中心的差異化產品服務及家族傳承規劃專案。並積極布局境外理財平台，110 年新加坡分行已取得理財業務許可，以及香港分行透過與策略夥伴合作，引進國際私人銀行獨特產品，與完整資產負債管理服務，提供全方位解決方案，優化客戶海外理財服務體驗。

C. 因應社會高齡化趨勢以及企業愈加重視留才規劃等需求增加，形成有利於安養信託以及股權信託（內含員工福利信託）的發展環境，信託專家團隊結合跨稅務等整合經驗，以綜合性觀點提供顧客專屬稅務諮詢及信託規劃服務，安養信託業務較前一年同期成長 17%，員工福利信託更躍進成長 25%。

D. 受惠於 110 年房市交易熱絡，全台移轉棟數創下近幾年來新高，整體房貸餘額達新台幣 7,409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16%；受惠信用卡發卡持續成長，成功帶進之信貸產品跨售效益，信貸餘額達新台幣 553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34.5%。

E. 信用卡業務持續聚焦於國內及電商消費商機，流通卡數超過 420 萬卡，有效卡數突破 280 萬卡，較前一年度成長近 11%，簽帳金額較同期成長 9.4%，成長率為前六大發卡銀行第一名。

F. 為提升數位存款帳戶之客戶體驗與服務，致力於整合集團資源以及提升金融服務使用性，與證券雙方合作整合 API 推動一站式線上服務，建立銀證雙向導客場景；與台灣大哥大合作發行 Open Possible 聯名卡，並推出 myMoney 金融服務平台，結合電信與金融服務，開啟跨業合作共同實踐普惠金融。

G. 以成為商戶首選行動支付之領導品牌為本行支付業務之發展願景，持續與 LINE Pay 等市場指標性行動支付業者深度合作，共同拓展行動支付商戶家數，透過提供商戶線上開戶並綁定本行撥款帳戶的數位創新流程，及時滿足年輕人在創業開店營運所需快速到帳及支付等數位金融服務需求。

(3) 金融市場業務：

A. 受惠台灣經濟表現良好及台商資金回流持續湧入，透過持續提供優質服務，貼近客戶需求，同時掌握美元走勢變化，及客戶利率避險商機，帶動整體金融商品行銷業務之成長。另受疫情影響，客戶債券需求提高，債券銷售業務亦加速成長，挹注收益提升。

B. 台幣債券受經濟及股市上揚，利率自年初低點反彈，整體獲利受限。惟因應美金利率維持低檔及台美利差縮窄下，擇點佈建外幣債券投資部位，並掌握信用市場波動，積極佈建及動態調整部位，以維持部位整體信用品質與中長期核心穩健利差收益。

(4) 海外子行業務：

A. 中國經濟增長動能放緩，然銀行業資產品質總體平穩，盈利表現穩中向好。富邦華一銀行秉持負債先行、存款帶動貸款策略，整體營運狀況良好。

B. 富邦華一銀行始終立足「兩個本源」，服務台商、服務實體經濟，多年來持續深耕大陸市場，以清晰的市場定位、鮮明的業務特色、優秀的服務品質和創新的營運模式贏得了同業、監管機關及政府的認同，有效提升富邦品牌在中國大陸知名度。110 年度已獲得穆迪上調銀行展望為穩定，穆迪長期信用評級 Baa1，中誠信信用評級 AAA，標準普爾長期信用評級 BBB+。

（二）111年度經營計畫

展望 111 年，全球經濟持續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伴隨經營模式與生活型態改變，金融科技發展為與純網銀開業替傳統銀行服務模式帶來衝擊，面臨多重挑戰及高度的不確定性，如何有效善用資源提出創新產品與服務模式是替本行與顧客創造雙贏的關鍵，本行將以「結合集團資源，提供滿足客戶需求之獨特服務」為策略發展重點，以保持 111 年度盈餘之穩健成長。落實於業務面之經營計畫如下：

1. 法人金融業務：

(1) 聚焦目標客群，提升服務品質及效率，並掌握市場轉變的金融需求商機，以專業顧問式行銷團隊，為客戶策劃獨特且突破現有框架的金融方案，強化服務價值，深化客戶關係與黏著度。
(2) 鎖定企業購置或擴/建廠之中長期資本融資需求，並掌握都更/危老重建及重劃區土地開發之授信商機，以穩定提升授信資產。
(3) 聚焦產業供應鏈金融業務發展，提供並滿足客戶於供應鏈全流程各階段全方位的貿融需求。同時運用金融科技，優化貸款流程，以持續擴大中小企業經營版圖。
(4) 掌握海內外資金流向、協助客戶靈活應對市場的不確定性與波動性，持續發展以客戶需求為中心之存款/匯款/支付產品及工具，以提升服務品質及效率。
(5) 整合發揮集團子公司客群效益，與富邦華一銀行合作提供靈活運用兩岸融資平台，增進客戶財務運轉彈性。
(6) 積極拓展 ESG 融資業務，並將以海外據點為基礎與連結外部合作夥伴持續拓展爭取亞洲區優質國際聯貸業務，滿足國內外客戶多元融資及金融服務需求，持續與時俱進、創新突破，為聯貸市場開創多元可能。

2. 個人金融業務：

(1) 以數位、數據及智能推動客群的經營，洞察客戶需求，提供專業且有溫度之金融服務，並以永續經營及客戶導向之理念，依據不同客群提供適切資產配置及理財投資建議，協助客戶在財富管理中獲有穩健報酬及資產之成長。
(2) 持續聚焦高端客戶需求，結合集團資源及策略合作夥伴專才項目，升級產品平台與完善基礎工程，以協助高端客戶因應疫情之下，全球局勢的瞬息萬變，提供境內外全方位解決方案。同時亦審慎控管各項營運風險，滿足高端客戶需求的同時，仍能確保業務發展能堅實穩定的增長。
(3) 為樂齡及高資產族群建構友善之安養及財富傳承信託平台，發展預開型信託及遺囑信託產品與提供傳承稅務規劃服務，實現普惠金融及成為客戶資產管理首要夥伴。
(4) 持續優化客戶線上申貸旅程，強化申貸平台服務，開發介接 My data 與 C3 軟體憑證，提供客戶線上同意授權本行查詢公務機關資料，以簡化線上申請檢附文件，打造更便利的數位金融體驗。
(5) 信用卡業務方面，除積極獲客及經營各消費類別的潛力客戶外，將持續爭取市場各產業前三大或具產業獨特性之廠商合作發行專屬信用卡，強化信用卡產品線並提升發卡量及市佔率，期以卡友經營角度出發，運用大數據分析預測客戶需求，以精準獲取新客戶並創建金融服務平台之數據生態系。
(6) 數位存款帳戶持續透過功能及服務創新推廣，針對小資族群推出「奈米存」數位帳戶、結合簽帳金融卡支付及小額投資等需求，提供對應之產品優惠，提升數位帳戶實動率。為滿足年輕族群金融需求，推出各項優惠與產品，以活化帳戶運用，提升客戶往來資產，持續擴大本行數位帳戶客群。

(7) 加速市民支付平台建置促進其他縣市政府服務機會，完善支付轉帳、繳費及消費功能及以繳費業務模組串聯關鍵數位場景，整合集團資源打造富邦支付生態圈。

3. 金融市場業務：

(1) 強化客戶基盤及自營交易雙引擎，透過團隊合作及數位系統建置，整合股匯債市場訊息，擴大交易部位，穩中求勝。

(2) 邁入後疫情，面對通膨上升及貨幣政策逐步正常化，將賦予投資策略更多彈性，靈活調整，嚴選投資標的；擇優以浮動利率計價優先佈建，並規劃納入 ETF 及基金於資產池，擴大投資產品面向。同時兼顧資產品質及收益提升雙重目標。

(3) 持續納入 ESG 為投資評估考量，並篩選積極朝向轉型低碳之企業為投資標的，以落實對責任投資之承諾。

4. 海外子行業務：

隨著通膨壓力攀升，全球主要央行政策趨於收緊，經貿摩擦和地緣政治不確定因素較多。中國經濟下行壓力仍較大，重點領域潛在風險持續對銀行信用風險構成挑戰。在機遇與挑戰並增的經營市場環境下，富邦華一銀行將秉持「台商做深、公司變輕、零售創新、數智化轉型」四大戰略目標，夯實基礎 IT 設施，推動金融高科技創新，持續穩定擴大資產負債規模的同時積極調整資產負債結構，推動業務向輕資本模式轉型，提升業務創新能力，並運用大陸台資銀行第一家信用卡發行優勢，向達成「台商首選銀行、集團銷售平台」兩大願景邁進。

（三）市場分析

1. 銀行業務經營之地區

本行法人金融業務，主要是針對各類法人客戶，提供授信商品、現金管理、貿易融資、應收融資、聯貸業務等多元企業金融服務，並依據客戶理財及避險需求，提供外匯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另針對政府部門提供代理國庫/市庫業務、代放款及稅款收付等業務；主要服務地區以台灣、香港、大陸、越南、新加坡等地為重點區域。個人金融業務係以台灣為主要服務地區，國內共 135 家分行通路，同時為滿足海外客群需要，於符合香港及新加坡當地金融監管的條件下，逐步布局與發展個人金融財富管理等業務。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國內因疫情控制得宜，整體經濟表現較好，隨著疫苗接種率提升，主要國家重啟經濟活動，產業景氣可望隨海外需求回升逐步復甦，然而全球各地疫情反覆爆發、地緣政治與貿易爭端等諸多風險仍然存在，經營環境依舊面臨嚴峻考驗，本行將秉持以客戶為中心的服務精神，因應市場與不同客群需求，於審慎控管營運風險的策略下，維持業務動能穩健成長。

(1) 法人金融業務

A. 展望升息趨勢，將有利提升美元存款之需求。受國際貿易保護主義衝擊，全球金融政策鬆綁、供應鏈重組，企業資金流向台灣及東南亞國家，相關實質投資需求可望持續增加。惟疫情狀況仍存在不確定性，供應鏈物流塞車狀況未見緩解，恐影響國際貿易活動及全球貿易量。

B. 因應全球氣候變遷議題，各企業陸續提出淨零碳排目標，企業 ESG 發展目前已成為全球投資人關注焦點，根據「2021 年台灣永續投資調查報告」全台永續投資有相當大的躍升，相較去年成長 26%，顯示近年來台灣也逐漸接受 ESG

理念，永續發展議題獲得更多重視，預期永續轉型相關資金需求將快速增加。

(2) 個人金融業務

A. 以往投資傾向普遍保守，資產組合係以不動產或存款、儲蓄型保險等商品為主，隨著台灣逐漸步入高齡社會，民眾普遍意識要為未來退休做準備，帶動投資理財商機，因應年輕、青壯及年長族群不同人生階段展開財富管理規劃需求，有利於更多元投資理財商品之推展，透過持續引進各式商品以滿足客戶不同階段之資產配置需求，投資理財市場成長可期。

B. 在疫情逐漸趨緩及經濟持續增長的預期下，投資市場仍具機會，惟須注意通膨、升息與疫情變化以及供應鏈問題可能帶來的市場震盪；因此由專業機構代操、具有抗波動度、穩定現金流且具備適當鎖利功能的類全委投資型保單，將持續為保險市場的銷售主力。

C. 台灣人口持續急速老化，在邁入高齡社會的進程中，客戶的退休規劃及資產傳承意識持續提升，保險業務發展需兼顧高齡客戶的權益保障，提供友善的保險服務，將有助於提升國人退休規劃的廣度。在預期利率升息的趨勢下，將有利於利變型商品條件的轉強，保障型的終身壽險加上外溢效果的附加價值，滿足客戶資產傳承需求。

D. 高資產客戶近二年逐漸將重心移回台灣，透過遠端方式掌控境外資產與事業，看重銀行與全球即時連結，以及提供全方位解決方案的能力。因應多變的金融市場，隨著客戶的策略進行調整與即時提供相應協助，進而滿足高資產客戶複雜需求。

E. 日漸邁入高齡社會，過半數資產亦集中於中高齡世代，世界銀行預計未來五年退休族群可投資資產將成長逾 40%，同時疫情亦加速台灣中小企業接班計畫，顯示個人安養以及家業傳承為將來兩大趨勢。結合金管會鼓勵金融業結合核心職能之政策推行，預期安養信託市場將延續過去三年漲勢，創下新成長。

(3) 金融市場業務

A. 市場預期 2022 年 Fed 將升息 2~3 次，若美金長天期利率順勢走升至較高的水準，則有利商品條件的包裝設計；另，2022 年 USD Libor 退場，利率相關商品將更換為新的利率指標，將持續觀察 USD SOFR 相關商品的發展，適時推出新商品，提供客戶更多元的選擇。

B. 全球供應鏈瓶頸與通膨預期，全球景氣高檔回落，恐為全球經濟復甦帶來下行風險。而全球主要央行縮減購債與緊縮貨幣政策行動，流動性逐步收緊，亦將對市場流動性與資金流向造成影響，金融市場波動度料將加劇，操作難度將提升。

(4) 海外子行業務

A. 全球經濟在疫情中逐漸修復，大陸採取統籌疫情防控和經濟社會發展成果策略，認為工業生產整體應維持平穩增長。受局部散發疫情、洪災等因素影響，工業生產增速有所回落，大陸經濟面臨的內外部環境依然複雜多變。

B. 綠色低碳、小微企業、專精特新領域的金融需求得到持續政策支持，包括定向降准、再貸款、小微信用貸款支持工具等；房地產政策邊際轉向，房屋抵押貸款需求或有所提升；消費性貸款需求在政府強化平台經濟反壟斷與居民收入預期下行背景下或將面臨緊縮；居民財富對多元金融資產配置需求持續提升，大陸商業銀行相繼發展財富管理和私人銀行業務，轉型輕資本經營。

C. 轉型發展方面，金融科技融合應用加快，監管體系日趨完善，數位金融將成為銀行發展的新動能。數位人民幣、數位資訊技術與金融場景交互融合，可以進一步改善電子支付體驗、提升普惠金融水準，解決中小微企業的資金流動性和

融資問題。新冠疫情使得更多線下業務線上化。隨著互聯網技術開放，銀行之間、銀行與互聯網平台之間的產品和服務同質化明顯，在數位化、開放化、智慧化能力建設方面競爭加劇。

3. 競爭利基

(1)法人金融業務:

A. 本行具專業法金產品服務團隊，建構完整的現金管理及貿易融資產品線，開發以客戶為導向之利基產品，持續深耕大中華區及東南亞地區進出口貿易融資及現金管理業務，滿足台商企業跨境金融服務需求。

B. 運用豐沛的產業客戶基礎，快速掌握市場趨勢變化與客戶需求，以客戶的全方位顧問定位，結合金控資源，提供客戶多元的授信、企業金融理財、財顧、保險、資本市場籌資等整合性服務，以鞏固本行競爭優勢、提升客戶往來關係。

C. 充分運用富邦集團與金控兩岸五地資源經營客戶，以集團優勢，提供客戶跨領域、跨產業的生態系解決方案，共創客戶與本行雙贏的新局面。

(2)個人金融業務：

A. 預估 111 年房市交易量，在主管機關將持續進行信用管制措施及預估升息等不確定因素影響下，本行將聚焦非購屋房貸，經營分行優質客戶及發揮集團子公司跨售綜效，並持續優化線上申貸及數位導客功能，全面升級房貸數位服務，提供更便利、更即時服務。

B. 民間投資與消費持續推升，預估消費性貸款市場將穩定成長，本行將透過新卡效益擴增可跨售客群，運用數位創新優化應用模型提升成交率，並建立 AI 機器人自動化銷售通路以提升產能。另開發線上授權查詢公務機關財力資料服務，降低客戶申貸障礙，結合數位生態圈經營場景金融，向外開拓新客源。

C. 信用卡發卡業務將著重宅經濟客群，透過大數據分析聚焦經營具消費力的客群，積極運用 LINE Pay 使用場景，提升客戶用卡黏著度及更多元便利的累/兌點通路。

D. 因應電子支付發展趨勢與日益競爭市場，將持續投入資源開創新支付業務，在既有開創領先市場產品的基礎上，如首創於通訊軟體收發紅包的「M+旺紅包」、領先業界開發整合性支付平台「富邦行動銀行 LuckyPAY」、首宗區塊鏈跨行轉帳之沙盒實驗「Bagel Pay」等開創經驗，持續研發新支付業務，維持本行在創新產品規劃、系統開發能力領先地位，發掘創新支付新藍海。

(3)金融市場業務:

A. 台股受惠經濟回溫，歐美需求佳，上市櫃企業獲利強勁，持續推升行情，有利於股權相關業務拓展。由於台股表現穩健，可提供短天期台幣計價連結台股的 ELI 商品，滿足客戶對於台幣計價的投資型商品需求。同時積極規劃電子交易平台建置，優化客戶交易體驗。

B. 考量就業市場復甦與通膨增溫，以美國為首的主要央行將陸續展開貨幣政策正常化，量化寬鬆退場並啟動升息循環。資金面上，貨幣政策的轉向雖不利資本市場，但景氣復甦，將推升企業獲利成長，基本面依然紮實。將掌握時機進行交易操作部位，尋求更高獲利利基。

(4)海外子行業務：

A. 富邦華一銀行是大陸第一家獲批發行信用卡的台資銀行，並已取得信貸資產證券化業務資質。

B. 在業務發展方面，創新推出了跨銀行財資管理平台、銀企直聯等現金管理服務，成為首家擁有該類產品的台資銀行；全面實現跨境匯款業務全流程線上

化，在為銀行帶來低成本的結算性存款的同時，提升了科技金融的服務效能，優化客戶體驗；資產管理產品已全面涵蓋結構性存款產品、大額存單、及代銷保險、信託、銀行理財產品，以滿足客戶不同需求。

4.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從整體經濟發展層面來看，逢升息趨勢，外幣存款預期增加，可結合本行海外布局及因應海外資金流動變化，提升存款收益及促進法金存款業務動能。

B. 台灣的妥善防疫及對台商移轉投資因應措施，有助於企業在面對新供應鏈結構佈局與調整。科技製造業及傳統製造業等產業加速供應鏈及訂單的移轉至東南亞地區，本行將透過越南地區三家分行提供客戶全面性的貿易融資服務。

C. 110 年受疫情持續影響，信用卡跨境交易表現低於預期。但隨著全球經濟開啟復甦進程，各項經濟指標向好發展，預計 111 年信用卡市場活力也將穩步提升。

D. 業務模式及生活型態的改變，客戶對於數位金融的接受度與需求大幅提升。透過結合產品、科技與服務，有助於金融服務範圍擴展與客戶體驗提升，藉由智能理平台財延伸財富管理服務至年輕客群，以電子支付服務提供客戶更即時、零接觸的消費體驗，並透過跨產業合作，擴大金融場景應用及業務拓展機會。

(2) 不利因素

A. 疫情變種病毒反覆衝擊，防疫與經濟不確定性仍高，使授信風險增加，整體經營環境挑戰仍高。儘管預期 111 年政策基調為寬信用，但在企業經營面臨壓力、銀行風險偏好謹慎的背景下，企業信貸需求擴張有限。

B. 金融服務提供者將不再侷限於傳統金融機構，隨著金融科技公司或大型科技公司跨足金融服務領域，傳統銀行業務版圖將逐步遭到侵蝕，市場競爭日益加劇。

C. 海外子行方面，大陸監管繼續堅持「房住不炒」，地產鏈資金融資、回款壓力貫穿全年。房地產、城市建設投資公司風險加速暴露，商業銀行資產品質下行壓力加大，對資管業務的資產端安全度亦造成顯著挑戰。

(3) 不利因素之因應

A. 掌握大型企業資本支出及台商回流融資需求，提升法人授信規模；同時深化區域產業專業經營，及透過線上貸款平台之升級，加速拓展小型企業經營版圖，同時審慎推動各項業務，落實貸前貸後風險控管。

B. 面對非傳統金融機構逐步參與金融服務所帶來的競爭與挑戰，本行除將持續投入資源在結合金融專業與數位科技，亦將攜手跨界夥伴，以期跳脫傳統銀行經營模式，將創新技術或構思落地至企業的複雜營運流程中，提供更便捷、更貼近客戶需求的服務。

C. 富邦華一攻守兼備，優化資產端配置結構，退出償債壓力加劇的部分地產開發商及城市建設投資公司，信貸資源向政策支持、結構轉型重點的領域傾斜；推動互聯網貸款向自營線上業務轉化；信用卡進一步拓展場景分期業務。穩定利差，擴大中間業務，優化收入結構。堅持負債先行策略，持續推進支付結算與現金管理業務，控制負債成本，穩定負債規模。

（四）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金融商品及增設之業務部門與其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之規模及損益情形

無。

2.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

(1) 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819,778	897,120

(2) 研究發展成果

A. 線上應收帳款承購平台：為提升客戶體驗，透過貿融數位化擴大中小企業客群基盤，業界首推全流程線上申請平台，運用 RPA 流程機器人及 OCR 光學字元辨識技術，結合全球合作銀行及四大應收帳款信用保險公司，提供企業透過官網線上申請查詢買方的信用狀況，保障企業客戶避免落入買賣詐騙陷阱。

B. 富邦商務網(FBO)線上融資功能：為提升數位服務及降低作業成本，於 FBO 新增授信動撥申請指示功能，提供客戶無紙化之線上動撥申請，以電子憑證簽章替代人工用印及補寄正本之程序，每筆動撥減少 50%作業成本。

C. 打造區塊鏈金融交易系統:運用區塊鏈技術將上下游企業和相關參與方資訊進行高效整合、優化和協作，具體實現供應鏈全流程自動生成交易履歷並藉此提供金融服務，較傳統供應鏈金融，可達成高信任、低風險、少人工等效益，110 年取得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核發之新型專利權。

D. 房貸線上申貸平台專案：自 110 年 8 月起，既有房貸戶增貸申請及簽約可全程線上完成，至年底符合線上簽約資格者已有六成透過平台完成撥貸，透過線上功能優化升級，加速客戶服務效率並降低本行作業成本。

E. 信貸線上申貸平台專案：自 110 年 8 月起，信貸分期型與循環型全產品皆可線上申請並完成簽約，並運用大數據評分模型搭配 AI 即時智能決策引擎，整合客戶在銀行內的信用資訊，自動核算出個人信貸額度與利率條件，於網路銀行、行動銀行與線上申貸平台主動邀請客戶線上申貸。近期更結合數位媒體、社群、行動支付、電商與電信平台等生態圈經營場景導客，增加數位通路接觸點、提供無縫接軌的消費性信貸。

F. 信託數位化託管機制：響應金管會信託 2.0 計劃，並發展本行個人規劃型金錢信託業務(如:安養信託、子女贈與信託、資產傳承信託等) ，於網行銀建置「數位化信託託管機制」，提供委託人及信託監察人於線上即時查詢金錢信託資產，以促進生活金融並提升客戶體驗。

G. myMoney 金融服務平台：為導入北富銀數位化體驗於電信場景，110 年 9 月於台灣大客服 APP 及官網入口打造「myMoney 金融服務平台」，透過信用卡及簽帳金融卡開發數位年輕小白客群，並提供信貸、奈米投、A2A 轉帳等多元金融服務，達成在電信場景創客獲利的商業模式。myMoney 平台以信用卡及數位存款帳戶為入門支付產品，提供客戶電信相關優惠權益，開發數位及金融小白客群，另搭配市場需求推出行銷活動，提升客戶對平台的黏著度。

H. 台北富邦銀行 LINE 官方帳號: 銀行 LINE 官方帳號截至 110 年底已擁有超過 620 萬好友，其中綁定好友與本行每月高頻互動比例高達八成以上，透過用戶持續增長與高頻互動，本行於官方帳號持續發展信用卡、貸款、存款等行動金融服務，為本行最有效經營用戶的平台之一，透過高頻用戶互動，LINE 官方帳號能有效促動數位客群與本行往來。

3.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1) 未來一年預計投入之研發支出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未來一年 (民國 111 年)預計投入之研發支出
金額	1,077,727

(2)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A. 法人線上視訊簽約對保：配合主管機關開放法人戶線上申貸業務，規劃建置法人戶線上申貸與視訊簽約對保功能，使企業貸款得以數位化方式辦理，不受時間、地域與疫情限制，提升法人戶使用線上無接觸金融服務意願。

B. 新一代富邦商務網:以客戶需求為導向，數位科技為基礎，全新打造提供客戶更簡潔的使用者介面、更便利的操作體驗、更完整的金融服務功能、更快速的導入建置，提升客戶服務的品質與效能，並優化客戶數位體驗。

C. ATM 信用卡發卡試辦專案：提供「本行既有卡友且資料/徵信紀錄完整」之客戶，透過有配置發卡機之 ATM 申請信用卡，完成申請即可立即拿到卡片，立即消費，免去等待卡片寄送時間。

D. CLOVA：為提高 LINE 官方帳號月活躍用戶及優化客戶體驗，擬打造「銀行 LINE 官方帳號智能客服」，提升用戶體驗並增加與本行互動。

E. 視訊金融服務：透過視訊金融服務，客戶在安全隱密的情況下，「面對面」和銀行服務人員視訊通話，提供差異化有溫度的線上體驗，讓宅在家即可申辦各項金融服務，金融服務場景更生活化。

F. 信用卡業務：優化 myMoney 一站式金融服務平台，並串聯電信及金融數據，以掌握客戶豐富的財力信息、個人資料、風險狀況、消費及網頁瀏覽等行為資料，運用大數據分析精準投放客戶訊息，並藉此發展以客戶為中心的信用金融，推出更貼近生活場景的金融服務。

G. 聚合支付：為助年輕人實現創業夢想，鎖定微型、個人商戶，推出整合市場多元支付功能，提供商戶收付 APP 以及一站申請數位帳戶及綁定撥款之服務，以滿足商戶簡便申辦多元收付款需求。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1) 精耕產業經營，持續深化集團往來，開發跨售商機並提升 SOW，除加強與中型客戶往來外，並結合重點工業區開發，擴大區域滲透中小企業，致力爭取成為客戶主力銀行。

(2) 配合全球產業發展趨勢，發展供應鏈融資；掌握 ESG 綠色金融產業發展商機，提升授信餘額。

(3) 升級富邦商務網，以滿足客戶多元的需求、擴大本行企業客戶數位滲透率。

(4) 擴展海外新加坡、香港高端財管業務，結合國際私人銀行平台，提供完整且客製化產品與服務；台灣境內則積極爭取高端客群市佔率，推進中南部、提升經營效率與深耕客群，以成為客戶「御用家族辦公室」為目標。

(5) 豐富多元投資商品，引進符合市場趨勢之創新基金、股權、及債券產品以符合各客群投資需求。

(6) 針對社會 ESG 發展以及高齡化趨勢，本行業務著重股權及金錢信託業務，預計結合實體分行優勢建置高資產專業服務團隊，以全方位觀點提供橫跨信託及稅務等領域之個法人服務，以滿足社會多樣信託需求。

(7) 信用卡業務持續與知名電子錢包業者合作 APP 綁卡優惠活動，以提升卡友黏著度及擴大客戶刷卡場域。利用集團生活場景及金融百貨優勢，以信用卡為核心，整合資源協助集團橫向獲客、跨售及數據整合，提升客戶附加價值，增進集團獲利。

(8) 深化與 LINE Pay 及 LINE Pay Money 業務合作，發展其繳費及收單專案；並應用電子支付場景提升數位存款帳戶客戶數，藉由場景吸引本行新戶。

(9) 持續透過數位體驗升級計劃及數位產品營銷兩大引擎經營數位客群，推出相關體驗升級、數位客群專屬優惠及行銷活動，帶進業務成長。

(10) 積極展開與富邦集團子公司合作，透過金融結合社群媒體、電子商務、電信等服務，達到跨售效果，並共同打造「富邦生態圈」，實現「生活即金融，金融即生活」之願景。

2. 長期發展計畫

(1) 掌握法規與市場變化，發展客戶所需之金融商品，以整合式金融服務，延伸企業集團、供應鏈關係之連結，建立夥伴式合作關係，並提供全方位資金及避險服務，增進客戶信賴共享成長。

(2) 發展貿融生態圈，並透過數據串聯，創新貿融商品，以強化風控及優化客戶體驗。擴大中小企業經營版圖，以擴增資產，提升利差。

(3) 關注 ESG 議題，邀請客戶共同參與，架構融資建議；並加強推廣企業理財產品與財顧服務，提升整體收益及 ROA，攜手集團夥伴，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務。

(4) 以客戶為中心，提供獨特價值主張與差異化金融服務，並堅守法規規範，強化風險管控政策，以有效佈署風險資產。

(5) 提供差異化的產品與服務，並針對各客群推出符合其屬性之商品，以透過產品獨特性創造客戶之附加價值，進而樹立本行在財富管理業務之競爭優勢。

(6) 深化高端獨特的品牌價值主張「成為您的御用家族辦公室，傳承您的傳奇」落實以客戶需求為中心，客製化解決方案，持續與優秀外部策略夥伴聯盟，建構完整生態圈，提供全方位解決方案，深植客戶心中不可取代定位，成為台灣私人銀行第一品牌。

(7) 進行全通路整合，並持續導入新的數位技術，推出新型態服務，落實本行數位金融服務理念。

(8) 以市民支付為出發點，透過 B2B2C 的經營模式，結合市政服務，滿足市民客群更多支付需求，借助與台北市政府智慧支付平台合作經驗，提供最便利的城市繳費服務，並期能複製成功模式至其他縣市政府，為本行爭取更多個人、法人新戶，未來將結合大數據、AI 精準行銷，提供顧客貸款、理財等多元金融服務，提升跨售機會與創造收益來源。

(9) 持續精進各項服務及營運效能，培養並招募優質人才，累積永續發展實力應對全球局勢變遷。

二、從業員工資料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 本行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1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6,767	6,977	7,010
平均年歲		41.24	41.33	41.35
平均服務年資		11.18	11.17	11.20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12%	0.11%	0.11%
	碩士	19.23%	19.48%	19.36%
	大專	76.02%	76.12%	76.29%
	高中	4.61%	4.26%	4.21%
	高中以下	0.03%	0.03%	0.03%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之名稱	人身保險業務員資格測驗合格	3,587	3,655	3,674
	財產保險業務員資格測驗合格	3,834	3,867	3,881
	人身保險經紀人	9	6	6
	財產保險經紀人	5	3	3
	人身保險代理人	9	7	7
	財產保險代理人	5	5	5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資格測驗合格	1,756	1,838	1,853
	個人風險管理師	1	2	2
	證券分析師	32	32	32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資格測驗合格/證券商業務員資格測驗合格	1,280	1,296	1,298
	期貨業務員測驗合格	602	580	582
	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員	5	5	5
	證券投資信託證券投資顧問事業業務員資格測驗合格	409	405	406
	債券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42	40	40
	初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1,226	1,190	1,193
	進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77	71	71
	初階外匯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795	765	767
	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測驗	3,645	3,444	3,450
	理財規劃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	986	960	964
	信託業務專業測驗合格	3,986	4,078	4,104
	票券商業務人員資格測驗	84	77	77
	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23	23	23
	勞工安全管理技術士乙級	1	1	1
	會計師(含各國資格取得)	16	19	19
	CISA 國際電腦稽核師	3	3	3
	CIA 國際內部稽核師	3	3	3
	CAMS 國際反洗錢師	51	57	58
	FRM 金融風險管理師	21	21	21

2. 海外子行－富邦華一銀行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1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1,264	1,191	1,190
平均年歲		34	35	35
平均服務年資		4.3	5.0	5.1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48%	0.42%	0.42%
	碩士	26.11%	25.28%	25.55%
	學士	66.77%	67.67%	67.39%

	大專	6.09%	5.96%	5.97%
	高中	0.55%	0.67%	0.67%
	高中以下	0.00%	0.00%	0.00%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之名稱	銀行從業人員資格證書	134	158	158
	會計類證書	127	156	156
	證券期貨從業證書	199	206	206
	保險從業證書	124	117	117
	理財業務證書	368	326	326
	反假幣證書	68	65	65
	外匯業務證書	121	119	119

（二）員工進修訓練情形

1. 因應國際金融環境變遷與經營策略佈局需要，本公司致力於人才養成；依據職務職責內容與職涯路徑，規劃人才培育計劃，並建構學習發展平台，以多元的學習資源，提升員工金融專業、風險控管能力，並增進對國際金融發展趨勢、產業最佳實務經驗之了解。

2. 為強化主管領導力，提升管理視野，形塑學習型組織工作環境與文化，持續運用內外部資源推動主管領導能力精煉計劃，同時持續關注人才儲備，利用多元工具挑選績效表現優異且具發展潛力者，規劃儲備人才培育計畫。此外，因應新金融科技發展，持續提升全員數位金融發展所需之專業能力。

3. 本公司重視內部知識經驗傳承，長期培訓內部講師，也鼓勵員工充實自我，提供學位進修、外語能力及考照課程、證照獎勵等補助，另也持續優化學習發展平台，豐富平台學習資源，其以計畫性、系統性人才培育計劃，建置多元學習環境，提升公司整體人才資本，建立優秀團隊，提供優質之金融服務。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本行設立以來，不僅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積極發揮本業職能研發創新商品及提升客戶金融體驗，更關注企業永續經營和社會正向發展，與母公司富邦金控一同展開「永續經營(ESG)願景工程」，聚焦永續治理、責任金融、創新服務、環境永續、員工照護及正向關懷等六大策略，並經由社會公益行為實踐聯合國永續指標(SDGs)達成世界共榮願景。

為善盡企業公民責任，本行長期支持富邦慈善基金會、富邦文教基金會、富邦藝術基金會、台北富邦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以下簡稱為北富銀基金會)等四家機構，透過具體行動推動弱勢關懷、急難災害救助、青少年媒體文化教育、偏鄉地區兒童教育、藝術生活化及銀髮族社區照護，致力創造社會共好。

(一) 扶持偏鄉孩童 促進弱勢族群福祉

富邦慈善基金會主要工作為扶助社會弱勢，是富邦集團第一個投入公益事業的單位。33 年來服務遍及台灣社會各角落，為集團實踐「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要平台。

「用愛心做朋友」助學活動，110 年捐款金額 111,315,000 元，助學 15,375 位學生。偏鄉營養補給計畫，總計提供 600 名學生 174,800 餐營養補給；14 場「復興菜市場」活動，培養孩子帶著走的能力。與台北富邦銀行合作的「紅利積點換愛心」專案，募得 748,100 元、受惠 10 家社福團體。

「急難救助」110 年業務包含個案補助、醫療專戶、921 扶育金、206 扶育金、莫拉克助學金、微型保險專案、創世基金會寒士吃飽 30 活動、新冠肺炎防疫基金捐贈專

案、儲蓄脫貧專案（花蓮縣及新竹縣）等，總計投入經費 92,523,429 元，受惠個案共計 65,028 人次。

愛心志工社「認一個希望 暖一個未來」活動，圓滿 8,076 位學生的願望；「溫暖啟動 綠色奇蹟」活動，提供 8 所學校校園美化、更換節能設備的機會。全台 30 場捐血活動，募得 3,914 袋血袋、978,500c.c.的熱血。各分支社舉辦 25 場多元服務活動，結合各子公司 ESG 社會關懷議題，共同深耕在地。「2021 富邦公益大使」活動，補助 158 家社福社企單位；「一票一希望 傳遞正向愛」加碼金活動，額外提供 10 家社福 3 至 5 萬元補助金。總計 110 年共有 2,805 人次的志工投入公益服務活動，累計服務時數共 11,441 小時。

(二) 促進世代共融 鼓勵身障者展現自我

北富銀基金會為 92 年由本行捐助成立，19 年來持續為高齡長者及身心障礙朋友提供關懷及扶持的力量，是本行善盡企業責任之最佳體現。110 年服務成果如下：

1. 支持身心障礙，展現生命光芒

舉辦第十屆「富邦身心障礙才藝獎」，期許能成為惡水上的大橋，陪伴才華洋溢的身心障礙才藝家，跨越湍急河流的障礙，終而安抵彼岸，璀璨精彩。

由富邦才藝獎得主組成的「愛無限樂團」，與吳若權合作 8 集廣播節目「勇抱生命、藝溢非凡 」，分享生命故事，激發生命的勇氣、愛與力量。

與伊甸基金會合作設立雲林縣崙背鄉二崙社區及澎湖縣白沙鄉通梁社區輔具站，在全國 20 個鄉鎮已成立 21 個社區輔具站。與中華民國社區重聽福利協會合作聽力訓練與助聽輔具適應，支持聽語障者擁有開口說話的能力。開辦台北、桃園、高雄等共 11 場次「聽力講座及檢測」，讓社區民眾可以了解自己的聽力狀況。早期篩檢出潛在聽損人口進而達到聽力相關預防醫療及延緩惡化。

2. 關懷長者，促進社會共融

推動「富邦到宅沐浴服務計畫」，與連江縣政府、澎湖縣政府合作照顧離島的重癱長輩，提供長者以最經濟的方式就近得到有品質的專業照顧，獲得較好的生活品質，同時減輕家庭照顧者的負擔。

辦理「安老秋陽送愛」活動，將防疫類、民生類及養護類相關物資在中秋節送抵 5 間養老機構，表達關心與支持。

舉辦「富邦家庭照顧者喘息之旅」78 場次，藉由喘息之旅活動紓解情緒，找到支持，讓辛勞的家庭照顧者得以重新整理再出發，減少社會問題及悲劇事件產生。「富邦銀髮樂活列車」結合在地服務長者機構，於重陽節前後辦理 5 場次，創造美善的人際互動。

與彩霞基金會合作音樂輔療計畫，開辦「富邦音樂陪伴帶領工作坊」進行種子培訓，提升資源缺乏地區醫療體系的第一線照服員、護理師及社工員的照護能量。並讓音樂輔療師進入長照機構，運用吉他、打擊樂器、音樂帶領長者擊鼓作樂，以保持其反應與肢體協調性者，共 24 場次。

(三) 以愛與行動　陪伴青少年成長

文教基金會自民國 79 年成立以來，積極展現企業推動「正向力量」的社會責任，關心「兒少培力教育」、「文化保存與影像教育」，並透過「集團合作」回饋核心職能。

「兒少培力教育」長期開辦「青少年發聲」課程，首度與法務部矯正署合開學期課程，以司法作為發聲創作形式，引導學生反思自身與社會參與；「人權」與「海洋」議題推行以國高中職學生為對象的藝術融入教學工作坊，並同步辦理教師研習，活化教學現場。

「文化保存與影像教育」提升年輕世代「媒體素養」能力，「全國巡迴電影學校」與中央大學合作成立「台灣電影研究中心」，前進多所高中，搭起學界實作與教育現場對話橋樑；第三屆「兒少節目孵育計畫」首創兒童節目診療室，讓年輕影像製作團隊與資深製作前輩討教節目劇本構想；6 集「藝起說故事：花露露玩繪本」，支持台灣繪本創作，陪伴孩子回到閱讀源頭；「momo mini 親子電影院」引進 154 支國際影展優質兒少影音短片，提供 myVideo、MOMO 親子台放映，並舉辦露天影院、工作坊等落實影像教育。

「集團合作」串聯企業內外，「希望小富翁計畫」110 年因應防疫在家不停學需求，完成 3 支新製動畫，持續擴大金融教育影響力，自製廣播節目「媒事來哈啦」再度受到肯定入圍《第 55 屆廣播金鐘獎》生活風格節目主持人獎；「好正學堂」支持友善環境，創造員工與社企 NPO 理念交流共學時數 2,912 小時。

(四) 推廣藝文教育 啟發生活美學

110 年，全球面臨公共衛生與經濟的挑戰，也重新定義了人與人的關係。正是這樣的艱難時刻，富邦藝術基金會更是秉持分享的初衷，移轉過往的現場經驗，推出各項整合實體與雲端的藝術計畫，發揮正向力量。

其中，富邦藝術基金會不僅將富邦講堂轉為線上藝文知識充電站，邀請江振誠、塩田千春和 KAWS 等海內外大師分享觀點，帶領大家緩步充電再出發；同時，也持續攜手 momo 電商，引進紐約現代藝術博物館、大都會藝術博物館、法國龐畢度中心的藝術商品，讓藝術能更快速且方便地參與生活；此外，富邦藝術基金會也攜手富邦金控推出《富邦 60 時間價值特展》，更於富邦 A25 綜合商業大樓工程外牆圍籬策劃《美力函數色彩》展覽，同時將實體展覽轉為線上內容，號召人們思考藝術與環境和人之間的關係。而為了讓藝術更貼近生活，並落實富邦推廣藝術的實踐方案，富邦藝術基金會也持續延伸展覽作品，將藝術元素轉為企業年品，讓創作者以不同姿態與人見面，落實富邦對推廣藝術教育的初衷。

即將於 112 年落成的美術館也沒有停下腳步，除了建築外觀已近完工，更持續推動國際連結和集團鏈接，未來富邦美術館將成為創新藝文體驗集散地，為五感探索及創作提供助力，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帶領人們探索藝術的各種可能性！

長久以來，本行與台灣這片土地共同成長，未來亦會持續將企業獲利轉化為對社會的關懷，從多樣化的層面推動企業與社會的永續發展，朝「亞洲一流金融機構」的願景邁進。

總計本行 2021 年(110 年度)捐贈金額達 228,326,735 元。

四、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薪資平均數及中位數，及前三者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資訊	110 年	109 年	差異
人數	6,546	6,407	2.17%
薪資平均數(千元)	1,347	1,342	0.37%
薪資中位數(千元)	1,069	1,049	1.91%

五、資訊設備

（一）主要資訊系統硬體、軟體之配置及維護

1. 本行

本行資料中心主機硬體採用 IBM R6、AS400 及開放式系統，處理台外幣存款、放款、匯款及客戶資訊、信用卡、信託、基金等業務；具完善的電子金融交易平台、自動化通路服務系統（如: 網路銀行、行動銀行、網路 ATM、語音服務、自動櫃員機 ATM、存款機等）、理財規劃業務、全國性繳稅費及匯款、分行臨櫃業務、信用卡收單/清算、衍生性金融商品、海外分行系統等業務。

2. 海外子行

富邦華一銀行資訊系統主機硬體採用 AS400 系統及開放式系統。AS400 系統用於核心業務系統，支持全行的存款、貸款、大額存單、進出口貿易、匯兌、聯行等各類業務及帳務處理；開放式系統以 Linux 伺服器為主，支持電子化多管道（如：手機銀行、微信銀行），同時支持多種支付通道（如：二代支付、超級網銀、網聯、境內外幣支付、SWIFT 等），處理借記卡、信用卡、個貸、供應鏈金融、線上普惠金融、電子票據、移動信貸、互聯網核心等主要業務系統。

（二）未來開發或購置計畫

1. 本行

(1) 持續開發數位支付、提供數位開戶及線上申貸相關服務，透過集團 API 之運用提升客戶體驗，並運用人工智慧發展流程機器人自動化，以降低人力耗費樽節成本。

(2) 因應客戶支付方式的改變，持續發展數位支付渠道，以滿足客戶支付的需求。

(3) 調整系統開始導入微服務架構，透過業務功能之分割設計，以單一應用程式構成輕量化的服務為基礎，利用模組化的方式組合出複雜的大型應用程式進行業務處理。

2. 海外子行

富邦華一銀行未來資訊科技投資主要將圍繞三個方面進行工作：業務支持方面、資料治理方面、基礎設施建設方面。

(1) 業務支持方面：計畫開發和建設互聯網貸款及 ABS 的業務聯動系統，建設新型企業現金管理及全視角支付產品系統模組。新開發以富邦華一銀行為助貸方的聯合貸功能，系統涉及開發資產池管理，產品設計，產品發行，存續期管理，資訊統計，報表管理，流程審批等功能，實現“兩頭在外”的輕型銀行戰略。以開放銀行平臺替代銀企直連，整合現有人民幣、外幣支付通道，提高批量付匯、批量付款自動化程度和性能，提供企業集團帳戶管理、資金歸集、多銀行帳戶管理、財富管理、預算管理等功能。

(2) 資料治理方面：建設管理駕駛艙、CRM2.0、資料品質管理平臺。管理駕駛艙以面向經營管理為目標，使用多種分析手段對資料進行關聯和展現來發現資料中隱含的關聯關係，通過視覺化的圖表展現，說明管理層分析發展規模、經營趨勢、盈利能力、資金安全等需求。CRM2.0 為把握客戶和市場需求，支持產品創新，開發產品管理、客戶畫像、客戶行銷視圖、個性化推薦模型、流失客戶回流模型等功能。資料品質管理建設包含中繼資料管理、資料標準管理、資料品質監測功能的資料品質管理系統，改變目前資料標準無落地工具、資料品質"後知後覺"的現狀。

(3) 基礎設施建設方面：主要進行新核心 II 期建設、私有雲平臺升級。新核心 II 期以分散式服務治理匯流排為樞紐構成四層架構（場景、流程、元件、原子交易），實現跨物理網點和分支機構的三個統一"統一作業、統一授權、統一服務"。私有雲平臺將完成從羽量級私有雲 TStack 至金融專有雲 TCE 的升級，將實現 Paas 層雲化及 DevOps，提升系統部署和運維能力。

（三）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1. 本行

(1) 本行重要的資訊系統除設有同地備援機制之外，亦構建軟硬體設備設置異地備援機制。資料透過光纖即時備份至異地，以因應主資料中心電腦之環境與設備在無預警之毀損、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災害發生時，重要之資訊服務可持續營運。除加強環境與設施安全維護檢查外，並定期舉辦防災教育訓練、異地辦公與系統備援演練，加強資訊人員異常反應能力、持續營運與安全維護技能。

(2) 資安國際標準驗證方面，96 年通過英國標準協會 BSI 國際級水準檢驗，具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認證，重視客戶資訊安全並持續提升資訊服務品質，符合「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之資安管理目標，確保直接服務客戶之系統安全可靠。

(3) 在營運持續標準驗證方面，亦通過英國標準協會 BSI 國際級水準檢驗，具 ISO 22301 營運持續管理制度認證，成為國內第一家營運持續能力受到公正第三方機構認可的民營銀行，本行強化資訊作業之營運持續管理制度並接軌國際標準，以保障客戶權益達到安全可靠不中斷的金融服務，提升本行的核心競爭能力。

(4) 資安評估實務作業方面：因應「金融機構辦理電腦系統資訊安全評估辦法」頒布實施，進行資訊安全評估作業，自 104 年開始逐年依該辦法之電腦系統分類及評估週期規定辦理。110 年依年度規劃週期應完成第一類電腦系統之評估，共計有 123 套系統，針對評估範圍進行七項資訊安全評估作業(包含資訊架構檢視、網路活動檢視、網路設備與伺服器及端末設備等設備檢測、Internet 伺服器檢測、客戶端應用程式檢測、安全設定檢視、合規檢視) ，以及社交工程演練辦理情形，就本行整體電腦系統(含 5 家海外單位)既有控制措施之完整性、妥適性進行分析評估，除遵循金融主管機關與相關法令法規要求外，並發掘潛在資通安全威脅與弱點、強化資安作業與系統安全防護機制，以及持續提升同仁資通安全認知。

在持續國際化發展過程中，本行依據國際組織 SWIFT 公佈之 Customer Security Controls Framework v2021(CSCF)準則對總行、香港分行、新加坡分行、越南地區分行完成 SWIFT 組織要求之年度鑑證作業，強化資安風險管控。經檢視

21 項強制安全控制措施和 10 項建議安全控制措施，檢視結果為 29 項符合，1 項使用替代方案以達到相同安全控管，1 項不適用。2021 年 CSP 驗證結果無不符合事項。

另於 110 年 12 月進行「數位證據保存作業演練」，透過演練活動檢視各程序之適切性，並提升人員數位鑑識相關程序之熟稔程度及鑑識相關技能。

因全球資安風險逐年升高，發生資安機率遽增，為降低資安風險，本行持續精進資安管理機制與風險管控作為，建築金融資安行動方案，擴大資安防線與強化聯防機制，以強化資安韌性及防禦偵測能力，並達安全信賴北富銀。

2. 海外子行

(1) 富邦華一銀行的重要資訊系統均按當地監管及內控要求，在主資料中心配置主備設備，同時建置同城和異地災備資料中心，即時傳送交易資料、重要檔至同城和異地系統，以應對主資料中心主備系統同時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災害發生時，重要資訊系統的可持續運行。

于 2021 年 7 月完成成都異地災備資料中心建設投產，標誌著銀行“兩地三中心”容災規劃的全面落地。

於 2021 年 11 月完成所有重要資訊系統的同城災備真實業務接管演練，實現同城災備系統有效接管生產系統的能力，確保重要業務安全、穩定、持續運營。

(2) 2021 年完成業務影響分析，制定了重要業務的恢復優先順序別；同時針對已識別的重要業務，訂定了不同場景專項應急預案，結合真實業務接管演練等方式，對重要業務進行驗證，保障業務營運。

建有完善的業務連續性計畫和災難恢復體系，並持續優化應急預警與通報要求、應急保障要求、業務影響分析要求等，定期執行系統應急演練，規範處置程式，提高應對能力。

(3) 將主動防禦結合深度檢測，構建銀行網路安全防護體系，提升網路安全整體防護水準，保障資訊系統安全穩定運行。在主動防禦方面，建立了常態化的安全加固機制，對系統漏洞分類分級限時修復，通過漏洞生命週期管理平臺追蹤加固修復情況，形成漏洞發現至加固完成的閉環式管控。在深度檢測方面，通過異常行為檢測、追蹤溯源等手段，準確定位網路攻擊威脅，配合風險防控措施，為應急處置贏得時間。

(4) 充分借鑒行業領先管理經驗與標準，建立與銀行科技發展相適應的管理制度和體系標準，並於 2021 年 12 月完成資訊科技運維中心 ISO27001 的國際認證年度審核。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訊安全管理架構：

1. 本行資通安全管理已將資安風險納入風險管理委員會統一管理，委員會成員由董事長（或董事長指派之主管）擔任主任委員，並由主任委員指派委員代表人或受邀列席人員。本委員會會議每季至少召開一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或以書面審議辦理，藉以監督內外部重大資安風險事件之檢討與因應措施。
2. 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政策有效推動，於董事會組織成員中，設立獨立董事具有資訊安全專業背景，以監督管理資安工作；另於總經理轄下設立資安長，並成立「資訊

安全管理中心」為資訊安全管理專責單位，促使資訊安全管理能深入持續穩健運作，職掌說明如下：

（1）資安長（副總經理層級）：綜理全行資安政策與策略規劃，推動及監督資安各項事務落實執行。

（2）資訊安全管理中心：

A.負責制定本行資訊安全相關政策、準則、規範等。

B.評估並導入資安技術對策與控制措施。

C.建立資安監控、資安事件分析及通報查處機制。

（二）資訊安全政策：

本行已通過認證ISO/IEC 27001：2013資安管理標準與個人資料管理制度，並恪遵金管會與銀行公會頒行相關資訊安全辦法與規範，以及富邦金控制定四階資安管理政策，以為各項資安作業辦理依據。提升整體資訊安全管理作業之效率及正確性，降低資訊安全作業執行面之複雜度及風險。

（三）具體管理方案：

1. 資訊安全管理中心負責統籌、管理、督導本行整體資訊安全工作，落實網路安全控管及存取控制安全機制，建立資安防護系統與員工上網管控機制，阻斷外來網路攻擊；導入「外部風險管理系統」評分機制、「威脅情資平台」及「自動化調查鑑識平台」，以提早偵測高風險資安事件活動，強化危安預警機制；部署閘道型與端點型DLP（Data Loss Prevention）機制，防止機敏性資料外洩，確保資料安全。
2. 為確保本行各項網路設備、伺服器及物聯網等設備安全，每年辦理兩次弱點掃描作業，並依風險高、中、低等級進行修補或管控，追蹤弱點修補情形，以免駭客利用系統及設備漏洞進行攻擊，確保資產安全，提升資安防護強度。
3. 落實資安攻防演練，如：紅藍隊演練、社交工程演練及數位證據保存作業演練等項目，以檢視資安防護之有效性及強化應變能力，驗證本行同仁對社交工程之防範與因應，以及透過演練活動檢視各程序之適切性，提升人員數位鑑識相關程序之熟稔程度及鑑識相關技能。

（四）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本行設置「資訊安全管理中心」為資訊安全管理專責單位，現有 12 員（含主管）；為落實資訊安全業務辦理，於 110 年定期與富邦金控召開資安例會，檢視資訊安全工作推動與執行情形，以提升整體資安管理能量。
2. 本行恪遵金管會與銀行公會頒行相關資訊安全辦法及規範，制定相關規定，計有資安政策 1 份、資安管理辦法 15 份、資安相關作業程序 20 份，以為各項資安作業辦理依據。
3. 建置資訊安全管理平台等 14 項資安防護與監控設備，強化整體自動化偵測及整合分析，建構重層防護、縱深防禦機制，以及「零信任」的網路安全防禦政策。
4. 因應全球資安風險趨勢，網路攻擊事件猖獗，本行於 110 年已投保資訊安全保障保險，保險範圍著重勒索軟體之保險架構，因應可能之網路勒索攻擊，導致影響營運、聲譽維護等潛在風險，以建立資安風險最後一道防線。

（五）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

本公司於 110 年未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

七、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福利措施

(1) 本行

本行非常重視員工福利，除遵守政府法令規範外，另訂定各項福利措施以滿足員工之需求。員工福利措施包含年休假、健保、勞工保險、勞退提撥、團體保險、婚喪生育等各項補助、社團、休閒育樂活動、三節節金、健康檢查、員工持股信託、內外部訓練課程提供、進修獎勵、撫恤制度、資深員工獎勵及員工退休福利等。

(2) 海外子行

富邦華一銀行現行員工福利分為法定福利與補充福利。法定福利包括依照國家及地方有關規定為員工繳納法定五險一金，即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住房公職金。補充福利項目包括企業年金、住房補貼、商業保險、福利補貼、員工體檢、通訊津貼、久任獎勵等。

2.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1) 本行

本行具勞工身分之員工退休條件及退休金給付標準，除依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外，依富邦金控退休準則規定，委任經理人退休時，服務成績優良者，得再酌給最高十個退休金基數之功績贈與金。

本行110年度員工退休人數共計77人。

(2) 海外子行

富邦華一銀行退休制度根據《國務院關於工人退休、退職的暫行辦法》和《關於安置老弱病殘幹部的暫行辦法》（國發[1978]104號）有關規定，一般情況下男性年滿60周歲，女性年滿55周歲，連續工齡或工作年限滿10年，可以辦理退休。員工退休後，根據《國務院關於建立統一的企業職工基本養老保險制度的決定》（國發[1997]26號）的規定，參加基本養老保險的企業職工，符合退休條件並辦理了退休手續，繳費年限（含視同繳費年限）滿15年的，可以按月領取基本養老金。

3.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本行

本行與本行企業工會訂有團體協約，定期招開勞資會議並設有行員意見信箱，提供行員意見反映管道；行員如有權益受損，或有其他意見時，得以書面提出申訴事項。

(2) 海外子行

富邦華一銀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各項規定，依法與職工簽訂勞動合同，按照勞動者提供勞動的數量和質量支付勞動報酬，並且根據勞動法律、法規規定和勞動合同的約定提供必要的勞動條件，保證勞動者享有勞動保護及社會保險、福利等權利和待遇。

（二）因違反環保法規、勞動基準法事項及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因應措施

(1) 本行

110年度本行受有一件裁罰，案由為臺東縣政府110年3月31日以本行違反勞基法

第35條（勞工休息時間不足於法定標準）之規定，裁處2萬元，並公布名稱、負責人姓名、處分日期、違反條文及罰鍰金額。裁處書字號：府社勞字第1100051612號裁處書。

(2) 海外子行

無因勞資糾紛產生的損失。

八、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臺北市政府委託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臺北市市庫契約	臺北市政府	民國 103 年 11 月 10 日至 112 年 11 月 9 日	委託本行代理臺北市市庫業務，相關權利義務約定事項	無
台北富邦銀行取得「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使用權資產	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租期: B1 樓: 民國 109 年 4 月 1 日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B2、B3、4 樓: 民國 109 年 4 月 1 日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之管理機構為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此交易主要作為辦公場所使用。 標的物: 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108 號 B1、B2、B3、4 樓	無
台北富邦銀行取得「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使用權資產	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租期: 民國 109 年 05 月 01 日至 112 年 4 月 30 日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之管理機構為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此交易主要為本公司核心系統建置部之行舍營運需求。 標的物: 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108 號 B1、B2、B3、4 樓	無
台北富邦銀行取得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權資產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6~7 樓、10~12 樓、13 樓部分、14 樓、16 樓~23 樓: 租期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2.8~9 樓: 租期自民國 10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3.15 樓: 租期自民國 109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此交易係為辦公室使用。 標的物: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 4 段 169 號 6~12 樓、13 樓部分、14~23 樓	無

九、最近年度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相關資訊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442,886,594	366,341,992	425,327,513	272,465,423	287,703,1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438,525	105,887,055	130,063,150	100,018,094	89,357,9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206,092,7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4,368,973	209,806,937	167,849,976	157,826,117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880,672,482	758,578,044	626,517,408	606,086,721	-
避險之金融資產		1,470,281	2,104,144	1,472,199	1,816,774	1,048,87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518,691	14,042,571	10,650,566	11,766,626	15,434,688
應收款項－淨額		110,863,781	111,500,940	114,476,632	95,286,420	81,322,909
本期所得稅資產		356,141	483,661	236,027	206,953	180,788
貼現及放款－淨額		1,841,327,861	1,635,408,234	1,491,817,639	1,397,994,861	1,383,754,62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464,839,18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581,954	5,433,177	3,673,187	3,255,009	107,77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5,577,760	19,941,290	5,169,945	14,408,220	97,095,993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7,064,717	18,177,134	18,684,808	19,486,204	19,565,417
使用權資產-淨額		4,432,993	4,075,234	3,773,346	-	-
投資性不動產		3,061,400	3,212,700	2,814,200	2,794,200	2,890,900
無形資產－淨額		14,940,080	14,150,149	14,095,781	14,768,153	15,292,3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46,545	1,653,901	1,173,098	1,193,574	1,108,825
其他資產		11,379,806	16,038,402	12,035,517	11,744,358	5,872,118
資產總額		3,728,288,584	3,286,835,565	3,029,830,992	2,711,117,707	2,671,668,268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66,767,039	142,489,522	138,216,119	138,745,247	130,965,514
央行及同業融資		13,490,286	6,965,030	-	442,461	5,386,20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3,545,101	46,978,045	27,381,660	30,326,605	28,070,893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5,786,879	8,994,438	2,777,420	2,411,422	1,369,92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15,277,521	80,157,429	123,303,415	121,307,543	98,025,575
應付款項		46,346,566	46,322,036	60,276,796	51,585,836	37,044,289
本期所得稅負債		1,535,350	2,293,774	2,453,449	2,175,258	1,160,454
存款及匯款		2,893,814,783	2,496,636,071	2,304,216,527	2,032,281,790	2,067,918,093
應付金融債券		113,800,162	118,306,675	114,111,801	90,546,695	75,096,956
其他金融負債		80,162,525	76,449,522	20,190,871	25,140,505	17,770,717
負債準備		3,224,698	3,402,525	3,379,854	3,317,455	2,700,932
租賃負債		4,508,071	4,093,537	3,776,863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13,676	1,508,104	1,322,842	1,159,273	982,676
其他負債		13,215,367	14,324,666	10,425,175	7,262,330	6,744,41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482,988,024	3,048,921,374	2,811,832,792	2,506,702,420	2,473,236,643
	分配後	註 1	3,063,630,644	2,818,608,928	2,512,531,954	2,484,546,605
歸屬於母公司	分配前	226,429,950	219,136,089	199,630,912	185,886,023	179,964,533

項目＼年度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業主之權益	分配後	註 1	204,426,819	192,854,776	180,056,489	168,654,571
股本	分配前	122,562,088	122,562,088	112,347,556	106,518,023	106,518,023
	分配後	註 1	122,562,088	119,123,692	112,347,556	106,518,023
資本公積		18,491,335	17,363,236	14,800,975	14,800,927	14,800,92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5,143,627	79,448,727	74,392,684	65,954,329	58,976,672
	分配後	註 1	64,739,457	60,840,412	54,295,262	47,666,710
其他權益		232,900	(237,962)	(1,910,303)	(1,387,256)	(331,089)
非控制權益		18,870,610	18,778,102	18,367,288	18,529,264	18,467,092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45,300,560	237,914,191	217,998,200	204,415,287	198,431,625
	分配後	註 1	223,204,921	211,222,064	198,585,753	187,121,663

註 1：盈餘尚待股東常會決議後分配。

（二）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年度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利息收入	57,707,666	57,998,150	61,555,365	55,931,030	45,934,316
減：利息費用	(19,838,892)	(25,070,189)	(32,790,603)	(29,605,694)	(22,381,911)
利息淨收益	37,868,774	32,927,961	28,764,762	26,325,336	23,552,405
利息以外淨收益	13,654,845	16,785,253	22,670,377	19,521,033	19,080,761
淨收益	51,523,619	49,713,214	51,435,139	45,846,369	42,633,166
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3,622,304	2,942,650	2,215,830	796,801	2,183,045
營業費用	25,641,430	24,871,733	24,847,181	22,911,586	21,187,89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2,259,885	21,898,831	24,372,128	22,137,982	19,262,224
所得稅費用	2,705,955	2,362,170	3,734,844	3,312,374	2,331,52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9,553,930	19,536,661	20,637,284	18,825,608	16,930,700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本期淨利	19,553,930	19,536,661	20,637,284	18,825,608	16,930,7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91,273	1,154,809	(1,224,885)	(108,615)	(1,863,1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845,203	20,691,470	19,412,399	18,716,993	15,067,53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8,716,654	18,791,716	20,122,674	18,618,650	16,777,58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37,276	744,945	514,610	206,958	153,12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0,882,610	20,280,656	19,574,375	18,591,762	15,373,66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962,593	410,814	(161,976)	125,231	(306,133)
每股盈餘（註 1）	1.53	1.58	1.69	1.56	1.41

註 1：每股盈餘係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後之金額。

（三）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62,913,215	315,918,143	386,697,190	247,208,782	262,920,0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8,053,708	89,063,120	127,414,120	96,445,854	85,917,9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88,964,56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6,955,293	103,898,191	80,299,431	570,303,579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778,166,643	664,207,555	507,276,233	-	-
避險之金融資產		1,470,281	2,104,144	1,472,199	1,816,774	1,048,87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217,080	6,645,475	10,226,853	10,891,270	5,285,078
應收款項－淨額		89,105,184	84,387,109	80,119,949	73,817,397	67,635,236
本期所得稅資產		355,978	301,752	236,027	206,953	180,788
貼現及放款－淨額		1,587,841,184	1,409,386,672	1,279,307,467	1,233,491,631	1,197,565,72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429,220,49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4,882,923	28,772,609	24,574,877	24,384,108	21,218,97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2,941,087	16,015,400	6,722,261	17,723,028	105,087,421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1,315,579	12,266,942	12,623,758	13,008,971	12,673,549
使用權資產-淨額		3,733,454	3,646,001	3,199,626	-	-
投資性不動產		3,061,400	3,212,700	2,814,200	2,794,200	2,890,900
無形資產－淨額		3,012,530	1,834,174	1,770,063	1,743,452	1,576,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76,290	662,589	652,290	635,400	452,737
其他資產		11,051,325	15,773,695	11,786,743	11,499,346	5,569,465
資產總額		3,128,753,154	2,758,096,271	2,600,193,287	2,394,935,312	2,355,283,24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38,637,841	130,120,675	114,367,191	124,789,468	112,947,010
央行及同業融資		12,797,450	6,965,030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8,698,106	29,654,454	24,667,734	27,466,183	23,766,523
避險之金融負債		5,786,879	8,994,438	2,777,420	2,411,422	1,369,92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5,682,766	79,284,816	111,425,318	106,642,871	65,684,428
應付款項		24,663,350	23,537,532	25,868,406	27,185,588	24,393,701
本期所得稅負債		1,516,075	2,293,774	2,385,704	2,146,545	1,105,147
存款及匯款		2,471,541,281	2,130,739,617	1,975,657,552	1,795,646,346	1,842,777,625
應付金融債券		92,071,786	96,498,504	105,464,601	86,080,595	64,651,203
其他金融負債		9,219,338	8,112,886	20,190,871	25,140,505	21,691,631
負債準備		3,186,284	3,358,941	3,335,837	3,290,890	2,409,680
租賃負債		3,803,318	3,659,659	3,198,849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05,749	1,447,214	1,216,186	1,001,434	982,676
其他負債		13,212,981	14,292,642	10,006,706	7,247,442	6,723,06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902,323,204	2,538,960,182	2,209,049,289	2,175,318,707	1,924,249,820
	分配後	註 1	2,553,669,452	2,214,878,823	2,186,628,669	1,934,293,425
股本	分配前	122,562,088	122,562,088	106,518,023	106,518,023	106,518,023
	分配後	註 1	122,562,088	112,347,556	106,518,023	106,518,023

項目＼年度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資本公積		18,491,335	17,363,236	14,800,975	14,800,927	14,800,92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5,143,627	79,448,727	65,954,329	58,976,672	52,415,350
	分配後	註 1	64,739,457	54,295,262	47,666,710	42,371,745
其他權益		232,900	(237,962)	(1,910,303)	(1,387,256)	(331,08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6,429,950	219,136,089	185,886,023	179,964,533	174,634,472
	分配後	註 1	204,426,819	180,056,489	168,654,571	164,590,867

註 1：盈餘尚待股東常會決議後分配。

（四）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年度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利息收入	35,456,030	38,980,392	46,282,561	43,304,437	34,144,984
減：利息費用	(8,089,733)	(13,496,279)	(22,957,476)	(21,571,608)	(14,695,279)
利息淨收益	27,357,297	25,484,113	23,325,085	21,732,829	19,449,705
利息以外淨收益	17,746,110	18,320,246	22,238,427	19,671,877	19,338,161
淨收益	45,103,407	43,804,359	45,563,512	41,404,706	38,787,866
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3,007,548	1,874,712	1,482,623	667,308	2,106,404
營業費用	20,806,684	20,674,282	20,676,252	19,024,470	17,825,38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1,289,175	21,255,365	23,404,637	21,712,928	18,856,073
所得稅費用	2,572,521	2,463,649	3,281,963	3,094,278	2,078,49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8,716,654	18,791,716	20,122,674	18,618,650	16,777,580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本期淨利	18,716,654	18,791,716	20,122,674	18,618,650	16,777,5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165,958	1,488,940	(548,299)	(26,888)	(1,403,9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882,612	20,280,656	19,574,375	18,591,762	15,373,666
每股盈餘（註 1）	1.53	1.58	1.69	1.56	1.41

註 1：每股盈餘係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後之金額。

（五）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合併財務報告

最近五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黃樹傑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賴冠仲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賴冠仲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賴冠仲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柯志賢	無保留意見

2.個體財務報告

最近五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黃樹傑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賴冠仲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賴冠仲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賴冠仲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柯志賢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度（註 2 及 3） 分析項目（註 5）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106 年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65.07	64.46	67.00	66.39	66.47	66.35	69.66	69.79	65.89	67.89
	逾放比率（%）	0.16	註 6	0.16	註 6	0.19	註 6	0.17	註 6	0.17	註 6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0.28	0.49	0.48	0.71	0.81	1.06	0.83	1.00	0.67	0.83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1.50	2.15	1.76	2.31	2.15	2.60	2.05	2.42	1.87	2.2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153	0.0147	0.0164	0.0157	0.0182	0.0179	0.0174	0.0170	0.0174	0.0168
	員工平均收益額（千元）	6,242	6,095	6,190	5,957	6,423	6,248	5,859	5,644	5,491	5,250
	員工平均獲利額（千元）	2,590	2,313	2,655	2,341	2,836	2,507	2,634	2,317	2,375	2,085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9.72	9.25	10.31	9.73	12.69	12.17	12.93	12.15	11.80	11.14
	資產報酬率（%）	0.64	0.56	0.70	0.62	0.81	0.72	0.78	0.70	0.75	0.67
	權益報酬率（%）	8.40	8.09	8.97	8.57	10.44	9.77	10.22	9.38	9.46	8.64
	純益率（%）	41.50	37.95	42.9	39.3	44.16	40.12	44.97	41.06	43.25	39.71
	每股盈餘（元）(註 8)	1.53	1.53	1.58	1.58	1.69	1.69	1.56	1.56	1.41	1.41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92.76	93.41	92.05	92.75	92.31	92.80	92.23	92.45	92.35	92.56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5.00	6.96	5.60	7.64	6.32	8.57	7.00	9.53	7.04	9.86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13.44	13.43	6.07	8.48	8.40	11.57	1.70	1.49	12.22	10.66
	獲利成長率（%）	0.16	1.65	-9.18	-10.15	7.79	10.09	15.15	14.93	11.14	5.1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55	22.45	註 5	註 5	21.82	16.12	註 5	註 5	13.44	10.0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6.95	195.29	95.20	59.07	263.42	254.91	85.21	64.88	385.47	339.69
	現金流量滿足率	4123.78	3684.47	註 5	註 5	4,226.26	3,390.17	註 5	註 5	3,116.48	3,505.86
流動準備比率（%）		26.06	註 6	27.84	註 6	29.55	註 6	33.50	註 6	35.42	註 6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百萬元）		11,539	註 6	11,065	註 6	11,484	註 6	10,152	註 6	9,762	註 6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0.70	註 6	0.75	註 6	0.86	註 6	0.78	註 6	0.77	註 6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4.65	註 7	4.41	註 7	4.46	註 7	4.30	註 7	4.39	註 7
	淨值市占率（%）	4.90	註 7	4.88	註 7	4.62	註 7	4.64	註 7	4.78	註 7
	存款市占率（%）	5.43	註 7	5.05	註 7	5.10	註 7	4.92	註 7	5.19	註 7
	放款市占率（%）	4.80	註 7	4.59	註 7	4.47	註 7	4.52	註 7	4.61	註 7

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合併

1.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下降主係 110 年度利息費用減少及存款餘額增加所致。
2.資產成長率上升主係 11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暨放款增加所致。
3.獲利成長率上升主係 110 年度稅前損益增加致所致。
4.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係本行 110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個體

1.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下降主係 110 年度利息費用減少及存款餘額增加所致。
2.資產成長率上升主係 11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暨放款增加所致。
3.獲利成長率上升主係 110 年度稅前損益增加致所致。
4.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係本行 110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 1： 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1 年尚無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之財務資料。
註 3： 每股盈餘係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後之金額。
註 4： 計算公式如下：

1.經營能力

(1)存放比率＝放款總額／存款總額

(2)逾放比率＝逾期放款總額／放款總額

(3)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存款相關利息支出總額／年平均存款餘額。

(4)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授信相關利息收入總額／年平均授信餘額。

(5)總資產週轉率＝淨收益／平均資產總額

(6)員工平均收益額＝淨收益／員工總人數

(7)員工平均獲利額＝稅後純益／員工總人數

2.獲利能力

(1)第一類資本報酬率=稅前損益／平均第一類資本淨額。

(2)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資產總額。

(3)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4)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9)

3.財務結構

(1)負債占總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不動產及設備淨額／權益淨額。

4.成長率

(1)資產成長率=(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2)獲利成長率=（當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應付商業本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3)現金流量滿足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流動準備比率＝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營運規模

(1)資產市占率＝資產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

(2)淨值市占率＝淨值／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3)存款市占率＝存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4)放款市占率＝放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註 5：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流出，故不揭露。
註 6： 本行自 103 年起合併編製主體增加海外子公司富邦華一銀行，因該比率係取用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本國銀行流動準備及利害關係人資訊為計算基礎，考量海外之經營屬性及管理與本國銀行不同，故合併比率不予計算。
註 7： 該市占率係以本國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為計算基礎，本行自 103 年起合併編製主體增加海外子公司富邦華一銀行故合併營運規模及 101 年追溯適用 IFRS 之資訊不予計算。
註 8： 每股盈餘係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後之金額。

資本適足性

單位：千元；%

分析項目 \ 年度(註 1)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208,427,937	222,669,900	204,298,710	217,355,971	186,929,937	196,586,555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11,806,751	20,648,451	13,341,282	20,661,156	7,665,764	15,375,148
	第二類資本		24,426,561	43,658,426	26,017,108	43,068,578	25,961,979	41,212,947
	自有資本		244,661,249	286,976,777	243,657,100	281,085,705	220,557,680	253,174,650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含信用評價調整風險CVA)	1,535,265,134	1,955,638,055	1,342,090,151	1,701,291,850	1,413,885,320	1,734,607,737
		內部評等法	-	-	-	-	-	-
		資產證券化	13,174,185	45,713,460	6,445,398	30,828,486	2,850,559	2,850,559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	-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77,441,188	89,984,513	76,651,650	88,091,225	73,315,188	83,446,625
		進階衡量法	-	-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74,179,062	82,258,437	53,918,663	60,268,425	71,437,775	75,399,750
		內部模型法	-	-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700,059,569	2,173,594,465	1,479,105,862	1,880,479,986	1,561,488,842	1,896,304,671
資本適足率			14.39%	13.20%	16.47%	14.95%	14.12%	13.3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95%	11.19%	14.71%	12.66%	12.46%	11.18%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26%	10.24%	13.81%	11.56%	11.97%	10.37%
槓桿比率			6.57%	6.12%	7.36%	6.83%	6.88%	6.49%

資本適足性

單位：千元；%

分析項目 \ 年度(註 1)			107 年 本行	107 年 合併	106 年 本行	106 年 合併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173,945,127	181,088,191	161,746,125	174,030,583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237,525	7,535,526	-	1,776,375
	第二類資本		22,377,621	36,946,319	24,383,575	39,150,749
	自有資本		196,560,273	225,570,036	186,129,700	214,957,707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含信用評價調整風險 CVA)	1,285,291,652	1,537,630,004	1,236,150,633	1,489,062,544
		內部評等法	-	-	-	-
		資產證券化	1,179,928	1,179,928	160,367	160,367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68,197,950	77,798,950	64,516,213	74,847,625
		進階衡量法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51,063,500	55,272,575	35,271,988	38,235,838
		內部模型法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405,733,030	1,671,881,457	1,336,099,201	1,602,306,374
資本適足率			13.98%	13.49%	13.93%	13.42%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39%	11.28%	12.11%	10.97%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37%	10.83%	12.11%	10.86%
槓桿比率			6.79%	6.53%	6.44%	6.20%

註 1：上列年度之資本適足性資訊業經會計師複核。

註 2：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計算公式如下：

（1）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2）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3）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淨額/暴險總額。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行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怡君及柯志賢會計師查核，並提出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行一一一年度股東常會（董事會）

審 計 委 員 會

召 集 人：范 正 權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4　月　2 7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詳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詳附件二(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六、銀行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合併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951,386	83,112,676	23,838,710	29%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35,935,208	283,229,316	52,705,892	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438,525	105,887,055	(448,530)	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4,368,973	209,806,937	44,562,036	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880,672,482	758,578,044	122,094,438	16%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470,281	2,104,144	(633,863)	-3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815,691	14,042,571	(6,226,880)	-44%
應收款項－淨額	110,863,781	111,500,940	(637,159)	-1%
本期所得稅資產	356,141	483,661	(127,520)	-26%
貼現及放款－淨額	1,841,327,861	1,635,408,234	205,919,627	1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581,954	5,433,177	148,777	3%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5,577,760	19,941,290	5,636,470	28%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7,064,717	18,177,134	(1,112,417)	-6%
使用權資產-淨額	4,432,993	4,075,234	357,759	9%
投資性不動產	3,061,400	3,212,700	(151,300)	-5%
無形資產－淨額	14,940,080	14,150,149	789,931	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46,545	1,653,901	(307,356)	-19%
其他資產	11,379,806	16,038,402	(4,658,596)	-29%
資產總額	3,728,288,584	3,286,835,565	441,453,019	13%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66,767,039	142,489,522	24,277,517	17%
央行及同業融資	13,490,286	6,965,030	6,525,256	1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3,545,101	46,978,045	(23,432,944)	-5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5,786,879	8,994,438	(3,207,559)	-3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15,277,521	80,157,429	35,120,092	44%
應付款項	46,346,566	46,322,036	24,530	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535,350	2,293,774	(758,424)	-33%
存款及匯款	2,893,814,783	2,496,636,071	397,178,712	16%
應付金融債券	113,800,162	118,306,675	(4,506,513)	-4%
其他金融負債	80,162,525	76,449,522	3,713,003	5%
負債準備	3,224,698	3,402,525	(177,827)	-5%
租賃負債	4,508,071	4,093,537	414,534	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13,676	1,508,104	5,572	0%

其他負債	13,215,367	14,324,666	(1,109,299)	-8%
負債總額	3,482,988,024	3,048,921,374	434,066,650	14%
股本	122,562,088	122,562,088	0	0%
資本公積	18,491,335	17,363,236	1,128,099	6%
保留盈餘	85,143,627	79,448,727	5,694,900	7%
其他權益	232,900	(237,962)	470,862	-198%
非控制權益	18,870,610	18,778,102	92,508	0%
權益總額	245,300,560	237,914,191	7,386,369	3%

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主係存放銀行同業增加。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主係上市(櫃)及興櫃股票、非銀行同業借款增加。
3. 避險之金融資產減少主係公允價值避險－利率交換減少。
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減少主係金融債券、商業本票減少。
5. 本期所得稅資產減少主係預付稅款及應收退稅款減少。
6.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主係非屬約當現金之存放同業增加。
7. 其他資產減少主係存出保證金減少。
8.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主係央行融資增加。
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主係外匯換匯合約評價減少。
10. 避險之金融負債減少主係公允價值避險-利率交換評價減少。
1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主係公司債增加。
12. 本期所得稅負債減少主係應付稅款減少。
13. 其他權益增加主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影響。

（二）個體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 項目	110	109	增減變動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82,835,472	78,008,207	4,827,265	6%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80,077,743	237,909,936	42,167,807	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8,053,708	89,063,120	8,990,588	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6,955,293	103,898,191	13,057,102	1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778,166,643	664,207,555	113,959,088	17%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470,281	2,104,144	(633,863)	-3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217,080	6,645,475	(3,428,395)	-52%
應收款項－淨額	89,105,184	84,387,109	4,718,075	6%
本期所得稅資產	355,978	301,752	54,226	18%
貼現及放款－淨額	1,587,841,184	1,409,386,672	178,454,512	1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4,882,923	28,772,609	6,110,314	2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2,941,087	16,015,400	6,925,687	43%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1,315,579	12,266,942	(951,363)	-8%

使用權資產-淨額	3,733,454	3,646,001	87,453	2%
投資性不動產	3,061,400	3,212,700	(151,300)	-5%
無形資產－淨額	3,012,530	1,834,174	1,178,356	64%
遞延所得稅資產	676,290	662,589	13,701	2%
其他資產	11,051,325	15,773,695	(4,722,370)	-30%
資產總額	3,128,753,154	2,758,096,271	370,656,883	13%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38,637,841	130,120,675	8,517,166	7%
央行及同業融資	12,797,450	6,965,030	5,832,420	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8,698,105	29,654,454	(10,956,349)	-37%
避險之金融負債	5,786,879	8,994,438	(3,207,559)	-3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5,682,766	79,284,816	26,397,950	33%
應付款項	24,663,350	23,537,532	1,125,818	5%
當期所得稅負債	1,516,075	2,293,774	(777,699)	-34%
存款及匯款	2,471,541,281	2,130,739,617	340,801,664	16%
應付金融債券	92,071,786	96,498,504	(4,426,718)	-5%
其他金融負債	9,219,338	8,112,886	1,106,452	14%
負債準備	3,186,284	3,358,941	(172,657)	-5%
租賃負債	3,803,318	3,659,659	143,659	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05,749	1,447,214	58,535	4%
其他負債	13,212,981	14,292,642	(1,079,661)	-8%
負債總額	2,902,323,204	2,538,960,182	363,363,022	14%
股本	122,562,088	122,562,088	0	0%
資本公積	18,491,335	17,363,236	1,128,099	6%
保留盈餘	85,143,627	79,448,727	5,694,900	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232,900	(237,962)	470,862	-198%
股東權益總額	226,429,950	219,136,089	7,293,861	3%

說明：

1.避險之金融資產減少主係公平價值避險-利率交換評價減少。
2.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減少主係商業本票減少。
3.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主係本行參與富邦華一銀行現金增資。
4.其他金融資產增加主係非屬約當現金之存放同業增加。
5.其他金融資產增加主係電腦軟體增加。
6.其他資產減少主係存出保證金減少。
7.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主係央行融資增加。
8.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主係外匯換匯、換匯換利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評價減少。
9.避險之金融負債減少主係公平價值避險-利率交換評價減少。
10.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主係公司債增加。
11.本期所得稅負債減少主係應付稅款減少。
12.其他權益增加主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影響。

二、財務績效

（一）合併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0	109	增減變動	
			金額	%
利息淨收益	37,868,774	32,927,961	4,940,813	15%
利息以外淨收益	13,654,845	16,785,253	(3,130,408)	-19%
淨收益	51,523,619	49,713,214	1,810,405	4%
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費用	3,622,304	2,942,650	679,654	23%
營業費用	25,641,430	24,871,733	769,697	3%
所得稅費用	2,705,955	2,362,170	343,785	15%
本年度淨利	19,553,930	19,536,661	17,269	0%

說明：
1.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增加主係放款呆帳費用提列增加。

（二）個體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0	109	增減變動	
			金額	%
利息淨收益	27,357,297	25,484,113	1,873,183	7%
利息以外淨收益	17,746,110	18,320,246	(574,136)	-3%
淨收益	45,103,407	43,804,359	1,299,047	3%
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費用	3,007,548	1,874,712	1,132,836	60%
營業費用	20,806,684	20,674,282	132,402	1%
所得稅費用	2,572,521	2,463,649	108,873	4%
本年度淨利	18,716,654	18,791,716	(75,064)	0%

說明：
1.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增加主係放款業務及提列呆帳費用增加。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1. 合併現金流量表變動之分析

(1) 營業活動：主係本年度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與存款及匯款之現金流入增加，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較上年度增加112,017,702千元。

(2) 投資活動: 主係本年度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現金流出減少，致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較上年度減少1,335,585千元。

(3) 籌資活動：主係本年度發行金融債券現金流入減少及發放現金股利之現金流出增加，致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較上年度增加21,582,265千元。

2. 個體現金流量表變動之分析

(1) 營業活動： 主係本年度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與存款及匯款之現金流入增加，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較上年度增加82,532,625千元。

(2) 投資活動：主係本年度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現金流出減少，致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較上年度減少3,742,769千元。

(3) 籌資活動：主係本年度發行金融債券現金流入減少及發放現金股利之現金流出增加，致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較上年度增加13,746,468千元。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行及子公司皆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本行及重要子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如下：

北富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84,855,253	(19,268,175)	11,685,186	177,272,264	-	-

富邦華一銀行

單位：人民幣千元

年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1,641,037	(5,721,489)	21,759	5,941,306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本行及子公司110年度資本支出1,601,667千元，主係以自有資金購置機械及電腦設備(含軟體)。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購置機械及電腦設備可提升本行資訊服務之品質，有助配合主管機關訂定之金融科技發展藍圖，發展新種業務及推動數位化服務。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行對所有轉投資事業案，係秉持配合富邦金控投資政策，以增進銀行之經營發展為管理原則。另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六條，倘如有新增轉投資案件，將由權責單位進行評估並擬具投資計劃書簽報董事會核定，並陳報主管機關核准。本行於110年6月30日完成增加投資富邦華一銀行人民幣10億元整，將持股比重由51%提高至57.92%。本行於110年08月13日董事會核議通過投資韓國Hyundai Card Co., Ltd.，不超過新台幣60億元整，預計持股比重約10%，並已獲金管會及投審會核准。

六、風險管理事項

（一）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本行及子公司致力於建立健全與完善的風險管理文化與環境，精進全行風險管理制度，制訂完備風險控管程序及相關業務避險策略，以辨識、衡量、監控、移轉及抵減本行整體風險，並遵循巴塞爾資本協定風險管理規範，持續提升本行風險管理專業水準，協助業務穩健發展，客戶權益之保障及股東價值最佳化為目標。

1.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台北富邦銀行

（1）三道防線之風險管理模式

為確保風險管理機制有效運作，採行三道防線風險管理制度。

第一道防線：由業務、作業及管理等各單位在執行相關工作時，負責確認符合風險管理規章，落實風險控管程序。

第二道防線：由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負責相關風險管理制度之規劃、風險監控及報告。

第三道防線：由獨立之稽核單位，負責查核各項規章與機制之遵循與執行情形。

（2）風險管理架構

本行已設置完備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由董事會治理監督本行建置風險管理制度與控管機制，核准風險管理相關政策，檢視本行重要風險管理報告。

董事長轄下設置「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委員包括總經理及相關部門高階主管等，定期召開會議，並視必要時隨時召開。另設有「授信審議委員會」，由總經理指派具相當資歷人員擔任委員。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掌理全行經營策略，資產負債及資本適足性管理，維持適度流動性，在可接受之風險控管下，強化管理資金來源與運用，以謀求

最大利益。「風險管理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督本行風險管理相關事宜，包含信用/市場/作業/財管風險、資訊安全、防制洗錢及金融犯罪；審核本行整體風險策略，評估及監督本行之風險承擔能力、已承受風險現況及其風險因應策略，定期檢討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情形。「授信審議委員會」負責審議具一定權限以上之授信案件及其他須經信審會審議之案件，以發揮集思廣益之效，並降低信用風險。

（3）專責獨立之風險管理部門

為加強風險管理的獨立性，本行設置風險管理單位，法金授管部與個金授管部負責落實執行信用風險管理工作，風險管理部負責本行風險管理制度之規劃與管理，擬訂風險管理相關政策規章，建立與運用有效之風險管理程序及控管機制，執行獨立之監控、分析、報告與量化模型驗證，提供高階管理階層所需風險管理資訊，並定期向董事(常董)會提出風險管理報告。

此外，本行設有績效管理部，負責監督控管銀行資金流動性風險及資本適足性。

富邦華一銀行

富邦華一銀行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直接領導，以獨立的風險管理部門為中心，並與各個業務單位緊密聯繫。董事會作為最高決策機構，承擔富邦華一銀行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負責確定富邦華一銀行可以承受的總體風險水準，督促和評價風險管理實施情況等；高級管理層及下設委員會負責執行董事會核准的風險管理政策，制訂風險管理的程序和操作規程，及時瞭解富邦華一銀行風險水準狀況並採取防範措施等；風險管理部門負責識別、計量和監測風險因子，具體實施對富邦華一銀行風險的全面管理。同時，富邦華一銀行的風險管理結構已滿足三個層次的監督與制衡，即由董事會實施的監督、各業務領域直接的監督，以及獨立的風險管理部門、合規部門和稽核部門的日常監督。

2.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110 年度

項目	內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策略考量總體經濟與各產業發展狀況及國內外金融市場等因素，並依據營運計劃訂定信用風險集中度管理、風險限額、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評估、監控與報告程序。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目標在追求風險與報酬的最適化，發展及運用信用風險管理工具來辨識、衡量、管理、監控各項信用風險及貸後管理與不良資產催收管理，有效管理預期損失，以維護資產品質。

項目	內容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 為強化本行信用風險管理，本行在董事會監督下，由董事 長或董事長指派之主管擔任主任委員，相關部門高階主管組成「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核本行重要信用風險相關政策與限額，及監督本行重要信用風險資訊變化及限額符合情形。 (2) 為加強信用風險管理的獨立性，本行設置風險管理部，負責監督銀行信用風險曝險衡量、監控與報告，協調規劃建置信用風險管理機制。 (3) 本行設有法金授管部、個金授管部，負責執行信用徵信、審查、貸後管理、催收及債權管理等工作。 (4) 本行設有風控研究發展部，負責信用風險模型建置、獨立驗證及辦理全行風險壓力測試作業等事宜。 (5) 本行設有授信審議委員會，負責審議達一定額度以上之授信案件，以加強控管大額授信案件之信用風險。 (6) 隸屬於董事會的稽核單位負責執行信用風險管理架構第三道防線的獨立稽查功能。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 本行信用風險評量與控管程序包括徵信審查、風險評等、額度控管、貸後管理、交割前限額控管與催收管理等系統。對於國家風險限額、單一法人及集團限額控管以及行業別集中度限額控管等，均有效管理。另外，本行有嚴謹的覆審及預警機制，於授信發生重大事件前或有危及本行債權時，立即採取因應對策，維護本行債權。 (2) 本行已依金管會「銀行辦理壓力測試作業規劃」與「銀行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作業指引」之執行架構及方法論辦理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並持續研究發展情境分析與壓力測試方法，用以衡量在壓力情境下的損失承擔能力，作為授信資產組合管理之重要參考資訊。 (3) 本行已建置信用風險資料超市及信用風險性資產計算系統，並建立內部信用評等機制。模型開發人員於開發模型時應分析模型效力並由風控研究發展部進行獨立驗證，以監控模型之有效性與穩定性。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依據內部各項授信、有價證券投資暨交易及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管理相關準則分別訂定管理限額及集中度限額，同時依照內部風險評等分級，強化授信案件之風險區隔辨識。透過嚴謹及集中式的徵審程序及授信雙簽制度，控管授信資產品質，依照授信案件風險狀況，徵提妥適擔保品以強化擔保抵減功能，並依據貸後管理與覆審之機制，進行持續性的監控與管理。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係採信用風險標準法計算資本計提。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主權國家	489,920,525	588,812,603	403,055	403,055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121,087,038	159,548,218	1,937,393	3,475,840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及集中結算交易對手）	510,726,614	658,292,558	15,987,801	21,219,544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700,401,731	906,703,930	47,773,787	64,245,048
零售債權	199,944,991	307,922,713	10,375,174	19,013,392
不動產暴險	1,007,526,948	1,017,748,692	39,816,738	40,868,493
權益證券投資	30,550,883	30,550,883	2,444,071	2,444,071
基金及創業投資事業之權益證券投資	1,973,386	1,977,834	1,258,174	1,261,554
其他資產	33,366,823	41,590,604	1,924,512	2,612,527
合計	3,095,498,939	3,713,148,035	121,920,705	155,543,524

3.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

110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1) 本行目前僅有證券化商品投資部位，尚無證券化創始銀行業務。 (2) 本行將有價證券部位分為投資額度與交易額度，交易額度不得承作證券化商品，故本行僅有銀行簿之證券化商品投資部位，無交易簿部位。 (3) 本行訂有「台北富邦銀行有價證券投資暨交易信用風險管理辦法」及「有價證券投資暨交易管理政策」規範證券化商品投資額度申請及核定。
2. 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1) 董事（常務董事）會：核定相關投資準則及各層級權責。 (2) 風險管理部：制訂市價評估之頻率、市價評估之來源或相關參數之選定或其他損益及部位控管之機制。 (3) 業務單位：依據市場情勢與本行相關規範決定投資部位。
3. 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法金授管部：定期產出評價管理報表。
4. 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目前未針對證券化商品投資部位進行避險。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目前係採標準法計算資本計提。
6. 總體定性揭露要求，包括: 1) 從事證券化活動之目的，及銀行從事再證券化活動所承擔與保留之風險類型 2) 證券化資產所蘊含之其他風險(例如流動性風險) 3) 證券化過程中，銀行扮演的各種不同角色，以及每個過程中銀行的參與程度 4) 敘述對證券化暴險涉及之信用及市場風險變化所採取之監控	本行無證券化創始銀行業務。

財務狀況及績效

項　　目	內　　容
流程 5) 銀行於抵減證券化及再證券化所保留之風險時，其使用信用風險抵減之管理政策	
7. 綜述銀行證券化的會計政策	本行無證券化創始銀行業務。
8. 在銀行簿中，證券化中使用的外部評等機構(ECAI)名稱，及其使用於每一類資產證券化暴險的情形	本行無證券化創始銀行業務。
9. 解釋自上次報告期間後任何定量資訊之重大變動(例如資產於銀行簿與交易簿間移動)	本行無證券化創始銀行業務。

從事證券化情形: 無。

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依交易類型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銀行角色	暴險類別 / 薄別	資產類別	傳統型								組合型		合計				未證券化前之應計提資本
			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2)		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4)	暴險額 (5)=(1)+(3)		應計提資本 (6)=(2)+(4)		
			保留或買入		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	提供信用增強	小計 (1)				保留或買入 (3)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非創始銀行	銀行簿	CMO	32,935,462	32,935,462	0	0	32,935,462	32,935,462	1,053,935	1,053,935	0	0	32,935,462	32,935,462	1,053,935	1,053,935	
		ABS	0	2,603,142	0	0	0	2,603,142	0	2,603,142	0	0	0	2,603,142	0	2,603,142	
	交易簿																
	小計		32,935,462	35,538,604	0	0	32,935,462	35,538,604	1,053,935	3,657,077	0	0	32,935,462	35,538,604	1,053,935	3,657,077	
創始銀行	銀行簿																
	交易簿																

	小計																
合計			32,935,462	35,538,604	0	0	32,935,462	35,538,604	1,053,935	3,657,077	0	0	32,935,462	35,538,604	1,053,935	3,657,077	

證券化商品資訊

(1) 投資證券化商品資訊彙總表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帳列之會計科目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REITS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7,338,594	616,492	0	7,955,086
CMO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32,867,179	0	0	32,867,179

註 1: 本表包括國內、外之證券化商品，項目依以下類別分別填列:

(1) 不動產抵押擔保證券(MBS):包括房屋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RMBS)、商業不動產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CMBS)、擔保房貸憑證(CMO)、其他不動產抵押擔保證券。

(2) 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ABS）:包括企業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CLO)、債券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CBO)、信用卡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汽車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消費性貸款/現金卡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租賃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其他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

(3) 短期受益證券或短期資產基礎證券(ABCP)。

(4) 擔保債務憑證(CDO)。

(5) 不動產證券化:係指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REAT)。

(6) 結構式投資工具(SIV)發行之票債券。

(7) 其他證券化商品。

註 2: 本表包括銀行擔任創始機構，所持有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

(2) 投資證券化商品單筆原始成本達 3 億元以上（不含本行擔任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者）者：

單位: 新臺幣千元

證券名稱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等級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樂富一號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TWD	樂富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TW	2018/11/28	NA	無	長期評等 A+(twn)，短期評等 F1 (twn)	每年配發收益，無還本條款。	2,000,000	72,000	0	2,072,000
SCENTRE GROUP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AUD	SCENTRE GROUP/AU	2021/1/14	NA	無	長期評等 A，短期評等 F1	每年配發收益，無還本條款。	686,010	70,449	0	756,459
CAPITALAND INTEGRATED COMMER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SGD	CAPITALAND INTEGRATED COMMER/SG	2021/1/14	NA	無	長期評等 A-，短期評等	每年配發收益，無還本條款。	666,190	-77,232	0	588,958
富邦 R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TWD	台灣土地銀行-富邦 R1/TW	2008/6/6	NA	無	長期評等 twAA+，短期評等 twA-1+	每年配發收益，無還本條款。	582,931	450,695	0	1,033,626
LINK REIT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HKD	LINK REIT/HK	2021/6/3	NA	無	長期評等 A，短期評等 NR	每年配發收益，無還本條款。	514,050	-29,279	0	484,771
DEXUS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AUD	DEXUS/AU	2020/6/9	NA	無	長期評等 A-，短期評等 A-2	每年配發收益，無還本條款。	374,967	45,917	0	420,884
MAPLETREE LOGISTICS TRUST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SGD	MAPLETREE LOGISTICS TRUST/SG	2020/4/15	NA	無	長期評等 Baa1，短期評等	每年配發收益，無還本條款。	352,486	12,264	0	364,750
MAPLETREE INDUSTRIAL TRUST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SGD	MAPLETREE INDUSTRIAL TRUST/SG	2021/1/14	NA	無	長期評等 BBB+，短期評等 NR	每年配發收益，無還本條款。	332,360	-20,965	0	311,395

ASCENDAS REAL ESTATE INV TRT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SGD	ASCENDAS REAL ESTATE INV TRT/SG	2020/4/15	NA	無	長期評等 A3，短期評等	每年配發收益，無還本條款。	329,979	14,911	0	344,890
STOCKLAN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AUD	STOCKLAND/AU	2020/6/9	NA	無	長期評等 A-，短期評等 A-2	每年配發收益，無還本條款。	327,176	46,874	0	374,050
GNR 2.5 2008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8/05	2051/08/01	2.50	長期評等 AAA，短期評等 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829,708	0	0	829,708
GNR 3 2010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10/22	2051/10/01	3.00	長期評等 AAA，短期評等 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739,801	0	0	739,801
GNR 2.5 200951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10/21	2051/09/01	2.50	長期評等 AAA，短期評等 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715,978	0	0	715,978
GNR 2.5 200851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7/27	2051/08/01	2.50	長期評等 AAA，短期評等 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677,643	0	0	677,643
FNR 2.5 2510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ANNIE MAE-FEDERAL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9/15	2051/10/01	2.50	長期評等 AAA，短期評等 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674,236	0	0	674,236
GNR 2.5 200851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8/17	2051/08/01	2.50	長期評等 AAA，短期評等 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640,164	0	0	640,164
FNR 2.5 250951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ANNIE MAE-FEDERAL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8/17	2051/09/01	2.50	長期評等 AAA，短期評等 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602,847	0	0	602,847
GNR 2.5 201251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12/15	2051/12/01	2.50	長期評等 AAA，短期評等 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553,216	0	0	553,216
FNR 2.5 2509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ANNIE MAE-FEDERAL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8/06	2051/09/01	2.50	長期評等 AAA，短期評等 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551,015	0	0	551,015
FHR 2.5 250152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2021/11/24	2052/01/01	2.50	長期評等 AAA，短期評等 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545,517	0	0	545,517
GNR 2.5 200951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8/24	2051/09/01	2.50	長期評等 AAA，短期評等 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544,605	0	0	544,605

GNR 2.5 200951D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9/17	2051/09/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544,048	0	0	544,048
GNR 2.5 200951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9/13	2051/09/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533,872	0	0	533,872
GNR 2.5 2001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0/12/11	2051/01/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530,197	0	0	530,197
GNR2.5 2003513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3/12	2051/03/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514,667	0	0	514,667
FHR 2 250251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2021/01/06	2051/02/01	2.0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501,294	0	0	501,294
GNR 2.5 200951F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10/21	2051/09/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500,718	0	0	500,718
FNR 2.5 250651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ANNIE MAE-FEDERAL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5/12	2051/06/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482,604	0	0	482,604
FHR 2.5 2512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2020/11/10	2050/12/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461,636	0	0	461,636
FHR 2.5 2510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2021/09/15	2051/10/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459,656	0	0	459,656
GNR 3 2009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0/11/10	2050/09/01	3.0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437,962	0	0	437,962
GNR 2.5 2006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6/11	2051/06/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423,260	0	0	423,260
FHR 2.5 2507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2021/06/08	2051/07/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415,113	0	0	415,113
FHR 2.5 251051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2021/09/29	2051/10/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401,516	0	0	401,516

GNR 2.5 200951E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10/07	2051/09/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398,999	0	0	398,999
FNR 2.5 2506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ANNIE MAE-FEDERAL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0/05/07	2050/06/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398,168	0	0	398,168
GNR 3 2008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8/09	2051/08/01	3.0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395,728	0	0	395,728
FNR 2 2503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ANNIE MAE-FEDERAL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2/05	2051/03/01	2.0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390,459	0	0	390,459
FHR 2.5 2508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2021/11/16	2051/08/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387,915	0	0	387,915
FNR 2.5 251051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ANNIE MAE-FEDERAL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9/17	2051/10/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386,310	0	0	386,310
GNR2.5 200351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3/10	2051/03/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386,288	0	0	386,288
FHR 2 250151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2021/01/05	2051/01/01	2.0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381,385	0	0	381,385
FHR 2.5 2506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2021/05/21	2051/06/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370,810	0	0	370,810
GNR 2.5 201051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9/28	2051/10/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360,458	0	0	360,458
GNR 2.5 201051D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10/15	2051/10/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349,276	0	0	349,276
GNR 2.5 200451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4/15	2051/04/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346,167	0	0	346,167
FNR 2.5 251151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ANNIE MAE-FEDERAL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09/29	2051/11/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342,633	0	0	342,633

FHR 2.5 251051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2021/11/16	2051/10/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 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335,103	0	0	335,103
FNR 2.5 2511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ANNIE MAE-FEDERAL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2021/10/13	2051/11/01	2.5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 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302,763	0	0	302,763
FHR 3 2509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2021/04/28	2050/09/01	3.00	長期評等AAA，短期評等 F1+	每月付息，每月依資產池之房貸借款人還款情形部分還本。	300,555	0	0	300,555

證券名稱	起賠點 (註 2)	資產池內容(註 3)
樂富一號	NA	發行人為樂富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TW 資產池為不動產信託基金，原幣帳面金額:TWD2,072,000,000
SCENTRE GROUP	NA	發行人為 SCENTRE GROUP/AU 資產池為不動產信託基金，原幣帳面金額:AUD37,597,680
CAPITALAND INTEGRATED COMMER	NA	發行人為 CAPITALAND INTEGRATED COMMER/SG 資產池為不動產信託基金，原幣帳面金額:SGD28,715,040
富邦 R1	NA	發行人為台灣土地銀行-富邦 R1/TW 資產池為不動產信託基金，原幣帳面金額:TWD1,033,625,600
LINK REIT	NA	發行人為 LINK REIT/HK 資產池為不動產信託基金，原幣帳面金額:HKD136,496,795
DEXUS	NA	發行人為 DEXUS/AU 資產池為不動產信託基金，原幣帳面金額:AUD20,918,855.04
MAPLETREE LOGISTICS TRUST	NA	發行人為 MAPLETREE LOGISTICS TRUST/SG 資產池為不動產信託基金，原幣帳面金額:SGD17,783,620
MAPLETREE INDUSTRIAL TRUST	NA	發行人為 MAPLETREE INDUSTRIAL TRUST/SG 資產池為不動產信託基金，原幣帳面金額:SGD15,182,230.29
ASCENDAS REAL ESTATE INV TRT	NA	發行人為 ASCENDAS REAL ESTATE INV TRT/SG 資產池為不動產信託基金，原幣帳面金額:SGD16,815,295
STOCKLAND	NA	發行人為 STOCKLAND/AU 資產池為不動產信託基金，原幣帳面金額:AUD18,591,115.28
GNR 2.5 200851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29,965,097.86
GNR 3 201051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26,718,073.51
GNR 2.5 200951C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25,857,698.77
GNR 2.5 200851C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24,473,236.35
FNR 2.5 251051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ANNIE MAE-FEDERAL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24,350,184.65
GNR 2.5 200851A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23,119,657.03
FNR 2.5 250951A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ANNIE MAE-FEDERAL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21,771,966.32
GNR 2.5 201251C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9,979,526.71
FNR 2.5 250951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ANNIE MAE-FEDERAL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9,900,010.12
FHR 2.5 250152A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9,701,449.41

GNR 2.5 200951A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9,668,534.57
GNR 2.5 200951D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9,648,423.79
GNR 2.5 200951C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9,280,901.96
GNR 2.5 200151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9,148,174.5
GNR2.5 20035132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8,587,320.71
FHR 2 250251A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8,104,359.38
GNR 2.5 200951F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8,083,555.83
FNR 2.5 250651A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ANNIE MAE-FEDERAL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7,429,340.95
FHR 2.5 251250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6,672,102.19
FHR 2.5 251051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6,600,565.33
GNR 3 200950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5,817,093.65
GNR 2.5 200651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5,286,139.26
FHR 2.5 250751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4,991,911.32
FHR 2.5 251051A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4,500,841.62
GNR 2.5 200951E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4,409,944.04
FNR 2.5 250650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ANNIE MAE-FEDERAL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4,379,908.09
GNR 3 200851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4,291,803.21
FNR 2 250351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ANNIE MAE-FEDERAL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4,101,505.57
FHR 2.5 250851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4,009,636.81
FNR 2.5 251051A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ANNIE MAE-FEDERAL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3,951,672.48
GNR2.5 20035106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3,950,863.27
FHR 2 250151C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3,773,813.58
FHR 2.5 250651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3,391,874.15
GNR 2.5 201051B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3,018,036.54
GNR 2.5 201051D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2,614,187.49
GNR 2.5 2004517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GINNIE MAE-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2,501,892.14
FNR 2.5 251151B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ANNIE MAE-FEDERAL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2,374,255.93
FHR 2.5 251051B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2,102,330

FNR 2.5 251151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ANNIE MAE-FEDERAL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0,934,349.7
FHR 3 250950	NA	CMO(主順位)，發行人為 FREDDIE MAC-FEDERAL HOME LOAN MORTGAGE CORPORATION/US 資產池為擔保房貸，原幣帳面金額:USD10,854,613.03

註 1：本表包括國內、外之證券化商品。

註 2：起賠點(attachment point)係指受償順位次於銀行所持有券次之分券發行總額占該證券化商品發行 總額之比例。例如銀行購買某擔保債務憑證(CDO)A 券，該擔保債務憑證受償順位次於 A 券之分券為 BBB 券及權益分券，BBB 券及權益分券之發行金額占該擔保債務憑證發行總額 12%，則 A 券之起賠點 2 為 12%。

註 3：資產池指創始機構信託與受託機構，或讓與特殊目的公司之資產組群，本欄填列資產組群之資產種類(標明主順位或次順位)、明細、以原幣別計價之帳面金額及筆數

（3） 銀行擔任證券化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之部位：無。

（4） 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之信用受損資產買受機構或結清買受機構：無。

（5） 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保證機構或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無

4.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110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行作業風險管理策略係依據營運計畫，積極有效地辨識、評估、衡量、監測及控管存在於所有商品、服務、作業及系統中的各種作業風險，並採行妥適的風險沖抵措施。本行已建立完備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政策，執行風險與控制自評、自行查核暨風控自評及關鍵風險指標監測，查察已存在或潛在的作業風險以即時採取改善措施。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為強化作業風險管理，本行在董事會監督下，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相關部門高階主管組成「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查重要作業風險相關政策及監督重要作業風險資訊變化。各單位均設有作業風險管理專責人員，執行風險與控制自評、自行查核暨風控自評與關鍵風險指標監測，並針對已辨識之風險，進行改善措施。 (2)為加強作業風險管理的獨立性，本行設置風險管理部，負責規劃建置作業風險控管機制，督導並協助各單位落實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缺失改善。 (3)由隸屬於董事會的稽核單位負責執行作業風險管理架構第三道防線的獨立稽查功能。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本行已完成建置作業風險管理制度，以有效整合作業風險管理工具，並提升作業風險辨識的完整性及作業風險管理執行成效。 (2)本行定期衡量由八大業務別及七大損失型態構成之風險矩陣，定義高、中、低風險區塊，並對高、中風險區塊採重點管理及定期追蹤、檢討。 (3)本行定期編製量化及質化作業風險管理報告，主要包括作業風險事件、曝險程度、趨勢分析及改善追蹤。

項　　目	內　　容
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對於各項業務之可能作業風險，藉由強化內部控制制度、落實作業風險監控、員工訓練以及保險與委外等風險轉移達成風險抵減之功能，降低作業風險損失。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目前係採作業風險標準法計算作業風險所需資本。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108年度	42,683,850	48,101,297	6,187,294	7,151,518
109年度	43,316,345	49,398,191	6,113,788	7,132,395
110年度	44,976,215	51,487,773	6,284,803	7,312,371
合計	130,976,410	148,987,261	18,585,885	21,596,284

5.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110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行制訂完備之市場風險管理制度與政策，對交易執行、清算與交割作業、市場風險限額控管等已建立完善管理機制。市場風險策略係依照不同風險因子區分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四大類金融工具之交易部位，訂定本行市場風險管理準則與各項風險限額，運用風險管理系統以辨識、衡量、管理及監控各項市場風險，有效控管本行市場風險。
2.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為強化市場風險管理，本行在董事會監督下，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相關部門高階主管組成「風險管理委員會」， 負責審查重要市場風險相關政策、監督重要市場風險資訊變化及限額符合情形。本行設有風險管理部，負責制訂市場風險相關之政策、辦法與作業程序，執行市場風險限額之超限管理，並負責評價模型之獨立驗證。此外，由隸屬於董事會的稽核單位負責執行市場風險管理架構第三道防線的獨立稽查功能。
3.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風險管理部負責每日市場風險限額監控（包括風險因子敏感度衡量值 Delta、Vega、DV01 及 VaR 等）及損益監控。金融工具評價模型由風險管理部進行獨立驗證，以監控模型之有效性與穩定性。本行已建置市場風險值管理系統與制訂相關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控管流程，對交易部位之市場風險設定風險值 VaR 限額並執

財務狀況及績效

項　　目	內　　容
	行限額管理。定期執行回溯測試，以檢視 VaR 計算模組與評價基準的有效性。持續協助建置金融交易系統，分階段完成金融工具之上線與風險控管。
4.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對交易部門、風險管理部門與交割部門前中後台之權責訂定嚴謹規範及控管程序。避險交易依循會計原則要求，在交易前完成相關避險文件及避險測試，並定期檢視避險標的與被避險標的之相關有效性。
5.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外匯選擇權交易之資本計提方式獲金管會核准採用「敏感性分析（Delta-Plus）法」，反映本行精確衡量外匯選擇權風險能力。其餘市場風險之法定資本計提採市場風險標準法計提。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本行	合併
利率風險	5,383,170	5,931,260
權益證券風險	390,882	390,882
外匯風險	145,918	244,178
商品風險	14,355	14,355
合計	5,934,325	6,580,675

6.流動性風險

（1）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679,638,362	201,533,004	318,121,390	283,638,646	266,341,366	289,587,350	1,320,416,60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286,647,943	140,681,412	266,835,468	504,140,555	403,001,891	672,864,483	1,299,124,134
期距缺口	(607,009,581)	60,851,592	51,285,922	(220,501,909)	(136,660,525)	(383,277,133)	21,292,472

註：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79,879,239	28,389,030	15,857,036	10,240,452	9,227,686	16,165,03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87,234,722	27,889,228	20,401,484	12,823,941	15,081,278	11,038,791
期距缺口	(7,355,483)	499,802	(4,544,448)	(2,583,489)	(5,853,592)	5,126,244

註：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2）資產流動性與資金缺口流動性之管理方法

本行制訂有完備之流動性風險管理制度與政策，明確定義流動性風險及其風險辨識、衡量、監控、風險報告等預警機制。由專責流動性管理單位定期監控本行各項流動性控管指標，並將控管情形或因應措施每月提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與董事(常董)會備查。另本行訂有緊急資金應變計劃，敘明資金不足時之相關應變策略，以使其有所遵循與因應。

（二）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	對本行及子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金管會修正「銀行發行金融債券辦法」部分條文。(110.2.24 金管銀國字第 11002704031 號) 為因應我國高資產客群之需求及推動我國理財產業升級，一百零九年八月七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訂定發布銀行辦理高資產客戶適用之金融商品及服務管理辦法，適度放寬擴充銀行提供高資產客戶之金融債券多樣化，爰配合修正本辦法部分條文，規範相關金融債券之發行程序及最高發行餘額限制等事宜。修正要點包括：明定高資產客戶之定義、銀行海外分行發行金融債券之程序，另為適度管控銀行發行金融債券之風險，明定銀行海外分行或海外子銀行申請發行或已發行流通在外金融債券餘額，應併入銀行發行金融債券最高餘額限制計算相關事宜。此外，鑒於銀行辦理高資產客戶適用之金融商品及服務管理辦法第五條所定金融債券之發行，經主管機關核准得於一定期間內循環發行，故其銷售對象除專業投資人，增加納入高資產客戶。	(1) 本行規劃向金管會申請「銀行辦理高資產客戶適用之金融商品或服務」，倘經金管會核准，即得依本次修正相關條款辦理。
(2) 金管會修正「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間共同行銷管理辦法」第六條。(110.2.26 金管銀票字第 11002705471 號) 為利信託業推廣保險金信託，及同一金融控股公司之保險子公司得針對有保險金信託需求之客戶提供一站購足服務，金管會於 110.2.26 修正「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間共同行銷管理辦法」第六條，放寬兼營信託業務之銀行及證券商辦理之保險金信託，得由同一金融控股公司之保險子公司進行推介及代收件，並授權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訂定相關應遵循事項報主管機關核定。	(2) 本行將依循信託公會所擬訂之自律規範，評估與富邦人壽合作保險金信託之共銷模式。
(3) 金管會因應疫情，銀行業得授權以較彈性之方式提供金融商品及服務。 (110.5.25 金管銀國字第 1100271711 號函) A. 銀行業提供客戶金融商品及服務，依所訂內部相關業務規範及處理手冊之規定，須以當面、親自臨櫃及即時徵提相關法定文件之方式辦理者，得於符合內部控制之原則下，經內部授權程序後，採行其他替代性之方式辦理(例如採線上傳遞、傳真、電子郵件辦理，事後補徵提合法文件等)，並應建立相關配套措施(如交易覆核與照會機制等)，以確認客戶交易指示之真實性。 B. 金融機構應提供營業處所工作之員工必要之協助及足夠之防護措施；總管理單位應協助各營業單位調派工作人力，提供充分防疫物資，落實人流管制及相關防疫規定，以保障員工安全。如經綜合考量員工安全及客戶權益維護等各項因素後，認有酌予調整每日營業時間之需要，得依「金融機構營業時間及遇天然災害發生時停止營業作業方式」之規定提出申請。	(3) 依據金管會來函所訂之彈性措施，本行已訂定內部規範，落實相關之事前、中、後之控管機制。另依據壽險公會所提【「壽險業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服務涉親晤親簽與紙本作業之暫行原則」暨相關業務招攬、核保、保全、理賠及商品審查之暫行作業細則】，本行亦已訂定執行流程及內部控管規範。
(4) 「銀行防範理財專員挪用客戶款項相關內控作業原則」全文及例示表之修正、新增「疑似理財專員挪用客戶款項之態樣」。(銀行公會 110.8.31 全富字第	(4) 本行已檢視各項對應措施/機制，並完成調整相關內控機制。

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	對本行及子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101000646 號函) A. 本次修正主要係針對前揭內控作業原則第 11 條「避免理財專員自製並提供對帳單」及第 9 條「避免理財專員與客戶私下資金往來」相關例示予以強化，包括訂定疑似理財專員挪用客戶款項之態樣，以加強銀行預警功能，及強化對帳單作業，從源頭減少舞弊可能等。 B. 為強化銀行理財專員關聯戶之監控機制及訂定可疑態樣，銀行公會再歸納過去案例，增訂「疑似理財專員挪用客戶款項之態樣」，明列資金往來類、關聯帳戶類、代客操作類及其他行為類等四類共 21 種參考態樣。 C. 為進一步發揮相關態樣之預警功能，本次修正新增要求銀行應指定「獨立於理財專員業績以外之總行單位或人員」就符合參考態樣之行為或交易進行調查，並訂定相關調查程序。所稱「獨立於理財專員業績以外之總行單位或人員」係指總行未以銷售業績進行績效考核之單位或人員，例如總行財富管理部門之管理單位或總行第二道防線單位或人員。 D. 另為強化第二道防線之責任，本次修正亦責由法令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或風險控管等單位，就調查程序之規畫、管理及執行負督導責任。	
(5) 督促本國銀行落實銀髮族金融消費者保護缺失態樣(110.10.14 金管會檢查局檢局(制)字第 11006003191 號)。 金管會為加強防範銀髮族消費者遭金融機構不當招攬或銷售，將辦理銀髮族金融消費者保護專案檢查發現缺失態樣依公平待客原則摘述如下: A. 注意及忠實義務原則: (a) 理專長期間與客戶有大額資金往來且有疑似挪用客戶資金之情事。 (b) 對客戶以網路辦理風險屬性評估或交易，未建立不同客戶以同一 IP 位址進行交易之控管機制；控管報表未完整涵蓋高風險交易態樣或符合監控條件之交易。 B. 廣告招攬真實原則: 理專轉介高齡客戶申請貸款以支付所購買投資型保單之信用卡款，涉有規避繳交保費資金來源之相關檢核規定。 C. 商品或服務適合度原則: 銷售超逾高齡客戶風險承擔能力之金融商品，或提高風險屬性後當(次)日客戶即申購高風險商品，或未確認客戶投資風險屬性及商品適合度即逕行受理申購金融商品。 D. 告知及揭露原則: 以電郵通知網銀交易者，未建立電郵信箱異常性檢核機制。 E. 酬金與業務衡平原則: 所訂財務指標未將銷售金融商品之風險屬性納入考量。 F. 申訴保障原則: 重大客訴案未將檢討改善措施即執行進度提	(5) 本行已完成自行檢視缺失態樣，另將缺失態樣公告宣導予同仁知悉，並要求相關單位納入法令遵循自評之檢核事項。

財務狀況及績效

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	對本行及子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報董事會；未檢討原因即研擬改善措施。 (6) 金管會修正「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部分條文。(110.9.23 金管銀國字第 11002730311 號) A. 增訂銀行業國外營業單位之專任內部稽核人員應具備之格條件，及配合增列向主管機關申報內部稽核人員資料應檢查符合之規定。 B. 擴增子公司得納入風險導向內部稽核制度之範圍，增訂本國銀行經採行該制度者，排除適用第十六條第二項子公司查核頻率之規定。 C. 放寬銀行業派駐國外或國外營業單位自當地聘任之內部稽核人員充任前及在職期間應參加之訓練規定，以符業者實際運作需要。 D. 簡化銀行業出具聲明書之作業程序，刪除銀行業資訊安全整體執行聲明書之附表，並修正將資訊安全及兼營保險代理人或保險經紀人業務之整體執行情形，增列為銀行業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之應聲明事項。 E. 增訂銀行業應指派副總經理以上或職責相當之人兼任資訊安全長，並給予六個月之緩衝期，俾利業者因應調整。	(6) 本行已完成修訂相關內部規範，均已符合主管機關規定。
(7) 香港分行 Reform of interest rate benchmarks(利率基準改革)(香港金管局 2021 年 08 月 19 日) 本項法令係為香港金管局(以下稱 HKMA)說明有關利率基準改革的最新發展: A. 美國備用參考利率委員會(ARRC)於 7/29 公布正式建議市場參與者採用芝加哥商品交易所集團(CME Group)的前瞻性「擔保隔夜融資利率」(SOFR)期限利率。 B. HKMA 在早前已要求認可機構在 2021 年後停止訂立以 LIBOR 作為參考利率的新合約。但某些美元 LIBOR 設置在 2021 年後會繼續公布多 18 個月，因此認可機構在某些特殊情況下或需在 2023 年 6 月底前繼續發行以美元 LIBOR 作為參考利率的新合約，以管理(或協助客戶管理)原有以美元 LIBOR 作為參考利率的合約所涉及的風險。 C. 若認可機構遇到其他特殊情況，需要在 2021 年後發行以美元 LIBOR 作為參考利率的新合約以管理風險，應與 HKMA 聯絡，商討如何處理有關個案。 D. 為確保從 LIBOR 順利過渡，HKMA 將於即日起至 2021 年底加強監察認可機構的準備工作。為此，利率基準改革調查的頻率將於今年第 4 季由每季一次增加至每月一次，由 2021 年 9 月底起生效。	(7) 本行香港分行在與總行 LIBOR 退場專案小組各成員單位的合作下，本行已陸續如期完成 HKMA 所制定的相關利率基準里程項目，並依 HKMA 的要求，如期報送利率基準改革的辦理進度並進行相關說明。
(8) 新加坡分行 BD 07/2021 Supervisory Expectations For Benchmarks Transition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於 2021 年 9 月 30 日修訂對於同業拆借利率相關監管措施。	(8)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將密切監察金融機構在準備終止倫敦銀行同業拆息、SOR 和 SIBOR 方面的發展。本行新加坡分行已配合主管機關調整內部相關因應措施。
(9) 富邦華一銀行 中國銀保監會 2021 年 2 月 20 日發佈《關於進一	(9) A. 富邦華一銀行已加強出資比例管理，與各合作方已完成業務流程及系統改造，自 2022 年起

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	對本行及子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步規範商業銀行互聯網貸款業務的通知》/銀保監辦發〔2021〕24 號 明訂要求三項定量指標底線：出資比例(與合作機構共同出資發放貸款，單筆貸款中合作方的出資比例不得低於 30%)、集中度指標(與單一合作方發放的本行貸款餘額不得超過一級資本淨額的 25%)、限額指標(與全部合作機構共同出資發放的互聯網貸款餘額，不得超過全部貸款餘額的 50%)。	確保新業務的開展符合監管要求，同時存量業務自然結清。 B. 強化合作機構集中度管理，一級資本淨額限制生效時間為 2022 年 7 月，合作共同出資貸款業務，因其隨借隨還或按月還款的產品特性，每月還款金額大。結合目前業務實際情況，並從 2022 年 1 月控制放款速度，最遲可於 2022 年 6 月完成監管要求指標。
(10) 富邦華一銀行 中國人民銀行 2021 年 4 月 19 日發佈《金融機構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監督管理辦法》/中國人民銀行令〔2021〕第 3 號 本辦法增加金融機構反洗錢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工作。要求金融機構開展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自評估，明訂金融機構反洗錢組織機構、人力資源保障，及增加要求金融機構對境外分支機構和控股附屬機構的管理規定等。	(10) 富邦華一銀行法律合規部將修訂《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自評估辦法》，設定自評估指標，按照新規啟動 2021 年首次反洗錢自評估工作。
(11) 富邦華一銀行 中國銀保監會於 2021 年 10 月 15 日發佈《銀行保險機構大股東行為監管辦法（試行）》 持股行為方面，規範大股東應當以來源合法的自有資金入股，並確保股權關係真實、透明，進一步規範交叉持股、股權質押等行為；治理行為方面，明確大股東參與公司治理的行為規範，要求支援獨立運作，嚴禁違規干預，規範行使表決權、提名權等股東權利；交易行為方面，從大股東角度明確交易的行為規範及不當關聯交易表現形式，要求履行交易管理和配合提供材料等相關義務；責任義務方面，進一步明確大股東在落實監管規定、配合開展風險處置、資訊報送、輿情管控、資本補充、股東權利協商等方面的責任義務。	(11) 本辦法明確銀行保險機構大股東行為的規範約束，防止不當利益輸送、大股東違規干預公司經營，推動大股東規範行使權利。根據本辦法大股東應當根據監管規定出具相關書面承諾並履行承諾事項，富邦華一銀行已按要求完成股東承諾函報送。
(12) 富邦華一銀行 中國人民代表大會 2021 年 11 月 1 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 明確法律保護的對象和個人享有的相關權利，並明確個人資訊處理者的職責，特別是對重要互聯網平臺、履行個人資訊保護職責的部門等提出具體要求，及違反法規的所需承擔的相應法律責任。	(12) 富邦華一銀行內部明訂《資料出境的管理要求》，禁止將個人客戶資訊進行資料出境（符合法律法規要求的除外）；公司客戶資訊出境前應取得客戶的同意；電子資料出境時應採取安全防護措施等。

（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科技與產業部分

(1) 金管會於 110 年 11 月 16 日函復銀行公會備查「銀行受理客戶以網路方式開立數位存款帳戶作業範本」，本次開放本國成年合夥人/股東 3 人以下之本國登記合夥組織/公司可開立數位存款帳戶，負責人透過自然人憑證、工商憑證及視訊進行驗證，並上傳相關證明文件，即可線上申請開立存款帳戶，與臨櫃開立之帳戶有相同的功能。本行將研議並積極發展數位金融發展，提供客戶更完善之金融服務。

(2) 因應國際金融科技發展趨勢，持續導入適當的數位技術，以優化現有服務，發展創新商業模式，建構應用場景，打造嶄新金融生態圈。法金線上視訊簽約對保，提供中小企業線上簽約與視訊對保平台，不受時間與地域限制，迅速簽訂授信合約，提供中

小企業線上服務體驗。建置貿融供應鏈系統與平台，提供客戶全方面貿融服務體驗，擴大銀行貿融商機，並持續洽談第三方貿易合作對象，發展貿融生態圈。

(3) 隨主管機關對於高齡客戶權益注意的提升，未來對於高齡客戶之保險銷售的管控措施預計將更加謹慎，除提升高齡客戶的權益保障外，亦必須減少客訴可能發生之情形與預防。

2. 資通安全風險部分

因應全球錯綜複雜的網際網路環境、金融科技數位轉型，以及面對新興科技技術導入所產生的資安風險，本行持續透過各項資訊安全管理機制與評估辦法，掌握全行資安遵循情況，評核內容包含資訊安全相關規範與查核遵循、資訊安全管理制度遵循、各項系統演練及測試檢視、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資訊安全情資之分類評估、資訊安全設備建置與維運等項目，以全面健診本行資訊安全整體執行實況，消弭資安風險，提升整體資安防護強度，打造安全、值得信賴的數位金融環境，以維護客戶權益，提供安心便利不中斷的金融服務。

（四）銀行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鞏固公司品牌聲譽、有效維護媒體溝通品質，本行依據「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子公司媒體公關處理準則」及「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子公司媒體危機處理準則」，落實企業發言人機制，並定期安排本行發言人接受母公司舉辦之發言人訓練。如遇公關危機，公司將依內部公關危機處理流程，第一時間通知金控公關部，透過媒體危機信號之通報機制及處理程序迅速應變、積極化解，事後並檢討危機起因，做出相應的改善措失，從預防的角度減少日後危機發生的可能。

自創立以來，本行即積極強化內部經營管理，以良好的薪酬福利制度、完善的學習發展藍圖和多元的健康促進措施，為員工打造幸福安心的工作環境。同時，本行致力提升產品及服務品質，並結合金融業核心價值與創新思維，開展多項具影響力之公益關懷行動及綠色金融產品，促進投資及產業的永續發展，以正向力量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樹立良好企業典範，於今年度榮獲《金融品牌(Brand Finance)》2020 年全球 500 大銀行品牌、《HR 亞洲(HR Asia)》亞洲最佳企業雇主獎、《讀者文摘》信譽品牌獎、《全球品牌雜誌(Global Brands Magazine)》台灣最佳中小微企業金融銀行、最佳貿易融資銀行及最佳退休理財品牌等多項國內外肯定，企業形象無重大改變。

（五）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 併購之預期效益：
透過併購可以提升企業綜效，擴張營業據點與資產規模；同時透過資源整合，降低營運成本，進而提高股東權益報酬率。
2. 併購之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 併購之策略、目標、外部環境變化與價格等狀況都是併購案成功與否之因素。
（2） 併購後之組織、資訊、人力、制度、管理等整合，亦是併購案後的最大挑戰。
（3） 為降低併購風險，透過事前的審慎評估並慎選併購目標，再經由嚴密的整合計劃，來降低併購之可能風險，以提高整體效益。

（六）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為建構優質服務網絡，善盡企業責任，並響應政府區域性經濟均衡發展政策，本行將於現有完備經營制度、穩定廣大客戶基礎之架構上，擴充與整併營業據點。

（七）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

1. 為避免業務過度集中，導致本行面臨重大損失之風險，本行訂定各項集中度管理機制與集中度限額，定期監控風險集中度，建立預警機制，並適時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以控管集中度風險。
2. 資訊系統中斷或是交易量過大，導致作業停擺或是未能在時效前處理完妥為業務集中所面臨之最大風險；因應此風險，本行訂有緊急應變計畫，規劃各項業務於營運中斷時得順利啟動備援機制，維持業務正常運作，使客戶權益及本行財務損失降至最低程度。另外，為強化處理災害事故的應變能力，本行定期執行營運衝擊分析(BIA)，使高階管理階層瞭解營運中斷時對公司的衝擊並提高其危機意識。

海外子行

1. 為避免業務過度集中，導致本行面臨重大損失之風險，本行訂定各項集中度管理機制與集中度限額，包含資產端的產業別、集團別、債券種類及負債端客戶與同業存款的比例等，以進行不同構面之集中度管理。同時，本行定期監控風險集中度，建立預警機制，並適時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以控管集中度風險。
2. 信息系統中斷或是交易量過大，導致作業停擺或是未能在時效前處理完妥為業務集中所面臨之最大風險；因應此風險，本行集中操作系統已設置備援主機，並訂有緊急應變計劃，俾能在發生前述狀況時及時因應處理，維持業務正常運作，使客戶權益及本行財物損失降至最低程度。此外，針對各項流程均有控管點設計，並保留彈性處理時間，避免交易量過大，影響作業時效。性處理時間，避免交易量過大，影響作業時效。

（八）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恪遵主管機關所訂定之各項行政法規，並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並無經營權改變。

（九）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為富邦金控100%之子公司，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形。

（十）訴訟或非訟事件

無。

（十一）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爲健全銀行災害緊急應變體系，強化在發生災害時能即時通報並作緊急應變處理以維持業務之正常運作，使客戶權益及本行財務損失減至最小程度，本行訂有「經營危機應變處理政策」及「各項災害緊急應變措施辦法」，以作為辦理各項災害緊急處理措施之依據。

八、其他重要事項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經營之業務及項目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	86.03.20	上海市浦東新區世紀大道 1168 號東方金融廣場 A 座	人民幣（註）2,445,382	銀行業務。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9.12.09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69 號 8 樓	新台幣 2,000,000	創業投資、投資管理顧問。

註：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兌換率為 4.346730。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銀行業、創業投資業、投資顧問業及管理顧問業。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	董事長	馬立新 (台北富邦銀行代表人)	-	57.92
	董事	程耀輝 (台北富邦銀行代表人)	-	57.92
	董事	陳 峰 (台北富邦銀行代表人)	-	57.92
	董事	蔡明忠 (富邦金控代表人)	-	42.08
	董事	陳聖德 (富邦金控代表人)	-	42.08
	董事	韓蔚廷 (富邦金控代表人)	-	42.08
	獨立董事	Jovasky Pang Wei Shen	-	-
	獨立董事	Chun Chang	-	-
	獨立董事	許朱勝 (富邦金控代表人)	-	-
	監事	龔天行 (富邦金控代表人)	-	42.08
	行長	陳峰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聖德 (台北富邦銀行代表人)	200,000,000	100.00
	董事	程耀輝 (台北富邦銀行代表人)	200,000,000	100.00
	董事	莊慧玫 (台北富邦銀行代表人)	200,000,000	100.00
	監察人	黃鈞淇 (台北富邦銀行代表人)	200,000,000	100.00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元)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	10,629,415	614,849,421	580,781,256	34,068,165	7,433,650	2,370,521	2,237,087	-
北富銀創投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978,714	5,320	1,973,394	0	(27,693)	(26,091)	-

註:1.富邦華一銀行相關數字以報告日之人民幣兌台幣之兌換匯率 4.346730 及平均匯率 4.338904 換算為新台幣。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行之合併財務報表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第 18-1 條規定：依本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者，得出具聲明書置於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首頁，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聲明書。

（三）關係報告書

1. 聲明書

聲明書

本行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聖 德

中 華 民 國 一一一 年 三 月 九 日

特別記載事項

2. 會計師複核意見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111.3.28 勤審 11102655 號

受文者：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　旨：就　貴公司民國 110 年度關係報告書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之聲明書表示意見。

說　明：

一、貴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9 日編製之民國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經　貴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聲明書如附件。

二、本會計師已就　貴公司編製之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並與　貴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加以比較，尚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處。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怡　君

特別記載事項

3.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	持有本行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	12,256,208,771	100%	0	董事長	陳聖德
					常務董事	蔡明忠
					常務暨獨立董事	范正權
					常務暨獨立董事	經天瑞
					獨立董事	胡鶴浚
					獨立董事	鄧家基
					獨立董事	陳亮丞
					董事	林育鴻
					董事	程耀輝
					董事	韓蔚廷
					董事	梁培華
					董事	林昆三
					董事	邱顯龍
					總經理	程耀輝

4. 交易往來情形

（1）進（銷）貨交易：無。

（2）財產交易：無。

（3）資金融通情形：無。

（4）資產租賃情形：無。

（5）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a.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母公司富邦金控存放於本行之存款為 17,772,113 千元及其相關之應付利息為 6,582 千元，110 年度相關之利息費用為 18,955 千元。

b. 本行與母公司富邦金控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及未分配盈餘稅。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應收富邦金控連結稅制款餘額為 111,249 千元，應付富邦金控連結稅制款餘額為 1,199,951 千元。

5. 背書保證情形：無。

6. 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二、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無。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玖、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

總行地址及電話	
總管理機構：10686台北市仁愛路四段169號	(02)2771-6699
營業部：10419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	(02)2542-5656
信託業務專責部門：10596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38號3樓、4樓	(02)2718-6888
證券業務專責部門：自營及承銷：10686台北市仁愛路四段169號14、16樓	(02)2771-6699

分支機構地址及電話 (國內)			
金融代號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012-2009	營業部	[104416]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50 號	(02)2542-5656
012-2032	長安東路分行	[104006]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一段 36 號	(02)2521-2481
012-2205	城東分行	[104491]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90 號	(02)2511-6388
012-3006	士林分行	[111010]台北市士林區中正路 337 號	(02)2883-6998
012-3017	士東分行	[111034]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六段 360 號	(02)2873-5757
012-3039	玉成分行	[115026]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 126 號	(02)2651-1212
012-3040	福港分行	[111060]台北市士林區承德路四段 310 號	(02)2883-6712
012-3051	忠孝分行	[106071]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 107 號	(02)2741-7880
012-3109	延平分行	[103011]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 2 段 69 號	(02)2555-2170
012-3202	木柵分行	[116008]台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三段 92 號	(02)2939-1035
012-3408	八德分行	[105046]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三段 178 號	(02)2577-6467
012-3419	松南分行	[110035]台北市信義區松山路 655 號	(02)2759-2921
012-3420	永吉分行	[110059]台北市信義區永吉路 199 號	(02)2762-8700
012-3501	中山分行	[104027]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162 號	(02)2596-3171
012-3604	北投分行	[112023]台北市北投區中央北路一段 2 號	(02)2891-5533
012-3615	石牌分行	[112046]台北市北投區文林北路 216 號	(02)2827-1616
012-3707	大安分行	[106074]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37 號	(02)2731-2333
012-3800	大同分行	[103043]台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 3 段 186 號	(02)2592-9282
012-3903	古亭分行	[100033]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三段 100 號	(02)2365-0381
012-4003	雙園分行	[108025]台北市萬華區西園路二段 152 號	(02)2302-3666
012-4014	萬華分行	[108044]台北市萬華區萬大路 482 號	(02)2332-5901
012-4106	建成分行	[103614]台北市大同區南京西路 22 號	(02)2555-4161
012-4117	市府分行	[110204]台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1 樓	(02)2729-8999
012-4209	南港分行	[115601]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 之 5 號	(02)2655-1177
012-4302	景美分行	[116052]台北市文山區景文街 64 號	(02)2935-2636
012-4313	興隆分行	[116076]台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 69 號	(02)8663-9889
012-4405	內湖分行	[114020]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三段 174 巷 6 號	(02)2796-1820
012-4427	文德分行	[114035]台北市內湖區文德路 42 號	(02)2658-2620
012-4542	民生分行	[105013]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五段 163-1 號	(02)2764-0853
012-4601	信義分行	[106068]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299 號	(02)2700-6381
012-4612	莊敬分行	[110014]台北市信義區莊敬路 286 號	(02)2722-6206

012-4623	東門分行	[100015]台北市中正區信義路二段 265 號	(02)2327-9908
012-4704	松江分行	[104486]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200 號	(02)2543-4282
012-4807	和平分行	[106630]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二段 236 號	(02)2702-2421
012-5103	南門分行	[100029]台北市中正區金華街 17 號	(02)2397-1640
012-5309	西松分行	[105406]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 75-1 號	(02)2717-0037
012-5505	桂林分行	[108212]台北市萬華區桂林路 52 號	(02)2302-6226
012-5701	敦和分行	[106420]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1 樓	(02)2701-2409
012-5804	臨沂分行	[100014]台北市中正區仁愛路二段 61 號	(02)2351-2081
012-5907	中崙分行	[104100]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6 號	(02)2741-8257
012-6007	基隆路分行	[110005]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 149 號	(02)2737-3671
012-6100	師大分行	[106015]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78 號	(02)2369-8566
012-6203	永春分行	[110025]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 5 段 412 號	(02)2725-5111
012-6214	懷生分行	[106082]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215 號	(02)2781-8380
012-6306	民權分行	[104478]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三段 37 號	(02)2516-6786
012-6502	社子分行	[111067]台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五段 225 號	(02)2816-8585
012-6605	港都分行	[802708]高雄市苓雅區中山二路 358 號	(07)335-6226
012-6683	西湖分行	[114661]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240 號	(02)8751-1788
012-6719	中港分行	[403563]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 218 號 1 樓	(04)2320-7711
012-6720	新莊分行	[242005]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 227 號	(02)2990-3366
012-6731	桃園分行	[330045]桃園市桃園區中華路 33 號	(03)336-7171
012-6742	台南分行	[700002]台南市中西區民生路二段 279 號	(06)226-5265
012-6775	埔墘分行	[220814]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 2 段 143 號	(02)8953-5118
012-6786	北中壢分行	[320045]桃園市中壢區九和二街 61 號	(03)425-6699
012-6797	三重分行	[241030]新北市三重區忠孝路二段 36 號	(02)8983-6868
012-6801	豐原分行	[420080]台中市豐原區向陽路 139 號	(04)2522-0088
012-6812	中和分行	[235038]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 696 號	(02)2243-8877
012-6823	鼓山分行	[804319]高雄市鼓山區明誠四路 308 號	(07)552-3111
012-6845	風城分行	[300043]新竹市東區建中路 168 號	(03)571-0187
012-6856	彰化分行	[500017]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 349 號	(04)726-1333
012-6867	東湖分行	[114060]台北市內湖區康寧路三段 69 號	(02)2633-6677
012-6878	永和分行	[234017]新北市永和區中山路一段 1 號	(02)8660-1616
012-6889	岡山簡易型分行	[820116]高雄市岡山區中山北路 178 號	(07)621-3969
012-6890	台北一○一分行	[110051]台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45 號 1F	(02)8101-8585
012-7026	南京東路分行	[104075]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139 號	(02)2515-5518
012-7037	敦北分行	[105402]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38 號	(02)2718-5151
012-7048	仁愛分行	[106463]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 32 號	(02)2325-8878
012-7059	高雄分行	[800013]高雄市新興區六合一路 1 號	(07)239-1515
012-7060	中正分行	[330010]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088 號	(03)356-2525
012-7071	台中分行	[403014]台中市西區柳川西路二段 196 號	(04)2222-1911
012-7093	松山分行	[110043]台北市信義區松山路 421 號	(02)2728-1199

012-7107	土城分行	[236027]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一段 100 號	(02)2270-9898
012-7118	東寧分行	[701020]台南市東區東寧路 186 號 1.2 樓	(06)235-1198
012-7129	鳳山分行	[830009]高雄市鳳山區文衡路 508 號 1 樓	(07)780-8686
012-7130	中壢分行	[320680]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二段 119 號	(03)459-5766
012-7152	安和分行	[106431]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69 號 B1	(02)2778-7717
012-7163	正義分行	[241651]新北市三重區正義北路 279 號	(02)2980-6688
012-7174	大湳分行	[334615]桃園市八德區金和路 2 號	(03)361-6565
012-7185	嘉義分行	[600002]嘉義市西區仁愛路 395 號	(05)223-1688
012-7211	板橋分行	[220405]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66 號	(02)2254-9999
012-7222	北台中分行	[406503]台中市北屯區文心路四段 333 號	(04)2242-6222
012-7233	三民分行	[807067]高雄市三民區大順二路 530 號	(07)387-1299
012-7244	建國分行	[104471]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 196 號	(02)2515-1775
012-7255	新竹分行	[300025]新竹市北區中正路 141 號	(03)527-8988
012-7266	新店分行	[23169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二段 266 號	(02)2912-9977
012-7277	天母分行	[111036]台北市士林區天母東路 36 號	(02)2876-3232
012-7288	汐止分行	[221432]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81 號之 1	(02)2698-0828
012-7303	永康分行	[710030]台南市永康區大灣路 856 號	(06)273-6099
012-7314	城中分行	[100417]台北市中正區襄陽路 9 號	(02)2388-5889
012-7347	新營分行	[730007]台南市新營區民治路 301 號	(06)656-9889
012-7358	屏東分行	[900001]屏東縣屏東市公園路 21 之 1 號	(08)733-6899
012-7369	前鎮分行	[806020]高雄市前鎮區保泰路 289 號	(07)717-0055
012-7370	敦南分行	[105408]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南路一段 108 號	(02)8771-9898
012-7381	保生分行	[234011]新北市永和區保生路 3 號	(02)8923-0888
012-7392	員林分行	[510012]彰化縣員林市莒光路 596 號	(04)836-9189
012-7406	羅東分行	[265001]宜蘭縣羅東鎮興東路 286 號 1 樓	(03)956-6611
012-7417	瑞湖分行	[114067]台北市內湖區瑞湖街 62 號	(02)2659-1088
012-7451	花蓮分行	[970010]花蓮縣花蓮市林森路 256 號	(03)835-3838
012-7462	竹北分行	[302053]新竹縣竹北市文興路二段 100 號	(03)668-3966
012-7473	南台中分行	[408325]台中市南屯區文心路一段 272 號	(04)3600-9868
012-7484	博愛分行	[813314]高雄市左營區至聖路 251 號	(07)862-8668
012-7495	蘆洲分行	[247029]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 69 號	(02)8282-1799
012-7509	華江分行	[220443]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二段 285 號	(02)2253-0598
012-7510	大直分行	[104051]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602 號	(02)8509-3878
012-7521	樹林分行	[238008]新北市樹林區文化街 27 號	(02)2683-8186
012-7532	基隆分行	[200011]基隆市仁愛區仁一路 279 號	(02)2429-2888
012-7543	竹科分行	[300052]新竹市東區關新路 186 號	(03)666-3328
012-7554	林口分行	[244015]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三路一段 441 號	(02)2609-8802
012-7565	新板分行	[220073]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一段 288 號 1 樓、2 樓	(02)2958-8598
012-7576	三峽分行	[238701]新北市樹林區學成路 541 號	(02)2680-5899
012-7587	南崁分行	[338018]桃園市蘆竹區忠孝東路 20 號	(03)322-2296
012-7598	東台南分行	[701028]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三段 318 號	(06)260-6118
012-7602	左營分行	[813438]高雄市左營區博愛四路 363 號	(07)341-9518

012-7613	大里分行	[412021]台中市大里區國光路二段 188 號	(04)2481-9818
012-7624	得和分行	[234033]新北市永和區得和路 407 號 1~3 樓	(02)8923-8889
012-7635	斗六分行	[640005]雲林縣斗六市中山路 82 號	(05)537-1158
012-7646	國美分行	[403025]台中市西區五權西路一段 260 號	(04)2375-8377
012-7657	南勢角分行	[235086]新北市中和區景新街 347 號	(02)2942-0599
012-7668	北屯分行	[406022]台中市北屯區崇德路三段 138 號	(04)2422-8336
012-7679	淡水分行	[251036]新北市淡水區中山北路二段 223 號	(02)8631-8998
012-7680	西屯分行	[407037]台中市西屯區河南路二段 363 號	(04)2451-5696
012-7691	北新分行	[231002]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一段 128 號	(02)2918-8966
012-7705	市政分行	[407565]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 107 號	(04)2252-8368
012-7716	北新莊分行	[242018]新北市新莊區中華路三段 80 號 1 樓	(02)8521-8318
012-7727	大雅簡易型分行	[428011]台中市大雅區雅潭路四段 837 號	(04)2569-1178
012-7738	新北大道分行	[241040]新北市三重區新北大道一段 8 號	(02)2988-8366
012-7750	東林口分行	[333005]桃園市龜山區復興一路 238 號 1 樓、2 樓	(03)327-3698
012-7761	南桃園分行	[330038]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 791 號 1 樓、2 樓	(03)220-2336
012-7772	信安分行	[106094]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151 號	(02)2706-3828
012-7783	光明分行	[3020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 263 號 1 樓、2 樓	(03)558-6158
012-7794	宜蘭分行	[260004]宜蘭縣宜蘭市中山路三段 152 號 1、2 樓	(03)935-2558
012-7808	台東分行	[950017]台東縣台東市中華路一段 366 號	(089)33-0389
012-7819	北台南分行	[704020]台南市北區西門路四段 374 號	(06)281-1911
012-7820	竹南分行	[350001]苗栗縣竹南鎮華東街 52 號	(037)46-0039
012-7831	虎尾分行	[632002]雲林縣虎尾鎮光復路 391 號	(05)633-1212

分支機構地址及電話 (國外)			
金融代號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012-9503	香港分行 Hong Kong Branch	香港九龍尖沙咀梳士巴利道 18 號, Victoria Dockside, K11 Atelier 16 樓 16/F, K11 Atelier, Victoria Dockside, 18 Salisbury Road, Tsim Sha Tsui, Kowloon, Hong Kong	+852-2822-7700
012-9606	平陽分行 Binh Duong Branch	Unit 1, Floor 2, Minh Sang Plaza, No.888 Binh Duong Boulevard, Thuan Giao Ward, Thuan An Town, Binh Duong Province, Vietnam	+84-274-627-8899
012-9628	河內分行 Hanoi Branch	22F, Grand Plaza–Charmvit Tower Building, No.117 Tran Duy Hung Street, Trung Hoa Ward, Cau Giay District, Hanoi, Vietnam	+84-24-3772-2212
012-9639	胡志明市分行 Ho Chi Minh City Branch	Level 9 Saigon Centre, Tower 2, 67 Le Loi St, Ben Nghe Ward, District 1,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84-28-3932-5888
012-9307	新加坡分行 Singapore Branch	182 Cecil Street #07-03 Frasers Tower Singapore 069547	+65-6470-9860

012-9400	印尼雅加達代表人辦事處 Jakarta Representative Office	Gedung BEJ, Tower 1, Lt. 28, Suite #2804 Jln. Jend. Sudirman Kav. 52-53, Jakarta 12190, Indonesia	+62-21-515-0357
012-9422	澳洲雪梨代表人辦事處 Sydney Representative Office	Suite 24.05, Level 24, Governor Macquarie Tower, 1 Farrer Place, Sydney 2000, NSW	+61-2-8608-1334

富邦華一銀行分支機構地址及電話			
金融代號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0129765	成都分行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區人民南路四段 19 號 1 棟 1-4 樓	+86-28-62807777
0129776	北京分行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35號國際企業大廈A座1層 104 部分、105、106 單元	+86-10-83329666
0129787	上海外灘支行	上海市中山東一路 6 號 1 樓 A 座	+86-21-20377588
0129798	深圳前海支行	深圳市南山区东滨路与科苑南路交汇处深圳湾壹号广场 1 栋 103、104、202、203、204	+86-755-23675800
0129802	總行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世紀大道 1168 號 A 座 101 室	+86-21-20619888
0129813	上海虹橋支行	上海市長寧區榮華東道 88 號	+86-21-20292888
0129824	上海徐匯支行	上海市中山西路 2020 號華宜大廈 1-3 樓	+86-21-20293288
0129846	上海松江支行	上海市松江區廣富林路 600 弄 1 號 104-1 室	+86-21-20292900
0129857	深圳分行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小区鹏程一路 9 号广电金融中心 34DE1	+86-755-23675700
0129868	上海閔行支行	上海市閔行區吳中路 1799 號萬象城辦公樓 B 棟 UG 層	+86-21-20292999
0129879	天津分行	天津市南開區衛津路 16 號新都大廈底商	+86-22-27503188
0129880	上海陸家嘴支行	上海市浦東南路 360 號新上海國際大廈底層	+86-21-20293188
0129891	上海新天地支行	上海市黃浦区马当路 188 号 1 层(A5)，188 号 1 层(A6)	+86-21-20377600
0129916	上海靜安支行	上海市靜安區江寧路 293 號	+86-21-20377500
0129938	蘇州分行	江蘇省蘇州市工業園區星海街 188 號恆宇廣場 1F-3F	+86-512-62555777
0129949	上海長寧支行	上海市長寧區長寧路 1200 號貝多芬廣場底層	+86-21-20293088
0129950	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支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区张东路 1158 号 2 幢 1 楼 103 室	+86-21-20293030
0129961	上海日月光支行	上海市黃浦區徐家匯路 618 號 1F-RJ-15，2F-RJ11-14 室	+86-21-20377688
0129972	南京分行	南京市秦淮區洪武路 29 號東方金融大廈一樓	+86-25-51869888
0129754	蘇州昆山支行	江蘇省崑山市長江中路 118 號	+86-512-62556777
0129835	上海世紀大道支行	上海市浦東新區世紀大道 1168 號 A 座 102 室	+86-21-20619888
0129743	武漢分行	湖北省武漢市武昌區中北路 9 號長城匯 T1-1-1563、1564，T1-8	+86-27-59007588

0129732	西安分行	西安市高新區錦業一路 6 號 1 單元 20102 室、1 單元 10701-10709 室	+86-29-65636588
0129721	廣州分行	廣州市天河區珠江西路 15 號珠江城大廈 3405 單元	+86-20-85712888
0129710	重慶分行	重慶市江北區慶雲路 1 號國金中心 T1 辦公樓 45 樓單元 6-8	+86-23-89197333
0129695	寧波分行	寧波市鄞州區首南西路 68 號鄞州金融大廈 A 座 13 樓	+86-574-87861306

附件一

股票代碼：5836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

電話：(02)2542-565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2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4～16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17～18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8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9～2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3～3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4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1～78	六～四五
(七) 關係人交易	78～87	四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89	四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89～90	五十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90	五一
(十二) 其　　他	87～88、90～157	四七～四八、五二～五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59、161～163	六十
2. 子公司相關資訊	159、164～165	六十
3.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	159、166	六十
4. 赴大陸地區設立分支機構及投資情形	159、167	六十
(十四) 部門資訊	158	五九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110年度（自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聖　德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9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主管機關函令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

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

有關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四及五五。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於評估貼現及放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依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等作成對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由於評估貼現及放款可能產生違約及信用減損之證據以及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之判定，皆攸關重大判斷與估計，因此，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管理階層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減損模型所採用之方法論、主要假設與參數是否適切反映貼現及放款之實際情況。
2. 評估其判定信用風險有無顯著增加、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定義、違約曝險額、違約機率、違約損失率及前瞻性資訊等參數與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等之合理性及一致性，並自貼現及放款案件中選取樣本進行測試，驗證其完整性及計算之正確性。
3. 考量相關主管機關函令之規範，以確認其分類及備抵呆帳之提列符合法令遵循之要求。

商譽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溢價減損評估

有關商譽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溢價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及(十三)；商譽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溢價減損評估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及(三)；商譽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溢價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七及二二。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商譽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溢價的可回收金額估計係依據未來營運之預測結果評估未來現金流量，其假設需運用專業判斷，因此，商譽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溢價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針對現金流量預測，評估集團管理階層所使用之預測方法和折現率之適切性，並將折現率與外部資訊做比較。
2. 考量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是否有重大差異，以評估過去集團管理階層的估計之正確性，並評估財務報告揭露是否適切。

其他事項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主管機關函令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

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怡君

會計師 柯志賢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9 日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度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六及四六）	$ 106,951,386	3	$ 83,112,676	3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七、四六及四九）	335,935,208	9	283,229,316	9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八)、八、十六及四六）	105,438,525	3	105,887,055	3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八)、九、十一、十六及二六）	254,368,973	7	209,806,937	6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四(八)、十、十一、十六、二六及四九）	880,672,482	24	758,578,044	23
12300	避險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九)及十一）	1,470,281	-	2,104,144	-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十)、十二及四六）	7,518,691	-	14,042,571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八)、十三及四六）	110,863,781	3	111,500,940	3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十八)、四四及四六）	356,141	-	483,661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四(八)、十四及四六）	1,841,327,861	49	1,635,408,234	50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七)及十七）	5,581,954	-	5,433,177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八)、十八及四九）	25,577,760	1	19,941,290	1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十一)及十九）	17,064,717	1	18,177,134	1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四(二二)、二十及四六）	4,432,993	-	4,075,234	-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二)及二一）	3,061,400	-	3,212,700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十三、十四)及二二）	14,940,080	-	14,150,149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十八)及四四）	1,346,545	-	1,653,901	-
19500	其他資產（附註二三及四六）	11,379,806	-	16,038,402	1
10000	資產總計	$ 3,728,288,584	100	$ 3,286,835,565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負債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二四及四六）	$ 166,767,039	5	$ 142,489,522	4
21500	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註二五及四八）	13,490,286	-	6,965,030	-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八)、八及四六）	23,545,101	1	46,978,045	2
22300	避險之金融負債（附註四(九)及十一）	5,786,879	-	8,994,438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十)、二六及四六）	115,277,521	3	80,157,429	3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七及四六）	46,346,566	1	46,322,036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十八)、四四及四六）	1,535,350	-	2,293,774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八及四六）	2,893,814,783	78	2,496,636,071	76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十一、二九及四八）	113,800,162	3	118,306,675	4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三十及四六）	80,162,525	2	76,449,522	2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四(八、十六)、三一及三二）	3,224,698	-	3,402,525	-
26000	租賃負債（附註四(二二)、二十、四六及四八）	4,508,071	-	4,093,537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十八)及四四）	1,513,676	-	1,508,104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三三及四六）	13,215,367	-	14,324,666	1
20000	負債總計	3,482,988,024	93	3,048,921,374	93
	權益（附註四(四)及三四）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122,562,088	3	122,562,088	4
31500	資本公積	18,491,335	1	17,363,236	1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61,789,528	2	56,207,034	2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2,949,929	-	4,633,378	-
32005	未分配盈餘	20,404,170	1	18,608,315	-
32000	保留盈餘合計	85,143,627	3	79,448,727	2
32500	其他權益	232,900	-	(237,962)	-
31000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226,429,950	7	219,136,089	7
38000	非控制權益	18,870,610	-	18,778,102	-
30000	權益總計	245,300,560	7	237,914,191	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728,288,584	100	$ 3,286,835,56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聖德　　經理人：程耀輝　　會計主管：曾定杰

台北富邦銀行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10年度 金額	110年度 %	109年度 金額	109年度 %	變動百分比 (%)
	利息淨收益（附註四(十九)、三五及四六）					
41000	利息收入	$ 57,707,666	112	$ 57,998,150	117	(1)
51000	利息費用	(19,838,892)	(38)	(25,070,189)	(51)	(21)
49010	利息淨收益合計	37,868,774	74	32,927,961	66	15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四(二十)、三六及四六）	9,938,904	19	11,611,597	23	(14)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三七）	(243,507)	(1)	2,447,092	5	(110)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附註三四及三八）	1,904,310	4	2,246,916	5	(15)
4945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附註三九）	418,112	1	206,244	-	103
49600	兌換損益（附註四(五)及四十）	1,791,920	3	220,836	-	711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四(八)、九、十及十二）	(168,196)	-	(143,767)	-	17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十七）	(387,751)	(1)	(241,703)	-	60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附註四六）	401,053	1	438,038	1	(8)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13,654,845	26	16,785,253	34	(19)
4xxxx	淨收益	51,523,619	100	49,713,214	100	4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四(八)及四六）	(3,622,304)	(7)	(2,942,650)	(6)	23
	營業費用（附註三二、四一、四二、四三及四六）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14,415,180)	(28)	(13,819,499)	(28)	4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3,512,522)	(7)	(3,411,353)	(7)	3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7,713,728)	(15)	(7,640,881)	(15)	1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25,641,430)	(50)	(24,871,733)	(50)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10年度 金額	110年度 %	109年度 金額	109年度 %	變動百分比（%）
6100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2,259,885	43	$ 21,898,831	44	2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八)及四四）	(2,705,955)	(5)	(2,362,170)	(5)	15
64000	本期稅後淨利	19,553,930	38	19,536,661	39	-
	其他綜合損益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三四）	101,179	-	(24,482)	-	513
65202	不動產重估增值（附註三四）	-	-	278,132	-	(100)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附註三四）	2,497,836	5	1,857,387	4	34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四）	(209,515)	(1)	(71,232)	-	194
		2,389,500	4	2,039,805	4	17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三四）	(33,653)	-	(198,217)	-	(83)
6530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949)	-	-	-	-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附註三四）	69,944	-	(1,030,280)	(2)	107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四）	(133,567)	-	343,501	1	(139)
		(98,225)	-	(884,996)	(1)	(89)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91,275	4	1,154,809	3	98
66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845,205	42	$ 20,691,470	42	6
	淨利歸屬於：					
67101	母公司業主	$ 18,716,654	36	$ 18,791,716	38	-
67111	非控制權益	837,276	2	744,945	1	12
67100		$ 19,553,930	38	$ 19,536,661	3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10年度 金額	110年度 %	109年度 金額	109年度 %	變動百分比（%）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67301	母公司業主	$ 20,882,612	40	$ 20,280,656	41	3
67311	非控制權益	962,593	2	410,814	1	134
67300		$ 21,845,205	42	$ 20,691,470	42	6
	每股盈餘（附註四五）					
67500	基本每股盈餘	$ 1.53		$ 1.5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聖德　　經理人：程耀輝　　會計主管：曾定杰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三四）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四)及三四）	權益總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不動產重估增值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234,756	$ 112,347,556	$ 14,800,975	$ 50,177,808	$ 4,117,454	$ 20,097,422	$ 74,392,684	($ 3,376,310)	$ 1,032,321	$ 433,686	$ 18,367,288	$ 217,998,200
	108 年度盈餘指撥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6,029,226	-	(6,029,226)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15,924	(515,924)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6,776,136)	(6,776,136)	-	-	-	-	(6,776,136)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677,613	6,776,136	-	-	-	(6,776,136)	(6,776,136)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657	-	-	-	-	-	-	-	-	657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18,791,716	18,791,716	-	-	-	744,945	19,536,661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9,585)	(19,585)	(377,157)	1,642,769	242,913	(334,131)	1,154,809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772,131	18,772,131	(377,157)	1,642,769	242,913	410,814	20,691,470
E1	現金增資	343,840	3,438,396	2,561,604	-	-	-	-	-	-	-	-	6,000,00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163,816)	(163,816)	-	163,816	-	-	-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256,209	122,562,088	17,363,236	56,207,034	4,633,378	18,608,315	79,448,727	(3,753,467)	2,838,906	676,599	18,778,102	237,914,19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5,582,494	-	(5,582,494)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683,449)	1,683,449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14,709,270)	(14,709,270)	-	-	-	-	(14,709,270)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1,292	-	-	-	-	-	-	-	-	1,292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18,716,654	18,716,654	-	-	-	837,276	19,553,930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0,943	80,943	39,643	2,045,372	-	125,317	2,291,275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797,597	18,797,597	39,643	2,045,372	-	962,593	21,845,205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877,665	-	-	-	-	29,173	(36,753)	-	(870,085)	-
N1	股份基礎給付	-	-	249,142	-	-	-	-	-	-	-	-	249,142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1,606,573	1,606,573	-	(1,606,573)	-	-	-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256,209	$ 122,562,088	$ 18,491,335	$ 61,789,528	$ 2,949,929	$ 20,404,170	$ 85,143,627	($ 3,684,651)	$ 3,240,952	$ 676,599	$ 18,870,610	$ 245,300,5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聖德　　經理人：程耀輝　　會計主管：曾定杰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2,259,885	$ 21,898,83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581,900	2,588,597
A20200	攤銷費用	930,622	822,756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3,566,665	2,902,34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243,507	(2,447,092)
A20900	利息費用	19,838,892	25,070,189
A2100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418,112)	(206,244)
A21200	利息收入	(57,707,666)	(57,998,150)
A21300	股利收入	(1,390,715)	(722,742)
A21700	保證責任準備淨變動	(3,052)	(24,778)
A21800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133,162	56,807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49,142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387,751	241,70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9,882	681
A22600	不動產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397	-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10
A22900	處分其他資產損失	39	589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513,595)	(1,524,174)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1,847	126,424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7,343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	10,169	7,551
A29900	其他項目	44	9,488
A4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增加）減少	(4,716,859)	26,198,66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 13,913,436	$ 59,830,600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42,041,383)	(39,094,225)
A411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增加	(124,894,480)	(126,155,475)
A4114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	(2,165,702)	(198,776)
A41150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942,551)	2,694,217
A41160	貼現及放款增加	(209,005,598)	(146,301,170)
A4119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5,589,486)	(14,697,722)
A41990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4,613,331	(4,073,726)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	24,277,517	4,273,403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37,688,090)	(14,747,011)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35,120,092	(43,145,986)
A42150	應付款項減少	(378,403)	(12,485,578)
A42160	存款及匯款增加	397,178,712	192,419,544
A4217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3,713,003	56,258,651
A4218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59,616)	102,105
A42990	其他負債（減少）增加	(3,087,845)	2,069,3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8,607,842	(66,233,02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1,257,138	60,929,56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388,409	790,75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8,890,677)	(25,716,55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367,013)	(2,792,75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8,995,699	(33,022,00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42,363)	(2,008,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129,191)	(1,037,33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11	72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72,476)	(434,99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44,019)	(3,479,60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300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	6,524,009	6,965,030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8,500,000	25,845,71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 12,044,192)	($ 22,230,376)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438,299)	(1,389,72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4,709,270)	(6,776,136)
C04600	現金增資	-	6,00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3,167,752)	8,414,51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35,322)	(1,501,222)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3,148,606	(29,588,31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1,549,763	201,138,07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4,698,369	$171,549,7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951,386	$ 83,112,676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22,592,770	74,593,292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5,154,213	13,843,795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4,698,369	$171,549,7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聖德　經理人：程耀輝　會計主管：曾定杰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前身為「台北市銀行」，創立於 58 年。原為台北市政府所屬之金融事業機關，於 73 年 7 月 1 日改制為「台北市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再於 82 年 1 月 1 日更名為「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北銀行」）。88 年 11 月 30 日台北市政府釋股後，其持有台北銀行股份比例降至 50%以下，使台北銀行成為民營之銀行。台北銀行股東臨時會於 91 年 10 月 4 日決議以股份轉換方式，轉換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邦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91 年 12 月 23 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自轉換基準日起，台北銀行股票終止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改以富邦金控發行之股票上市交易。

台北銀行及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邦銀行」；亦為富邦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為提升經營綜效，降低營運成本，於 94 年 1 月 1 日由台北銀行以換發新股方式合併富邦銀行之全部資產及負債，合併後名稱為「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及富邦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邦票券」）為提升經營綜效，降低營運成本，於 95 年 9 月 20 日分別經各該公司董事會決議合併並簽訂合併契約，以本行為存續公司，富邦票券為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95 年 12 月 25 日。

本行、慶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慶豐銀行」）、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於 98 年 10 月 30 日簽訂「概括讓與及承受合約」，經取得主管機關之核准並完成交割，本行自 99 年 3 月 6 日起，概括承受慶豐銀行河內分行及胡志明市支行之資產、負債及營業。

本行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投資華一銀行（自 103 年 4 月更名為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邦華一銀行」）10%股權，該行係按「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銀行管理條例」，由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與蓮花國際有限公司於 86 年 3 月 20 日在上海浦東設立的合資銀行。自 103 年 1 月 7 日增加投資，累計持股比率達 51%，成為本行之子行，並於 103 年 4 月更名為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邦華一銀行」)。110 年 06 月 28 日，本行再次增加投資後，與富邦金控持股比率分別為 57.92%及 42.08%。

本行及北富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富銀人身保代」）為擴大規模經濟及發揮經營綜效，分別經各該公司董事會決議合併並簽訂合併契約，以本行為存續公司，北富銀人身保代為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05 年 4 月 29 日。

本行於 109 年 12 月 9 日投資成立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富銀創投」)，為本行持股比率 100%之子公司。

本行依主管機關核發之營業執照，可辦理之營業範圍為：依法核定商業銀行得辦理之業務。

本行總行綜理全行事務，並在國內外設立分行，藉以推廣各項業務。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設有信託業務處、國際金融業務分行、135 家國內分行（含營業部）、5 家國外分行及 2 家辦事處。本行信託業務處辦理銀行法及信託業法規定之信託業務規劃、管理及營業，暨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及境內外基金之信託業務。

富邦華一銀行主要經營對各類客戶的外匯業務及人民幣業務。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富邦華一銀行於中國境內設有總行營業部及 25 家分（支）行。

本行之最終母公司為富邦金控，該公司擁有本行 100%普通股。

本行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u>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u>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行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本行及子公司選擇適用該修正之實務權宜作法，處理利率指標變革導致之決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前述變動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係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

對於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本行及子公司採用下列暫時例外：

1. 就反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修改避險關係，並將此類修改視為延續既有避險關係。
2. 將合理預期將於 24 個月內變為可單獨辨認風險組成部分之新指標利率，指定為非合約明定之風險組成部分被避險項目。
3. 在現金流量避險關係修改後，將已累計於現金流量避險工具損益之金額認定為以修改後之新指標利率為基礎。
4. 將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項目群組被避險項目區分為已改變為連結至另一指標利率之合約與尚未改變之合約兩個子群組，並就每一子群組分別指定所規避之指標利率風險。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 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 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 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修正若干準則，其中 IFRS 9「金融工具」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 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2.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引述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 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3.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 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

該修正適用於 2021 年 1 月 1 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本行及子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比較期間資訊應予重編。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訂，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本行及子公司將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行及子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本行及子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本行及子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本行及子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1) 本行及子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2) 本行及子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本行及子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4) 本行及子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本行及子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行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主管機關函令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性不動產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中，由於銀行佔重大比率，且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轉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項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於附註五五說明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行及由本行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行及子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行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本行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行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貨幣性項目期末換算之兌換差額，除屬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中確認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7 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等。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行及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行及子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行及子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行及子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行及子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本行及子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八)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行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行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五四。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行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行及子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行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行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行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本行及子公司評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不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本行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回收性。

本行按上述之規定，正常授信資產（排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 1%、2%、10%、50%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並依金管銀法字第 10010006830 號函要求，備抵呆帳占總放款比率應達 1%以上為目標。另為強化本國銀行不動產貸款風險承擔能力，金管會於 103 年 12 月 4 日發布金管銀國字第 10300329440 號函，規定本國銀行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屬於第一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其備抵呆帳提存比率應至少達 1.5%。此外為強化本國銀行對大陸地區曝險之控管及風險承擔能力，金管會於 104 年 4 月 23 日發布金管銀法字第 10410001840 號函，規定本國銀行辦理對大陸地區授信第一類授信資產餘額（含短期貿易融資）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比率應至少達 1.5%。

富邦華一銀行按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貸款風險分類指引」之規定，將授信資產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和損失五類。110 年及 109 年度分別依上海銀保監局關於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貸款損失準備監管要求的通知」，放款撥備率最低提列標準分別為 1.5%及 1.8%，備

抵呆帳覆蓋率最低提列標準分別為 120%及 130%。富邦華一銀行通過個別評估和集體評估減損，並以上述監管標準為最低提列標準。

本行及子公司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行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本行及子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本行及子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已移轉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符合整體除列時，本行及子公司依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將較大金融資產之先前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比照整體除列之方式處理。本行及子公司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2. 權益工具

本行及子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行及子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行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行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五二。

於下列情況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行及子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

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則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五四。

B. 財務保證合約

本行及子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反映其預期信用損失之備抵損失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並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最低標準評估。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5. 金融工具之修改

當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重新協商或修改，本行及子公司評估是否導致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列。若導致除列，則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除列處理。若未導致除列，本行及子公司以修改後合約現金流量按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重新計算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或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並將修改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所發生之成本或收費則作為修改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調整，並於修改後剩餘期間攤銷。

利率指標變革導致之決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本行及子公司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若除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作額外變動，本行及子公司先適用實務權宜作法於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金融工具修改之規定於不適用實務權宜作法之任何額外變動。

(九) 避險會計

本行及子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及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公允價值避險。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本行及子公司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避險之策略。此外，本行及子公司於避險開始及後續持續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是否能高度有效達成抵銷歸因於被規避風險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用於避險之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之詳細內容揭露於附註十一。

<u>公允價值避險</u>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被避險項目歸因於被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

本行及子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採有效利息法之被避險金融工具，歸因於被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係於停止避險會計之日起攤銷至損益。此攤銷係按攤銷開始日重新計算可使該調整數於金融工具到期日前攤銷完畢之有效利率。

(十) 債票券附條件交易

債票券以附買回或附賣回為條件之交易，分別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並在賣出、買入日期及約定買回、賣回日期間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

(十一)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行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公允價值變動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本行及子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轉換時應以公允價值評估資料為依據，並將不動產相關帳務做適當之轉列。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開始轉供自用日之公允價值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投資性不動產時，原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行及子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四)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有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行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行及子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員工優惠存款福利

本行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30 條規定，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19 確定福利計畫之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本行及子公司或母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

(十八)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行及子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行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十九) 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認列

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所有計息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係依據相關規定以有

效利率法計算，並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項目下。

(二十) 手續費收入及費用之認列

手續費收入及費用於提供貸款或其他服務提供完成後一次認列；若屬於執行重大項目所賺取之服務費則於重大項目完成時認列，如聯貸案主辦行所收取服務費；若屬後續放款服務有關之手續費收入及費用則依重大性於服務期間內攤計或納入計算放款及應收款有效利率的一部分。

(二一)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

(二二) 租　　賃

本行及子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行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行及子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

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本行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行及子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行及子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行及子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貼現及放款之估計減損

貼現及放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行及子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行及子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等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五。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為計算公允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與情況發生改變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正或折現率向上修正，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採權益法之投資溢價減損估計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對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行及子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行及子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採權益法之投資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評估減損。本行及子公司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6,991,702	$ 7,095,145
存放銀行同業－淨額	95,837,183	74,501,323
待交換票據	4,122,501	1,516,208
合　　計	$106,951,386	$ 83,112,676

本行及子公司依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備抵損失，其評估方式與債務工具投資相同。因現金及約當現金之信用風險低，備抵損失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認列備抵損失 19,454 仟元及 33,203 仟元。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拆放銀行同業－淨額	$229,087,348	$172,998,424
存放央行準備金	94,081,795	98,101,432
存放央行其他款項	12,766,065	12,129,460
合　　計	$335,935,208	$283,229,316

依本國中央銀行規定，就每月各項應計提法定準備金新台幣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存款準備金甲戶分別為 11,970,864 仟元及 20,231,066 仟元；存款準備金乙戶分別為 46,608,291 仟元及 40,703,283 仟元。存款準備金甲戶得隨時存取，但不予計息；存款準備金乙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另就收受之外匯存款，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外匯存款準備金，該項外匯存款準備金得隨時存取，但不予計息。

富邦華一銀行依中國人民銀行相關規定以月末或旬日有關之存款等科目餘額為基數，按規定的比率繳存存款準備金。

本行及子公司依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之備抵損失，其評估方式與債務工具投資相同。因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之信用風險低，備抵損失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分別認列備抵損失 15,755 仟元及 5,310 仟元。

存放央行拆放銀行同業質押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九。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 26,792,295	$ 8,939,975
商業本票	25,549,297	26,088,827
政府公債	6,802,583	6,042,431
公 司 債	6,057,056	7,137,390
金融債券	4,336,236	5,361,843
可轉讓定存單	7,532,150	4,792,304
其　　他	8,675,986	5,699,645
小　　計	85,745,603	64,062,415
衍生金融資產		
外匯換匯合約	12,922,018	32,080,617
其　　他	6,770,904	9,744,023
小　　計	19,692,922	41,824,6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438,525	$105,887,055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債券借券及融券	$ 148,564	$ -
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換匯合約	15,223,774	38,158,664
利率交換合約	2,771,650	3,629,602
換匯換利合約	1,955,778	3,145,698
選擇權合約	2,036,082	875,370
其　　他	1,409,253	1,168,711
小　　計	23,396,537	46,978,0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3,545,101	$ 46,978,045

本行及子公司以交易為目的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主要係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並用以軋平本行及子公司之部位及支應不同幣別資金之需求。

本行及子公司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合約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外匯換匯合約	$ 2,957,397,826	$ 2,861,902,737
利率交換合約	893,448,654	804,795,655
遠期外匯合約	182,107,824	95,449,344
換匯換利合約	122,044,560	182,424,190
選擇權合約	92,153,711	61,511,983
期貨合約	12,173,645	6,885,445
權益交換合約	6,940,929	7,095,038
商品交換合約	455,386	186,353
信用交換合約	43,467	-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30,839,956	$ 16,239,5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23,529,017	193,567,418
合　　計	$254,368,973	$209,806,937

(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20,906,785	$ 9,532,570
REITs	7,955,086	4,847,636
未上市（櫃）股票	1,978,085	1,859,313
合　　計	$30,839,956	$16,239,519

本行及子公司持有之部分權益工具投資策略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 110 及 109 年度，本行及子公司因資產配置之考量，管理並調節投資組合，而分別按公允價值 5,050,834 仟元及 1,348,925 仟元出售部分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股票、REITs），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為利益 1,855,308 仟元及損失 186,155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本行及子公司仍持有及已除列之投資有關之股利收入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股利收入		
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	$ 1,356,307	$ 677,455
報導期間內除列	34,408	45,287
合　　計	$ 1,390,715	$ 722,742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債券（附註十一）	$ 81,156,137	$ 86,871,992
政府公債（附註十一）	54,584,813	59,642,269
公司債（附註十一）	53,077,326	43,343,624
非銀行同業借款	27,302,989	-
其　　他	7,407,752	3,709,533
合　　計	$223,529,017	$193,567,4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中提供作為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轉讓定期存單	$366,561,518	$335,324,206
公司債（附註十一）	194,156,639	175,506,113
金融債券（附註十一）	184,044,410	146,740,162
政府公債（附註十一）	95,856,802	81,745,461
其　　他	40,661,227	19,731,424
小　　計	881,280,596	759,047,366
減：備抵損失	608,114	469,322
合　　計	$880,672,482	$758,578,04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五。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中提供作為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六；質押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九。

十一、避險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避險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避險－利率交換	$ 1,470,281	$ 2,104,144
避險之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避險－利率交換	$ 5,786,879	$ 8,994,438

公允價值避險

本行及子公司所持有之政府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及所發行之金融債券，可能因利率變動而受公允價值波動之風險，本行及子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簽訂利率交換合約。

本行及子公司之利率風險避險資訊彙總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避險工具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	帳面金額 資產	帳面金額 負債	當期評估避險無效性所採用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避險						
利率交換合約	$175,134,815	111.01.24～139.02.15	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1,470,281	$ 5,786,879	$ 2,427,875

被避險項目	帳面金額 資產	帳面金額 負債	累計公允價值調整數 資產	累計公允價值調整數 負債	當期評估避險無效性所採用之被避險項目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避險					
應付金融債券	$ -	$ 68,871,786	$ -	$ 1,036,102	$ 1,009,1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政府公債	141,989	-	2,403	-	(367,6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司債	288,783	-	8,283	-	(61,42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債券	2,396,437	-	27,999	-	(94,808)
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政府公債	16,101,677	-	1,915,338	-	1,269,060
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公司債	77,373,584	-	2,983,869	-	(3,529,762)
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金融債券	21,052,789	-	414,926	-	(653,348)

109 年 12 月 31 日

避險工具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	帳面金額 資產	帳面金額 負債	當期評估避險無效性所採用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避險						
利率交換合約	$169,465,515	110.01.25～139.02.15	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104,144	$ 8,994,438	($ 6,080,282)

被避險項目	帳面金額 資產	帳面金額 負債	累計公允價值調整數 資產	累計公允價值調整數 負債	當期評估避險無效性所採用之被避險項目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避險					
應付金融債券	$ -	$ 69,598,504	$ -	$ 2,058,565	($ 838,4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政府公債	2,132,508	-	370,712	-	402,95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司債	1,387,985	-	70,131	-	75,06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債券	3,429,000	-	124,194	-	127,070
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政府公債	6,889,693	-	680,836	-	732,602
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公司債	81,951,431	-	6,621,026	-	4,704,957
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金融債券	18,399,350	-	1,082,948	-	867,286

110 及 109 年度

綜合損益影響	認列於綜合損益之避險無效性利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認列避險無效性之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
公允價值避險			
應付金融債券	($ 927)	($ 8,8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十二、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債券	$ 4,339,225	$ 7,712,502
公司債	2,412,703	1,667,487
政府公債	770,638	19,039
商業本票	-	4,661,202
小計	7,522,566	14,060,230
減：備抵損失	3,875	17,659
合計	$ 7,518,691	$ 14,042,571
約定到期日	111.01.04～111.03.30	110.01.04～110.03.29
約定賣回價款	$ 7,532,717	$ 14,046,231

十三、應收款項－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信用卡款項	$ 58,229,403	$ 54,247,374
應收承兌票款	17,406,022	19,382,924
應收承購帳款	18,328,433	17,661,731
應收利息	11,405,319	12,590,333
應收帳款	2,464,549	6,217,568
其　　他	3,529,742	2,240,445
小　　計	111,363,468	112,340,375
減：備抵損失	499,687	839,435
合　　計	$110,863,781	$111,500,940

本行及子公司就應收款項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五。

十四、貼現及放款－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貼現及透支	$ 557,952	$ 358,590
應收帳款融資	3,508,990	3,197,847
短期放款	347,989,937	323,200,868
短期擔保放款	147,316,602	125,723,268
中期放款	307,054,254	288,915,899
中期擔保放款	214,273,665	191,093,409
長期放款	30,300,400	25,933,223
長期擔保放款	808,748,858	694,729,883
進出口押匯	2,449,068	1,740,223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3,153,186	3,011,333
小　　計	1,865,352,912	1,657,904,543
減：備抵損失	23,594,147	21,937,164
減：折溢價調整	430,904	559,145
合　　計	$ 1,841,327,861	$ 1,635,408,234

本行及子公司就貼現及放款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貼現及放款之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五。

十五、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年12月31日
台北富邦銀行	富邦華一銀行	銀行業	57.92%	51%
台北富邦銀行	北富銀創業投資	創業投資業	100%	100%

本行於 110 年 6 月 28 日參與富邦華一銀行現金增資人民幣 1,000,000 仟元，持股比例由 51%增加至 57.92%；本行投資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合計投資金額為 2,000,000 仟元，持股 100%，該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9 日成立。

(二) 重大非控制權益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富邦華一銀行	中國大陸	42.08%	49%

子公司名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控制權益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富邦華一銀行	$ 837,276	$ 744,945	$ 18,870,610	$ 18,778,102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並已反映收購該子公司時因收購法產生之影響：

富邦華一銀行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總資產	$627,420,125	$552,782,747
總負債	(580,781,256)	(512,659,083)
權益	$ 46,638,869	$ 40,123,664
權益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7,768,259	$ 21,345,562
非控制權益	18,870,610	18,778,102
合計	$ 46,638,869	$ 40,123,664

	110年度	109年度
淨收益	$ 7,433,650	$ 6,683,235
本期淨利	$ 1,863,857	$ 1,520,295
其他綜合損益	330,068	(665,6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93,925	$ 854,686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026,581	$ 775,350
非控制權益	837,276	744,945
	$ 1,863,857	$ 1,520,295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本期綜合損益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231,332	$ 443,872
非控制權益	962,593	410,814
	$ 2,193,925	$ 854,686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23,357,960	($ 3,369,550)
投資活動	(803,136)	(396,147)
籌資活動	4,748,934	12,560,598

十六、參與非屬子公司之結構型個體

(一) 本行及子公司持有下列類型非屬子公司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非屬子公司之結構型個體之資金來自本行及子公司與外部第三方：

結構型個體之類型	性質及目的	本行及子公司擁有之權益
資產證券化商品	投資資產證券化商品，從而獲得投資利益。	投資該等個體所發行之資產基礎證券。
財產權信託計畫	債務信託計畫，從而獲得債權清償。	投資該等個體所發行之信託。

(二) 本行及子公司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所認列與非屬子公司之結構型個體權益有關之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資產證券化商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19,266	$ 849,26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16,343	6,785,74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32,867,179	16,083,314
財產權信託計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971	129,896
合　計	$44,431,759	$23,848,220

自該等個體損失之最大曝險金額即為所持有資產之帳面金額。

(三) 本行及子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參與非屬子公司之結構型個體未提供任何財務支援。

十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 5,581,954	$ 5,433,177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本行及子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失	($ 387,751)	($ 241,703)
其他綜合損益	(949)	-
綜合損益總額	($ 388,700)	($ 241,703)

本行之子公司富邦華一銀行投資四川省唯品富邦消費金融有限公司人民幣 125,000 仟元，持股 25%。

本行投資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計投資金額為 2,510,000 仟元，持股 25.1%，該公司於 109 年 3 月 9 日成立。

上述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未有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十八、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屬約當現金之存放同業	$ 25,573,976	$ 19,922,610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46,996	78,490
小　　計	25,620,972	20,001,100
減：備抵損失	43,212	59,810
合　　計	$ 25,577,760	$ 19,941,290

其他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五。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九。

十九、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10 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電腦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權益改良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6,349,678	$ 11,111,598	$ 4,123,926	$ 271,736	$ 1,174,549	$ 2,763,158	$ 1,410,508	$ 27,205,153
增添數	-	12,798	316,315	13,362	46,341	78,331	662,044	1,129,191
處分數	-	-	(112,951)	(8,714)	(69,116)	(64,366)	-	(255,147)
重分類	127,876	13,255	65,368	269	11,167	113,116	(1,440,662)	(1,109,611)
淨兌換差額	-	(25,682)	(4,608)	(723)	(2,648)	(4,346)	(50)	(38,057)
期末餘額	6,477,554	11,111,969	4,388,050	275,930	1,160,293	2,885,893	631,840	26,931,529
累計折舊及減損								
期初餘額	-	3,182,065	3,173,539	221,174	902,926	1,548,315	-	9,028,019
折舊	-	293,635	376,656	18,339	90,482	317,660	-	1,096,772
處分數	-	-	(112,031)	(8,419)	(68,583)	(56,221)	-	(245,254)
重分類	-	-	615	-	-	-	-	615
淨兌換差額	-	(4,566)	(3,443)	(465)	(2,134)	(2,732)	-	(13,340)
期末餘額	-	3,471,134	3,435,336	230,629	922,691	1,807,022	-	9,866,812
期初淨額	$ 6,349,678	$ 7,929,533	$ 950,387	$ 50,562	$ 271,623	$ 1,214,843	$ 1,410,508	$ 18,177,134
期末淨額	$ 6,477,554	$ 7,640,835	$ 952,714	$ 45,301	$ 237,602	$ 1,078,871	$ 631,840	$ 17,064,717

	109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電腦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權益改良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6,438,049	$ 11,130,702	$ 3,890,958	$ 272,979	$ 1,172,060	$ 2,730,677	$ 1,247,858	$ 26,883,283
增添數	-	22,852	229,619	11,955	32,409	73,492	667,004	1,037,331
處分數	-	-	(75,555)	(12,102)	(37,729)	(60,165)	-	(185,551)
重分類	(287,549)	(182,961)	76,383	88	7,004	22,399	(504,296)	(868,932)
重估增值利益	199,178	78,954	-	-	-	-	-	278,132
淨兌換差額	-	62,051	2,521	(1,184)	805	(3,245)	(58)	60,890
期末餘額	6,349,678	11,111,598	4,123,926	271,736	1,174,549	2,763,158	1,410,508	27,205,153
累計折舊及減損								
期初餘額	-	2,951,779	2,853,138	213,333	840,627	1,339,598	-	8,198,475
折舊	-	288,810	394,421	19,943	97,945	333,490	-	1,134,609
處分數	-	-	(75,412)	(11,418)	(37,297)	(60,022)	-	(184,149)
重分類	-	(71,742)	-	-	-	(64,367)	-	(136,109)
淨兌換差額	-	13,218	1,392	(684)	1,651	(384)	-	15,193
期末餘額	-	3,182,065	3,173,539	221,174	902,926	1,548,315	-	9,028,019
期初淨額	$ 6,438,049	$ 8,178,923	$ 1,037,820	$ 59,646	$ 331,433	$ 1,391,079	$ 1,247,858	$ 18,684,808
期末淨額	$ 6,349,678	$ 7,929,533	$ 950,387	$ 50,562	$ 271,623	$ 1,214,843	$ 1,410,508	$ 18,177,134

本行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3至61年
機械及電腦設備	3至6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3至6年
什項設備	2至21年
租賃權益改良	3至8年

二十、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4,163,615	$ 3,778,105
機械及電腦設備	136,936	176,009
交通及運輸設備	38,474	36,638
什項設備	93,968	84,482
合計	$ 4,432,993	$ 4,075,234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1,858,728	$ 1,751,50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1,388,796	$ 1,389,783
機械及電腦設備	39,967	13,384
交通及運輸設備	20,900	14,023
什項設備	35,465	36,798
合計	$ 1,485,128	$ 1,453,988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 4,508,071	$ 4,093,537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0.34%~4.96%	2.19%~4.95%
機械及電腦設備	0.35%~0.82%	0.77%~0.82%
交通及運輸設備	0.52%~3.50%	0.72%~2.81%
什項設備	0.55%~3.51%	0.75%~3.51%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 156,632	$ 130,485

(三) 其他租賃資訊

本行及子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二一。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2,429	$ 796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12,848	$ 12,596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58,732	$ 57,95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645,632)	($ 1,580,769)

本行及子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土地、房屋及建築、機械及電腦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以及什項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機械及電腦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租賃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行及子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資訊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0 - 30 天	31 - 90 天	91 天 -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租賃負債	$ 117,137	$ 247,820	$1,046,719	$2,891,132	$ 606,090	$4,908,898

109 年 12 月 31 日

	0 - 3 0 天	3 1 - 9 0 天	9 1 天 -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租賃負債	$ 94,173	$ 227,936	$ 881,099	$2,416,214	$ 899,388	$4,518,810

二一、投資性不動產

資 產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 地	$2,656,160	$2,803,236
房屋及建築	405,240	409,464
合 計	$3,061,400	$3,212,700

本行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請詳下表：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3,212,700	$2,814,200
重 分 類	(141,131)	406,050
公允價值變動	(10,169)	(7,550)
期末餘額	$3,061,400	$3,212,700

投資性不動產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租賃期間為 3~10 年，部分租賃合約亦包含或有租金條款，本行每年得依固定之比例調整租金。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96,285	$ 102,666
第 2 年	57,384	87,161
第 3 年	20,422	52,049
第 4 年	11,164	14,532
第 5 年	8,252	6,309
超過 5 年	7,860	7,164
合 計	$ 201,367	$ 269,881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估價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係委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戴廣平、張宏楷、張譯之、葉玉芬及葉士郁估價師進行估價；109 年 12 月 31 日係委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戴廣平、張宏楷、張譯之及葉玉芬估價師進行估價。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 4,376,994	$ 4,579,118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156,833)	(156,395)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 4,220,161	$ 4,422,723
折 現 率	3.595%	3.595%

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之市場租金行情約為每坪 1 仟元至 20 仟元。

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押金利息收入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本行現行租賃契約及市場租金行情為基礎並考量未來租金年成長率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 10 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 1 年期定存利率推估；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推估。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含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維修費等支出，該等支出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未來公告地價之調整、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及營造施工費等推估。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折現率係考量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加 3 碼，並加計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風險溢酬 2%決定。

本行 110 及 109 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100,566	$ 90,054
直接營運費用	11,283	9,961

二二、無形資產－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執照及營業權	$ 5,349,747	$ 5,373,859
核心存款	4,844,828	5,187,234
商　　譽	2,028,320	2,035,062
電腦軟體	2,679,652	1,507,502
客戶關係	35,533	44,492
其　　他	2,000	2,000
合　　計	$14,940,080	$14,150,149

本行及子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請詳下表：

	110年度			109年度		
	商　　譽	其他無形資產	合　　計	商　　譽	其他無形資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2,035,062	$ 12,115,087	$ 14,150,149	$ 2,018,772	$ 12,077,009	$ 14,095,781
增 添 數	-	472,476	472,476	-	434,994	434,994
處 分 數	-	-	-	-	(10)	(10)
攤 銷 數	-	(885,591)	(885,591)	-	(770,496)	(770,496)
重 分 類	-	1,249,960	1,249,960	-	279,969	279,969
淨兌換差額	(6,742)	(40,172)	(46,914)	16,290	93,621	109,911
期末餘額	$ 2,028,320	$ 12,911,760	$ 14,940,080	$ 2,035,062	$ 12,115,087	$ 14,150,149

上述核心存款、客戶關係、銀行執照及營業權與商譽，係因本行標購金融重建基金監管之慶豐銀行河內分行與胡志明支行以及收購富邦華一銀行而產生。

上述無形資產除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以攤銷外，有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核心存款	23年
營 業 權	97年
電腦軟體	3至10年
客戶關係	10至14年

本行及子公司於測試商譽是否產生減損時，係將富邦華一銀行及越南分行分別視為一現金產生單位，並以淨公允價值評估其可回收金額。淨公允價值計算採用之關鍵假設包含實際獲利情形、業務與景氣循環、整體經濟情形及預計之殘值估計數等。經評估本行及子公司帳列之商譽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尚無重大減損情事。

二三、其他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10,361,837	$14,807,150
預付費用	623,986	864,573
其　　他	393,983	366,679
合　　計	$11,379,806	$16,038,402

二四、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央行及銀行同業拆放	$150,995,533	$141,003,016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5,596,139	1,266,747
其　　他	175,367	219,759
合　　計	$166,767,039	$142,489,522

二五、央行及同業融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央行融資	$12,797,450	$ 6,965,030
同業融資	692,836	-
合　　計	$13,490,286	$ 6,965,030

二六、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公 司 債	$ 71,368,674	$ 42,948,951
金融債券	35,463,407	31,693,528
政府公債	8,445,440	5,514,950
合　　計	$115,277,521	$ 80,157,429
約定到期日	111.01.03～111.03.31	110.01.04～110.04.06
約定買回價款	$115,355,907	$ 80,226,653

本行及子公司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供作附條件交易之明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502,569	$ 10,993,5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09,232,034	69,901,796

二七、應付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承兌匯票	$17,406,022	$19,382,925
應付利息	6,694,718	6,291,785
應付費用	6,230,068	6,186,293
應付承購帳款	4,565,458	3,907,732
應付交換票據	3,174,864	1,388,751
應付客戶薪資轉帳款	2,872,224	3,023,352
應付帳款	1,519,270	3,514,853
其　　他	3,883,942	2,626,345
合　　計	$46,346,566	$46,322,036

二八、存款及匯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支票存款	$ 16,228,221	$ 16,267,942
公庫存款	41,395,045	40,481,574
活期存款	739,079,915	670,117,773
儲蓄存款	1,074,184,841	994,517,664
定期存款	841,997,123	668,721,487
可轉讓定存單	180,266,060	106,088,995
其　　他	663,578	440,636
合　　計	$ 2,893,814,783	$ 2,496,636,071

二九、應付金融債券

台北富邦銀行

本行為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及提升資本適足率，分別向金管會申請發行金融債券。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發行餘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1-2 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1.68%，到期日：111 年 5 月 25 日	$ 4,700,000	$ 4,700,000
102-1 B 券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1.7%，到期日：112 年 8 月 1 日	500,000	500,000
103-1 A 券次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1.7%，到期日：110 年 5 月 15 日	-	5,5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3-1 B 券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1.85%，到期日：113 年 5 月 15 日	$ 4,500,000	$ 4,500,000
103-2 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1.98%，到期日：113 年 9 月 25 日	3,700,000	3,700,000
106-1 B 券主順位 30 年期，零利率，到期日：136 年 1 月 24 日（美金 200,000 仟元）	-	6,629,430
106-2 次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1.33%，到期日：113 年 9 月 22 日	3,000,000	3,000,000
106-4 次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1.3%，到期日：113 年 10 月 18 日	1,750,000	1,750,000
106-5 主順位 30 年期，零利率，到期日：136 年 12 月 4 日（美金 100,000 仟元）	3,261,773	3,210,654
107-2 主順位 30 年期，零利率，到期日：137 年 3 月 8 日（美金 195,000 仟元）	6,352,767	6,238,284
107-3 A 券次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1.15%，到期日：114 年 9 月 25 日	1,200,000	1,200,000
107-3 B 券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1.3%，到期日：117 年 9 月 25 日	1,800,000	1,800,000
107-5 主順位 30 年期，零利率，到期日：137 年 11 月 20 日（美金 80,000 仟元）	2,571,144	2,511,571
107-6 主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1.1%，到期日：117 年 11 月 28 日	3,700,000	3,700,000
107-7 次順位無到期日，固定利率 2.15%	6,500,000	6,500,000
108-1 主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0.98%，到期日：118 年 3 月 20 日	1,500,000	1,5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8-2 主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0.95%，到期日：118 年 5 月 10 日	$ 1,300,000	$ 1,300,000
108-3 次順位無到期日，固定利率 1.90%	3,100,000	3,100,000
108-4 次順位無到期日，固定利率 1.63%	4,400,000	4,400,000
108-5 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0.95%，到期日：118 年 9 月 26 日	6,000,000	6,000,000
108-6 主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0.88%，到期日：118 年 10 月 30 日	6,600,000	6,600,000
108-7 主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0.88%，到期日：118 年 12 月 30 日	3,100,000	3,100,000
109-1 主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0.75%，到期日：119 年 3 月 20 日	5,000,000	5,000,000
109-2 次順位無到期日，固定利率 1.60%	3,150,000	3,150,000
109-3 A 券次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0.70%，到期日 116 年 6 月 22 日	200,000	200,000
109-3 B 券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0.80%，到期日：119 年 6 月 22 日	1,800,000	1,800,000
109-4 次順位無到期日，固定利率 1.50%	2,850,000	2,850,000
110-1 主順位 5 年期，固定利率 0.40%，到期日：115 年 1 月 28 日	1,000,000	-
110-2 主順位 5 年期，固定利率 0.40%，到期日：115 年 9 月 2 日	1,000,000	-
110-3 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0.70%，到期日：120 年 9 月 2 日	2,400,000	-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10-4 A 券主順位 5 年期，固定利率 0.45%，到期日：115 年 9 月 28 日	$ 2,700,000	$ -
110-4 B 券主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0.52%，到期日：117 年 9 月 28 日	1,400,000	-
應付金融債券評價調整	1,036,102	2,058,565
合　　計	$ 92,071,786	$ 96,498,504

富邦華一銀行

富邦華一銀行為提升資本適足比率，優化中長期資產負債匹配結構，增加穩定中長期負債來源並支持新增中長期資產業務發展，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發行餘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8 富邦華一二級 01，10 年期，固定利率 5.43%，到期日：117 年 12 月 6 日（人民幣 1,000,000 仟元）	$ 4,346,730	$ 4,363,063
19 富邦華一二級 01，10 年期，固定利率 5.20%，到期日：118 年 4 月 27 日（人民幣 1,000,000 仟元）	4,346,730	4,363,063
P20 FBCN 1，5 年期，固定利率 4.08%，到期日：114 年 1 月 9 日（人民幣 1,000,000 仟元）	4,341,456	4,355,919
20 富邦華一 01，3 年期，固定利率 3.20%，到期日：112 年 3 月 23 日（人民幣 1,000,000 仟元）	4,346,730	4,363,063
20 富邦華一 02，3 年期，固定利率 3.92%，到期日：112 年 12 月 01 日（人民幣 1,000,000 仟元）	4,346,730	4,363,063
合　　計	$ 21,728,376	$ 21,808,171

三十、其他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結構型商品本金	$80,096,572	$76,377,855
其　　他	65,953	71,667
合　　計	$80,162,525	$76,449,522

三一、負債準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附註三二）	$2,484,430	$2,645,223
融資承諾準備	333,342	260,736
保證責任準備	212,990	217,134
其　　他	193,936	279,432
合　　計	$3,224,698	$3,402,525

保證責任準備、其他準備－信用狀及融資承諾準備之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五。

三二、員工福利計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確定福利計畫	$1,684,791	$1,728,140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611,231	674,67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計畫	188,294	242,294
其　　他	114	116
合　　計	$2,484,430	$2,645,223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行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行 110 及 109 年度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金額分別為 333,161 仟元及 321,587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行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行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

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行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30,386	$ 3,499,58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645,595)	(1,771,44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684,791	$ 1,728,14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96,971	($ 1,792,038)	$ 1,604,93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7,581	-	47,581
前期服務成本	13,277	-	13,277
利息費用（收入）	24,716	(12,959)	11,757
認列於損益	85,574	(12,959)	72,61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61,249)	(61,24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21,777	-	121,77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4,498	-	54,49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6,275	(61,249)	115,026
雇主提撥	-	(43,300)	(43,300)
福利支付	(159,237)	138,103	(21,134)
109 年 12 月 31 日	$ 3,499,583	($ 1,771,443)	$ 1,728,140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99,583	($ 1,771,443)	$ 1,728,14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7,351	-	47,351
前期服務成本	(8,997)	-	(8,997)
利息費用（收入）	13,682	(6,857)	6,825
認列於損益	52,036	(6,857)	45,179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24,847)	($ 24,847)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116,177)	-	(116,17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1,475	-	51,47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調整	65,465	-	65,46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63	(24,847)	(24,084)
雇主提撥	-	(41,577)	(41,577)
福利支付	(221,996)	199,129	(22,867)
110 年 12 月 31 日	$ 3,330,386	($ 1,645,595)	$ 1,684,791

本行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行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或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行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75%	0.4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156,541)	($ 185,010)
減少 0.5%	$ 167,726	$ 198,62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164,517	$ 194,124
減少 0.5%	($ 155,209)	($ 182,829)

上述敏感度分析係建立在單一精算假設變動而其他精算假設係維持不變的前提假設下。實務上，該前提假設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且各精算假設間可能亦存在相互關聯性。確定福利義務現值的變動計算方法亦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42,633	$ 44,0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 年	11 年

(三)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本行支付退休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之義務，係根據內部規範「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存款規則」辦理。

本行因員工優惠存款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退職後福利義務現值	$ 611,231	$ 674,67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
淨退職後福利負債	$ 611,231	$ 674,673

淨退職後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退職後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退職後福利負債（資產）
109年1月1日餘額	$ 727,297	$ -	$ 727,29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4,538	-	64,538
利息費用	29,092	-	29,092
認列於損益	93,630	-	93,630

（接次頁）

（承前頁）

	退職後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退職後福利負債（資產）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90,544)	$ -	($ 90,54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0,544)	-	(90,544)
福利支付	(55,710)	-	(55,710)
109 年 12 月 31 日	$ 674,673	$ -	$ 674,673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74,673	$ -	$ 674,67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6,419	-	46,419
利息費用	25,883	-	25,883
認列於損益	72,302	-	72,302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6,163	-	26,163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調整	(103,258)	-	(103,2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7,095)	-	(77,095)
福利支付	(58,649)	-	(58,649)
110 年 12 月 31 日	$ 611,231	$ -	$ 611,231

精算評價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	4%
存入資金報酬率	2%	2%
優惠存款提領率	1.4%	1.4%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退職後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25,951)	($ 32,159)
減少 0.5%	$ 28,214	$ 35,300
優惠存款提領率		
增加 0.5%	($ 21,925)	($ 27,391)
減少 0.5%	$ 23,649	$ 29,824

上述敏感度分析係建立在單一精算假設變動而其他精算假設係維持不變的前提假設下。實務上，該前提假設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且各精算假設間可能亦存在相互關聯性。退職後福利義務現值的變動計算方法亦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退職後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年	10年

(四) 海外子行之確定提撥計畫

富邦華一銀行為了保障和提高員工退休後的養老保險待遇，進一步完善多層次養老保險體系，依據《企業年金辦法》及《企業年金基金管理辦法》等規範精神，結合自身情況，制定「富邦華一銀行企業年金實施辦法」，並建立企業年金計畫，以從中長期激勵員工，以更好地保障員工退休後的生活。海外子行 110 及 109 年度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金額分別為 86,115 仟元及 68,983 仟元。

三三、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 7,966,534	$ 6,381,632
存入保證金	4,135,542	5,972,993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831,821	1,629,205
其　　他	281,470	340,836
合　　計	$13,215,367	$14,324,666

三四、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3,000,000	13,000,000
額定股本	$130,000,000	$130,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12,256,209	12,256,209
已發行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	$122,562,088	$122,562,088

本行於 109 年 10 月 29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 6,000,000 仟元，私募發行 343,840 仟股。該案於 109 年 12 月 4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以 109 年 12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行於 109 年 4 月 21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 6,776,136 仟元，配發 677,613 仟股。該案於 109 年 7 月 24 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以 109 年 8 月 10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合併溢額	$ 7,490,431	$ 7,490,431
股票發行溢價	10,121,242	9,872,100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997	70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877,665	-
合　　計	$18,491,335	$17,363,236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股份基礎給付係母公司富邦金控 110 年度辦理普通股及丙種特別股現金增資，並依公司法二百六十七條第一項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百分之十由富邦金控及其子公司員工認購。本行及子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普通股）	110.09.11	13,311	立即既得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丙種特別股）	110.09.11	2,477	立即既得

本行 110 年度股份基礎給付產生之資本公積為 249,142 千元。

(三) 特別盈餘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原台北銀行依公司章程提列	$ 1,285,676	$ 1,285,676
買賣損失準備轉列	123,497	123,497
因首次採用 IFRSs 及其他權益項目減項	237,962	1,910,303
投資性不動產採用公允價值模式提列數	1,070,934	1,077,569
金融科技發展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提列	231,860	236,333
合　　計	$ 2,949,929	$ 4,633,378

依金管會於 110 年 3 月 31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依金管會 103 年 2 月 19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310000140 號令規定，公開發行銀行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選擇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採公允價值模式衡量者，應就投資性不動產採公允價值模式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因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降低或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依金管會 105 年 5 月 25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10001510 號令規定，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 105 至 107 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 0.5%至 1%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 106 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惟依據金管銀法字第 10802714560 號令，自 108 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方式，作為因應金融科技發展及保障本國銀行從業人員權益之用，並於支用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及因應金融科技或銀行業務發展需要之員工教育訓練支出時，就前述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四)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行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稅後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餘分配如下：

1. 提撥 3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 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連同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若本行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或達銀行法第五十條第二項由主管機關所訂定之財務業務健全標準並依公司法提法定盈餘公積時，不受法定盈餘公積提存及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之限制。

金管會於 98 年 11 月 12 日訂定銀行法第五十條第二項所定銀行財務業務健全標準規定，並於 101 年 4 月 30 日修正，明訂銀行財務業務健全應具備之條件。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另依銀行法之規定，當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 15%。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通過，並於該年度入帳。依金融控股公司法規定，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之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不適用公司法有關股東會之規定。

本行董事會分別於 110 年 4 月 28 日及 109 年 4 月 21 日代行股東會職權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582,494	$ 6,029,226		
特別盈餘公積	(1,683,449)	515,924		
股票股利	-	6,776,136	$ -	$ 0.60
現金股利	14,709,270	6,776,136	1.20	0.60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3,753,467)	($ 3,376,310)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39,643	(377,1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9,643	(377,15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9,173	-
期末餘額	($ 3,684,651)	($ 3,753,467)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2,838,906	$ 1,032,321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債務工具	12,326	749,286
權益工具	2,308,381	1,816,477
債務工具備抵損失之調整	11,356	24,60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份額	(949)	-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債務工具	(285,742)	(947,5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045,372	1,642,769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1,606,573)	163,81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36,753)	-
期末餘額	$ 3,240,952	$ 2,838,906

3. 不動產重估增值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676,599	$ 433,686
當期產生		
不動產重估增值	-	242,9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242,913
期末餘額	$ 676,599	$ 676,599

(六) 非控制權益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18,778,102	$18,367,28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837,276	744,9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3,295)	178,9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98,612	(513,07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870,085)	-
期末餘額	$18,870,610	$18,778,102

三五、利息淨收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	$38,128,335	$36,818,8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利息	12,162,266	12,387,7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利息	4,249,124	4,091,057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	2,036,770	3,593,156
其　　他	1,131,171	1,107,321
小　　計	57,707,666	57,998,150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	13,288,493	18,199,893
結構型商品利息	3,305,627	1,956,398
發行金融債券利息	1,762,239	1,786,178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央行及同業拆款融資利息	$ 680,182	$ 1,687,591
附買回票債券利息	536,416	1,177,173
央行及同業存款利息	102,495	113,667
其　　他	163,440	149,289
小　　計	19,838,892	25,070,189
利息淨收益	$ 37,868,774	$ 32,927,961

以上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未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產生者。

三六、手續費淨收益

	110年度	109年度
手續費收入		
信託及附屬業務	$ 5,836,404	$ 6,202,883
保險佣金收入	4,001,237	4,168,841
信用卡業務	1,562,410	2,316,270
放款業務	1,244,863	1,060,712
其　　他	1,756,963	1,524,976
小　　計	14,401,877	15,273,682
手續費費用		
信用卡業務	1,113,465	1,226,188
放款業務	1,794,014	946,588
場地使用費	375,418	277,993
跨行服務費	365,437	386,900
其　　他	814,639	824,416
小　　計	4,462,973	3,662,085
手續費淨收益	$ 9,938,904	$ 11,611,597

本行及子公司提供保管、信託、投資管理及顧問服務予第三人，故本行及子公司涉及金融工具之規劃、管理及買賣決策之運用。對受託代為管理及運用之信託資金或投資組合，為內部管理目的獨立設帳及編製財務報表，並不包含於本行及子公司財務報表內。

三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 530,486	$ 1,045,057
股利收入	16,247	90,926
處分（損）益		
公司債	284,338	23,765
政府公債	151,648	551,590
股票	62,625	183,988
金融債券	43,458	(97,793)
可轉讓定存單	26,338	123,877
衍生金融工具	(539,053)	264,927
其他	(48,964)	51,865
小計	(19,610)	1,102,219
評價（損）益		
可轉換公司債	770,573	726,347
股票	127,896	(204,393)
政府公債	21,122	30,180
可轉讓定存單	(18,816)	(81,585)
金融債券	(67,477)	28,422
公司債	(231,812)	67,228
衍生金融工具	(1,319,971)	(318,750)
其他	(52,145)	(38,559)
小計	(770,630)	208,890
合計	($ 243,507)	$ 2,447,092

三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股利收入	$ 1,390,715	$ 722,742
金融債券	357,078	910,538
政府公債	118,843	444,634
公司債	37,272	157,999
其他	402	11,003
合計	$ 1,904,310	$ 2,246,916

三九、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公司債	$ 326,036	$ 176,915
金融債券	132,879	2,228
受益證券	(52,145)	21,101
其他	11,342	6,000
合計	$ 418,112	$ 206,244

本行及子公司於資金調度考量下，因相當接近到期日或債券發行人強制贖回或調控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資產及出售並不頻繁或個別彙總金額均不重大等原因，陸續處分該等債券投資。

四十、兌換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一般兌換利益	$1,801,735	$ 304,643
自有資金兌換損失	(9,815)	(83,807)
合　　計	$1,791,920	$ 220,836

四一、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費用	$12,164,589	$11,749,747
勞健團保費用	1,179,170	887,192
退職後福利費用	558,333	578,94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13,088	603,616
合　　計	$14,415,180	$13,819,499

母公司富邦金控 110 年 4 月 29 日依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時，保留發行股數總數百分之十由富邦金控及其子公司員工認購，本行及子公司認列薪資費用 249,142 千元。

依本行公司章程，本行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至 5%為員工酬勞，但本行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111 年 3 月 9 日及 110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按前述提列基礎之 1%估列 110 年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分別為 232,088 仟元及 212,848 仟元。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行分別於 110 年 3 月 23 日及 109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之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與 109 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酬勞並無差異。

有關本行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資訊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二、折舊及攤銷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	$ 2,581,900	$ 2,588,597
攤銷費用	930,622	822,756
合　　計	$ 3,512,522	$ 3,411,353

四三、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稅捐及規費	$ 1,727,444	$ 1,667,784
行銷推廣費	1,098,019	1,249,608
設備修護費	813,142	1,042,121
租　　金	747,803	715,038
保 險 費	662,202	605,818
其　　他	2,665,118	2,360,512
合　　計	$ 7,713,728	$ 7,640,881

四四、所　得　稅

本行自 92 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申報與母公司富邦金控暨其子公司採行合併結算申報。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2,572,130	$ 2,512,326
以前年度之調整	(77,497)	(113,865)
小　　計	2,494,633	2,398,461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211,322	(36,291)
合　　計	$ 2,705,955	$ 2,362,170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20%）	$ 4,451,977	$ 4,379,766
免稅所得	(2,377,357)	(2,422,158)
稅上不得認列項目	557,650	358,893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國內外不同稅率影響數	$ 32,494	$ 1,468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影響數	83,085	(78,899)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202,387
其　　他	(41,894)	(79,28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705,955	$ 2,362,170

(二) 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48,450	($ 22,339)
遞延所得稅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48,450)	22,339
合　　計	$ -	$ -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0,236	($ 4,897)
－不動產重估增值	-	35,2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22,846	(302,591)
合　　計	$ 343,082	($ 272,269)

(四)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連結稅制款	$ 111,249	$ 111,249
預付稅款及應收退稅款	244,892	372,412
合　計	$ 356,141	$ 483,661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連結稅制款	$ 1,199,951	$ 1,466,738
應付稅款	335,399	827,036
合　計	$ 1,535,350	$ 2,293,774

(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587,041	($ 189,759)	$ -	$ -	($ 2,540)	$ 394,742
員工福利	595,916	(4,482)	(20,236)	-	-	571,198
金融商品損益	274,278	53,560	(127,560)	225	(4,196)	196,307
未實現建物評價損益	5,762	(4,766)	-	-	-	996
其　他	190,904	(7,041)	-	-	(561)	183,302
合　計	$ 1,653,901	($ 152,488)	($ 147,796)	$ 225	($ 7,297)	$ 1,346,54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投資利益	$ 810,484	$ 205,316	$ -	$ -	$ -	$ 1,015,800
土地增值稅	377,098	1,699	-	-	-	378,797
金融商品損益	230,252	(147,414)	195,286	(248,225)	(323)	29,576
無形資產	90,270	(767)	-	-	-	89,503
合　計	$ 1,508,104	$ 58,834	$ 195,286	($ 248,225)	($ 323)	$ 1,513,676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353,113	$ 226,567	$ -	$ -	$ 7,361	$ 587,041
員工福利	561,822	29,197	4,897	-	-	595,916
金融商品損益	66,196	(11,248)	214,898	-	4,432	274,278
未實現建物評價損益	20,422	1,131	(15,791)	-	-	5,762
其　他	171,545	16,980	-	-	2,379	190,904
合　計	$ 1,173,098	$ 262,627	$ 204,004	$ -	$ 14,172	$ 1,653,9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投資利益	$ 655,415	$ 155,069	$ -	$ -	$ -	$ 810,484
土地增值稅	354,792	2,878	19,428	-	-	377,098
金融商品損益	220,389	70,365	(87,693)	22,339	4,852	230,252
無形資產	92,246	(1,976)	-	-	-	90,270
合　計	$ 1,322,842	$ 226,336	($ 68,265)	$ 22,339	$ 4,852	$ 1,508,104

(六)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之未使用虧損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19 年到期	$ 957	$ 957
120 年到期	11,560	-
合　　計	$ 12,517	$ 957

(七) 本行截至 105 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財政部台北國稅局核定。因本行對 101 至 102 年度核定通知書中有關運動彩券業務補繳保證盈餘數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已依法申請行政救濟。

(八) 富邦華一銀行截至 109 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上海市國稅局和地方稅務局核定。

四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1.53	$ 1.58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18,716,654	$18,791,716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2,256,209	11,928,340

四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及子公司之關係人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行之關係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富邦金控）	本行之母公司
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富邦建經）	本行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連加網路商業股份有限公司（連加網路）	本行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連線銀行）	本行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產險）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證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富邦銀行）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資產管理）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富邦投信）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富邦期貨）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日盛證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盛銀行）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台北市政府及其轄下各機關	本行母公司之大股東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忠興開發）	本行母公司之大股東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	實質關係人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大哥大）	實質關係人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高鐵）	實質關係人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固網）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富邦慈善）	實質關係人
永欣興業有限公司（永欣興業）	實質關係人
北京環球國廣媒體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環球）	實質關係人
聯發軟件設計（深圳）有限公司（聯發軟件）	實質關係人
晨星軟件研發（深圳）有限公司（晨星軟件）	實質關係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銀行）	實質關係人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明泰科技）	實質關係人
無錫環宇創新企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無錫環宇）	實質關係人
中建六局建設發展有限公司（中建六局）	實質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董事長及總經理及其配偶與二親等以內親屬及其他實質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10年度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佔該項目餘額百分比（%）	備抵損失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迴轉利益（呆帳費用）
1. 放款	$ 23,511,026	$ 33,023,403	1.28	$ 40,970	0-14.71	$ 99,832	$ 7,355

110 年 12 月 31 日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年度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91 戶	$ 61,692	$ 34,560	✓	$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281 戶	3,803,793	2,883,845	✓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17,690,210	11,000,000	✓	-	公庫主管機關保證	無
	台北市政府財政局	6,000,000	5,000,000	✓	-	純信用	無
	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4,346,133	4,252,926	✓	-	公庫主管機關保證	無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2,213	-	✓	-	純信用（核准日為101.02.21，金控於110.01.29列為利害關係人）	無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	✓	-	純信用（核准日為108.12.17，金控於110.03.30列為利害關係人）	無
	永欣興業	44,000	44,000	✓	-	房地建地（不含建物)(有興建計畫）	無
	北京環球	87,542	78,241	✓	-	銀行存單	無
	中建六局	217,337	217,337	✓	-	信用	無
	其他放款戶	483	117	✓	-	信用保證基金	無
合計		$ 33,023,403	$ 23,511,026				

	109年度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佔該項目餘額百分比（%）	備抵損失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迴轉利益（呆帳費用）
1. 放款	$ 20,819,223	$ 24,714,285	1.27	$ 38,409	0-14.97	$ 147,182	$ 11,344

109 年 12 月 31 日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年度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正常放款	履約情形 逾期放款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消費性放款	74 戶	$ 75,332	$ 33,702	✓	$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277 戶	4,556,968	2,890,785	✓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16,614,579	15,462,761	✓	-	公庫主管機關保證	無
	台北市政府財政局	1,000,000	-	✓	-	純信用	無
	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2,352,806	2,346,133	✓	-	公庫主管機關保證	無
	台北市動產質借處	17	-	✓	-	公庫主管機關保證	無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7,120	-	✓	-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無
	永欣興業	44,000	44,000	✓	-	房地建地（不含建物)(有興建計畫）	無
	北京環球	41,449	41,449	✓	-	銀行存單	無
	其他放款戶	2,014	393	✓	-	信用保證基金	無
合計		$ 24,714,285	$ 20,819,223				

	110年度 期末餘額	110年度 佔該項目餘額百分比（%）	110年度 利率／手續費率（%）	110年度 利息收入（費用）	109年度 期末餘額	109年度 佔該項目餘額百分比（%）	109年度 利率／手續費率（%）	109年度 利息收入（費用）
2. 存款	$166,155,526	5.74	0-5.87	($ 225,551)	$156,304,387	6.26	0-5.87	($ 386,781)
3. 拆放同業	$ -	-	0.09-0.11	$ 38	$ -	-	1.55-2.40	$ 745
4. 存放同業	$ 359,688	0.38	0-5.40	$ 1,526	$ 561,499	0.75	0-5.40	$ 2,058
5. 同業拆放	$ -	-	0.04-0.27	($ 35)	$ -	-	0.09-2.45	($ 454)

本行根據銀行法第 32 條及第 33 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6. 保證款項

110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本年度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	費率區間	擔保品內容
-	$ -	$ -	$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本年度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	費率區間	擔保品內容
台北市政府財政局	$ 1,213	$ -	$ -	1%	公庫主管機關保證

7. 票債券交易

關係人名稱	標的	交易種類	110年度	109年度
中國信託銀行	債券	買斷	$ 3,158,247	$ -
中國信託銀行	債券	賣斷	411,355	-
富邦人壽	債券	買斷	-	2,733,495
富邦人壽	債券	賣斷	1,215,313	338,986
台北市政府	債券	買斷	1,600,000	-
台灣人壽	債券	賣斷	-	2,000,000

關係人名稱	標的	交易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台灣高鐵	債券	附買回條件	$ 1,665,000	$ 2,103,000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董事長及總經理及其配偶與二親等以內親屬及其他實質關係人	債券	附買回條件	2,190,914	2,276,503

關係人名稱	標的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日盛證券	本行發行之金融債	$ 200,000	$ -

8. 基金及股票交易

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仟單位	金額	仟單位	金額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57,680	$ 1,033,626	57,680	$ 1,059,582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8,648	136,033	1,848	31,619

本期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增加 6,800 仟單位，係本行以 110 年 6 月 28 日之收盤價為買進價格，透過證券經紀商採鉅額配對交易方式，向富邦證券以 109,480 仟元購入。

關係人名稱	標的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富邦投信	全權委託投資交易淨資產	$ 2,676,387	$ -

9.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110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衍生工具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年度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項目	餘額
富邦人壽	外匯換匯合約	110.10.27-111.12.30	$ 20,287,425	($ 104,1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 104,195
日盛銀行	利率交換合約	107.03.05-113.03.25	1,476,892	(14,35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3,329
日盛銀行	利率交換合約	107.08.31-112.09.04	1,000,000	3,8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2,111

109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衍生工具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年度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項目	資產負債表餘額 餘額
富邦人壽	外匯換匯合約	109.10.28-110.02.26	$ 10,376,535	($ 163,95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 163,953
富邦人壽	外匯換匯合約	109.12.14-110.01.29	5,938,219	19,4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9,435
富邦投信	外匯換匯合約	109.12.17-110.03.22	67,680	3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93

10.授信資產交易

關係人名稱	交易種類	110年度	109年度
香港富邦銀行	賣斷	$ 361,460	$ 1,459,155

11.租　　賃

本行及子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房屋租金係參考鄰近大樓行情或委託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估價分析，按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或季支付或收取。

(1)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富邦資產管理	$ 13,385	$ 13,385
富邦證券	8,831	9,128
富邦產險	525	525
台灣大哥大	444	444
其他	601	985
合計	$ 23,786	$ 24,467

(2) 租金收入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富邦證券	$ 55,143	$ 41,233
富邦資產管理	8,349	8,076
富邦產險	3,284	3,284
台灣大哥大	2,843	2,843
富邦人壽	-	666
其他	2,127	2,978
合計	$ 71,746	$ 59,080

(3) 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忠興開發	$ 35,342	$ 35,342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26,319	25,960
富邦產險	19,337	26,011
富邦人壽	10,318	8,081
台北市政府	7,536	7,496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4,709	6,748
其他	7,739	7,315
合計	$111,300	$116,953

(4) 租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忠興開發	$ 15,273	$ 14,103
台灣固網	15,162	14,059
富邦慈善	5,923	4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2,698	2,206
富邦產險	1,992	1,998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1,134	720
富邦人壽	487	120
其他	840	764
合計	$ 43,509	$ 33,974

(5) 承租協議

使用權資產

關係人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忠興開發	$ 645,502	$ 118,365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298,633	268,297
富邦人壽	270,872	219,661
台北市政府	53,263	43,910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52,094	74,256
富邦產險	1,408	296,506
其他	182,420	147,897
合計	$ 1,504,192	$ 1,168,892

租賃負債

關係人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忠興開發	$ 430,308	$ 106,988
富邦人壽	183,590	152,014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168,580	136,330
富邦慈善	61,139	5,847
台北市政府	35,767	15,147
台灣固網	9,809	16,169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4,662	39,335
富邦產險	1,370	102,375
其他	52,679	61,134
合計	$ 947,904	$ 635,339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忠興開發	$ 211,307	$ 202,095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99,220	98,085
富邦產險	91,941	99,016
富邦人壽	40,159	37,576
台北市政府	33,025	33,015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23,231	26,009
其他	36,800	40,067
合計	$ 535,683	$ 535,863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忠興開發	$ 18,839	$ 4,409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6,080	4,895
富邦人壽	5,636	6,112
台北市政府	1,674	914
富邦產險	1,647	5,262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811	1,562
其他	2,147	2,441
合計	$ 36,834	$ 25,595

合約總價值

關係人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忠興開發	$ 680,654	$ 125,417
富邦人壽	362,383	357,298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303,886	294,291
富邦產險	228,154	312,131
台北市政府	101,780	45,830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54,781	78,579
其他	240,064	150,893
合計	$ 1,971,702	$ 1,364,439

12. 保險費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富邦產險	$ 95,502	$ 88,864
富邦人壽	73,488	71,352
其他	972	339
合計	$ 169,962	$ 160,555

13. 共同行銷

本行與富邦證券簽訂劃撥交割合約、營業場所分攤費用合約及合作費用合約，依約以富邦證券客戶於本行之存款均額為基準計算應分攤之費用。本行於 110 及 109 年度支付富邦證券之場地使用費分別為 375,418 仟元及 277,993 仟元。

14.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50,433	$ 552,805
退職後福利	5,333	4,988
其他	1,127	986
合計	$ 756,893	$ 558,779

15. 連結稅制

本行與母公司富邦金控及其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及未分配盈餘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連結稅制款(帳列本期所得稅資產)	$ 111,249	$ 111,249
應付連結稅制款(帳列本期所得稅負債)	1,220,830	1,466,738

16. 其　　他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富邦人壽	$ 367,305	$ 157,107
應收款項－其他	75,691	53,516
應付款項－其他	131,316	67,686
結構型商品本金－晨星軟件	468,838	401,402
結構型商品本金－聯發軟件	1,177,529	130,892
結構型商品本金－無錫環宇	19,865	-
結構型商品本金－其他	36,142	64,079
存出保證金－富邦期貨	205,118	111,769
存入保證金－日盛銀行	12,460	-

	110年度	109年度
手續費收入－富邦人壽	$ 5,049,228	$ 5,415,936
手續費收入－其他	1,261,890	579,672
什項收入－其他	43,457	29,473
手續費費用－其他	2,453,212	1,083,632
營業費用－其他	392,011	367,414

本行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行員存放款利率於規定限額內給予較優惠利率外，其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四七、<u>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u>

本行於 110 年 6 月 28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富邦華一銀行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51%上升至 57.92%。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行對子公司之控制，本行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富邦華一銀行 110年度
給付之對價	($4,321,280)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歸屬於母公司權益之金額	5,191,365
調整歸屬於本行之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1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6,753
權益交易差額	$ 877,665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877,665

四八、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0 年度

	期初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其他變動	其他	期末
央行及同業融資	$ 6,965,030	$ 6,524,009	$ 1,247	$ -	$ -	$ -	$ 13,490,286
應付金融債券	118,306,675	(3,544,192)	(477,108)	(1,022,463)	537,250	-	113,800,162
租賃負債	4,093,537	(1,438,299)	(4,932)	-	2,006,366	(148,601)	4,508,071
合計	$129,365,242	$ 1,541,518	($ 480,793)	($ 1,022,463)	$ 2,543,616	($ 148,601)	$131,798,519

109 年度

	期初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其他變動	其他	期末
央行及同業融資	$ -	$ 6,965,030	$ -	$ -	$ -	$ -	$ 6,965,030
應付金融債券	114,111,801	3,615,342	(1,004,652)	758,342	825,842	-	118,306,675
租賃負債	3,776,863	(1,389,723)	(14,917)	-	1,854,823	(133,509)	4,093,537
合計	$117,888,664	$ 9,190,649	($ 1,019,569)	$ 758,342	$ 2,680,665	($ 133,509)	$129,365,242

四九、質抵押之資產

本行及子公司已提供作為存出保證之資產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存放央行準備金（帳列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5,000,000	$10,000,000
央行可轉讓定期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9,996,289	19,995,487
政府公債（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546,051	1,768,798
存放銀行同業（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2,678,379	2,471,225
合　　計	$39,220,719	$34,235,510

(1)本行及子公司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15,000,000 仟元及 10,000,000 仟元存放央行準備金係為申請承作嚴重特殊傳染肺炎疫情影響之中小企業貸款專案融通之擔保；(2)本行及子公司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有共計面額 10,000,000 仟元之央行可轉讓定期存單係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用以作為日間透支之擔保；(3)本行及子公司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有共計面額 10,000,000 仟元之央行可轉讓定期存單係提供予中央銀行作為外幣拆款交易之擔保。其他質押之資產則主要係繳存法院作為對債務人財產執行假扣押之保證金、信用卡付款保證金、信託部賠償準備金、繳存海外政府機構之擔保品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擔保品等。

五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除已於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及子公司尚有下列承諾事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363,113,486	$336,600,474
受託代收款項	41,045,556	27,237,789
受託代放款項	9,746,795	10,069,141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委託存款	$ 1,902,187	$ 2,122,776
委託貸款	1,902,187	2,122,776
委託理財	28,955,829	29,854,564
保管有價證券	490,725,224	428,683,040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債券	152,981,100	142,270,300

(二) 本行及子公司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資本支出承諾金額分別為 912,126 仟元及 1,050,408 仟元。

五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行於 110 年 8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及 111 年 1 月 25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於 111 年 2 月以約 5,095,000 仟元投資關聯企業 Hyundai Card Co., Ltd.。

五二、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下列信託帳係本行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情形，並未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信託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8,240,493	$ 5,838,635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	197,671,102	146,971,154
債券投資	63,913,493	84,451,311
股票投資	36,071,771	33,575,338
結構型商品投資	15,451,313	11,270,174
	313,107,679	276,267,977
應收款項	374	743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管	233,914,123	195,931,715

（接次頁）

（承前頁）

	信託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動產		
土地	$ 34,370,946	$ 29,834,901
在建工程	7,699,087	4,772,490
房屋及建築	257,979	1,852,419
	42,328,012	36,459,810
信託資產總額	$597,590,681	$514,498,880

	信託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款項	$ 6,801	$ 3,746
信託資本		
金錢信託	308,913,596	266,570,612
有價證券信託	8,494,466	13,571,251
不動產信託	46,583,216	39,096,701
	363,991,278	319,238,564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管	233,914,123	195,931,715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餘		
累積盈虧	(15,064,648)	(13,536,250)
本年度損益	14,743,127	12,861,105
	(321,521)	(675,145)
信託負債總額	$597,590,681	$514,498,880

信託帳損益表

110 及 109 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10,704,701	$ 9,345,042
其他收入	171,966	367,065
現金股利收入	1,232,603	1,121,321
已實現資本利得－普通股	1,609,094	694,443
未實現資本利得－普通股	86,858	93,830
已實現資本利得－基金	5,787,789	5,255,644
已實現資本利得－債券	316,230	2,817,304
已實現資本利得－結構型商品	2,718	7,206
受益憑證分配收益	60,417	22,561
	19,972,376	19,724,416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信託費用		
信託管理費	$ 898,755	$ 739,188
監察人費	458	271
手 續 費	7,885	21,041
所得稅費用	11	220
其他費用	318,924	285,270
已實現資本損失－普通股	48,303	152,024
未實現資本損失－普通股	245	12
已實現資本損失－基金	2,821,675	5,001,285
已實現資本損失－債券	970,078	114,971
已實現資本損失－結構型商品	162,915	549,029
	5,229,249	6,863,311
本年度損益	$14,743,127	$12,861,105

信託帳財產目錄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8,240,493	$ 5,838,635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	197,671,102	146,971,154
債券投資	63,913,493	84,451,311
股票投資	36,071,771	33,575,338
結構型商品本金投資	15,451,313	11,270,174
	313,107,679	276,267,977
應收款項	374	743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管	233,914,123	195,931,715
不 動 產		
土 地	34,370,946	29,834,901
在建工程	7,699,087	4,772,490
房屋及建築	257,979	1,852,419
	42,328,012	36,459,810
合 計	$597,590,681	$514,498,880

五三、銀行為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時，與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間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推廣行為、資訊交互運用或共用營業設備或場所，其收入、成本、費用及損益之分攤方式

本行與富邦金控子公司間簽訂共同行銷業務合作契約，合作項目包括營業場所共用、人員與業務支援。收入、成本、費用及損益之分攤方式，係依共同行銷管理辦法及各契約，或依其他合理方式分攤各相對交易公司之方式處理。

110 及 109 年度相關之共同行銷收入、費用請參閱附註四六。

五四、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一) 公允價值資訊

1. 概　　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在許多情況下，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分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之市場非活絡，本行及子公司則採用評價模型或參考 Bloomberg、Reuters 或交易對手報價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1) 第一等級

分類為第一等級之金融工具，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具有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

A.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

B.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

C.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歸類於本層級通常為流動性極佳或是交易所交易之產品，例如即期外匯、上市櫃股票及台幣公債指標債券。

(2) 第二等級

分類為第二等級之金融工具，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例如：

A.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是否為相似金融工具應依該金融工具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工具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工具價格的相關性；

B.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

C.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輸入值，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工具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D.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歸類於本層級通常為簡單型模型或一般市場公認評價模型計算之產品，例如遠期外匯、換匯換利交換、簡單利率條件債券、簡單型外匯選擇權等產品。

(3) 第三等級

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係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例如：選擇權訂價模型使用之歷史波動率，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即屬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

歸類於本層級通常為複雜型衍生金融工具、採上手提供價格之產品或未上市（櫃）股票，例如複雜型外匯選擇權、商品類選擇權或是複雜型利率選擇權等。

(二) 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行及子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皆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行及子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0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投資	$ 1,793,855	$ 1,714,619	$ -	$ 79,236
債券投資	45,229,823	28,404,577	9,313,828	7,511,418
其他	38,721,925	1,375,305	27,910,156	9,436,4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22,884,870	20,906,785	-	1,978,085
債券投資	188,818,276	35,458,288	150,033,307	3,326,681
其他	42,665,827	8,480,634	33,631,753	553,440
投資性不動產	3,061,400	-	-	3,061,400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48,564	148,564	-	-
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692,922	444,381	18,177,814	1,070,727
避險之金融資產	1,470,281	-	1,470,281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3,396,537	5,454	22,090,523	1,300,560
避險之金融負債	5,786,879	-	5,786,879	-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9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投資	$ 197,294	$ 151,958	$ -	$ 45,336
債券投資	30,496,931	15,992,292	5,907,413	8,597,226
其他	33,368,190	25,654	28,379,872	4,962,664

（接次頁）

（承前頁）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9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1,391,883	$ 9,532,570	$ -	$ 1,859,313
債券投資	189,857,885	42,338,197	144,156,311	3,363,377
其他	8,557,169	5,545,293	1,968,561	1,043,315
投資性不動產	3,212,700	-	-	3,212,700
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824,640	310,925	40,572,590	941,125
避險之金融資產	2,104,144	-	2,104,144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6,978,045	2,580	45,702,135	1,273,330
避險之金融負債	8,994,438	-	8,994,438	-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1) 金融工具

本行及子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依公允價值進行評價。

評價時以市價評價法為優先，並考量下列因素

A.確保市場資料收集之一致性及完整性；

B.評價資訊採公開、易於取得且具獨立之資料來源；

C.掛牌交易商品且流通性佳、其收盤價具市場代表性者，以收盤價進行評估；

D.非掛牌交易商品如無收盤價者，得採用獨立報價經紀商所提供之中價進行評價；

E.主管機關有評價規範者，遵照主管機關相關規範辦理。

若無法以市價評價時，則以模型評價法評估，模型評價即以市場參數作爲評價基礎，計算部位之價值。評價部門瞭解評估模型評價所包含之範圍、模型所產生之不確定性與影響程度。以模型評價時，除依模型評價管理及驗證作業規範辦理外，並考慮下列事項：

A.評價所採用之市場參數之一致性及完整性；

B.模型建立在適當之假設基礎上，並考量內部控制、風險管理架構及數理專業能力，由獨立於業務單位或專責之計量模型單位進行模型驗證及獨立測試；

C.建立評價模型變更控管流程及安全備份機制，並定期以評價模型安全備份測試評價結果。

本行及子公司係採用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例如 Black-Scholes 選擇權定價模型或蒙地卡羅模擬方法。若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分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行及子公司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依照標的性質及資料蒐集之情況採適當之評價方法，包括：收益法及資產法。

非市場可觀察之參數對金融工具評價之影響請參閱以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說明。

(2) 非金融工具

本行及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係以委外估價方式採收益法計算。相關之參數假設及輸入值資訊如下：

A.現金流量：依現行租賃契約、當地租金或市場相似比較標的租金行情評估，並排除過高或過低之比較標的，有期末價值者，得加計該期末價值之現值。

B.分析期間：係以 10 年估算。

C.折現率：採風險溢酬法，以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加 3 碼，並加計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風險溢酬決定。

3. 公允價值調整

本行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行信用品質。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係指於 Over the counter（OTC）衍生性金融商品契約公允價值同時反映交易雙方之信用風險，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及「借方評價調整」：

(1) 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之交易，即於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本行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2) 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之交易，即於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本行可能拖欠還款及本行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CVA 及 DVA 均為估計損失之概念，其計算方式為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PD）乘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LGD）乘以違約曝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EAD）。

本行針對有外部信用評等之客戶，違約機率之採用係根據外部評等所對應之違約機率；無外部信用評等之客戶，依本行放款及應收款減損評估所計算之減損發生率及平均減損發生率作為違約機率。已發生未合意平倉轉應收款之客戶，則違約機率設為 100%。

本行採用 OTC 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違約曝險金額（EAD）。

本行依證交所「IFRS13 CVA 及 DVA 相關揭露指引」之建議，採用 60%為違約損失率。

4.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行及子公司為提升評價資訊品質，定期檢討及強化報價之流動性標準。110 年及 109 年度持有之部分債券依其市場報價資訊及流動性，判定為非屬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故相關金額由第一等級轉入第二等級。

5.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1)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資產變動明細表

110 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546,351	($ 182,102)	$ -	$13,024,615	$ 4,117,171	$ 6,883,720	$ 6,524,470	$18,097,84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266,005	(96,601)	1,438,825	1,944,724	1,463,576	2,339,130	2,819,194	5,858,205
投資性不動產	3,212,700	(10,169)	-	-	-	-	141,131	3,061,400

註：本年度轉入第三等級主要係部分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市場評價資訊強度變化，故轉入第三等級；本年度自第三等級轉出主要係部分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市場評價資訊強度變化，故自第三等級轉出；另本年度轉出第三等級之投資性不動產係與自不動產及設備間重分類所致。

109 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257,648	($ 1,125,117)	$ -	$14,318,287	$ 6,052,866	$15,461,707	$ 4,495,626	$14,546,3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25,650	(239,431)	285,416	2,382,407	3,638,916	1,578,911	3,648,042	6,266,005
投資性不動產	2,814,200	(7,550)	-	-	709,653	-	303,603	3,212,700

註：本年度轉入第三等級主要係部分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市場評價資訊強度變化，故轉入第三等級；本年度自第三等級轉出主要係部分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市場評價資訊強度變化，故自第三等級轉出；另本年度轉入及轉出第三等級之投資性不動產係與自不動產及設備間重分類所致。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資產之損失金額分別為 276,983 仟元及 910,087 仟元；上述評價損益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金額中，歸屬於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資產利益金額分別為 212,266 仟元及 354,261 仟元。

(2)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負債變動明細表

110 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273,330	$ 292,789	$ 1,616	$ -	$ 267,175	$ -	$ 1,300,560

109 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2,168,661	($ 498,878)	$ 1,266	$ -	$ 397,719	$ -	$ 1,273,330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負債損益金額分別為損失 238,224 仟元及利益 182,835 仟元。

6.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行及子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部分海外債券、海外資產證券化、信用連結債券、各種複雜型衍生性金融商品、未上市（櫃）股票之權益工具投資及投資性不動產等。

含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的金融工具主要有採用信用模型、複雜型利率選擇權模型及複雜型匯率選擇權模型等三大類模型評價之商品。模型的參數均能準確校準至市場上可觀察參數，各類產品各有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其中屬第三方資料源及委由專業機構依市場證據而進行評定價值之部位（包括 Back to Back 對拋交易及採 Bloomberg BVAL 或 Yield Book 評價報價之外幣債券、未上市（櫃）股票之權益工具投資及投資性不動產等），因實務上無法充分掌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及公允價值之關係，故不納入本表及以下「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之揭露範圍。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名稱	產品	110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信用連結債券（CLN）	$ 1,241,652	複雜型選擇權模型	交易標的違約回收率	30%-50%	違約回收率與公允價值並非線性關係。違約回收率變動會先造成違約機率改變，兩者再同時間接影響公允價值。
衍生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複雜型匯率選擇權（FX Option）	129	複雜型匯率選擇權模型	比例參數	50%-80%	比例參數與公允價值不具線性關係。比例參數愈高，愈趨近隨機波動率模型，反之則愈趨近區域波動率模型。

名稱	產品	109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信用連結債券（CLN）	$ 3,015,292	複雜型選擇權模型	交易標的違約回收率	30%-50%	違約回收率與公允價值並非線性關係。違約回收率變動會先造成違約機率改變，兩者再同時間接影響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抵押貸款證券(ABS)	218,153	現金流量折現	實際利率	4.8%	實際利率愈小，公允價值愈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抵押貸款證券(ABS)	479,937	現金流量折現	實際利率	3.2%-6.2%	實際利率愈小，公允價值愈高。
衍生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複雜型匯率選擇權（FX Option）	8,495	複雜型匯率選擇權模型	比例參數	50%-80%	比例參數與公允價值不具線性關係。比例參數愈高，愈趨近隨機波動率模型，反之則愈趨近區域波動率模型。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複雜型匯率選擇權（FX Option）	(4,372)	複雜型匯率選擇權模型	比例參數	50%-80%	比例參數與公允價值不具線性關係。比例參數愈高，愈趨近隨機波動率模型，反之則愈趨近區域波動率模型。

7.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行及子公司風險管理部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由模型評價之金融工具會於評價前確認評價所需之資料係正確且彼此一致，並校準評價模型至市場報價、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以確保金融工具評價結果能貼近市場狀態。除定期檢核評價模型的正確性外，亦會檢核第三方價格提供者所提供價格之合理性。投資性不動產則由本行不動產管理單位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定期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未上市櫃股票亦由本行轉投資管理部門定期委外估價。

風險管理及不動產管理等相關單位分別訂定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等規範。

8.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行及子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結果之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上下變動 10%，則對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影響如下：

項目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年度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10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	($ 16)	$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0	(2,700)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070	(1,855)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	-	-	-

(三)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資訊

本行及子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示之項目外，其他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存款及匯款及其他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項目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880,672,482	$888,373,755
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113,800,162	113,873,996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758,578,044	773,479,693
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118,306,675	119,124,997

2.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0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888,373,755	$218,477,127	$539,001,250	$130,895,378
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113,873,996	79,452,463	34,421,533	-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9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773,479,693	$191,537,219	$507,944,757	$ 73,997,717
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119,124,997	77,853,451	41,271,546	-

3. 評價技術

本行及子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及匯款等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2) 貼現及放款、存款及結構型商品本金因皆為附息之金融資產／負債，其帳面金額與目前之公允價值相近；催收款之帳面金額係減除備抵損失後之預計回收金額，故均以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應付金融債券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行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且該資訊為本行及子公司可取得者。

五五、財務風險管理

(一) 概　　述

本行及子公司致力於建立健全與完善的風險管理文化與環境，精進全行風險管理制度，追求最適化風險與報酬原則，制訂完備風險控管程序及相關業務避險策略，並遵循巴塞爾資本協定風險管理規範，持續提升本行及子公司風險管理專業水準，協助業務穩健發展，創造股東最佳價值。

本行及子公司經營所面臨之主要風險，包括表內、表外業務之各項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含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商品風險）等。

本行及子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相關政策，並經董事會核准通過，俾利全行風險管理一致性遵循，以有效辨識、衡量、監控、移轉、抵減本行及子公司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二)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台北富邦銀行

本行為確保風險管理機制有效運作，採行三道防線風險管理制度。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督導該架構之有效運作，並對其有效性負最終之責任。

第一道防線由業務、作業及管理等各單位在執行相關工作時，負責辨識、評估、控制及降低營運活動所產生之風險，確認符合風

險管理規章，落實風險控管程序，並定期或不定期辦理自我評估，將風險控制在可承擔之範圍。第二道防線由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協助及監督第一道防線辨識及管理風險，負責建立風險管理機制，評估及監督整體風險承擔能力、承受風險現況、決定風險因應策略及風險管理程序遵循情形，並向董事（常董）會或高階管理階層報告。第三道防線由獨立之稽核單位，協助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查核與評估風險管理是否有效運作，包含評估第一道及第二道防線進行風險監控之有效性，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

董事會治理監督本行建置風險管理制度與控管機制，核准風險管理相關政策，並檢視重要風險管理報告。本行設置「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授信審議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並視必要時隨時召開。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或董事長指派之主管擔任主任委員，委員包括總經理及相關部門高階主管等，掌理全行經營策略，資產負債及資本適足性管理，維持適度流動性，在可接受之風險控管下，強化管理資金來源與運用，以謀求最大利益。

「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或董事長指派之主管擔任主任委員，委員包括總經理及相關部門高階主管，協助董事會監督本行風險管理相關事宜，包含信用、市場、作業、財管風險、資訊安全、防制洗錢及金融犯罪；審核本行整體風險策略，評估及監督本行之風險承擔能力、已承受風險現況及其風險因應策略，定期檢討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情形。

「授信審議委員會」由總經理指派具相當資歷人員擔任委員，負責審議具一定權限以上之授信案件及其他須經授信審議委員會審議之案件，以發揮集思廣益之效，並降低信用風險。

富邦華一銀行

富邦華一銀行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由董事會作為最高決策機構，由高級管理層直接領導，以獨立的風險管理部門為中心，並與各個業務單位緊密聯繫。董事會承擔富邦華一銀行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負責確定富邦華一銀行可以承受的總體風險水準，而董事會下

設的各專門委員會則負責掌控全行的風險狀況，督促並評估風險管理工作的有效性。高級管理層及下設委員會負責執行董事會核准的風險管理政策，制定風險管理的程序和操作規程，確保風險管理政策有效執行，完善管理流程，優化工作機制，及時瞭解全行風險水準並採取相應的防範措施。風險管理部門負責識別、計量和監測風險因子，並將全行的風險狀況及時上報高級管理層和董事會。而獨立的內審部門則負責評價內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評價風險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程序的準確性和有效性。

(三)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本行主要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貼現及放款與信用卡業務、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債務商品投資及衍生工具等。表外項目主要為財務保證、承兌匯票、信用狀及貸款承諾等業務亦使本行產生信用風險曝險。

富邦華一銀行

富邦華一銀行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信貸(包括貸款、貼現、押匯、其他授信業務、開立銀行承兌匯票、開出信用證款項、備用信用證及保函等)、金融衍生產品合約以及有價證券投資。

2.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台北富邦銀行

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策略考量總體經濟與各產業發展狀況及國內外金融市場等因素，並依據營運計劃訂定信用風險集中度管理、風險限額、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評估、監控與報告程序。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目標在追求風險與報酬的最適化，發展及運用信用風險管理工具來辨識、衡量、管理、監控各項信用風險及貸後管理與不良資產催收管理，有效管理預期損失，以維護資產品質。

富邦華一銀行

富邦華一銀行信用風險策略係在董事會的風險偏好指引下，考量國內外經濟發展情況與區域行業特徵，通過制定信貸管理辦法、審批制度和貸後管理辦法等政策，依靠富邦華一銀行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實現信用風險的有效控管。富邦華一銀行信用風險管理目標係透過運用信用風險管理工具，有效管理預期損失，保障富邦華一銀行授信資產，實現富邦華一銀行風險與收益的最佳匹配。富邦華一銀行信用風險管理流程包括信用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

3.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台北富邦銀行

(1) 為強化本行信用風險管理，本行在董事會監督下，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相關部門高階主管組成「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核本行重要信用風險相關政策與限額，及監督本行重要信用風險資訊變化及限額符合情形。

(2) 為加強信用風險管理的獨立性，本行設置風險管理部，負責監督銀行信用風險曝險衡量、監控與報告，協調規劃建置信用風險管理機制，執行獨立之模型驗證。

(3) 風險管理總處下設有法金信用風險管理單位及個金信用風險管理單位，負責執行信用徵信、審查、貸後管理、催收及債權管理等工作。

(4) 本行設有授信審議委員會，負責審議達一定額度以上之授信案件，以加強控管大額授信案件之信用風險。

(5) 隸屬於董事會的稽核單位負責執行信用風險管理架構第三道防線的獨立稽查功能。

富邦華一銀行

富邦華一銀行目前的信用風險管理體系依託富邦華一銀行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立，而風險管理部及授信管理部負責信用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控制及報告。

4.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台北富邦銀行

(1) 本行信用風險評量與控管程序包括徵信審查、風險評等、額度控管、貸後管理、交割前限額控管與催收管理等系統。對於國家風險限額、單一法人及集團集中度限額控管，以及行業別集中度限額控管等，均有效管理。另外，本行有嚴謹的覆審及預警機制，於授信發生重大事件前或有危及本行債權時，立即採取因應對策，維護本行債權。

(2) 本行已依金管會「銀行辦理壓力測試作業規劃」與「銀行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作業指引」之執行架構及方法論辦理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並持續研究發展情境分析與壓力測試方法，用以衡量在壓力情境下的損失承擔能力，作為授信資產組合管理之重要參考資訊。

(3) 本行已建置信用風險資料超市及信用風險性資產計算系統，並建立內部信用評等機制。信用風險量化評分卡與評等模型之開發與修訂，由風險管理部進行獨立之驗證，以監控模型之有效性與穩定性。

富邦華一銀行

(1) 富邦華一銀行信用風險的控管程序包括信貸政策制定、授信審批、組合管理、早期預警和貸款催收。信用風險的日常監測包括信用風險集中度監測（涵蓋各主要監管指標）、早期預警監測、不良貸款／不良貸款率監測、全行客戶評級以及貸款評級的定期調整等內容。上述監測內容以週報／月報形式呈交首席風險官，並形成書面的風險管控報告，每季呈報董事會及其下設委員會。

(2) 富邦華一銀行根據實際信貸資產組合分類的特徵，定期開展壓力測試，按不同的風險驅動因素變化，將壓力測試的結果定期上報董事會以及高級管理層，同時為銀行風險管理及決策提供參考。

(3) 富邦華一銀行的信貸管理系統分別設有信貸審批、貸款台帳務管理、擔保品資訊維護、授信客戶評級管理、貸款五級分類管理等功能，能夠有效支援富邦華一銀行信用風險管理。

5.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控管機制

台北富邦銀行

本行依據內部各項授信、有價證券投資暨交易及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管理相關規章分別訂定管理限額及集中度限額，同時依照內部風險評等分級，強化授信案件之風險區隔辨識。透過嚴謹及集中式的徵審程序及授信雙簽制度，控管授信資產品質，依照授信案件風險狀況，徵提妥適擔保品以強化擔保抵減功能，並依據貸後管理與覆審之機制，進行持續性的監控與管理。

富邦華一銀行

富邦華一銀行「法人金融授信風險管理政策」考量授信客戶風險評級和債項風險等因素制定了授信分層審批授權限額；同時通過授信客戶的風險評等、准入準則等定性或定量指標，強化授信案件之風險區隔辨識。透過嚴謹及集中式的徵審程序及業務端和審查端的審批官雙簽制度，控管授信資產品質，依照授信案件風險狀況，徵提妥適擔保品以強化擔保抵減功能，並依據貸後管理及預警之機制，進行持續性的監控與管理。

6.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1) 授信資產

本行及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貼現及放款、應收款、放款承諾及其他授信資產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本行及子公司依據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將金融資產依債務人內部評等、逾期狀況、抵押品所在區域等風險特性，歸屬債務人所屬風險區隔，考量顯示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各類金融資產主要考量指標：

a. 金融資產逾期天數大於 30 天；

b. 債務人之內部評等或外部評等顯著貶落；

c. 同一債務人之任一產品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d. 預期會使借款人履行債務義務之能力顯著變動之經營、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之不利變化；

e. 借款人營運結果之實際或預期顯著變動。

(2) 債務工具投資

本行及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持有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本行及子公司個別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

a. 金融資產或債務人之內外部評等有顯著變動；

b.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有顯著低於其攤銷後成本；

c. 預期會使借款人履行債務義務之能力顯著變動之經營、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之不利變化；

d. 借款人營運結果之實際或預期顯著變動；

e. 同一借款人之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於報導日無法辨識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除金融資產於報導日信用風險低者外，均需按存續期間認列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為投資等級且違約風險低，則視為金融資產於報導日信用風險低。

7.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1) 授信資產

本行及子公司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本行及子公司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a. 金融資產逾期 90 天以上；

b. 金融資產列為催收或呆帳者；

c. 債務人或發行人發生財務困難；

d. 因債務人財務困難而有債務合約條件變更情形；

e. 債務人已聲請破產或很可能聲請破產；

f. 債務人已發生重整或很可能聲請重整；

g. 金融資產創始時已發生信用損失者。

前述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適用於本行及子公司所持有之授信資產，且與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對攸關金融資產所用之定義一致，並同時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金融資產如於報導日不再符合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定義，則判定為回復至履約狀態，不再視為已違約及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2) 債務工具投資

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本行及子公司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a. 金融資產有未依發行條件按期償還本息之情形；

b. 發行人發生財務困難；

c. 發行人已聲請破產或很可能聲請破產；

d. 發行人已發生重整或很可能聲請重整；

e. 金融資產創始時已發生信用損失者；

前述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適用於本行及子公司所持有之債務投資工具，且與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對攸關金融資產所用之定義一致，並同時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金融資產如於報導日不再符合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定義，則判定為回復至履約狀態，不再視為已違約及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8. 沖銷政策

逾期放款及催收款項具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扣除可回收部分後轉銷為呆帳：

(1) 債務人因解散、逃匿、和解、破產之宣告或其他原因，致債權之全部或一部不能回收者。

(2) 擔保品及主、從債務人之財產經鑑價甚低或扣除先順位抵押權後，已無法受償，或執行費用接近或可能高過本行及子公司可受償金額，執行無益者。

(3) 擔保品及主、從債務人之財產經多次減價拍賣無人應買，而本行及子公司亦無承受實益者。

(4) 逾期放款及催收款逾清償期 2 年，經催收仍未收回者。

本行及子公司已沖銷之金融資產可能仍有進行中之追索活動，並持續依有關政策進行訴追程序。

9.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1) 授信資產

本行及子公司為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目的，依借款人之產業、信用風險評等、逾期狀況、擔保品類型等信用風險特性將授信資產分為不同群組，以對應不同風險參數。

本行及子公司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於考量借款人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

曝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12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為借款人發生違約的機率，違約損失率係借款人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本行及子公司授信業務相關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各組合內部統計之歷史資訊（如信用損失經驗等），並根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調整歷史資料。

本行於金融授信業務之徵審流程中，係參酌個案之前瞻性資訊，如未來產業展望、預估財務狀況、企業潛力等，納入該個案內部信用等級評估之考量。前述授信資產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判斷係以內部評等等級變化為其量化指標之一，且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係依信用風險等級分組，並考量該組合之相關參數計算。

富邦華一銀行對國內外宏觀經濟環境和銀行相關外部經濟環境進行評估，並將分數加權計算後作為前瞻性資訊納入 PD 計算之中。

本行及子公司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其應收利息評估違約曝險額。於估計放款承諾之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時，係依據銀行公會發布之「IFRS9 減損評估方法論指引」，對於表外曝險項目採用「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信用風險標準法」中對於信用轉換係數之規範，以信用轉換係數（Credit Conversion Factor）計算，該放款承諾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及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會動用之部分，以決定用以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之違約曝險額。

(2) 債務工具投資

本行及子公司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於考量發行人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LGD”）後乘以違約曝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及回收率係參照參考外部信用評等機構定期公布之違約率及違約損失率資訊計算，因國際信用評等機構於評估信用評等時已考量前瞻性資訊，本行評估其所考量之前瞻性資訊尚屬適當，並觀察及定期更新參數變化; 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其應收利息評估違約曝險額，存續期間各期曝險以直線法計算未來各期之攤銷後成本。

10. 本行及子公司總帳面金額及預期信用損失之變動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總帳面金額

	110年度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193,872,848	$ -	$ -	$ -	$ -	$193,872,84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78,003,049)	-	-	-	-	(78,003,049)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09,707,747	-	-	-	-	109,707,747
匯兌及其他變動	(1,709,798)	-	-	-	-	(1,709,798)
期末餘額	$223,867,748	$ -	$ -	$ -	$ -	$223,867,748

	109年度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158,804,922	$ -	$ -	$ -	$ -	$158,804,922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99,753,204)	-	-	-	-	(99,753,204)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33,942,630	-	-	-	-	133,942,630
匯兌及其他變動	878,500	-	-	-	-	878,500
期末餘額	$193,872,848	$ -	$ -	$ -	$ -	$193,872,848

預期信用損失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101,443	$ -	$ -	$ -	$ -	$ 101,443	$ 3,833	$ 105,276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41,306)	-	-	-	-	(41,306)	-	(41,306)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89,202	-	-	-	-	89,202	-	89,202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3,882)	(3,882)
匯兌及其他變動	(9,317)	-	-	-	-	(9,317)	49	(9,268)
期末餘額	$ 140,022	$ -	$ -	$ -	$ -	$ 140,022	$ -	$ 140,022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46,073	$ -	$ -	$ -	$ -	$ 46,073	$ 8,937	$ 55,010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5,103)	-	-	-	-	(25,103)	-	(25,103)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72,093	-	-	-	-	72,093	-	72,093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4,722)	(4,722)
匯兌及其他變動	8,380	-	-	-	-	8,380	(382)	7,998
期末餘額	$ 101,443	$ -	$ -	$ -	$ -	$ 101,443	$ 3,833	$ 105,276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總帳面金額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743,476,762	$ -	$ 7,185,793	$ -	$ -	$750,662,555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461,286)	-	5,461,286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82,800	-	(282,800)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79,878,184)	-	(41,766)	-	-	(379,919,950)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511,599,807	-	214,908	-	-	511,814,715
匯兌及其他變動	(6,293,677)	-	(297,180)	-	-	(6,590,857)
期末餘額	$863,726,222	$ -	$ 12,240,241	$ -	$ -	$875,966,463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618,737,524	$ -	$ 5,580,648	$ -	$ -	$624,318,172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711,961)	-	3,711,961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71,135,152)	-	(3,394,207)	-	-	(274,529,359)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407,646,344	-	1,629,044	-	-	409,275,388
匯兌及其他變動	(8,059,993)	-	(341,653)	-	-	(8,401,646)
期末餘額	$743,476,762	$ -	$ 7,185,793	$ -	$ -	$750,662,555

預期信用損失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207,276	$ -	$ 262,017	$ -	$ -	$ 469,293	$ 29	$ 469,322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474)	-	4,474	-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315	-	(2,315)	-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48,680)	-	(797)	-	-	(49,477)	-	(49,477)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80,722	-	47,737	-	-	128,459	-	128,459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29)	(29)
匯兌及其他變動	(26,081)	-	85,920	-	-	59,839	-	59,839
期末餘額	$ 211,078	$ -	$ 397,036	$ -	$ -	$ 608,114	$ -	$ 608,114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184,595	$ -	$ 227,161	$ -	$ -	$ 411,756	$ -	$ 411,756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950)	-	4,950	-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0,258)	-	(146,748)	-	-	(177,006)	-	(177,006)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64,945	-	58,570	-	-	123,515	-	123,515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28	28
匯兌及其他變動	(7,056)	-	118,084	-	-	111,028	1	111,029
期末餘額	$ 207,276	$ -	$ 262,017	$ -	$ -	$ 469,293	$ 29	$ 469,322

(3) 應收款項

總帳面金額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 89,079,058	$ 1,727,879	$ -	$ 485,092	$ -	$ 91,292,029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76,675)	576,777	-	(102)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48,373)	(90,383)	-	238,756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79,452	(378,967)	-	(485)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52,451,423)	(1,181,067)	-	(300,797)	-	(53,933,287)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56,412,536	678,041	-	52,788	-	57,143,365
轉銷呆帳	-	-	-	(7,592)	-	(7,592)
匯兌及其他變動	(186,055)	(344,602)	-	-	-	(530,657)
期末餘額	$ 92,508,520	$ 987,678	$ -	$ 467,660	$ -	$ 93,963,858

註：僅含應收承兌票款、應收承購帳款及應收信用卡款項。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 91,900,576	$ 2,617,842	$ -	$ 492,063	$ -	$ 95,010,481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18,478)	718,529	-	(51)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55,113)	(80,112)	-	235,225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72,721	(272,466)	-	(255)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62,811,558)	(2,201,722)	-	(298,897)	-	(65,312,177)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60,886,907	978,672	-	67,649	-	61,933,228
轉銷呆帳	-	-	-	(10,642)	-	(10,642)
匯兌及其他變動	(295,997)	(32,864)	-	-	-	(328,861)
期末餘額	$ 89,079,058	$ 1,727,879	$ -	$ 485,092	$ -	$ 91,292,029

註：僅含應收承兌票款、應收承購業務及應收信用卡款項。

預期信用損失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287,836	$ 70,245	$ 703	$ 328,918	$ -	$ 687,702	$ 151,733	$ 839,435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493)	5,538	57	(102)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913)	(10,959)	-	12,872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5,488	(15,224)	(32)	(232)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23,823)	(33,905)	-	(30,102)	-	(287,830)	-	(287,830)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25,505	19,160	-	533,207	-	677,872	-	677,872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24,454	24,454
轉銷呆帳	-	-	-	(761,254)	-	(761,254)	-	(761,254)
匯兌及其他變動	(25,170)	12,912	(186)	19,454	-	7,010	-	7,010
期末餘額	$ 172,430	$ 47,767	$ 542	$ 102,761	$ -	$ 323,500	$ 176,187	$ 499,687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342,334	$ 94,417	$ 1,431	$ 140,007	$ -	$ 578,189	$ 137,733	$ 715,922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584)	6,587	51	(54)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2,879)	(15,286)	-	18,165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9,551	(19,306)	-	(245)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54,889)	(50,689)	(794)	(23,017)	-	(329,389)	-	(329,389)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29,426	34,468	31	190,490	-	454,415	-	454,415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14,000	14,000
轉銷呆帳	-	-	-	(18,526)	-	(18,526)	-	(18,526)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141	-	141	-	141
匯兌及其他變動	(39,123)	20,054	(16)	21,957	-	2,872	-	2,872
期末餘額	$ 287,836	$ 70,245	$ 703	$ 328,918	$ -	$ 687,702	$ 151,733	$ 839,435

(4) 貼現及放款

總帳面金額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1,578,849,530	$ 69,625,192	$ -	$ 8,870,676	$ -	$1,657,345,39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7,621,125)	17,648,463	-	(27,338)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498,497)	(763,777)	-	2,262,274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3,218,413	(22,036,334)	-	(1,182,079)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717,512,947)	(36,740,994)	-	(1,324,970)	-	(755,578,911)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930,864,810	32,357,720	-	2,028,318	-	965,250,848
轉銷呆帳	-	-	-	(1,864,930)	-	(1,864,930)
匯兌及其他變動	41,608	(143,607)	-	(128,398)	-	(230,397)
期末餘額	$1,796,341,792	$ 59,946,663	$ -	$ 8,633,553	$ -	$1,864,922,008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1,472,980,738	$ 22,041,473	$ -	$ 17,282,473	$ -	$1,512,304,684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4,105,634)	34,140,081	-	(34,447)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495,751)	(817,985)	-	2,313,736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947,463	(4,851,805)	-	(95,658)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704,192,523)	(11,090,489)	-	(13,356,849)	-	(728,639,861)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841,623,189	30,643,320	-	4,413,603	-	876,680,112
轉銷呆帳	-	-	-	(1,644,602)	-	(1,644,602)
匯兌及其他變動	(907,952)	(439,403)	-	(7,580)	-	(1,354,935)
期末餘額	$1,578,849,530	$ 69,625,192	$ -	$ 8,870,676	$ -	$1,657,345,398

預期信用損失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5,273,695	$ 1,650,356	$ -	$ 2,157,191	$ -	$ 9,081,242	$12,855,922	$21,937,164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2,189)	123,867	-	(1,678)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5,960)	(86,150)	-	102,110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551,542	(500,610)	-	(50,932)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256,234)	(572,071)	-	(680,812)	-	(4,509,117)	-	(4,509,117)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755,384	571,185	-	819,022	-	4,145,591	-	4,145,591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2,218,392	2,218,392
轉銷呆帳	-	-	-	(1,864,930)	-	(1,864,930)	-	(1,864,930)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435,942	-	435,942	-	435,942
匯兌及其他變動	(975,991)	315,411	-	1,891,743	-	1,231,163	(58)	1,231,105
期末餘額	$ 4,210,247	$ 1,501,988	$ -	$ 2,807,656	$ -	$ 8,519,891	$15,074,256	$23,594,147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3,979,999	$ 603,770	$ -	$ 2,953,978	$ -	$ 7,537,747	$12,949,298	$20,487,045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1,803)	73,270	-	(1,467)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1,136)	(153,913)	-	165,049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38,756	(136,844)	-	(1,912)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542,031)	(136,434)	-	(2,093,584)	-	(4,772,049)	-	(4,772,049)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3,613,781	720,443	-	1,008,277	-	5,342,501	-	5,342,501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93,680)	(93,680)
轉銷呆帳	-	-	-	(1,644,602)	-	(1,644,602)	-	(1,644,602)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384,147	-	384,147	-	384,147
匯兌及其他變動	166,129	680,064	-	1,387,305	-	2,233,498	304	2,233,802
期末餘額	$ 5,273,695	$ 1,650,356	$ -	$ 2,157,191	$ -	$ 9,081,242	$12,855,922	$21,937,164

(5) 其他金融資產

總帳面金額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 -	$ -	$ -	$ 78,490	$ -	$ 78,490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	-	-	(28,377)	-	(28,377)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	-	-	239,959	-	239,959
轉銷呆帳	-	-	-	(247,112)	-	(247,112)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	4,036	-	4,036
期末餘額	$ -	$ -	$ -	$ 46,996	$ -	$ 46,996

註：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及買入匯款。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 1,217	$ -	$ -	$ 116,871	$ -	$ 118,08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217)	-	-	(70,049)	-	(71,266)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	-	-	235,249	-	235,249
轉銷呆帳	-	-	-	(242,876)	-	(242,876)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	39,295	-	39,295
期末餘額	$ -	$ -	$ -	$ 78,490	$ -	$ 78,490

註：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及買入匯款

預期信用損失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	$ -	$ -	$ 59,810	$ -	$ 59,810	$ -	$ 59,810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	-	-	(15,226)	-	(15,226)	-	(15,226)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	-	-	31,007	-	31,007	-	31,007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	-
轉銷呆帳	-	-	-	(247,112)	-	(247,112)	-	(247,112)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278,792	-	278,792	-	278,792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	(64,059)	-	(64,059)	-	(64,059)
期末餘額	$ -	$ -	$ -	$ 43,212	$ -	$ 43,212	$ -	$ 43,212

	109年度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 IFRS 9 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	$ -	$ -	$ 85,298	$ -	$ 85,298	$ -	$ 85,29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	-	-	(41,697)	-	(41,697)	-	(41,697)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	-	-	59,274	-	59,274	-	59,274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	-
轉銷呆帳	-	-	-	(242,876)	-	(242,876)	-	(242,876)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291,011	-	291,011	-	291,011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	(91,200)	-	(91,200)	-	(91,200)
期末餘額	$ -	$ -	$ -	$ 59,810	$ -	$ 59,810	$ -	$ 59,810

(6) 保證責任準備、融資承諾準備及其他準備－信用狀預期信用損失

	110年度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 IFRS 9 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273,289	$ 63,588	$ -	$ 2,830	$ -	$ 339,707	$ 147,500	$ 487,207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075)	3,248	-	(173)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10)	(866)	-	1,176	-	-	-	-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8,088	(18,005)	-	(83)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15,583)	(23,923)	-	(410)	-	(139,916)	-	(139,916)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18,838	65,563	-	2,672	-	187,073	-	187,073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26,261	26,261
匯兌及其他變動	(30,668)	18,858	-	4,975	-	(6,835)	-	(6,835)
期末餘額	$ 260,579	$ 108,463	$ -	$ 10,987	$ -	$ 380,029	$ 173,761	$ 553,790

	109年度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 IFRS 9 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154,433	$ 21,642	$ -	$ 80,193	$ -	$ 256,268	$ 200,746	$ 457,014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841)	1,909	-	(68)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99)	(819)	-	1,018	-	-	-	-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0,734	(10,595)	-	(139)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87,827)	(6,430)	-	(79,305)	-	(173,562)	-	(173,562)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91,185	58,189	-	863	-	350,237	-	350,237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53,246)	(53,246)
匯兌及其他變動	(93,196)	(308)	-	268	-	(93,236)	-	(93,236)
期末餘額	$ 273,289	$ 63,588	$ -	$ 2,830	$ -	$ 339,707	$ 147,500	$ 487,207

11. 本行及子公司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額

合併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金額。與合併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曝險額）如下：

台北富邦銀行

表外項目	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約定融資額度	$ 234,840,927	$ 205,630,105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9,431,754	7,186,731
各類保證款項	20,451,067	19,154,887
合計	$ 264,723,748	$ 231,971,723

富邦華一銀行

單位：人民幣仟元

表外項目	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約定融資額度	$ 1,012,836	$ 1,085,711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85,364	148,583
各類保證款項	349,345	690,938
合計	$ 1,447,545	$ 1,925,232

合併資產負債表內資產及表外項目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之最大曝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相關資訊如下表所示：

台北富邦銀行

110年12月31日	金融擔保品	不動產擔保品	保證	其他
資產類別				
放款	3.48%	61.95%	4.84%	1.52%
應收保證款項	9.25%	9.62%	0.97%	1.94%
應收承兌票款及其他授信	1.05%	0.85%	0.0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	4.8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	4.77%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	8.09%	-

109年12月31日	金融擔保品	不動產擔保品	保證	其他
資產類別				
放款	3.68%	59.03%	5.20%	2.16%
應收保證款項	8.96%	10.40%	0.70%	1.47%
應收承兌票款及其他授信	0.36%	1.09%	0.0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	8.1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	9.7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	8.52%	-

富邦華一銀行

110年12月31日	金融擔保品	不動產擔保品	保證
資產類別			
放款	7.08%	20.29%	3.05%
應收保證款項	67.04%	18.72%	11.41%
應收承兌票款	38.94%	3.84%	42.41%

109年12月31日	金融擔保品	不動產擔保品	保證
資產類別			
放款	9.18%	21.30%	2.14%
應收保證款項	74.70%	19.51%	4.54%
應收承兌票款	46.83%	2.86%	39.89%

12. 本行及子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本行及子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曝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本行及子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本行及子公司貼現及放款、應收承兌票款、應收保證款項、應收承購帳款、買入匯款、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應收承購帳款及其他授信（含上述項目之墊款及催收款）各項目餘額均未顯重大。本行及子公司上述業務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集中之資訊如下：

台北富邦銀行

(1) 產　業　別

產業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私人	$ 918,224,097	55.70	$ 790,527,801	53.93
民營企業	589,457,458	35.76	544,866,454	37.17
金融機構	65,630,503	3.98	68,301,762	4.66
政府機關	50,122,926	3.04	33,229,923	2.27
公營企業	24,764,287	1.50	27,124,815	1.85
非營利團體	370,396	0.02	1,703,206	0.12
合計	$ 1,648,569,667	100.00	$ 1,465,753,961	100.00

(2) 地　區　別

地區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國內	$ 1,446,358,294	87.73	$ 1,264,805,865	86.29
亞洲地區	99,343,459	6.03	98,300,567	6.71
美洲地區	65,211,630	3.96	71,710,088	4.89
其他	37,656,284	2.28	30,937,441	2.11
合計	$ 1,648,569,667	100.00	$ 1,465,753,961	100.00

(3) 擔保品別

擔保品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純信用	$ 489,098,425	29.67	$ 461,009,822	31.45
擔保品	1,159,471,242	70.33	1,004,744,139	68.55
不動產擔保	998,421,321	60.56	845,049,686	57.65
保證函	78,120,142	4.74	74,319,149	5.07
金融擔保品	58,014,537	3.52	54,266,743	3.70
其他	24,915,242	1.51	31,108,561	2.13
合計	$ 1,648,569,667	100.00	$ 1,465,753,961	100.00

(4) 信用風險評等等級

本行之信用風險定義如下：

a.低風險：信用品質、資訊透明度、債務履約能力高於一般水準，具遵守財務承諾能力，違約機率較低者。

b.中風險：信用品質、債務履約能力屬一般水準，需要稍加監控，違約機率為中等者。

c.高風險：信用品質、債務履約能力較差，需要密切監控，違約機率較高者。

110年12月31日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之金融資產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金融資產				已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備抵減損	合計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合計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86,342,851	$ 61,304	$ -	$ 86,404,155	$ -	$ -	$ -	$ -	$ -	$ -	$ 31,914	$ 86,372,2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759,831,890	1,546,392	-	761,378,282	11,052,795	978,802	-	12,031,597	-	-	557,370	772,852,509
應收款項												
－應收信用卡款	42,014,181	14,428,789	29,226	56,472,196	-	193,239	752,882	946,121	467,660	-	151,647	57,734,330
－應收承購帳款	16,897,050	1,396,472	-	18,293,522	-	-	-	-	-	-	216,298	18,077,224
－應收承兌票款	915,269	591,030	-	1,506,299	-	41,557	-	41,557	-	-	15,763	1,532,093
放款												
－個人金融業務	690,372,601	126,135,493	169,941	816,678,035	-	3,137,188	3,781,193	6,918,381	2,392,973	-	10,865,473	815,123,916
－法人金融業務	364,009,052	381,901,209	3,635,739	749,546,000	-	25,355,727	2,202,428	27,558,155	4,786,886	-	9,173,773	772,717,268
其他金融資產（買入匯款及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	-	-	-	-	-	-	-	46,996	-	43,212	3,784
表外資產												
－融資承諾	527,599,576	58,837,864	16,344	586,453,784	-	1,727,376	1,143,218	2,870,594	80,207	-	301,208	589,103,377
－應收保證款項	13,729,180	6,565,833	-	20,295,013	-	156,054	-	156,054	-	-	206,713	20,244,354
－應收信用狀	5,372,478	3,941,964	-	9,314,442	-	94,702	22,610	117,312	-	-	7,454	9,424,300

109年12月31日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之金融資產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金融資產				已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備抵減損	合計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合計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86,701,192	$ 218,679	$ -	$ 86,919,871	$ -	$ -	$ -	$ -	$ -	$ -	$ 34,246	$ 86,885,6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647,945,190	1,141,581	-	649,086,771	5,897,801	1,287,992	-	7,185,793	-	-	449,820	655,822,744
應收款項												
－應收信用卡款	38,920,289	13,999,327	20,111	52,939,727	-	241,484	535,513	776,997	485,092	-	160,778	54,041,038
－應收承購帳款	15,263,151	1,290,826	-	16,553,977	57,844	888,193	-	946,037	-	-	213,279	17,286,735
－應收承兌票款	357,521	794,110	-	1,151,631	-	4,845	-	4,845	-	-	11,839	1,144,637
放款												
－個人金融業務	595,736,350	100,149,627	105,004	695,990,981	-	10,677,250	1,614,390	12,291,640	2,520,220	-	9,345,268	701,457,573
－法人金融業務	361,853,565	300,051,789	3,066,879	664,972,233	-	44,954,929	1,432,714	46,387,643	5,245,148	-	8,675,925	707,929,099
其他金融資產（買入匯款及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	-	-	-	-	-	-	-	78,490	-	59,810	18,680
表外資產												
－融資承諾	474,892,309	56,408,694	9,729	531,310,732	-	2,355,026	647,534	3,002,560	55,581	-	243,965	534,124,908
－應收保證款項	11,123,095	7,520,191	-	18,643,286	-	507,687	3,914	511,601	-	-	193,640	18,961,247
－應收信用狀	4,242,942	2,595,608	-	6,838,550	-	348,181	-	348,181	-	-	6,018	7,180,713

富邦華一銀行

(1) 產　業　別

單位：人民幣仟元

產　　業　　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個人貸款	$ 25,189,195	42.60	$ 11,913,221	22.61
金融保險業	10,434,341	17.65	10,202,250	19.36
批發和零售業	7,056,911	11.93	7,710,129	14.63
製 造 業	4,374,656	7.40	4,280,492	8.12
建 築 業	3,740,065	6.32	4,760,100	9.03
水利、環境業	2,462,334	4.16	4,630,112	8.79
房地產業	2,254,135	3.81	3,815,850	7.24
其　　他	3,622,834	6.13	5,388,789	10.22
合　　計（註）	$ 59,134,471	100.00	$ 52,700,943	100.00

註：僅包含貼現及放款之金額。

(2) 地　區　別

單位：人民幣仟元

地　　區　　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華東地區	$ 12,760,115	21.58	$ 19,031,222	36.11
華北地區	5,996,284	10.14	5,212,542	9.89
華中地區	4,036,742	6.83	4,683,371	8.89
西南地區	3,992,834	6.75	5,479,080	10.40
華南地區	3,620,095	6.12	2,692,015	5.11
西北地區	2,253,096	3.81	2,662,664	5.05
其　　他	26,475,305	44.77	12,940,049	24.55
合　　計（註）	$ 59,134,471	100.00	$ 52,700,943	100.00

註：僅包含貼現及放款之金額。

(3) 擔保品別

單位：人民幣仟元

擔　　保　　品　　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信用貸款	$ 41,146,110	69.58	$ 35,509,289	67.38
保證貸款	1,804,257	3.05	1,129,808	2.14
附擔保物貸款	16,184,104	27.37	16,061,846	30.48
其中：抵押貸款	11,997,684	20.29	11,223,112	21.30
質押貸款	4,186,420	7.08	4,838,734	9.18
合　　計（註）	$ 59,134,471	100.00	$ 52,700,943	100.00

註：僅包含貼現及放款之金額。

(4) 信用風險評等等級

富邦華一銀行之信用風險定義如下：

a.低風險：信用品質、資訊透明度、債務履約能力高於一般水準，具遵守財務承諾能力，違約機率較低者。

b.中風險：信用品質、債務履約能力屬一般水準，需要稍加監控，違約機率為中等者。

c.高風險：信用品質、債務履約能力較差，需要密切監控，違約機率較高者。

單位：人民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之金融資產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金融資產				已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備抵減損	合計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合計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31,624,599	$ -	$ -	$ 31,624,599	$ -	$ -	$ -	$ -	$ -	$ -	$ 24,916	$ 31,599,6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3,545,962	-	-	23,545,962	-	-	48,000	48,000	-	-	11,674	23,582,288
應收款項												
－應收承兌票款	3,648,298	-	-	3,648,298	-	-	-	-	-	-	10,673	3,637,625
－應收承購帳款	8,031	-	-	8,031	-	-	-	-	-	-	124	7,907
－應收信用卡款	79,008	-	-	79,008	-	-	-	-	-	-	1,006	78,002
放款												
－個人金融業務	24,702,211	-	340,725	25,042,936	53,588	-	32,431	86,019	60,240	-	197,398	24,991,797
－法人金融業務	23,910,824	3,105,571	881,099	27,897,494	-	5,773,587	-	5,773,587	274,194	-	620,435	33,324,840
表外資產												
－融資承諾	1,383,582	-	-	1,383,582	-	-	-	-	-	-	7,393	1,376,189
－應收保證款項	349,345	-	-	349,345	-	-	-	-	-	-	1,444	347,901
－應收信用狀	85,364	-	-	85,364	-	-	-	-	-	-	1	85,363

109年12月31日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之金融資產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金融資產				已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備抵減損	合計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合計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24,513,278	$ -	$ -	$ 24,513,278	$ -	$ -	$ -	$ -	$ -	$ -	$ 16,577	$ 24,496,7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1,633,882	-	-	21,633,882	-	-	-	-	-	-	4,470	21,629,412
應收款項												
－應收承兌票款	4,177,443	-	-	4,177,443	-	-	-	-	-	-	31,926	4,145,517
－應收承購帳款	37,065	-	-	37,065	-	-	-	-	-	-	491	36,574
－應收信用卡款	10,441	-	-	10,441	-	-	-	-	-	-	104	10,337
放款												
－個人金融業務	11,771,941	-	63,691	11,835,632	21,738	-	11,361	33,099	44,490	-	186,242	11,726,979
－法人金融業務	32,004,162	4,699,686	1,399,362	38,103,210	-	2,306,519	169,149	2,475,668	208,843	-	711,285	40,076,436
表外資產												
－融資承諾	1,203,166	-	-	1,203,166	-	-	-	-	-	-	3,844	1,199,322
－應收保證款項	690,938	-	-	690,938	-	-	-	-	-	-	5,385	685,553
－應收信用狀	148,583	-	-	148,583	-	-	-	-	-	-	761	147,822

13. 信用風險減緩政策之財務影響

(1) 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

為確保擔保品能得到有效管理，本行及子公司建立嚴謹之擔保品管理制度及控管程序，明確規範可接受之擔保品種類、各類擔保品之適當數量、其對應之曝險金額、徵提／處分規範、鑑價、重估辦法等。本行及子公司金融資產之擔保品主要種類如下：

A.不　動　產

B.動　　產

C.存　　款

D.有價證券

E.權利及保證函

於撥貸或交易前，取得相關之擔保品文件且於貸款合約或交易契約中詳細描述擔保品之相關資訊。

擔保品必須具備法律可執行性，且在合理的時間範圍內能實現其擔保價值。對擔保品的擔保力與價值作客觀公允的評估，並確保擔保品具有執行實益。

應考量擔保品之性質及市場／經濟景氣變化對擔保標的物價值之影響，適時檢視擔保品價值。

對擔保品進行定期及不定期查看或實地查核以瞭解其使用、保管、保養情形，以避免擔保品經擅自出賣、出租、出質、遷移或其他處分情形。

(2)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擔保品金額

本行及子公司積極清理已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密切觀察其擔保品價值並提列減損，已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所持有之擔保品對其帳面價值影響資訊如下：

台北富邦銀行

110年12月31日	金融擔保品	不動產擔保品	保證	其他
資產類別				
應收款項	-	2.11%	0.88%	0.83%
放款	-	48.09%	26.34%	2.29%
其他金融資產	-	-	5.16%	-

109年12月31日	金融擔保品	不動產擔保品	保證	其他
資產類別				
應收款項	0.01%	2.17%	0.27%	1.02%
放款	1.37%	46.74%	15.30%	29.41%
其他金融資產	-	-	22.85%	29.35%

富邦華一銀行

110年12月31日	金融擔保品	不動產擔保品	保證
資產類別			
放款	2.66%	6.84%	4.58%

109年12月31日	金融擔保品	不動產擔保品	保證
資產類別			
放款	3.41%	34.50%	8.51%

(3) 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金融資產流通在外合約金額

本行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金融資產在外流通合約金額分別為 2,079,991 仟元及 1,847,671 仟元。

(4) 取得擔保品性質、政策及帳面金額（承受擔保品）

富邦華一銀行之承受擔保品目前主要依據「擔保品管理辦法」進行處理。

富邦華一銀行承受擔保品之性質為房屋及建築，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52,161 仟元及 52,357 仟元。承受擔保品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四)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資金流動性風險，指銀行無法提供足夠資金以應付資產增加或履行負債到期之義務，須以延緩支付交易對手，或緊急籌措資金，以填補資金缺口所導致之風險。

2. 流動性風險策略及管理原則

台北富邦銀行

(1) 為避免本行所從事之資金運用與資金需求發生超限之資金流量缺口，本行以取得穩定、低利、充足資金，支應資產增加及償還到期負債為策略，降低資金流動性風險。

(2) 配合全行存、放款、金融交易成長為原則，視市場資金變化及央行政策，隨時調整資金調度策略，除配合大額放款撥款及還款進度外，注意長短期有價證券之期間配置，分析各項存款的穩定性及所佔比率，以確實掌握資金流動性，有效提高本行資金運用收益並降低流動性風險。

(3) 本行訂有資金流動性風險限額，以監控與管理本行流動性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限額授權由總經理在法規及風險胃納範圍內訂定，並定期呈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董事(常董）會。

富邦華一銀行

(1) 富邦華一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係在滿足監管要求的基礎上，適當平衡收益水準和流動性水準，同時視市場資金變化調整長短期資金配置，分散資金來源，保持適度流動性，將流動性風險控制在富邦華一銀行可以承受的合理範圍之內，確保富邦華一銀行的安全運營和良好的公眾形象。

(2) 富邦華一銀行流動性風險依據現階段業務規模和複雜程度採取集中式流動性風險管理模式。富邦華一銀行建立與流動性風險特點相適應的組織架構。董事會承擔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高級管理層負責流動性風險的具體管理工作，得授權其下設資產負債委員會履行日常管理職責。風險管理部按季度向風險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提交富邦華一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書面監測報告，詳細說明風險管理情況和下一步完善措施。

(3) 流動性風險的管理原則是全員參與、動態預防、科學量化、審慎管理，確保富邦華一銀行無論在正常經營環境中還是在壓力狀態下，都有充足的資金應付資產的增長和到期債務的支付。

3. 到期分析

就資產及負債作到期日及利率之配合，並控管未配合之缺口，係為本行及子公司之經營管理基本政策，由於交易條件之不確定及種類之不同，故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日及利率通常無法完全配合，此種缺口可能產生潛在之利益，或亦可能產生損失。在符合本行及子公司流動性管理架構下，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流動能力，並對主要幣別之短天期資金流量期距負缺口與總資產之比率進行監控，以維持本行及子公司適當的流動性。

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行及子公司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資產、負債之現金流入及流出分析。茲列示主要幣別之金融資產負債、衍生資產負債及表外項目到期分析如下（表中揭露之金額除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工具外，係未經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

(1) 金融資產負債到期分析－新台幣

台北富邦銀行

110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存放拆放銀行同業	$ 37,877,108	$ 5,754,421	$ 3,453,672	$ 6,272,490	$ 27,253,840	$ 80,611,531
有價證券投資（註2）	232,437,078	22,999,525	33,173,578	42,022,698	212,923,403	543,556,282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100,000	-	-	-	-	100,000
放款（含催收款項）	65,493,018	96,407,049	116,298,895	90,743,602	1,005,302,375	1,374,244,939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145,281,188	148,941,604	101,826,447	144,158,200	46,820,526	587,027,965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2,648,342	-	12,106	-	645,891	3,306,339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35,817,660	9,536,047	11,576,668	6,390,360	27,470,571	90,791,306
小　計	519,654,394	283,638,646	266,341,366	289,587,350	1,320,416,606	2,679,638,362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883,009	2,000	175,367	-	101,000	12,161,376
存款及匯款	128,976,663	189,952,178	114,044,600	207,125,529	898,965,463	1,539,064,43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537,018	2,256,379	-	-	-	4,793,397
應付款項	233,620	309,427	289,439	493,386	61,842	1,387,714
應付金融債及央行及同業融資	-	-	4,712,106	12,797,450	74,785,276	92,294,832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192,414,367	209,468,801	134,382,501	158,055,002	64,386,662	758,707,333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2,955,045	-	-	-	73,879	3,028,924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19,535,644	4,188,742	2,453,337	504,033	9,114,461	35,796,217
小　計	358,535,366	406,177,527	256,057,350	378,975,400	1,047,488,583	2,447,234,226

109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存放拆放銀行同業	$ 45,033,022	$ 4,955,087	$ 3,247,167	$ 5,532,064	$ 23,023,971	$ 81,791,311
有價證券投資（註2）	214,094,925	34,025,168	55,851,830	61,802,333	105,710,374	471,484,630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6,327,639	-	-	-	-	6,327,639
放款（含催收款項）	68,125,657	74,568,811	111,190,871	67,964,525	871,447,890	1,193,297,754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151,328,391	161,823,911	104,476,027	144,319,747	24,237,528	586,185,604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3,243,715	-	6,238	-	986,418	4,236,371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33,947,237	9,349,254	11,188,662	6,004,318	60,559,330	121,048,801
小　計	522,100,586	284,722,231	285,960,795	285,622,987	1,085,965,511	2,464,372,110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720,409	1,000	219,759	-	117,000	11,058,168
存款及匯款	138,531,760	172,610,537	113,137,941	192,748,415	801,156,993	1,418,185,64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109,123	1,680,526	508,000	-	-	5,297,649
應付款項	256,836	265,377	247,325	303,250	381,940	1,454,728
應付金融債及央行及同業融資	-	-	9,418,312	3,052,930	71,333,974	83,805,216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172,422,271	188,705,386	162,856,619	115,442,125	43,651,027	683,077,428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3,399,750	-	-	-	-	3,399,75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16,497,773	4,405,613	2,789,638	557,988	8,801,194	33,052,206
小　計	344,937,922	367,668,439	289,177,594	312,104,708	925,442,128	2,239,330,791

註 1：本表係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不含外幣）之金額。

註 2：有價證券投資係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 金融資產負債到期分析－美金

台北富邦銀行

單位：美金仟元

110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存放拆放銀行同業	$ 2,668,935	$ 853,000	$ 830,000	$ 566,000	$ -	$ 4,917,935
有價證券投資（註2）	1,347,869	51,145	125,470	160,717	9,801,167	11,486,368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68,344	44,116	-	-	-	112,460
放款（含催收款項）	1,238,009	677,806	556,456	302,623	1,418,278	4,193,172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11,523,741	8,784,562	5,544,568	6,020,149	2,327,759	34,200,779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40,076	-	-	-	27,915	67,991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966,457	285,493	45,958	8,986	67,670	1,374,564
小　計	17,853,431	10,696,122	7,102,452	7,058,475	13,642,789	56,353,269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081,943	1,984,000	80,000	150,000	-	4,295,943
存款及匯款	4,410,388	5,091,400	3,948,153	3,768,269	4,741,994	21,960,20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367,705	1,139,614	-	-	-	3,507,319
應付款項	14,206	21,334	11,051	1,078	5	47,674
應付金融債	-	-	-	-	456,509	456,509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6,700,734	6,143,057	4,478,019	5,571,452	1,676,715	24,569,977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88,870	176	374	835	197,424	287,679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209,380	58,703	9,040	22,036	366,103	665,262
小　計	15,873,226	14,438,284	8,526,637	9,513,670	7,438,750	55,790,567

單位：美金仟元

109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存放拆放銀行同業	$ 1,829,036	$ 553,000	$ 855,000	$ 589,500	$ -	$ 3,826,536
有價證券投資（註2）	619,141	55,087	88,197	121,155	8,500,828	9,384,408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4,196	6,465	-	-	-	10,661
放款（含催收款項）	1,111,368	474,306	494,450	202,843	1,548,371	3,831,338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10,262,816	7,521,854	5,723,782	4,598,074	1,520,234	29,626,760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28,719	2	-	-	39,173	67,894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1,344,616	262,950	43,323	4,152	58,501	1,713,542
小　計	15,199,892	8,873,664	7,204,752	5,515,724	11,667,107	48,461,139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863,474	495,000	30,000	-	-	3,388,474
存款及匯款	2,544,000	3,022,082	1,474,645	1,870,285	7,007,370	15,918,38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05,173	1,499,136	-	-	-	2,504,309
應付款項	14,877	21,035	9,615	1,449	8	46,984
應付金融債	-	-	-	-	692,879	692,879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7,404,904	6,435,714	3,710,246	5,646,409	850,779	24,048,052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64,504	-	320	826	304,228	369,878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462,426	67,516	11,411	2,091	375,313	918,757
小　計	14,359,358	11,540,483	5,236,237	7,521,060	9,230,577	47,887,715

註 1：本表係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註 2：有價證券投資係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3) 金融資產負債到期分析－人民幣

富邦華一銀行

單位：人民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天-1年	超過1年	未　定　期　限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存放拆放銀行同業	$ 10,190,000	$ -	$ -	$ -	$ 7,921,328	$ 18,111,328
有價證券投資（註）	1,166,715	807,699	8,050,062	56,301,944	10,391	66,336,811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991,147	-	-	-	-	991,147
放款（含催收款項）	7,999,390	11,987,475	29,294,641	25,222,203	-	74,503,709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73,048,461	47,280,794	52,382,128	-	-	172,711,383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2,024	2,533	13,107	245	-	17,909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407,875	27,356	19,926	3,546,354	624,122	4,625,633
小　計	93,805,612	60,105,857	89,759,864	85,070,746	8,555,841	337,297,920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3,379,153	1,265,219	1,889,189	-	-	6,533,561
央行及同業融資	-	-	160,082	-	-	160,082
存款及匯款	23,235,282	4,805,108	14,609,371	29,909,167	-	72,558,92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209,460	-	-	-	-	2,209,460
應付款項	723,430	1,131,851	2,131,463	533	-	3,987,277
應付金融債	20,342	32,000	165,842	5,859,892	-	6,078,076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73,064,668	47,293,640	52,405,070	-	-	172,763,378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1,406	3,322	20,626	119	-	25,473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5,092,632	4,756,975	6,642,822	104,397	433	16,597,259
小　計	107,726,373	59,288,115	78,024,465	35,874,108	433	280,913,494

單位：人民幣仟元

109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天-1年	超過1年	未　定　期　限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存放拆放銀行同業	$ 3,464,661	$ -	$ -	$ -	$ 8,259,706	$ 11,724,367
有價證券投資（註）	4,063,991	1,462,219	2,788,932	44,744,133	10,391	53,069,666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1,699,977	-	-	-	-	1,699,977
放款（含催收款項）	6,108,623	11,560,949	20,135,930	21,360,815	-	59,166,317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51,293,868	44,516,783	99,137,483	-	-	194,948,134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24,903	40,198	69,887	-	-	134,988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1,197,546	1,284,292	2,584,932	-	916,157	5,982,927
小　計	67,853,569	58,864,441	124,717,164	66,104,948	9,186,254	326,726,376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791,924	1,587,412	658,304	-	-	3,037,640
存款及匯款	39,473,671	15,004,117	15,585,772	16,519,081	-	86,582,64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00,025	-	-	-	-	200,025
應付款項	516,229	1,284,292	2,547,204	540	-	4,348,265
應付金融債	20,342	32,000	165,842	6,078,077	-	6,296,261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51,760,242	44,749,139	99,165,790	-	-	195,675,171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1,105	1,240	2,372	-	-	4,717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4,397,271	5,553,850	5,957,648	-	6,677	15,915,446
小　計	97,160,809	68,212,050	124,082,932	22,597,698	6,677	312,060,166

註：有價證券投資係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4) 衍生資產負債到期分析－新台幣

台北富邦銀行

110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資　　產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遠期外匯	$ 537,382	$ 2,160,770	$ 385,020	$ 338,157	$ -	$ 3,421,329
－外匯換匯	139,898,848	139,096,831	99,090,419	119,735,546	17,190,956	515,012,600
－換匯換利	4,844,958	7,684,003	2,351,008	24,084,497	29,629,570	68,594,036
小　　計	145,281,188	148,941,604	101,826,447	144,158,200	46,820,526	587,027,965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外匯衍生工具	378,802	-	-	-	-	378,802
－利率衍生工具－避險	-	-	12,106	-	645,891	657,997
－利率衍生工具－非避險	1,892,690	-	-	-	-	1,892,690
－股權衍生工具	376,850	-	-	-	-	376,850
小　　計	2,648,342	-	12,106	-	645,891	3,306,339
負　　債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遠期外匯	2,203,296	2,615,557	84,223			4,903,076
－外匯換匯	183,623,221	202,175,694	131,015,778	144,085,692	35,352,606	696,252,991
－換匯換利	6,587,850	4,677,550	3,282,500	13,969,310	29,034,056	57,551,266
小　　計	192,414,367	209,468,801	134,382,501	158,055,002	64,386,662	758,707,333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378,802	-	-	-	-	378,802
－利率衍生工具－避險	-	-	-	-	73,879	73,879
－利率衍生工具－非避險	2,205,228	-	-	-	-	2,205,228
－股權衍生工具	371,015	-	-	-	-	371,015
小　　計	2,955,045	-	-	-	73,879	3,028,924

109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資　　產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遠期外匯	$ 1,408,675	$ 2,968,011	$ 1,025,319	$ 1,549,481	$ 86,393	$ 7,037,879
－外匯換匯	125,769,111	125,473,061	80,578,243	125,405,947	-	457,226,362
－換匯換利	24,150,605	33,382,839	22,872,465	17,364,319	24,151,135	121,921,363
小　　計	151,328,391	161,823,911	104,476,027	144,319,747	24,237,528	586,185,604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外匯衍生工具	410,203	-	-	-	-	410,203
－利率衍生工具－避險	-	-	6,238	-	986,418	992,656
－利率衍生工具－非避險	2,553,478	-	-	-	-	2,553,478
－股權衍生工具	280,034	-	-	-	-	280,034
小　　計	3,243,715	-	6,238	-	986,418	4,236,371
負　　債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遠期外匯	2,547,224	2,138,964	344,669	-	-	5,030,857
－外匯換匯	164,046,997	175,739,617	155,341,130	96,495,385	16,091,952	607,715,081
－換匯換利	5,828,050	10,826,805	7,170,820	18,946,740	27,559,075	70,331,490
小　　計	172,422,271	188,705,386	162,856,619	115,442,125	43,651,027	683,077,428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410,203	-	-	-	-	410,203
－利率衍生工具－非避險	2,705,884	-	-	-	-	2,705,884
－股權衍生工具	283,663	-	-	-	-	283,663
小　　計	3,399,750	-	-	-	-	3,399,750

註：本表係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不含外幣）之金額。

(5) 衍生資產負債到期分析－美金

台北富邦銀行

單位：美金仟元

110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資產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遠期外匯	$ 354,787	$ 417,567	$ 117,111	$ 75,222	$ -	$ 964,687
－外匯換匯	10,948,954	8,211,995	5,317,457	5,460,927	1,289,759	31,229,092
－換匯換利	220,000	155,000	110,000	484,000	1,038,000	2,007,000
小計	11,523,741	8,784,562	5,544,568	6,020,149	2,327,759	34,200,779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外匯衍生工具	23,112	-	-	-	-	23,112
－利率衍生工具－避險	-	-	-	-	27,915	27,915
－利率衍生工具－非避險	16,612	-	-	-	-	16,612
－股權衍生工具	155	-	-	-	-	155
－商品衍生工具	197	-	-	-	-	197
小計	40,076	-	-	-	27,915	67,991
負債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遠期外匯	395,073	417,961	154,390	67,986	-	1,035,410
－外匯換匯	6,136,903	5,462,667	4,246,863	4,660,767	626,259	21,133,459
－換匯換利	168,758	262,429	76,766	842,699	1,050,456	2,401,108
小計	6,700,734	6,143,057	4,478,019	5,571,452	1,676,715	24,569,977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25,133	-	-	-	-	25,133
－利率衍生工具－避險	22	176	374	835	197,424	198,831
－利率衍生工具－非避險	63,366	-	-	-	-	63,366
－股權衍生工具	160	-	-	-	-	160
－商品衍生工具	189	-	-	-	-	189
小計	88,870	176	374	835	197,424	287,679

單位：美金仟元

109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資產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遠期外匯	$ 721,318	$ 215,838	$ 36,764	$ 9,447	$ -	$ 983,367
－外匯換匯	9,340,060	6,948,739	5,452,018	3,948,627	586,234	26,275,678
－換匯換利	201,438	357,277	235,000	640,000	934,000	2,367,715
小計	10,262,816	7,521,854	5,723,782	4,598,074	1,520,234	29,626,760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外匯衍生工具	16,342	-	-	-	-	16,342
－利率衍生工具－避險	-	2	-	-	39,173	39,175
－利率衍生工具－非避險	12,067	-	-	-	-	12,067
－股權衍生工具	161	-	-	-	-	161
－商品衍生工具	149	-	-	-	-	149
小計	28,719	2	-	-	39,173	67,894
負債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遠期外匯	255,170	341,783	74,377	12,694	34,486	718,510
－外匯換匯	6,310,398	4,945,259	2,954,293	5,040,690	2,993	19,253,633
－換匯換利	839,336	1,148,672	681,576	593,025	813,300	4,075,909
小計	7,404,904	6,435,714	3,710,246	5,646,409	850,779	24,048,052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17,465	-	-	-	-	17,465
－利率衍生工具－避險	25	-	320	826	304,228	305,399
－利率衍生工具－非避險	46,686	-	-	-	-	46,686
－股權衍生工具	179	-	-	-	-	179
－商品衍生工具	149	-	-	-	-	149
小計	64,504	-	320	826	304,228	369,878

註：本表係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6) 衍生資產負債到期分析－人民幣

富邦華一銀行

單位：人民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資　　產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資產					
－遠期外匯	$ 1,222,130	$ 321,193	$ 872,939	$ -	$ 2,416,262
－外匯換匯	71,826,331	46,959,601	51,509,189	-	170,295,121
小　計	73,048,461	47,280,794	52,382,128	-	172,711,383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資產					
－利率衍生工具					
－非避險	2,024	2,533	13,107	245	17,909
負　　債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負債					
－遠期外匯	1,219,196	317,244	863,293	-	2,399,733
－外匯換匯	71,845,472	46,976,396	51,541,777	-	170,363,645
小　計	73,064,668	47,293,640	52,405,070	-	172,763,378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非避險	1,406	3,322	20,626	119	25,473

單位：人民幣仟元

109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資　　產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資產					
－遠期外匯	$ 78,827	$ 49,099	$ 466,391	$ -	$ 594,317
－外匯換匯	51,215,041	44,467,684	98,671,092	-	194,353,817
小　計	51,293,868	44,516,783	99,137,483	-	194,948,134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資產					
－利率衍生工具					
－非避險	1,710	2,045	3,258	-	7,013
－選擇權合約	23,193	38,153	66,629	-	127,975
小　計	24,903	40,198	69,887	-	134,988
負　　債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負債					
－遠期外匯	80,408	50,558	450,470	-	581,436
－外匯換匯	51,679,834	44,698,581	98,715,320	-	195,093,735
小　計	51,760,242	44,749,139	99,165,790	-	195,675,171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非避險	1,105	1,139	1,234	-	3,478
－選擇權合約	-	101	1,138	-	1,239
小　計	1,105	1,240	2,372	-	4,717

(7) 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所列示本行及子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係以各該項目列入可能被要求付款或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台北富邦銀行

110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授信額度	$234,840,927	$ -	$ -	$ -	$ -	$234,840,927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9,431,754	-	-	-	-	9,431,754
各類保證款項	14,974,107	2,755,400	-	-	2,721,560	20,451,067
合　　計	$259,246,788	$ 2,755,400	$ -	$ -	$ 2,721,560	$264,723,748

109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授信額度	$205,630,105	$ -	$ -	$ -	$ -	$205,630,105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7,186,731	-	-	-	-	7,186,731
各類保證款項	10,766,095	1,785,400	26,196	3,632,475	2,944,721	19,154,887
合　　計	$223,582,931	$ 1,785,400	$ 26,196	$ 3,632,475	$ 2,944,721	$231,971,723

富邦華一銀行

單位：人民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約定融資額度	$ 45,049	$ -	$ 495,662	$ 472,125	$ 1,012,836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9,086	66,278	-	-	85,364
各類保證款項	5,635	92,690	234,226	16,794	349,345
合　　計	$ 69,770	$ 158,968	$ 729,888	$ 488,919	$ 1,447,545

單位：人民幣仟元

109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約定融資額度	$ 78,299	$ 5,600	$ 219,264	$ 782,548	$ 1,085,711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49,683	35,518	63,382	-	148,583
各類保證款項	84,483	96,507	348,673	161,275	690,938
合　　計	$ 212,465	$ 137,625	$ 631,319	$ 943,823	$ 1,925,232

(五)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的定義係指，市場價格不利之變動（例如市場利率、匯率、股價及商品價格之變動）造成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交易部位可能產生之損失，該風險稱之為市場風險。依照本行及子公司內部管理規範，將部位區分為交易簿及銀行簿，並據以進行衡量及管理。

2.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台北富邦銀行

本行制訂完備之市場風險管理制度與政策，對交易執行、清算與交割作業、市場風險限額控管等已建立完善管理機制。市場風險策略係依照不同風險因子區分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四大類金融工具之交易部位，訂定本行市場風險管理準則與各項風險限額，運用風險管理系統以辨識、衡量、管理及監控各項市場風險，有效控管本行市場風險。

富邦華一銀行

在相關監管法規的指引下，富邦華一銀行已制定市場風險管理政策與流程控制相關規範，明確規範富邦華一銀行市場風險管理流程及各項風險限額和交易策略，運用風險管理系統進行市場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確保富邦華一銀行市場風險控管機制穩健有效執行。

3.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台北富邦銀行

為強化市場風險管理，本行在董事會監督下，由董事長指派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相關部門高階主管組成「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查重要市場風險相關政策與限額、監督重要市場風險資訊變化及限額符合情形。本行設有風險管理部，負責制訂市場風險相關之政策、辦法與作業程序，執行市場風險限額之超限管理，並負責評價模型之獨立驗證。此外，由隸屬於董事會的稽核單位負責執行市場風險管理架構第三道防線的獨立稽查功能。

富邦華一銀行

董事會為富邦華一銀行市場風險管理最高監督機構，負責核定富邦華一銀行全面市場風險管理策略，審批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另在董事會下設風險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負責核定市場風險限額，監督董事會訂定之市場風險政策、程序和限額的執行情況，並定期向董事會提交有關市場風險管理履職情況的報告；富邦華一銀行風險管理部定期向行長、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下設風險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提交市場風險報告。

富邦華一銀行的風險管理部為獨立於前台交易部門及後台清算部門的人員團隊，負責執行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授權之市場風險管理政策，負責各類市場風險日常管控。內部審計部門負責審查和評價風險管理體系以及風險控管的有效性和獨立

性；合規部門負責評估和監測合規風險並向高級管理層和董事會提出建議和報告。

4.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行風險管理部負責每日市場風險限額監控（包括風險因子敏感度衡量值 Delta、Vega、DV01 及 VaR 等）及損益監控。金融工具評價模型由風險管理部進行獨立驗證，以監控模型之有效性與穩定性。本行已建置市場風險值管理系統與制訂相關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控管流程，設定風險值 VaR 限額並執行限額管理。定期執行回溯測試，以檢視 VaR 計算模組與評價基準的有效性。持續協助建置金融交易系統，分階段完成金融工具之上線與風險控管。

5. 交易簿市場風險衡量

<u>台北富邦銀行</u>

本行依照各業務別或交易台不同所設定之個別風險衡量值（或稱為敏感度衡量值或是 Greeks），以及整合性之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及壓力測試衡量進行管理。其中風險值及壓力測試可使不同交易台或風險類別可有一致性衡量測度，詳細說明如下：

(1) 風險值（VaR）

風險值之定義為，在正常的市場情況與特定的信賴水準下，某特定期間內所衡量出來最大的預期損失。本行採用多類風險值模型估算目前淨部位，在 99%信賴水準下，一天之內可能的最大損失金額。同時採用歷史模擬法計算近期風險值（Current VaR）以及壓力風險值（Stressed VaR），以完整掌控市場風險的各種可能狀況。為了確保風險值之品質，本行定期執行實際損益之回顧測試（back-testing）與統計檢定。

下表為本行風險值資訊：

一般風險值	110年度 最高	最低	平均	期末
權益類	$ 11,572	$ 2,951	$ 5,750	$ 8,338
利率類	46,091	18,486	29,585	21,720
匯率類	25,913	3,501	11,810	8,095
波動度類	2,229	324	1,099	324
分散效果			(17,648)	(14,080)
一般風險值合計			$ 30,596	$ 24,397

一般風險值	109年度 最高	最低	平均	期末
權益類	$ 19,004	$ 3,241	$ 11,616	$ 3,241
利率類	418,303	30,581	102,201	30,606
匯率類	56,415	5,339	18,331	12,308
波動度類	5,520	947	2,614	1,487
分散效果	-	-	(34,617)	(16,001)
一般風險值合計			$ 100,145	$ 31,641

註：上表中之最高與最低風險值可能出現在不同日期，其分散效果並無顯著意義，因此上表未揭露。

上表所述之風險各類別係指該類風險因子變動時所計算出之風險值，若單一產品包含多種風險因子時，則會歸類於不同風險因子項下。例如遠期外匯同時包含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因此會同時歸類於上表之利率類及匯率類；又如外匯選擇權，其主要包含匯率類風險及波動度風險，因此會歸類於上表之匯率類及波動度類項下。

(2) 壓力測試（Stress Testing）

市場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為估算在市場正常波動時，於一定信賴水準之下、一段時間內可能發生之最大損失。但若金融市場發生巨大變動或系統性風險等重大事件而影響部位之總價值時，則非市場風險值所能預先估計。壓力測試係補足市場風險值之使用限制，評估市場異常波動的情況，預估可能蒙受的極端損失（stress loss）及衡量重大衝擊事件對資產組合所造成之影響。

富邦華一銀行

對於交易簿之市場風險管理，富邦華一銀行根據交易品種、風險特性與複雜程度建立相應市場風險計量方式，並選擇適當的市場風險限額作為控管依據。市場風險限額包括：曝險限額、停損限額及敏感性因素限額等。富邦華一銀行交易簿外匯自營業務主要為外匯即期交易及外匯選擇權交易，利率自營業務主要為債券交易、外匯換匯交易及人民幣利率互換業務，總體市場風險限額控管情況正常。

風險管理部每季對富邦華一銀行交易簿實施市場風險壓力測試，主要計量利率、匯率等市場風險要素發生劇烈變動對富邦華一銀行交易簿市場價值可能產生的損失，並評判富邦華一銀行是否具有抵禦該損失的能力。

6. 銀行簿市場風險衡量

台北富邦銀行

(1)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之定義為，利率變動時對持有投資組合部位價值之影響。銀行簿之利率風險除應同時考慮資產負債表各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對利率變動之敏感性外，另外有關銀行簿債權類有價證券，其性質異於交易簿短期進出之特性，但對價值之衡量可能同時包括以市價評估基礎及應計利息基礎來衡量，因此本行亦獨立進行風險揭露。

銀行簿利率風險係指銀行之銀行簿部位，因利率不利變動而遭受衝擊之風險，可採盈餘觀點衡量銀行所暴露的利率風險。盈餘觀點分析著重於利率變化對於銀行應計或帳列盈餘的影響，重點於衡量利率變化時對銀行近期獲利之影響。本行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台幣與美元利率曲線平移上升 1bps，則對未來 1 年淨利息收益的影響分別為 1 百萬元及 4 百萬元。

(2) 匯率風險

銀行簿匯率風險係指本行初始辦理外匯業務或是設立海外分行時，依據本國或是當地主管機關規定設立之外幣營運資金部位，或對海外子行之權益法投資，隨匯率變動而對綜合損益表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稱之。

本行外匯業務、海外分行業務及對海外子行權益法投資業務均以長期經營為主。以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而言，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佔歸屬於業主權益的比例甚小。

(3) 權益證券風險

本行銀行簿權益證券部位主要區分為兩部分，第一部分為符合銀行法七十四條所規範及經主管機關核准之相關事業投資；第二部分屬投資於公司前景看好及高現金股利且未來具發展之上市櫃或興櫃公司等投資，此一部分之市價變動雖亦對權益造成影響，但本行持有之目的為中長期持有，且對於相關部位之進出亦有嚴格之規定。就前述上市櫃或興櫃公司等投資其風險衡量方式以股價上下變動 10%進行敏感度分析如下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對損益之影響	對其他權益之影響	對損益之影響	對其他權益之影響
股價上升 10%	$ -	$ 2,886,187	$ -	$ 1,438,021
股價下跌 10%	-	(2,886,187)	-	(1,438,021)

富邦華一銀行

(1) 利率風險

富邦華一銀行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利率重定價的風險；富邦華一銀行銀行簿利率風險之主要監控手段採取按當地監管單位指定之標準化計量框架計算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的重定價缺口，設定風險指標進行監控。假設其餘條

件不變的情況下，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個基點的敏感度分析如下表：

單位：人民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對損益之影響	對其他權益之影響	對損益之影響	對其他權益之影響
利率上升 50 個基點	($ 134,726)	($ 292,144)	($ 104,373)	($ 325,314)
利率下降 50 個基點	134,904	463,602	104,372	272,645

(2) 匯率風險

目前富邦華一銀行存貸款及同業拆借業務等仍以人民幣計價為主，外幣部分主要由美元組成，為有效控管匯率風險，富邦華一銀行根據自身風險承受能力和經營策略設立了外匯缺口控管條件，同時定期對資產負債進行外匯敏感性分析，在人民幣對所有外幣即期、遠期匯率同時升值 5%或貶值 5%的假設前提下，估計對富邦華一銀行當期人民幣為本位幣的帳面影響。其敏感性分析結果如下：

單位：人民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對損益之影響	對其他權益之影響	對損益之影響	對其他權益之影響
美金及港幣兌人民幣匯率升值 5%	($ 157,371)	$ 128,905	($ 104,925)	$ 23,821
美金及港幣兌人民幣匯率貶值 5%	157,371	(128,905)	104,925	(23,821)

7. 利率指標變革之影響

本行及子公司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金融工具包括放款、債券投資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其連結之指標利率類型為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美元 LIBOR）。預期美國擔保隔夜融資利率（SOFR）將取代美元 LIBOR，惟兩者於本質上存有差異。LIBOR 係隱含市場對未來利率走勢預期之前瞻型利率指標，且包含銀行同業間信用貼水。SOFR 係參採實際交易資料計算之回溯型利率指標，且未含有信用貼水。因此，將既存合約由連結美元 LIBOR 修改為連結 SOFR 時，需就前述差異作額外調整，以確保修改前後之利率基礎係經濟上約當。

本行及子公司已制定 LIBOR 轉換計畫，處理配合利率指標變革所需之風險識別和衡量調整、內部流程調整、資訊系統更新、金融工具評價模型調整與相關會計或稅務議題。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及子公司已辨認所有需更新之資訊系統與內部流程，並完成部分更新。本行及子公司已開始與金融工具交易對方討論如何修正受影響之合約，預期將於 LIBOR 終止報價前完成修正。

利率指標變革主要使本行及子公司面臨利率基礎風險。本行及子公司若未能於 LIBOR 退場前與金融工具交易對方完成修約協商，將使金融工具未來適用之利率基礎產生重大不確定性，而引發本行及子公司原未預期之利率暴險。

下表列出未變革合約及其中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部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110年12月31日	
	未變革合約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金額
連結至美元 LIBOR 之金融資產		
貼現及放款	$ 66,360,633	$ 66,360,633
債券投資	40,661,759	31,380,708
小　計	$107,022,392	$ 97,741,341

	110年1月1日	
	未變革合約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金額
連結至美元 LIBOR 之金融資產		
貼現及放款	$ 47,547,072	$ 47,547,072
債券投資	36,349,132	29,034,173
小　計	83,896,204	76,581,245
連結至英鎊 LIBOR 之金融資產		
貼現及放款	1,634,403	1,634,403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月1日	
	未變革合約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金額
連結至歐元LIBOR之金融資產		
貼現及放款	$ 196,238	$ 196,238
連結至日圓LIBOR之金融資產		
貼現及放款	315,592	315,592
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合計	$ 86,042,437	$ 78,727,478

下表列出未變革合約及其中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部位之衍生工具名目本金：

	110年12月31日	
	未變革合約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金額
連結至美元LIBOR之金融工具		
利率交換合約	$140,025,831	$ -
匯率交換合約	4,079,166	-
股價交換合約	2,266,080	-
換匯換利合約	7,989,290	-
小　計	154,360,367	-
連結至英鎊LIBOR之金融工具		
利率交換合約	187,095	-
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衍生金融工具合計	$154,547,462	$ -

	110年1月1日	
	未變革合約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金額
連結至美元LIBOR之金融工具		
利率交換合約	$116,193,384	$ -
匯率交換合約	6,829,128	-
股價交換合約	1,336,319	-
換匯換利合約	280,950	-
小計	124,639,781	-
連結至英鎊LIBOR之金融工具		
利率交換合約	193,764	-
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衍生金融工具合計	$124,833,545	$ -

8.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下表彙總本行及子公司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所持有外幣資產負債之金融工具依各幣別區分並以帳面金額列示之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台北富邦銀行

	110年12月31日		
	原幣	匯率（元）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6,389,601	27.6892	$ 730,705,802
澳幣	4,234,768	20.1198	85,202,805
人民幣	13,420,726	4.3568	58,470,857
港幣	9,284,871	3.5515	32,975,397
日幣	137,064,199	0.2405	32,969,697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32,575	27.6892	3,670,883
人民幣	633,081	4.3568	2,758,179
日幣	8,199,511	0.2405	1,972,327
澳幣	95,871	20.1198	1,928,899
港幣	168,840	3.5515	599,63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人民幣	6,372,718	4.3568	27,764,389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原　　幣	匯率（元）	新　台　幣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7,095,796	27.6892	$1,027,151,329
人民幣	16,547,810	4.3568	72,094,803
港　幣	8,552,170	3.5515	30,373,194
澳　幣	604,017	20.1198	12,152,725
歐　元	367,257	31.3279	11,505,381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77,892	27.6892	10,463,517
人民幣	580,290	4.3568	2,528,182
日　幣	5,255,520	0.2405	1,264,173
港　幣	32,946	3.5515	117,009
澳　幣	4,257	20.1198	85,658

	109年12月31日		
	原　　幣	匯率（元）	新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1,032,120	28.3720	$ 596,722,267
澳　幣	2,683,661	21.8691	58,689,267
人民幣	10,090,398	4.3631	44,025,043
港　幣	11,582,880	3.6599	42,391,881
日　幣	104,540,630	0.2750	28,750,764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05,431	28.3720	5,828,479
人民幣	725,419	4.3631	3,165,049
澳　幣	76,123	21.8691	1,664,750
日　幣	5,796,576	0.2750	1,594,174
港　幣	39,642	3.6599	145,08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人民幣	4,891,139	4.3631	21,340,401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12月31日		
	原　　幣	匯率（元）	新　台　幣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7,954,676	28.3720	$ 793,128,664
人民幣	13,985,754	4.3631	61,020,728
港　幣	8,120,740	3.6599	29,720,884
澳　幣	752,612	21.8691	16,458,957
日　幣	26,308,572	0.2750	7,235,384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545,844	28.3720	15,486,654
人民幣	617,166	4.3631	2,692,733
日　幣	6,085,401	0.2750	1,673,607
港　幣	41,171	3.6599	150,680
澳　幣	1,592	21.8691	34,811

富邦華一銀行

	110年12月31日		
	原　　幣	匯率（元）	人　民　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115,964	6.3757	$ 19,866,450
港　幣	165,887	0.8176	135,629
歐　元	3,309	7.2197	23,891
日　幣	210,936	0.0554	11,689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5,295	6.3757	33,759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6,740,359	6.3757	42,974,510
歐　元	10,640	7.2197	76,817
日　幣	682,956	0.0554	37,846
港　幣	39,551	0.8176	32,337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69,653	6.3757	1,081,656

	109年12月31日		
	原　　幣	匯率（元）	人　民　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772,954	6.5249	$ 5,043,445
港　幣	143,166	0.8416	120,494
歐　元	460	8.0250	3,689
日　幣	842,662	0.0632	53,287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603	6.5249	3,935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5,069,925	6.5249	33,080,753
港　幣	16,201	0.8416	13,636
歐　元	25,273	8.0250	202,813
日　幣	1,267,357	0.0632	80,143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605,824	6.5249	3,952,943

(六) 金融資產之移轉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行及子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或依據證券出借協議借出之權益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行及子公司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行及子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行及子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金融資產類別	110年12月31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8,502,569	$ 7,967,5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附買回條件協議	109,232,034	107,309,959

金融資產類別	109年12月31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109年12月31日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0,993,597	$ 10,327,12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附買回條件協議	69,901,796	69,830,302

(七)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行及子公司並未有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第42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而將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情形。

惟本行及子公司雖未從事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之交易，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如：全球附買回總約定（global master repurchase agreement）、全球證券出借總約定（global securities lending agreement）或類似協議等附買回或反向再買回交易。上述受可執行淨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10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金融工具（註一）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註二）	$ 21,163,203	$ -	$ 21,163,203	$ 16,768,863	$ 2,462,956	$ 1,931,38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522,566	-	7,522,566	7,522,566	-	-
合計	$ 28,685,769	$ -	$ 28,685,769	$ 24,291,429	$ 2,462,956	$ 1,931,384

110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金融工具（註一）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註二）	$ 29,183,416	$ -	$ 29,183,416	$ 15,678,091	$ 8,322,615	$ 5,182,71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15,277,521	-	115,277,521	114,860,635	51,647	365,239
合計	$ 144,460,937	$ -	$ 144,460,937	$ 130,538,726	$ 8,374,262	$ 5,547,949

109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金融工具（註一）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註二）	$ 43,928,784	$ -	$ 43,928,784	$ 33,827,993	$ 4,400,522	$ 5,700,269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4,042,571	-	14,042,571	13,931,249	-	111,322
合計	$ 57,971,355	$ -	$ 57,971,355	$ 47,759,242	$ 4,400,522	$ 5,811,591

109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金融工具（註一）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註二）	$ 55,972,483	$ -	$ 55,972,483	$ 32,858,922	$ 13,361,156	$ 9,752,40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80,157,429	-	80,157,429	80,155,921	-	1,508
合計	$136,129,912	$ -	$136,129,912	$113,014,843	$ 13,361,156	$ 9,753,913

註一：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註二：包含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五六、資本管理

(一) 概　　述

本行自有資本及合併自有資本應高於法定資本需求，以符合依銀行法第四十四條規定訂定之「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中有關法定最低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以下稱「資本適足比率」)，此為資本管理之基本原則。

為求穩健經營，本行另設定資本適足比率的內部控管指標，以確保資本適足比率維持在適當的水準，並符合法定要求。

(二) 資本管理程序

本行資本管理係依照董事會核准之資本適足性管理政策執行。自有資本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規定計算，並按季向主管機關申報資本適足比率。依該辦法，自有資本分為第一類資本淨額（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淨額之合計數）及第二類資本淨額，其組成項目：

1. 第一類資本淨額

(1)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主要包括普通股、資本公積、累積盈餘、權益調整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等，減除依主管機關發佈之計算方法說明所規定法定調整項目。

(2) 非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主要包括永續非累積特別股、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及其他合併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之資本合計數，減除依主管機關發佈之計算方法說明所規定法定調整項目。

2. 第二類資本淨額

主要包括長期次順位債券、其他合併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之資本、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等，減除依主管機關發佈之計算方法說明所規定法定調整項目。

本行定期執行資本適足性評估程序，評估未來的資本需求，並適時籌措資本，以維持資本適足性。

(三) 資本適足性

本行及子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符合主管機關法定最低資本適足比率之規定，請詳附註五八。

五七、放款資產品質、授信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及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之相關資訊

以下資訊揭露除(四)獲利能力外，餘僅含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一) 放款資產品質：請參閱附表一。

(二)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110 年 12 月 31 日

排名（註1）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註 2）	授信總餘額（註3）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1	A 集團（未分類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1,217,456	4.95
2	B 集團（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伺服器、相機、工業電腦、手機代工及雲端軟硬體整合大廠）	9,324,370	4.12
3	C 集團（未分類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8,800,000	3.89
4	D 集團（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	8,160,079	3.60
5	E 集團（鞋類及成衣製造）	7,583,638	3.35
6	F 集團（水泥製造業）	6,948,868	3.07

（接次頁）

（承前頁）

排　名（註1）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註 2）	授信總餘額（註3）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7	G 集團（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6,945,000	3.07
8	H 集團（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6,869,260	3.03
9	I 集團（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6,249,414	2.76
10	J 集團（被動元件廠）	6,094,790	2.69

109 年 12 月 31 日

排　名（註1）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註 2）	授信總餘額（註3）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1	A 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0,218,511	4.66
2	B 集團（未分類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9,321,456	4.25
3	C 集團（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伺服器、相機、工業電腦、手機代工及雲端軟硬體整合大廠）	9,262,599	4.23
4	D 集團（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	9,185,707	4.19
5	E 集團（未分類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8,200,000	3.74
6	F 集團（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8,157,159	3.72
7	G 集團（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6,589,925	3.01
8	H 集團（被動電子元件製造業）	6,162,365	2.81
9	I 集團 (民間融資業)	5,497,423	2.51
10	J 集團（不動產業等）	5,398,119	2.46

註 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請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曝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 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 3： 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三)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597,147,403	79,760,214	50,903,565	183,481,780	1,911,292,962
利率敏感性負債	457,795,560	1,001,654,565	78,235,494	95,907,692	1,633,593,311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39,351,843	(921,894,351)	(27,331,929)	87,574,088	277,699,651
淨值					217,820,90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7.0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27.49%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年12月31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407,723,622	108,979,498	72,022,518	122,963,325	1,711,688,963
利率敏感性負債	430,155,788	909,761,929	74,987,666	91,454,850	1,506,360,233
利率敏感性缺口	977,567,834	(800,782,431)	(2,965,148)	31,508,475	205,328,730
淨值					209,449,52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3.6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98.03%

註：(1) 本表係全行新台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10年12月31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5,351,304	1,583,436	1,206,495	10,127,386	28,268,621
利率敏感性負債	32,073,990	4,077,261	2,253,459	725,417	39,130,127
利率敏感性缺口	(16,722,686)	(2,493,825)	(1,046,964)	9,401,969	(10,861,506)
淨值					286,65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72.24%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789.04%)

單位：美金仟元，%

109年12月31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2,802,510	1,342,420	796,173	8,040,886	22,981,989
利率敏感性負債	26,380,282	1,498,618	1,379,800	868,053	30,126,753
利率敏感性缺口	(13,577,772)	(156,198)	(583,627)	7,172,833	(7,144,764)
淨值					293,14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76.2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437.29%)

註：(1) 本表係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獲利能力

單位：%

		110年度	109年度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63	0.69
	稅後	0.56	0.62
淨值報酬率	稅前	9.21	9.61
	稅後	8.09	8.57
純益率		37.95	39.30

註：(1) 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3) 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1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五) 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0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679,638,362	$ 201,533,004	$ 318,121,390	$ 283,638,646	$ 266,341,366	$ 289,587,350	$ 1,320,416,60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286,647,943	140,681,412	266,835,468	504,140,555	403,001,891	672,864,483	1,299,124,134
期距缺口	(607,009,581)	60,851,592	51,285,922	(220,501,909)	(136,660,525)	(383,277,133)	21,292,472

109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464,372,110	$ 226,392,218	$ 295,708,368	$ 284,722,231	$ 285,960,795	$ 285,622,987	$ 1,085,965,51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001,234,386	135,472,883	252,998,420	454,735,200	419,777,736	573,304,991	1,164,945,156
期距缺口	(536,862,276)	90,919,335	42,709,948	(170,012,969)	(133,816,941)	(287,682,004)	(78,979,645)

註：係指全行新台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79,879,239	$28,389,030	$15,857,036	$10,240,452	$ 9,227,686	$16,165,03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87,234,722	27,889,228	20,401,484	12,823,941	15,081,278	11,038,791
期距缺口	(7,355,483)	499,802	(4,544,448)	(2,583,489)	(5,853,592)	5,126,244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70,819,614	$26,180,045	$14,703,763	$ 9,391,345	$ 7,103,968	$13,440,49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77,282,679	29,010,863	17,711,658	7,936,655	12,086,804	10,536,699
期距缺口	(6,463,065)	(2,830,818)	(3,007,895)	1,454,690	(4,982,836)	2,903,794

註：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五八、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 年度（註2）			110年12月31日 合併	110年12月31日 本行	109年12月31日 合併	109年12月31日 本行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222,669,900	$ 208,427,937	$ 217,355,971	$ 204,298,710
	其他第一類資本		20,648,451	11,806,751	20,661,156	13,341,282
	第二類資本		43,658,426	24,426,561	43,068,578	26,017,108
	自有資本		286,976,777	244,661,249	281,085,705	243,657,100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1,955,638,055	1,535,265,134	1,701,291,850	1,342,090,151
		內部評等法	-	-	-	-
		資產證券化	45,713,460	13,174,185	30,828,486	6,445,398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89,984,513	77,441,188	88,091,225	76,651,650
		進階衡量法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82,258,437	74,179,062	60,268,425	53,918,663
		內部模型法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173,594,465	1,700,059,569	1,880,479,986	1,479,105,862
資本適足率			13.20%	14.39%	14.95%	16.47%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24%	12.26%	11.56%	13.81%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1.19%	12.95%	12.66%	14.71%
槓桿比率			6.12%	6.57%	6.83%	7.36%

註1：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曝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註2：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x12.5。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曝險總額。

五九、部門資訊

本行及子公司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業務營運性質及稅前損益。每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相同。依 IFRS 8 之規定，本行及子公司應報導之營運部門如下：

(一) 個人金融：掌理財富管理、信託業務及消費金融業務相關事項。

(二) 法人金融：掌理企業金融業務及公庫業務相關事項。

(三) 金融市場：掌理金融市場業務及相關事項。

(四) 海外子行：係指於本行之子公司富邦華一銀行所進行之各項業務。

(五) 其他：除上述部門以外之單位。

本行及子公司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及地區別資訊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110 年度

	個人金融	法人金融	金融市場	海外子行	其他	合計
利息淨收益	$ 10,240,510	$ 9,222,148	$ 8,446,240	$ 10,508,587	($ 548,711)	$ 37,868,774
來自外部利息淨收益	9,596,749	8,362,318	9,747,991	10,510,858	(349,142)	37,868,774
部門間收入（支出）	643,761	859,830	(1,301,751)	(2,271)	(199,569)	-
利息以外淨收益	10,962,073	3,283,258	5,153,907	(3,074,938)	(2,669,455)	13,654,845
淨收益	$ 21,202,583	$ 12,505,406	$ 13,600,147	$ 7,433,649	($ 3,218,166)	$ 51,523,619
稅前淨利（損）	$ 9,049,012	$ 8,427,032	$ 12,952,292	$ 2,370,521	($ 10,538,972)	$ 22,259,885

109 年度

	個人金融	法人金融	金融市場	海外子行	其他	合計
利息淨收益	$ 10,137,543	$ 9,396,326	$ 6,460,338	$ 7,442,546	($ 508,792)	$ 32,927,961
來自外部利息淨收益	7,426,651	7,714,372	9,782,541	7,563,685	440,712	32,927,961
部門間收入（支出）	2,710,892	1,681,954	(3,322,203)	(121,139)	(949,504)	-
利息以外淨收益	11,750,436	2,884,020	4,828,807	(759,310)	(1,918,700)	16,785,253
淨收益	$ 21,887,979	$12,280,346	$ 11,289,145	$ 6,683,236	($ 2,427,492)	$ 49,713,214
稅前淨利（損）	$ 10,550,712	$ 8,616,854	$ 10,434,657	$ 1,787,392	($ 9,490,784)	$ 21,898,831

(二) 地區別資訊

本行及子公司之淨收益係依據營運部門所在地理位置歸類，其地區別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臺　　灣	$ 40,360,313	$ 38,750,013
亞　　洲	11,163,306	10,963,201
	$ 51,523,619	$ 49,713,214

六十、附註揭露之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編號	項目	說明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附表二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無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無
4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	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附表三
6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無
7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無
8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四
9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10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附註八

(二) 子公司相關資訊（註）：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五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附表六
5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附註八

註：子公司屬金融業、保險業及證券業等，且營業登記之主要營業項目包括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買賣有價證券者，得免揭露上開資訊。

(三)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附表七。

(四) 赴大陸地區設立分支機構及投資情形：附表八。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月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註一）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註二）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註三）	逾期放款金額（註一）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註二）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註三）
企業金融	擔保		1,103,077	245,384,121	0.45%	2,742,343	248.61%	1,137,458	212,882,833	0.53%	2,321,182	204.07%
	無擔保		393,011	448,736,293	0.09%	5,370,202	1,366.43%	378,696	428,413,278	0.09%	5,466,082	1,443.40%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四）		301,006	516,465,543	0.06%	7,736,036	2,570.06%	360,416	421,539,060	0.09%	6,310,690	1,750.95%
	現金卡		-	875	-	18	-	-	1,124	-	23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五）		48,451	51,562,518	0.09%	557,797	1,151.26%	61,236	41,132,084	0.15%	461,215	753.18%
	其他（註六）	擔保	757,266	309,646,374	0.24%	3,257,358	430.15%	323,978	287,022,079	0.11%	3,078,556	950.24%
		無擔保	34,905	36,471,352	0.10%	375,492	1,075.75%	55,206	36,915,407	0.15%	383,445	694.57%
放款業務合計			2,637,716	1,608,267,076	0.16%	20,039,246	759.72%	2,316,990	1,427,905,865	0.16%	18,021,193	777.78%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28,316	59,266,845	0.05%	327,108	1,155.21%	37,178	56,250,962	0.07%	325,357	875.13%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七）			-	16,973,364	-	202,069	-	-	15,851,661	-	190,385	-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註八）			13,533					20,224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註八）			34,379					47,326				
經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註九）			361,463					379,419				
經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註九）			372,342					381,102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二：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三：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四：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五：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六：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七：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 3 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註八：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九：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105 年 9 月 20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0013479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前置調解、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

民國110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仟股）	金額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	$21,340,401	-	$ 6,423,988（註一）	-	$ -	$ -	$ -	-	$27,764,389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Nutmeg Saving and Investment Limite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JPMorgan Chase Holdings LLC	-	1,470	531,769	-	-	1,470	1,766,751	531,769（註二）	1,158,208	-	-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	四川省唯品富邦消費金融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川省唯品富邦消費金融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	-	-	436,806（註一）	-	-	-	-	-	436,806

註一：係包含取得成本、採權益法認列之損益、資本公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數。

註二：係包含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出售 Nutmeg Saving and Investment Limited 之原始投資成本 608,543 仟元，餘為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調整數。

台北富邦銀行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富邦人壽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 367,305	金融業不適用	無	不適用	無	無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台北富邦銀行	富邦華一銀行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3,456	註四	-
0	台北富邦銀行	富邦華一銀行	1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65	註四	-
0	台北富邦銀行	富邦華一銀行	1	應付金融債券	3,871	註四	-
0	台北富邦銀行	富邦華一銀行	1	利息收入	2,271	註四	-
0	台北富邦銀行	富邦華一銀行	1	手續費收入	1,290	註四	-
0	台北富邦銀行	北富銀創投	1	應收款項	1,235	註四	-
0	台北富邦銀行	北富銀創投	1	存款及匯款	759	註四	-
0	台北富邦銀行	北富銀創投	1	其他負債	112	註四	-
0	台北富邦銀行	北富銀創投	1	利息收入	54	註四	-
0	台北富邦銀行	北富銀創投	1	利息費用	1,495	註四	-
0	台北富邦銀行	北富銀創投	1	手續費收入	14	註四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註四：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五：上述交易及餘額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均已沖銷。

台北富邦銀行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備註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凱納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 34,070	2.63%	$ 34,070	未上市股票
	深圳騰富博投資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320	425,612	5.00%	425,612	未上市股票
	受益憑證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79	29,941	-	29,941	受益憑證
	安聯美國短年高收債券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095	260,978	-	260,978	受益憑證
	柏瑞ＥＳＧ債券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84	255,344	-	255,344	受益憑證
	野村特別高收益債債券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484	258,331	-	258,331	受益憑證
	野村全球金融收益債券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03	156,774	-	156,774	受益憑證
	安聯美國收益債券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52	254,679	-	254,679	受益憑證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仟股／仟單位）	金額	股數（仟股／仟單位）	金額	股數（仟股／仟單位）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仟股／仟單位）	金額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30,053	$ 380,000	30,053	$ 380,140	$ 380,000	$ 140	-	$ -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23,034	375,000	23,034	375,130	375,000	130	-	-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26,957	370,000	24,778	340,230	340,059（註）	148	2,179	29,941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騰富博投資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	-	37,320	425,612	-	-	-	-	37,320	425,612

註：係包含北富銀創投出售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之原始投資成本 340,082 仟元，餘為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調整數。

台北富邦銀行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有 股數（仟股）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相關企業合併持股情形 現股股數（仟股）	本行及相關企業合併持股情形 擬制持股數	本行及相關企業合併持股情形 合計 股數（仟股）	本行及相關企業合併持股情形 合計 持股比例（%）	備註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相關事業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外匯業務	780	3.94	$ 51,441	$ 5,850	860	-	860	4.34	註二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期貨交易所	5,301	1.26	518,059	15,112	34,597	-	34,597	8.52	註二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18,000	1.70	343,440	11,700	18,000	-	18,000	1.70	註二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公正第三人資產拍賣業務	10,000	5.88	76,500	1,000	15,000	-	15,000	8.82	註二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銀行通匯業務	12,201	2.34	477,190	33,553	18,678	-	18,678	3.58	註二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503	8.39	11,094	928	602	-	602	10.03	註二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銀行業	-	57.92	27,764,389	1,026,580	-	-	-	100.00	註一
	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行動支付、商務相關業務	1,800	3.00	7,002	-	2,400	-	2,400	4.00	-
	尚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創業投資業	-	-	-	3,574	-	-	-	-	註二
	連加網路商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第三方支付服務業	10,936	19.99	3,019,604	13,614	10,936	-	10,936	19.99	-
	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銀行業	251,000	25.10	1,989,005	(299,819)	251,000	-	251,000	25.10	註一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業	200,000	100.00	1,973,386	(26,087)	200,000	-	200,000	100.00	註一
	非金融相關事業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大眾捷運系統運輸業	14	-	81	-	14	-	14	-	-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發電業	374	-	2,719	-	374	-	374	-	-
	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受託從事營建計劃審查、諮詢、管理及不動產鑑價、融資等	6,964	30.00	136,539	4,797	6,964	-	6,964	30.00	註一
	悠遊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IC卡之發行與研發	5,108	4.91	48,014	4,439	5,108	-	5,108	4.91	註二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高速鐵路之經營	20,278	0.36	600,217	21,291	20,278	-	20,278	0.36	註二
	台翔航太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航太工業	1,700	1.25	16,932	340	3,400	-	3,400	2.51	註二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	金融相關事業											
	四川省唯品富邦消費金融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個人消費貸款	-	25.00	436,806	(106,343)	-	-	-	25.00	註一

註一：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 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準。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 110 年度認列之現金股利。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仟元，幣別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註五）	備註
					匯出	收回							
富邦華一銀行	銀行業	$ 10,629,415 (RMB 2,445,382)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0,258,298	$ 4,321,280	$ -	$ 24,579,578	$ 2,237,087 (RMB 515,588)	57.92%	$ 1,026,580	$ 27,764,389	$ 107,737	
四川省唯品富邦消費金融有限公司	個人消費貸款	2,173,365 (RMB 500,000)	其他方式	-	-	-	-	(425,373) (RMB 98,037)	14.48%	(61,594) (RMB 14,196)	252,998	-	
深圳騰富博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諮詢	3,244,399 (RMB 746,400)	其他方式	-	425,612	-	425,612	(706,370) (RMB 162,799)	5.00%	-	425,612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4,579,578 (RMB 5,093,113)	$ 24,579,578 (RMB 5,093,113)	$ 135,857,970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425,612 (RMB 97,405)	$ 425,612 (RMB 97,405)	$ 1,184,037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 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準。

註三：上述實收資本額及本期損益係分別按 110 年度 RMB 期末匯率及平均匯率換算。

註四：依經濟部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300002750 號函核准之投資金額為人民幣 4,093,113 仟元；依經濟部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900196820 號函核准之投資金額為人民幣 1,000,000 仟元；另依經濟部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1000235080 號函核准之投資金額為人民幣 97,405 仟元。

註五：係自始投資累積至本年度之金額。

台北富邦銀行

附件二

股票代碼：5836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

電話：(02)2542-565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7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10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2～14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15～16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20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3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7～3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9～72	六～四四
(七) 關係人交易	73～81	四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82	四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83	四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83	四九
(十二) 其　　他	82～138	四六、五十～五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39、141～142	五七
2. 子公司相關資訊	139、143～144	五七
3.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	139、145	五七
4. 赴大陸地區設立分支機構及投資情形	139、146	五七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47～165	-
十、增加揭露獨立證券部門之財務報告資訊	166～206	-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主管機關函令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

有關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四及五三。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管理階層於評估貼現及放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依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等作成對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由於評估貼現及放款可能產生違約及信用減損之證據以及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之判定，皆攸關重大判斷與估計，因此，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管理階層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減損模型所採用之方法論、主要假設與參數是否適切反映貼現及放款之實際情況。
2. 評估其判定信用風險有無顯著增加、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定義、違約曝險額、違約機率、違約損失率及前瞻性資訊等參數與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等之合理性及一致性，並自貼現及放款案件中選取樣本進行測試，驗證其完整性及計算之正確性。
3. 考量相關主管機關函令之規範，以確認其分類及備抵呆帳之提列符合法令遵循之要求。

商譽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溢價之減損評估

有關商譽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溢價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七)及(十三)；商譽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溢價減損評估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三)及(四)；商譽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溢價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六及二一。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商譽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溢價的可回收金額估計係依據未來營運之預測結果評估未來現金流量，其假設需運用專業判斷，因此，商譽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溢價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針對現金流量預測，評估集團管理階層所使用之預測方法和折現率之適切性，並將折現率與外部資訊做比較。
2. 考量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是否有重大差異，以評估過去集團管理階層的估計之正確性，並評估財務報告揭露是否適切。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主管機關函令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

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怡　君

會計師　柯　志　賢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9　日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五)、六及四五）	$ 82,835,472	3	$ 78,008,207	3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七、四五及四七）	280,077,743	9	237,909,936	9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八)、八及四五）	98,053,708	3	89,063,120	3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八)、九、十一、十五及二五）	116,955,293	4	103,898,191	4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四(八)、十、十一、十五、二五及四七）	778,166,643	25	664,207,555	24
12300	避險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九)及十一）	1,470,281	-	2,104,144	-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十)、十二及四五）	3,217,080	-	6,645,475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八)、十三及四五）	89,105,184	3	84,387,109	3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十八)、四三及四五）	355,978	-	301,752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四(八)、十四及四五）	1,587,841,184	51	1,409,386,672	51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七)及十六）	34,882,923	1	28,772,609	1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八)、十七及四七）	22,941,087	1	16,015,400	1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十一)及十八）	11,315,579	-	12,266,942	-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四(二一)、十九及四五）	3,733,454	-	3,646,001	-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二)及二十）	3,061,400	-	3,212,700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十三、十四)及二一）	3,012,530	-	1,834,174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十八)及四三）	676,290	-	662,589	-
19500	其他資產（附註二二及四五）	11,051,325	-	15,773,695	1
10000	資產總計	$ 3,128,753,154	100	$ 2,758,096,271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負債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二三及四五）	$ 138,637,841	5	$ 130,120,675	5
21500	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註二四及四六）	12,797,450	-	6,965,030	-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八)、八及四五）	18,698,106	1	29,654,454	1
22300	避險之金融負債（附註四(九)及十一）	5,786,879	-	8,994,438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十)、二五及四五）	105,682,766	3	79,284,816	3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六及四五）	24,663,350	1	23,537,532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十八)、四三及四五）	1,516,075	-	2,293,774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七及四五）	2,471,541,281	79	2,130,739,617	77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十一、二八及四六）	92,071,786	3	96,498,504	4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二九及四五）	9,219,338	-	8,112,886	-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四(八、十六)、三十及三一）	3,186,284	-	3,358,941	-
26000	租賃負債（附註四(二一)、十九、四五及四六）	3,803,318	-	3,659,659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十八)及四三）	1,505,749	-	1,447,214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三二及四五）	13,212,981	-	14,292,642	1
20000	負債總計	2,902,323,204	92	2,538,960,182	92
	權益（附註三三）				
31101	普通股股本	122,562,088	4	122,562,088	4
31500	資本公積	18,491,335	1	17,363,236	1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61,789,528	2	56,207,034	2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2,949,929	-	4,633,378	-
32005	未分配盈餘	20,404,170	1	18,608,315	1
32000	保留盈餘合計	85,143,627	3	79,448,727	3
32500	其他權益	232,900	-	(237,962)	-
30000	權益總計	226,429,950	8	219,136,089	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128,753,154	100	$ 2,758,096,27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聖德　　經理人：程耀輝　　會計主管：曾定杰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10年度 金額	110年度 %	109年度 金額	109年度 %	變動百分比 (%)
	利息淨收益（附註四(十九)、三四及四五）					
41000	利息收入	$ 35,456,030	79	$ 38,980,392	89	(9)
51000	利息費用	(8,098,733)	(18)	(13,496,279)	(31)	(40)
49010	利息淨收益合計	27,357,297	61	25,484,113	58	7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四(二十)、三五及四五）	11,279,032	25	12,287,567	28	(8)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三六及四五）	1,983,608	4	2,833,409	7	(30)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附註三三及三七）	1,390,978	3	1,070,234	2	30
4945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附註三八）	285,233	1	206,244	1	38
49600	兌換損益（附註四(四)及三九）	1,811,343	4	1,063,394	2	70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四(八)、九及十）	(113,858)	-	(72,982)	-	56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十六）	719,085	1	532,678	1	35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附註四五）	390,689	1	399,702	1	(2)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17,746,110	39	18,320,246	42	(3)
4xxxx	淨 收 益	45,103,407	100	43,804,359	100	3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四(八)及四五）	(3,007,548)	(7)	(1,874,712)	(4)	60
	營業費用（附註三一、四十、四一、四二及四五）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11,902,322)	(26)	(11,685,289)	(27)	2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2,498,117)	(6)	(2,410,420)	(5)	4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6,406,245)	(14)	(6,578,573)	(15)	(3)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20,806,684)	(46)	(20,674,282)	(47)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10年度 金額	110年度 %	109年度 金額	109年度 %	變動百分比（%）
6100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1,289,175	47	$ 21,255,365	49	-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七)及四三）	(2,572,521)	(6)	(2,463,649)	(6)	4
64000	本期稅後淨利	18,716,654	41	18,791,716	43	-
	其他綜合損益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三三）	101,179	-	(24,482)	-	513
65202	不動產重估增值（附註三三）	-	-	278,132	-	(100)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附註三三）	2,496,935	6	1,857,387	4	34
652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00	-	-	-	-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三）	(209,290)	(1)	(71,232)	-	194
		2,389,324	5	2,039,805	4	1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三三）	77,886	-	(579,692)	(1)	113
65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十六及三三）	203,303	1	(331,478)	(1)	161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517,965)	(1)	365,832	1	(242)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三）	13,410	-	(5,527)	-	343
65300		(223,366)	-	(550,865)	(1)	(59)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165,958	5	1,488,940	3	45
66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882,612	46	$ 20,280,656	46	3
	每股盈餘（附註四四）					
67500	基本每股盈餘	$ 1.53		$ 1.5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聖德　　經理人：程耀輝　　會計主管：曾定杰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附註三三）股數（仟股）	股本（附註三三）金額	資本公積（附註三三）	保留盈餘（附註三三）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附註三三）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附註三三）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附註三三）合計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三三）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三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三三）不動產重估增值	權益總額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234,756	$ 112,347,556	$ 14,800,975	$ 50,177,808	$ 4,117,454	$ 20,097,422	$ 74,392,684	($ 3,376,310)	$ 1,032,321	$ 433,686	$ 199,630,912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6,029,226	-	(6,029,226)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15,924	(515,924)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6,776,136)	(6,776,136)	-	-	-	(6,776,136)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677,613	6,776,136	-	-	-	(6,776,136)	(6,776,136)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657	-	-	-	-	-	-	-	657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18,791,716	18,791,716	-	-	-	18,791,716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9,585)	(19,585)	(377,157)	1,642,769	242,913	1,488,940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772,131	18,772,131	(377,157)	1,642,769	242,913	20,280,656
E1	現金增資	343,840	3,438,396	2,561,604	-	-	-	-	-	-	-	6,000,00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163,816)	(163,816)	-	163,816	-	-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256,209	122,562,088	17,363,236	56,207,034	4,633,378	18,608,315	79,448,727	(3,753,467)	2,838,906	676,599	219,136,089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5,582,494	-	(5,582,494)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683,449)	1,683,449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14,709,270)	(14,709,270)	-	-	-	(14,709,270)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1,292	-	-	-	-	-	-	-	1,292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18,716,654	18,716,654	-	-	-	18,716,654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0,943	80,943	39,643	2,045,372	-	2,165,958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797,597	18,797,597	39,643	2,045,372	-	20,882,612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877,665	-	-	-	-	29,173	(36,753)	-	870,085
N1	股份基礎給付	-	-	249,142	-	-	-	-	-	-	-	249,142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1,606,573	1,606,573	-	(1,606,573)	-	-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2,256,209	$ 122,562,088	$ 18,491,335	$ 61,789,528	$ 2,949,929	$ 20,404,170	$ 85,143,627	($ 3,684,651)	$ 3,240,952	$ 676,599	$ 226,429,950

後附之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聖德　　經理人：程耀輝　　會計主管：曾定杰

台北富邦銀行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1,289,175	$ 21,255,36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020,756	1,993,275
A20200	攤銷費用	477,361	417,145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2,934,280	1,868,21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983,608)	(2,833,409)
A20900	利息費用	8,098,733	13,496,279
A2100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285,233)	(206,244)
A21200	利息收入	(35,456,030)	(38,980,392)
A21300	股利收入	(1,390,715)	(722,742)
A21700	保證責任準備淨變動	13,675	(36,125)
A21800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120,553	43,26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48,699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719,085)	(532,67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8,952	528
A22600	不動產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397	-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10
A22900	處分其他資產損失	39	589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263)	(347,491)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3,858	72,982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	10,169	7,551
A29900	其他項目	(1,372)	14,636
A4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增加）減少	(5,744,718)	35,999,170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6,799,702	74,116,78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11,601,890)	($ 20,473,689)
A411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增加	(116,860,722)	(88,015,625)
A4114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	(2,165,702)	(198,776)
A41150	應收款項增加	(4,901,235)	(5,903,797)
A41160	貼現及放款增加	(181,354,047)	(131,846,828)
A4119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6,878,704)	(9,219,516)
A41990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4,677,301	(4,039,800)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	8,517,166	15,753,484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25,211,494)	(29,005,132)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26,397,950	(32,140,502)
A42150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250,726	(756,041)
A42160	存款及匯款增加	340,801,664	155,082,065
A4217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1,106,452	(12,077,985)
A4218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59,616)	102,105
A42990	其他負債（減少）增加	(3,058,207)	2,456,00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7,215,967	(54,657,31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7,928,297	43,347,88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386,515	790,75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688,276)	(14,249,59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555,492)	(2,477,33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5,287,011	(27,245,61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008,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980,915)	(926,02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59,774)	(149,43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40,689)	(5,083,45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300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	5,832,420	6,965,030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8,500,000	13,00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12,044,192)	(22,230,376)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156,683)	(1,111,05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4,709,270)	($ 6,776,136)
C04600	現金增資	-	6,000,00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4,321,28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899,005)	(4,152,53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91,060)	(2,078,422)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35,656,257	(38,560,03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9,198,996	187,759,02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4,855,253	$149,198,9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82,835,472	$ 78,008,207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1,167,179	64,744,090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852,602	6,446,69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4,855,253	$149,198,99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聖德　經理人：程耀輝　會計主管：曾定杰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前身為「台北市銀行」，創立於 58 年。原為台北市政府所屬之金融事業機關，於 73 年 7 月 1 日改制為「台北市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再於 82 年 1 月 1 日更名為「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北銀行」）。88 年 11 月 30 日台北市政府釋股後，其持有台北銀行股份比例降至 50%以下，使台北銀行成為民營之銀行。台北銀行股東臨時會於 91 年 10 月 4 日決議以股份轉換方式，轉換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邦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91 年 12 月 23 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自轉換基準日起，台北銀行股票終止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改以富邦金控發行之股票上市交易。

台北銀行及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邦銀行」；亦為富邦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為提升經營綜效，降低營運成本，於 94 年 1 月 1 日由台北銀行以換發新股方式合併富邦銀行之全部資產及負債，合併後名稱為「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及富邦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邦票券」）為提升經營綜效，降低營運成本，於 95 年 9 月 20 日分別經各該公司董事會決議合併並簽訂合併契約，以本行為存續公司，富邦票券為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95 年 12 月 25 日。

本行、慶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慶豐銀行」）、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於 98 年 10 月 30 日簽訂「概括讓與及承受合約」，經取得主管機關之核准並完成交割，本行自 99 年 3 月 6 日起，概括承受慶豐銀行河內分行及胡志明市支行之資產、負債及營業。

本行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投資華一銀行（自 103 年 4 月更名為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邦華一銀行」）10%股權，該行係按「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銀行管理條例」，由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與蓮花國際有限公司於 86 年 3 月 20 日在上海浦東設立的合資銀行。自 103 年 1 月 7 日增加投資，累計持股比率達 51%，成為本行之子行，並於 103 年 4 月更名為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邦華一銀行」)。110 年 6 月 28 日，本行再次增加投資後，與富邦金控持股比率分別為 57.92%及 42.08%。

本行及北富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富銀人身保代」）為擴大規模經濟及發揮經營綜效，分別經各該公司董事會決議合併並簽訂合併契約，以本行為存續公司，北富銀人身保代為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05 年 4 月 29 日。

本行於 109 年 12 月 9 日投資成立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富銀創投」)，為本行持股比率 100%之子公司。

本行依主管機關核發之營業執照，可辦理之營業範圍為：依法核定商業銀行得辦理之業務。

本行總行綜理全行事務，並在國內外設立分行，藉以推廣各項業務。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設有信託業務處、國際金融業務分行、135 家國內分行（含營業部）、5 家國外分行及 2 家辦事處。本行信託業務處辦理銀行法及信託業法規定之信託業務規劃、管理及營業，暨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及境內外基金之信託業務。

本行之最終母公司為富邦金控，該公司擁有本行 100%普通股。

本行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u>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u>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u>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u>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行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本行選擇適用該修正之實務權宜作法，處理利率指標變革導致之決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前述變動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係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

對於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本行採用下列暫時例外：

1. 就反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修改避險關係，並將此類修改視為延續既有避險關係。
2. 將合理預期將於 24 個月內變為可單獨辨認風險組成部分之新指標利率，指定為非合約明定之風險組成部分被避險項目。
3. 在現金流量避險關係修改後，將已累計於現金流量避險工具損益之金額認定為以修改後之新指標利率為基礎。
4. 將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項目群組被避險項目區分為已改變為連結至另一指標利率之合約與尚未改變之合約兩個子群組，並就每一子群組分別指定所規避之指標利率風險。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 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 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 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 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修正若干準則，其中 IFRS 9「金融工具」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 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2.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引述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 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3.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 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

該修正適用於 2021 年 1 月 1 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本行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比較期間資訊應予重編。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訂，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本行將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行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本行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本行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本行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1) 本行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2) 本行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本行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4) 本行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本行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主管機關函令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性不動產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行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行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本個體財務報告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轉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項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於附註五三說明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四) 外　　幣

編製本行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行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貨幣性項目期末換算之兌換差額，除屬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避

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中確認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7 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等。

(六) 投資子公司

本行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行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行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行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行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行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行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

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行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本行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行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行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行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本行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八)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行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行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五二。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行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行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行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行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行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本行評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不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本行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回收性。

本行按上述之規定，正常授信資產（排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 1%、2%、10%、50%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並依金管銀法字第 10010006830 號函要求，備抵呆帳占總放款比率應達 1%以上為目標。另為強化本國銀行不動產貸款風險承擔能力，金管會於 103 年 12 月 4 日發布金管銀國字第 10300329440 號函，規定本國銀行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屬於第一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其備抵呆帳提存比率應至少達 1.5%。此外為強化本國銀行對大陸地區曝險之控管及風險承擔能力，金管會於 104 年 4 月 23 日發布金管銀法字第 10410001840 號函，規定本國銀行辦理對大陸地區授信第一類授信資產餘額（含短期貿易融資）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比率應至少達 1.5%。

本行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行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本行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本行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已移轉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符合整體除列時，本行依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將較大金融資產之先前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比照整體除列之方式處理。本行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2. 權益工具

本行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行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行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行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五二。

於下列情況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行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則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

B. 財務保證合約

本行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反映其預期信用損失之備抵損失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並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最低標準評估。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5. 金融工具之修改

當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重新協商或修改，本行評估是否導致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列。若導致除列，則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除列處理。若未導致除列，本行以修改後合約現金流量按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重新計算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或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並將修改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

益。所發生之成本或收費則作為修改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調整，並於修改後剩餘期間攤銷。

利率指標變革導致之決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本行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若除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作額外變動，本行先適用實務權宜作法於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金融工具修改之規定於不適用實務權宜作法之任何額外變動。

(九) 避險會計

本行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及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公允價值避險。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本行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避險之策略。此外，本行於避險開始及後續持續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是否能高度有效達成抵銷歸因於被規避風險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用於避險之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之詳細內容揭露於附註十一。

<u>公允價值避險</u>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被避險項目歸因於被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並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中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

本行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採有效利息法之被避險金融工具，歸因於被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係於停止避險會計之日起攤銷至損益。此攤銷係按攤銷開始日重新計算可使該調整數於金融工具到期日前攤銷完畢之有效利率。

(十) 債票券附條件交易

債票券以附買回或附賣回為條件之交易，分別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並在賣出、買入日期及約定買回、賣回日期間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

(十一)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行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公允價值變動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本行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轉換時應以公允價值評估資料為依據，並將不動產相關帳務做適當之轉列。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開始轉供自用日之公允價值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投資性不動產時，原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行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四)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有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行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行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

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員工優惠存款福利

本行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30 條規定，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19 確定福利計畫之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本行或母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

(十八)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行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行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十九) 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認列

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所有計息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係依據相關規定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並認列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中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項目下。

(二十) 手續費收入及費用之認列

手續費收入及費用於提供貸款或其他服務提供完成後一次認列；若屬於執行重大項目所賺取之服務費則於重大項目完成時認列，如聯貸案主辦行所收取服務費；若屬後續放款服務有關之手續

費收入及費用則依重大性於服務期間內攤計或納入計算放款及應收款有效利率的一部分。

(二一) 租　　賃

本行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行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行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本行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行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行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行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貼現及放款之估計減損

貼現及放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行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行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等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三。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為計算公允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與情況發生改變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正或折現率向上修正，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此外，110 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後續發展對本行營運可能中斷所造成之影響之不確定性及金融市場之波動，致推估之現金流量、成長率及折現率等估計具較大之不確定性。

(三) 採權益法之投資溢價減損估計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對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行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行管理階層係依據採權益法之投資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評估減損。本行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四) 包含於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包含於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是否減損時，係於收購日將合併取得之商譽分攤至本行預期因合併綜效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並估計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為計算公允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與情況發生改變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正或折現率向上修正，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此外，近期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後續發展對子公司營運可能中斷所造成之影響之不確定性及金融市場之波動，致推估之現金流量、成長率及折現率等估計具較大之不確定性。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6,964,412	$ 7,052,451
存放銀行同業	72,500,667	69,512,127
待交換票據	3,370,393	1,443,629
合　　計	$ 82,835,472	$ 78,008,207

個體現金流量表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與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相關項目調節請參閱個體現金流量表。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拆放銀行同業	$212,419,608	$170,822,443
存放央行準備金	59,649,922	62,063,814
存放央行其他款項	8,008,213	5,023,679
合　　計	$280,077,743	$237,909,936

依本國中央銀行規定，就每月各項應計提法定準備金新台幣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存款準備金甲戶分別為 11,970,864 仟元及 20,231,066 仟元；存款準備金乙戶分別為 46,608,291 仟元及 40,703,283 仟元。存款準備金甲戶得隨時存取，但不予計息；存款準備金乙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另就收受之外匯存款，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外匯存款準備金，該項外匯存款準備金得隨時存取，但不予計息。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質押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七。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商業本票	$ 25,549,297	$ 26,088,827
可轉換公司債	26,792,295	8,939,975
可轉讓定存單	7,532,149	4,792,304
公 司 債	6,057,056	7,137,390
政府公債	6,802,583	6,042,431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債券	$ 3,881,815	$ 4,187,333
其　　他	6,332,466	4,675,148
小　　計	82,947,661	61,863,408
衍生金融資產		
外匯換匯合約	8,495,170	18,122,140
其　　他	6,610,877	9,077,572
小　　計	15,106,047	27,199,7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8,053,708	$ 89,063,12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債券借券及融券	$ 148,564	$ -
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換匯合約	10,499,633	20,877,895
選擇權合約	2,036,081	869,964
利率交換合約	2,663,588	3,614,716
換匯換利合約	1,955,778	3,145,698
遠期外匯合約	1,019,304	855,874
其　　他	375,158	290,307
小　　計	18,549,542	29,654,4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8,698,106	$ 29,654,454

本行以交易為目的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主要係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並用以軋平本行之部位及支應不同幣別資金之需求。

本行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合　　約　　金　　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外匯換匯合約	$ 2,219,621,817	$ 2,017,575,417
利率交換合約	637,129,146	669,930,847
換匯換利合約	122,044,560	182,424,190
遠期外匯合約	171,618,815	92,860,944
選擇權合約	92,153,711	43,315,405
權益交換合約	6,940,929	7,095,038
期貨合約	12,173,645	6,885,445
商品交換合約	455,386	186,353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30,414,344	$ 16,239,5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86,540,949	87,658,672
合　　計	$116,955,293	$103,898,191

(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20,906,785	$ 9,532,570
REITs	7,955,086	4,847,636
未上市（櫃）股票	1,552,473	1,859,313
合　　計	$ 30,414,344	$ 16,239,519

本行持有之部分權益工具投資策略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 110 及 109 年度，本行因資產配置之考量，管理並調節投資組合，而分別按公允價值 5,023,851 仟元及 1,348,925 仟元出售部分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股票、REITs），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為利益 1,854,407 仟元及損失 186,155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本行仍持有及已除列之投資有關之股利收入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股利收入		
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	$1,356,307	$ 677,455
報導期間內除列	34,408	45,287
合　　計	$1,390,715	$ 722,742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公 司 債（附註十一）	$ 38,117,347	$ 33,580,817
金融債券（附註十一）	36,595,726	43,073,152
政府公債（附註十一）	10,748,888	9,743,668
其　　他	1,078,988	1,261,035
合　　計	$ 86,540,949	$ 87,658,6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中提供作為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轉讓定期存單	$366,561,518	$335,324,206
公司債（附註十一）	193,383,354	174,939,449
金融債券（附註十一）	135,284,317	90,995,042
政府公債（附註十一）	42,833,597	43,667,254
其　　他	40,661,227	19,731,424
小　　計	778,724,013	664,657,375
減：備抵損失	557,370	449,820
合　　計	$778,166,643	$664,207,5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中提供作為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五；質押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七。

十一、避險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避險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避險－利率交換	$ 1,470,281	$ 2,104,144
避險之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避險－利率交換	$ 5,786,879	$ 8,994,438

公允價值避險

本行所持有之政府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及所發行之金融債券，可能因利率變動而受公允價值波動之風險，本行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簽訂利率交換合約。

本行之利率風險避險資訊彙總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避險工具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	帳面金額 資產	帳面金額 負債	當期評估避險無效性所採用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避險						
利率交換合約	$175,134,815	111.01.24～139.02.15	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1,470,281	$ 5,786,879	$ 2,427,875

被避險項目	帳面金額 資產	帳面金額 負債	累計公允價值調整數 資產	累計公允價值調整數 負債	當期評估避險無效性所採用之被避險項目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避險					
應付金融債券	$ -	$ 68,871,786	$ -	$ 1,036,102	$ 1,009,1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政府公債	141,989	-	2,403	-	(367,6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司債	288,783	-	8,283	-	(61,42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債券	2,396,437	-	27,999	-	(94,808)
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政府公債	16,101,677	-	1,915,338	-	1,269,060
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公司債	77,373,584	-	2,983,869	-	(3,529,762)
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金融債券	21,052,789	-	414,926	-	(653,348)

109 年 12 月 31 日

避險工具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	帳面金額 資產	帳面金額 負債	當期評估避險無效性所採用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避險						
利率交換合約	$169,465,515	110.01.25～139.02.15	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104,144	$ 8,994,438	($ 6,080,282)

被避險項目	帳面金額 資產	帳面金額 負債	累計公允價值調整數 資產	累計公允價值調整數 負債	當期評估避險無效性所採用之被避險項目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避險					
應付金融債券	$ -	$ 69,598,504	$ -	$ 2,058,565	($ 838,4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政府公債	2,132,508	-	370,712	-	402,95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司債	1,387,985	-	70,131	-	75,06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債券	3,429,000	-	124,194	-	127,070
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政府公債	6,889,693	-	680,836	-	732,602
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公司債	81,951,431	-	6,621,026	-	4,704,957
按攤銷後成本之金融資產－金融債券	18,399,350	-	1,082,948	-	867,286

110 及 109 年度

綜合損益影響	認列於綜合損益之避險無效性利益（損失）110年度	109年度	認列避險無效性之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
公允價值避險			
應付金融債券	($ 927)	($ 8,8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十二、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公司債	$ 2,412,703	$ 1,667,487
政府公債	770,638	19,039
金融債券	33,739	297,747
商業本票	-	4,661,202
合計	$ 3,217,080	$ 6,645,475
約定到期日	111.01.04~111.03.30	110.01.04~110.03.29
約定賣回價款	$ 3,224,466	$ 6,646,782

十三、應收款項－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信用卡款項	$ 57,885,977	$ 54,201,816
應收承購帳款	18,293,522	17,500,014
應收利息	6,946,388	7,150,572
其他	6,391,069	5,954,959
小計	89,516,956	84,807,361
減：備抵損失	411,772	420,252
合計	$ 89,105,184	$ 84,387,109

本行就應收款項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三。

十四、貼現及放款－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貼現及透支	$ 557,952	$ 358,590
應收帳款融資	1,781,917	1,831,360
短期放款	212,248,355	195,674,242
短期擔保放款	117,503,351	100,583,804
中期放款	266,906,764	256,728,838
中期擔保放款	194,372,250	165,251,942
長期放款	29,191,533	24,619,376
長期擔保放款	780,933,752	679,293,076
進出口押匯	2,449,068	1,628,888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2,322,134	1,935,749
小　　計	1,608,267,076	1,427,905,865
減：備抵損失	20,039,246	18,021,193
減：折溢價調整	386,646	498,000
合　　計	$ 1,587,841,184	$ 1,409,386,672

本行就貼現及放款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貼現及放款之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三。

十五、參與非屬子公司之結構型個體

(一) 本行持有下列類型非屬子公司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非屬子公司之結構型個體之資金來自本行與外部第三方：

結構型個體之類型	性質及目的	本行擁有之權益
資產證券化商品	投資資產證券化商品，從而獲得投資利益。	投資該等個體所發行之資產基礎證券

(二) 本行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所認列與非屬子公司之結構型個體權益有關之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資產證券化商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955,086	$ 4,847,6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32,867,179	16,083,314
合　　計	$ 40,822,265	$ 20,930,950

自該等個體損失之最大曝險金額即為所持有資產之帳面金額。

(三) 本行於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參與非屬子公司之結構型個體未提供任何財務支援。

十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29,737,775	$ 23,339,432
投資關聯企業	$ 5,145,148	$ 5,433,177

(一) 投資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富邦華一銀行	$ 27,764,389	$ 21,340,401
北富銀創業投資	1,973,386	1,999,031
合　　計	$ 29,737,775	$ 23,339,432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子公司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富邦華一銀行	57.92%	51%
北富銀創業投資	100%	100%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 5,145,148	$ 5,433,177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本行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益	($ 281,408)	($ 241,703)
其他綜合損益	(949)	-
綜合損益總額	($ 282,357)	($ 241,703)

本行投資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計投資金額為 2,510,000 仟元，持股 25.1%，該公司於 109 年 3 月 9 日成立。另本行投資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合計投資金額為 2,000,000 仟元，持股 100%，該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9 日成立。

本行於 110 年 6 月 28 日參與富邦華一銀行現金增資人民幣 1,000,000 仟元，持股比例由 51%增加至 57.92%，由於本交易並未改變本行對富邦華一銀行之控制，本行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請參閱本行 110 年第 4 季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

上述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未有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十七、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屬約當現金之存放同業	$22,937,303	$15,996,720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46,996	78,490
小　　計	22,984,299	16,075,210
減：備抵損失	43,212	59,810
合　　計	$22,941,087	$16,015,400

其他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三。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七。

十八、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10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電腦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權益改良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6,349,678	$ 4,251,186	$ 3,425,903	$ 257,397	$ 794,393	$ 2,428,413	$ 1,410,508	$18,917,478
增添數	-	12,798	183,578	13,362	38,278	70,855	662,044	980,915
處分數	-	-	(107,654)	(8,714)	(52,392)	(45,716)	-	(214,476)
重分類	127,876	13,255	63,609	269	11,167	113,116	(1,440,662)	(1,111,370)
淨兌換差額	-	-	(2,228)	(670)	(1,209)	(3,073)	(50)	(7,230)
期末餘額	6,477,554	4,277,239	3,563,208	261,644	790,237	2,563,595	631,840	18,565,317
累計折舊及減損								
期初餘額	-	1,883,236	2,703,805	210,824	560,670	1,292,001	-	6,650,536
折舊	-	129,202	312,631	17,554	76,603	273,622	-	809,612
處分數	-	-	(107,613)	(8,419)	(51,921)	(37,571)	-	(205,524)
淨兌換差額	-	-	(1,793)	(428)	(847)	(1,818)	-	(4,886)
期末餘額	-	2,012,438	2,907,030	219,531	584,505	1,526,234	-	7,249,738
期初淨額	$ 6,349,678	$ 2,367,950	$ 722,098	$ 46,573	$ 233,723	$ 1,136,412	$ 1,410,508	$12,266,942
期末淨額	$ 6,477,554	$ 2,264,801	$ 656,178	$ 42,113	$ 205,732	$ 1,037,361	$ 631,840	$11,315,579

	109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電腦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權益改良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6,438,049	$ 4,332,341	$ 3,273,484	$ 258,721	$ 803,356	$ 2,424,968	$ 1,247,858	$18,778,777
增添數	-	22,852	155,306	9,571	23,573	47,717	667,004	926,023
處分數	-	-	(74,813)	(9,670)	(36,834)	(60,165)	-	(181,482)
重分類	(287,549)	(182,961)	76,383	88	7,004	22,399	(504,296)	(868,932)
重估增值利益	199,178	78,954	-	-	-	-	-	278,132
淨兌換差額	-	-	(4,457)	(1,313)	(2,706)	(6,506)	(58)	(15,040)
期末餘額	6,349,678	4,251,186	3,425,903	257,397	794,393	2,428,413	1,410,508	18,917,478
累計折舊及減損								
期初餘額	-	1,828,551	2,457,114	201,801	522,284	1,145,269	-	6,155,019
折舊	-	126,427	324,961	19,297	76,650	274,358	-	821,693
處分數	-	-	(74,790)	(9,508)	(36,634)	(60,022)	-	(180,954)
重分類	-	(71,742)	-	-	-	(64,367)	-	(136,109)
淨兌換差額	-	-	(3,480)	(766)	(1,630)	(3,237)	-	(9,113)
期末餘額	-	1,883,236	2,703,805	210,824	560,670	1,292,001	-	6,650,536
期初淨額	$ 6,438,049	$ 2,503,790	$ 816,370	$ 56,920	$ 281,072	$ 1,279,699	$ 1,247,858	$12,623,758
期末淨額	$ 6,349,678	$ 2,367,950	$ 722,098	$ 46,573	$ 233,723	$ 1,136,412	$ 1,410,508	$12,266,942

本行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3至61年
機械及電腦設備	3至6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3至6年
什項設備	3至21年
租賃權益改良	3至8年

十九、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3,495,184	$ 3,373,857
機械及電腦設備	136,936	176,00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857	14,419
什項設備	88,477	81,716
合　　計	$ 3,733,454	$ 3,646,001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1,313,327	$ 1,617,967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1,129,684	$ 1,116,793
機械及電腦設備	39,967	13,384
交通及運輸設備	8,087	7,907
什項設備	33,406	33,498
合　　計	$ 1,211,144	$ 1,171,582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 3,803,318	$ 3,659,659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0.34%~4.96%	2.19%~4.95%
機械及電腦設備	0.35%~0.82%	0.77%~0.82%
交通及運輸設備	0.52%~0.77%	0.72%~0.77%
什項設備	0.55%~3.51%	0.75%~3.51%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 139,425	$ 116,595

(三) 其他租賃資訊

本行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二十。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864	$ 796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12,779	$ 12,596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58,732	$ 57,95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354,906)	($ 1,287,736)

本行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土地、房屋及建築、機械及電腦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以及什項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機械及電腦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租賃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行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資訊如下：

110 年

	0 - 30 天	31 - 90 天	91 天 -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租賃負債	$ 100,394	$ 197,599	$ 843,223	$ 2,412,942	$ 606,090	$ 4,160,248

109 年

	0 - 30 天	31 - 90 天	91 天 -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租賃負債	$ 93,772	$ 166,010	$ 729,772	$ 2,178,403	$ 899,388	$ 4,067,345

二十、投資性不動產

資 產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 地	$ 2,656,160	$ 2,803,236
房屋及建築	405,240	409,464
合 計	$ 3,061,400	$ 3,212,700

本行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請詳下表：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3,212,700	$ 2,814,200
重 分 類	(141,131)	406,050
公允價值變動	(10,169)	(7,550)
期末餘額	$ 3,061,400	$ 3,212,700

投資性不動產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租賃期間為 3~10 年，部分租賃合約亦包含或有租金條款，本行每年得依固定之比例調整租金。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96,285	$ 102,666
第 2 年	57,384	87,161
第 3 年	20,422	52,049
第 4 年	11,164	14,532
第 5 年	8,252	6,309
超過 5 年	7,860	7,164
合　　計	$ 201,367	$ 269,881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估價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係委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戴廣平、張宏楷、張譯之、葉玉芬及葉士郁估價師進行估價；109 年 12 月 31 日係委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戴廣平、張宏楷、張譯之及葉玉芬估價師進行估價。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 4,376,994	$ 4,579,118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156,833)	(156,395)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 4,220,161	$ 4,422,723
折 現 率	3.595%	3.595%

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之市場租金行情約為每坪 1 仟元至 20 仟元。

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押金利息收入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本行現行租賃契約及市場租金行情為基礎並考量未來租金年成長率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 10 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 1 年期定存利率推估；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推估。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含地價稅、房屋稅、

保險費、維修費等支出，該等支出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未來公告地價之調整、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及營造施工費等推估。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折現率係考量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加 3 碼，並加計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風險溢酬 2%決定。

本行 110 及 109 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100,566	$ 90,054
直接營運費用	11,283	9,961

二一、無形資產－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 2,274,222	$ 1,089,969
營業權	502,253	508,150
商譽	234,055	234,055
其他	2,000	2,000
合計	$ 3,012,530	$ 1,834,174

本行無形資產之變動請詳下表：

	110年度			109年度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 234,055	$ 1,600,119	$ 1,834,174	$ 234,055	$ 1,536,008	$ 1,770,063
增添數	-	359,774	359,774	-	149,435	149,435
處分數	-	-	-	-	(10)	(10)
攤銷數	-	(432,331)	(432,331)	-	(364,886)	(364,886)
重分類	-	1,251,104	1,251,104	-	279,969	279,969
淨兌換差額	-	(191)	(191)	-	(397)	(397)
期末餘額	$ 234,055	$ 2,778,475	$ 3,012,530	$ 234,055	$ 1,600,119	$ 1,834,174

上述核心存款、營業權與商譽，係因本行標購金融重建基金監管之慶豐銀行河內分行與胡志明支行而產生。

上述無形資產除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以攤銷外，有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營業權	97年
電腦軟體	3至10年

本行於測試商譽是否產生減損時，係將越南分行視為一現金產生單位，並以淨公允價值評估其可回收金額。淨公允價值計算採用之關鍵假設包含實際獲利情形、業務與景氣循環、整體經濟情形及預計之殘值估計數等。經評估本行帳列之商譽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尚無重大減損情事。

二二、其他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10,281,193	$14,727,626
預付費用	606,974	842,159
其　　他	163,158	203,910
合　　計	$11,051,325	$15,773,695

二三、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央行及銀行同業拆放	$135,415,615	$129,685,377
其　　他	3,222,226	435,298
合　　計	$138,637,841	$130,120,675

二四、央行及同業融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央行融資	$ 12,797,450	$ 6,965,030

二五、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公 司 債	$ 71,368,674	$ 42,948,951
金融債券	29,172,167	31,693,528
政府公債	5,141,925	4,642,337
合　　計	$105,682,766	$ 79,284,816
約定到期日	111.01.03~ 111.03.31	110.01.04~ 110.04.06
約定買回價款	$105,751,981	$ 79,353,931

本行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供作附條件交易之明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502,569	$ 10,993,5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98,750,961	68,987,635

二六、應付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費用	$ 5,725,937	$ 5,620,946
應付承購帳款	4,565,458	3,907,732
應付交換票據	3,174,864	1,325,479
應付利息	3,067,769	3,192,677
應付客戶薪資轉帳款	2,872,224	3,023,352
承兌匯票	1,547,856	1,156,477
應付代收款	1,254,689	588,813
應付帳款	468,179	3,077,114
其　　他	1,986,374	1,644,942
合　　計	$ 24,663,350	$ 23,537,532

二七、存款及匯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支票存款	$ 16,228,220	$ 16,267,942
公庫存款	41,395,045	40,481,574
活期存款	607,942,496	527,355,138
儲蓄存款	1,074,184,841	994,517,664
定期存款	644,499,591	512,216,069
可轉讓定存單	86,627,510	39,462,962
其　　他	663,578	438,268
合　　計	$ 2,471,541,281	$ 2,130,739,617

二八、應付金融債券

本行為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及提升資本適足率，分別向金管會申請發行金融債券。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發行餘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1-2 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1.68%，到期日：111 年 5 月 25 日	$ 4,700,000	$ 4,700,000
102-1 B 券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1.7%，到期日：112 年 8 月 1 日	500,000	500,000
103-1 A 券次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1.7%，到期日：110 年 5 月 15 日	-	5,500,000
103-1 B 券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1.85%，到期日：113 年 5 月 15 日	4,500,000	4,500,000
103-2 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1.98%，到期日：113 年 9 月 25 日	3,700,000	3,700,000
106-1 B 券主順位 30 年期，零利率，到期日：136 年 1 月 24 日（美金 200,000 仟元）	-	6,629,430
106-2 次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1.33%，到期日：113 年 9 月 22 日	3,000,000	3,000,000
106-4 次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1.3%，到期日：113 年 10 月 18 日	1,750,000	1,750,000
106-5 主順位 30 年期，零利率，到期日：136 年 12 月 4 日（美金 100,000 仟元）	3,261,773	3,210,654
107-2 主順位 30 年期，零利率，到期日：137 年 3 月 8 日（美金 195,000 仟元）	6,352,767	6,238,284
107-3 A 券次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1.15%，到期日：114 年 9 月 25 日	1,200,000	1,2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7-3 B 券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1.3%，到期日：117 年 9 月 25 日	$ 1,800,000	$ 1,800,000
107-5 主順位 30 年期，零利率，到期日:137 年 11 月 20 日（美金 80,000 仟元）	2,571,144	2,511,571
107-6 主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1.1%，到期日：117 年 11 月 28 日	3,700,000	3,700,000
107-7 次順位無到期日，固定利率 2.15%	6,500,000	6,500,000
108-1 主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0.98%，到期日：118 年 3 月 20 日	1,500,000	1,500,000
108-2 主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0.95%，到期日：118 年 5 月 10 日	1,300,000	1,300,000
108-3 次順位無到期日，固定利率 1.90%	3,100,000	3,100,000
108-4 次順位無到期日，固定利率 1.63%	4,400,000	4,400,000
108-5 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0.95%，到期日：118 年 9 月 26 日	6,000,000	6,000,000
108-6 主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0.88%，到期日：118 年 10 月 30 日	6,600,000	6,600,000
108-7 主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0.88%，到期日：118 年 12 月 30 日	3,100,000	3,100,000
109-1 主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0.75%，到期日：119 年 3 月 20 日	5,000,000	5,000,000
109-2 次順位無到期日，固定利率 1.60%	3,150,000	3,150,000
109-3 A 券次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0.70%，到期日 116 年 6 月 22 日	200,000	2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3 B 券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0.80%，到期日：119 年 6 月 22 日	$ 1,800,000	$ 1,800,000
109-4 次順位無到期日，固定利率 1.50%	2,850,000	2,850,000
110-1 主順位 5 年期，固定利率 0.40%，到期日：115 年 1 月 28 日	1,000,000	-
110-2 主順位 5 年期，固定利率 0.40%，到期日：115 年 9 月 2 日	1,000,000	-
110-3 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0.70%，到期日：120 年 9 月 2 日	2,400,000	-
110-4 A 券主順位 5 年期，固定利率 0.45%，到期日：115 年 9 月 28 日	2,700,000	-
110-4 B 券主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0.52%，到期日：117 年 9 月 28 日	1,400,000	-
應付金融債券評價調整	1,036,102	2,058,565
合　　計	$ 92,071,786	$ 96,498,504

二九、其他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結構型商品本金	$ 9,153,385	$ 8,041,219
其　　他	65,953	71,667
合　　計	$ 9,219,338	$ 8,112,886

三十、負債準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附註三一）	$ 2,484,430	$ 2,645,223
融資承諾準備	301,208	243,965
保證責任準備	206,713	193,640
其　　他	193,933	276,113
合　　計	$ 3,186,284	$ 3,358,941

保證責任準備、其他準備－信用狀及融資承諾準備之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三。

三一、員工福利計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確定福利計畫	$ 1,684,791	$ 1,728,140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611,231	674,67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計畫	188,294	242,294
其　　他	114	116
合　　計	$ 2,484,430	$ 2,645,223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行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行 110 及 109 年度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金額分別為 332,891 仟元及 321,581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行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行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行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30,386	$ 3,499,58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645,595)	(1,771,44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684,791	$ 1,728,14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3,396,971	($1,792,038)	$1,604,93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7,581	-	47,581
前期服務成本	13,277	-	13,277
利息費用（收入）	24,716	(12,959)	11,757
認列於損益	85,574	(12,959)	72,61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61,249)	(61,24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21,777	-	121,77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4,498	-	54,49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6,275	(61,249)	115,026
雇主提撥	-	(43,300)	(43,300)
福利支付	(159,237)	138,103	(21,134)
109 年 12 月 31 日	$3,499,583	($1,771,443)	$1,728,140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3,499,583	($1,771,443)	$1,728,14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7,351	-	47,351
前期服務成本	(8,997)	-	(8,997)
利息費用（收入）	13,682	(6,857)	6,825
認列於損益	52,036	(6,857)	45,17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4,847)	(24,847)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116,177)	-	(116,17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1,475	-	51,47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調整	65,465	-	65,46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63	(24,847)	(24,084)
雇主提撥	-	(41,577)	(41,577)
福利支付	(221,996)	199,129	(22,867)
110 年 12 月 31 日	$3,330,386	($1,645,595)	$1,684,791

本行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行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或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行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0.75%	0.4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5%	($ 156,541)	($ 185,010)
減少 0.5%	$ 167,726	$ 198,62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164,517	$ 194,124
減少 0.5%	($ 155,209)	($ 182,829)

上述敏感度分析係建立在單一精算假設變動而其他精算假設係維持不變的前提假設下。實務上，該前提假設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且各精算假設間可能亦存在相互關聯性。確定福利義務現值的變動計算方法亦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42,633	$ 44,0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年	11年

(三)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本行支付退休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之義務，係根據內部規範「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存款規則」辦理。

本行因員工優惠存款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退職後福利義務現值	$ 611,231	$ 674,67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
淨退職後福利負債	$ 611,231	$ 674,673

淨退職後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退職後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退職後福利負債（資產）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27,297	$ -	$ 727,29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4,538	-	64,538
利息費用	29,092	-	29,092
認列於損益	93,630	-	93,630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90,544)	-	(90,54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0,544)	-	(90,544)
福利支付	(55,710)	-	(55,710)
109 年 12 月 31 日	$ 674,673	$ -	$ 674,673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74,673	$ -	$ 674,67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6,419	-	46,419
利息費用	25,883	-	25,883
認列於損益	72,302	-	72,302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6,163	-	26,163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調整	(103,258)	-	(103,2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7,095)	-	(77,095)
福利支付	(58,649)	-	(58,649)
110 年 12 月 31 日	$ 611,231	$ -	$ 611,231

精算評價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4%	4%
存入資金報酬率	2%	2%
優惠存款提領率	1.4%	1.4%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退職後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5%	($ 25,951)	($ 32,159)
減少0.5%	$ 28,214	$ 35,300
優惠存款提領率		
增加0.5%	($ 21,925)	($ 27,391)
減少0.5%	$ 23,649	$ 29,824

上述敏感度分析係建立在單一精算假設變動而其他精算假設係維持不變的前提假設下。實務上，該前提假設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且各精算假設間可能亦存在相互關聯性。退職後福利義務現值的變動計算方法亦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退職後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年	10年

三二、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 7,965,917	$ 6,378,631
存入保證金	4,133,773	5,943,970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831,821	1,629,205
其　　他	281,470	340,836
合　　計	$13,212,981	$14,292,642

三三、權　　益

(一)股　　本

普通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3,000,000	13,000,000
額定股本	$130,000,000	$130,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12,256,209	12,256,209
已發行股本（每股面額10元）	$122,562,088	$122,562,088

本行於 109 年 10 月 29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 6,000,000 仟元，私募發行 343,840 仟股。該案於 109 年 12 月 4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以 109 年 12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行於 109 年 4 月 21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 6,776,136 仟元，配發 677,613 仟股。該案於 109 年 7 月 24 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以 109 年 8 月 10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合併溢額	$ 7,490,431	$ 7,490,431
股票發行溢價	10,121,242	9,872,100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997	70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877,665	-
合　　計	$18,491,335	$17,363,236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股份基礎給付係母公司富邦金控 110 年度辦理普通股及丙種特別股現金增資，並依公司法二百六十七條第一項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百分之十由富邦金控及其子公司員工認購。本行及子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普通股）	110.09.11	13,311	立即既得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丙種特別股）	110.09.11	2,477	立即既得

本行 110 年度股份基礎給付產生之資本公積為 249,142 千元。

(三) 特別盈餘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原台北銀行依公司章程提列	$ 1,285,676	$ 1,285,676
買賣損失準備轉列	123,497	123,497
因首次採用 IFRSs 及其他權益項目減項	237,962	1,910,303
投資性不動產採用公允價值模式提列數	1,070,934	1,077,569
金融科技發展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提列	231,860	236,333
合　　計	$ 2,949,929	$ 4,633,378

依金管會於 110 年 3 月 31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依金管會 103 年 2 月 19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310000140 號令規定，公開發行銀行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選擇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採公允價值模式衡量者，應就投資性不動產採公允價值模式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因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降低或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依金管會 105 年 5 月 25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10001510 號令規定，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 105 至 107 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 0.5%至 1%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 106 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惟依據金管銀法字第 10802714560 號令，自 108 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方式，作為因應金融科技發展及保障本國銀行從業人員權益之用，並於支用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及因應金融科技或銀行業務發展需要之員工教育訓練支出時，就前述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四)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行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稅後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餘分配如下：

1. 提撥 3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 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連同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若本行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或達銀行法第五十條第二項由主管機關所訂定之財務業務健全標準並依公司法提法定盈餘公積時，不受法定盈餘公積提存及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之限制。

金管會於 98 年 11 月 12 日訂定銀行法第五十條第二項所定銀行財務業務健全標準規定，並於 101 年 4 月 30 日修正，明訂銀行財務業務健全應具備之條件。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另依銀行法之規定，當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 15%。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通過，並於該年度入帳。依金融控股公司法規定，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之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不適用公司法有關股東會之規定。

本行董事會分別於 110 年 4 月 28 日及 109 年 4 月 21 日代行股東會職權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582,494	$ 6,029,226		
特別盈餘公積	(1,683,449)	515,924		
股票股利	-	6,776,136	$ -	$ 0.60
現金股利	14,709,270	6,776,136	1.20	0.60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3,753,467)	($ 3,376,310)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77,886	(579,69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差額	(38,243)	202,53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9,643	(377,15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9,173	-
期末餘額	($ 3,684,651)	($ 3,753,467)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2,838,906	$ 1,032,321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債務工具	(501,996)	699,122
權益工具	2,307,881	1,816,477
債務工具備抵損失之調整	(2,296)	8,674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份額	242,046	(534,013)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債務工具	(263)	(347,4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045,372	1,642,769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1,606,573)	163,81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36,753)	-
期末餘額	$ 3,240,952	$ 2,838,906

3. 不動產重估增值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676,599	$ 433,686
當期產生		
不動產重估增值	-	242,9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242,913
期末餘額	$ 676,599	$ 676,599

三四、利息淨收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	$ 22,975,454	$ 24,142,41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利息	9,163,836	9,526,334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	1,579,292	3,169,609
其　　他	1,737,448	2,142,032
小　　計	35,456,030	38,980,392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	6,354,534	9,841,705
央行及同業拆款融資利息	459,631	1,283,627
發行金融債券利息	767,029	1,015,918
附買回票債券利息	254,895	950,364
其　　他	262,644	404,665
小　　計	8,098,733	13,496,279
利息淨收益	$ 27,357,297	$ 25,484,113

以上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未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產生者。

三五、手續費淨收益

	110年度	109年度
手續費收入		
信託及附屬業務	$ 5,836,416	$ 6,202,883
保險佣金收入	3,995,061	4,131,291
信用卡業務	1,555,629	2,315,719
放款業務	921,139	893,682
其　　他	1,423,810	1,294,198
小　　計	13,732,055	14,837,773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手續費費用		
信用卡業務	$ 1,090,338	$ 1,225,868
跨行服務費	258,020	299,423
場地使用費	375,418	277,993
其　　他	729,247	746,922
小　　計	2,453,023	2,550,206
手續費淨收益	$11,279,032	$12,287,567

本行提供保管、信託、投資管理及顧問服務予第三人，故本行涉及金融工具之規劃、管理及買賣決策之運用。對受託代為管理及運用之信託資金或投資組合，為內部管理目的獨立設帳及編製財務報表，並不包含於本行財務報表內。

三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 434,110	$ 968,548
股利收入	14,354	90,926
處分（損）益		
衍生金融工具	1,457,766	1,007,639
公 司 債	283,978	23,765
股　　票	62,625	183,988
金融債券	25,920	(48,223)
可轉讓定存單	22,470	123,708
政府公債	6,889	541,666
其　　他	27,610	51,865
小　　計	1,887,258	1,884,408
評價（損）益		
可轉換公司債	770,572	726,347
股　　票	131,326	(204,393)
政府公債	21,122	30,180
可轉讓定存單	(18,816)	(81,584)
金融債券	(75,633)	31,642
公 司 債	(231,811)	67,228
衍生金融工具	(902,195)	(642,836)
其　　他	(46,679)	(37,057)
小　　計	(352,114)	(110,473)
合　　計	$1,983,608	$2,833,409

三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股利收入	$1,390,715	$ 722,742
政府公債	(41,282)	164,453
金融債券	61,228	98,033
公司債	(19,683)	80,288
其他	-	4,718
合計	$1,390,978	$1,070,234

三八、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公司債	$ 326,036	$ 176,915
政府公債	11,342	6,000
受益證券	(52,145)	21,101
其他	-	2,228
合計	$ 285,233	$ 206,244

本行於資金調度考量下，因相當接近到期日或債券發行人強制贖回或調控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資產等原因，陸續處分該等債券投資。

三九、兌換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一般兌換利益	$1,821,158	$1,147,201
自有資金兌換損失	(9,815)	(83,807)
合計	$1,811,343	$1,063,394

四十、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費用	$10,276,883	$10,024,609
勞健團保費用	800,984	695,448
退職後福利費用	471,948	509,95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52,507	455,278
合計	$11,902,322	$11,685,289

母公司富邦金控 110 年 4 月 29 日依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時，保留發行股數總數百分之十由富邦金控及其子公司員工認購，本行認列薪資費用 248,700 千元。

依本行公司章程，本行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至 5%為員工酬勞，但本行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111 年 3 月 9 日及 110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按前述提列基礎之 1%估列 110 年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分別為 232,088 元及 212,848 仟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行分別於 110 年 3 月 23 日及 109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之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與 109 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酬勞並無差異。

有關本行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資訊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一、折舊及攤銷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	$ 2,020,756	$ 1,993,275
攤銷費用	477,361	417,145
合　　計	$ 2,498,117	$ 2,410,420

四二、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稅捐及規費	$ 1,540,692	$ 1,488,758
行銷推廣費	977,679	1,140,715
設備修護費	727,700	952,428
租　　金	715,239	620,579
保 險 費	545,132	514,860
其　　他	1,899,803	1,861,233
合　　計	$ 6,406,245	$ 6,578,573

四三、所　得　稅

本行自 92 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申報與母公司富邦金控暨其子公司採行合併結算申報。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2,553,113	$ 2,462,578
以前年度之調整	(77,771)	(120,560)
	2,475,342	2,342,018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97,179	121,631
合　　計	$ 2,572,521	$ 2,463,649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4,257,835	$ 4,251,073
免稅所得	(1,810,433)	(1,924,549)
稅上不得認列項目	80,380	58,499
國內外不同稅率影響數	5,807	21,764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影響數	80,774	(59,441)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202,387
其　　他	(41,842)	(86,08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572,521	$ 2,463,649

(二) 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48,225	($ 22,339)
遞延所得稅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48,225)	22,339
合　　計	$ -	$ -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		
一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0,236	($ 4,897)
一不動產重估增值	-	35,219
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75,644	46,437
合　計	$ 195,880	$ 76,759

(四)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連結稅制款	$ 111,249	$ 111,249
預付稅款及應收退稅款	244,729	190,503
合　計	$ 355,978	$ 301,752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連結稅制款	$ 1,199,951	$ 1,466,738
應付稅款	316,124	827,036
合　計	$ 1,516,075	$ 2,293,774

(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員工福利	$ 595,916	($ 4,482)	($ 20,236)	$ -	$ 571,198
金融商品損益	13,141	16,946	19,642	-	49,729
未實現建物評價損益	5,762	(4,766)	-	-	996
其　他	47,770	6,597	-	-	54,367
合　計	$ 662,589	$ 14,295	($ 594)	$ -	$ 676,2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 810,484	$ 205,316	$ -	$ -	$ 1,015,800
土地增值稅	377,098	1,699	-	-	378,797
無形資產	90,270	(767)	-	-	89,503
金融商品損益	169,362	(94,774)	195,286	(248,225)	21,649
合　計	$ 1,447,214	$ 111,474	$ 195,286	($ 248,225)	$ 1,505,749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員工福利	$ 561,822	$ 29,197	$ 4,897	$ -	$ 595,916
金融商品損益	38,152	(1,291)	(23,720)	-	13,141
未實現建物評價損益	20,422	1,131	(15,791)	-	5,762
其他	31,894	15,876	-	-	47,770
合計	$ 652,290	$ 44,913	($ 34,614)	$ -	$ 662,5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 655,415	$ 155,069	$ -	$ -	$ 810,484
土地增值稅	354,792	2,878	19,428	-	377,098
無形資產	92,246	(1,976)	-	-	90,270
金融商品損益	113,733	10,573	22,717	22,339	169,362
合計	$ 1,216,186	$ 166,544	$ 42,145	$ 22,339	$ 1,447,214

(六) 本行截至 105 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財政部台北國稅局核定。因本行對 101 至 102 年度核定通知書中有關運動彩券業務補繳保證盈餘數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已依法申請行政救濟。

四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1.53	$ 1.58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18,716,654	$ 18,791,716

股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2,256,209	11,928,340

四五、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之關係人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行之關係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富邦金控）	本行之母公司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富邦華一銀行）	本行之子公司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北富銀創投）	本行之子公司
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富邦建經）	本行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連加網路商業股份有限公司（連加網路）	本行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連線銀行）	本行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產險）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證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富邦銀行）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資產管理）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富邦投信）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富邦期貨）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日盛證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盛銀行）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台北市政府及其轄下各機關	本行母公司之大股東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忠興開發）	本行母公司之大股東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	實質關係人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大哥大）	實質關係人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高鐵）	實質關係人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固網）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富邦慈善）	實質關係人
永欣興業有限公司（永欣興業）	實質關係人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明泰科技）	實質關係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銀行）	實質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董事長及總經理及其配偶與二親等以內親屬及其他實質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10年度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佔該項目餘額百分比（%）	備抵損失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迴轉利益（呆帳費用）
1. 放款	$23,173,694	$32,673,394	1.46	$ 38,406	0-14.71	$ 87,271	$ 8,888

110 年 12 月 31 日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年度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91 戶	$ 61,692	$ 34,560	✓	$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276 戶	3,758,663	2,842,091	✓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17,690,210	11,000,000	✓	-	公庫主管機關保證	無
	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4,346,133	4,252,926	✓	-	公庫主管機關保證	無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2,213	-	✓	-	純信用（核准日為 101.02.21，金控於 110.01.29 列為利害關係人）	無
	台北市政府財政局	6,000,000	5,000,000	✓	-	純信用	無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	✓	-	純信用（核准日為 108.12.17，金控於 110.03.30 列為利害關係人）	無
	永欣興業	44,000	44,000	✓	-	房地建地（不含建物)(有興建計畫）	無
	其他放款戶	483	117	✓	-	信用保證基金	無
合計		$ 32,673,394	$ 23,173,694				

	109年度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佔該項目餘額百分比（%）	備抵損失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迴轉利益（呆帳費用）
1. 放款	$20,739,678	$24,632,565	1.47	$ 37,378	0-14.97	$ 145,443	$ 12,148

109 年 12 月 31 日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年度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74 戶	$ 75,332	$ 33,702	✓	$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273 戶	4,516,697	2,852,689	✓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16,614,579	15,462,761	✓	-	公庫主管機關保證	無
	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2,352,806	2,346,133	✓	-	公庫主管機關保證	無
	台北市動產質借處	17	-	✓	-	公庫主管機關保證	無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7,120	-	✓	-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無
	台北市政府財政局	1,000,000	-	✓	-	純信用	無
	永欣興業	44,000	44,000	✓	-	房地建地（不含建物)(有興建計畫）	無
	其他放款戶	2,014	393	✓	-	信用保證基金	無
合計		$ 24,632,565	$ 20,739,678				

	110年度				109年度			
	期末餘額	佔該項目餘額百分比（%）	利率／手續費率（%）	利息收入（費用）	期末餘額	佔該項目餘額百分比（%）	利率／手續費率（%）	利息收入（費用）
2. 存款	$164,588,084	6.66	0-5.87	($ 191,903)	$156,603,178	7.35	0-5.87	($ 343,239)
3. 拆放同業	$ -	-	0.07-2.40	$ 1,530	$ 567,439	0.33	1.68-2.40	$ 52,632
4. 存放同業	$ 483,144	0.67	0-5.40	$ 2,304	$ 684,926	0.99	0-5.40	$ 2,732
5. 同業存放	$ 65	-	-	$ -	$ 67	0.07	-	$ -
6. 同業拆放	$ -	-	0.27	($ 24)	$ -	-	-	$ -

本行根據銀行法第 32 條及第 33 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7. 保證款項

110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本年度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註）	費率區間	擔保品內容
-	$ -	$ -	$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本年度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註）	費率區間	擔保品內容
台北市政府財政局	$ 1,213	$ -	$ -	1%	公庫主管機關保證

8. 票債券交易

關係人名稱	標的	交易種類	110年度	109年度
中國信託銀行	債券	買斷	$ 3,158,247	$ -
中國信託銀行	債券	賣斷	411,355	-
富邦人壽	債券	買斷	-	2,733,495
富邦人壽	債券	賣斷	1,215,313	338,986
台北市政府	債券	買斷	1,600,000	-
台灣人壽	債券	賣斷	-	2,000,000

關係人名稱	標的	交易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台灣高鐵	債券	附買回條件	$ 1,665,000	$ 2,103,000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董事長及總經理及其配偶與二親等以內親屬及其他實質關係人	債券	附買回條件	2,190,914	2,276,503

關係人名稱	標的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日盛證券	本行發行之金融債	$ 200,000	$ -

9. 基金及股票交易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名稱	仟單位	金額	仟單位	金額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57,680	$ 1,033,626	57,680	$ 1,059,582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8,648	136,033	1,848	31,619

本期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增加 6,800 仟單位，係本行以 110 年 6 月 28 日之收盤價為買進價格，透過證券經紀商採鉅額配對交易方式，向富邦證券以 109,480 仟元購入。

關係人名稱	標的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富邦投信	全權委託投資交易淨資產	$ 2,676,387	$ -

10.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110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衍生工具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年度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項目	餘額
富邦人壽	外匯換匯合約	110.10.27-111.12.30	$20,287,425	($ 104,1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 104,195
日盛銀行	利率交換合約	107.03.05-113.03.25	1,476,892	(14,35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3,328
日盛銀行	利率交換合約	107.08.31-112.09.04	1,000,000	3,8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2,111

109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衍生工具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年度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項目	餘額
富邦人壽	外匯換匯合約	109.10.28-110.02.26	$10,376,535	($ 163,95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 163,953
富邦人壽	外匯換匯合約	109.12.14-110.01.29	5,938,219	19,4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9,435
富邦投信	外匯換匯合約	109.12.17-110.03.22	67,680	3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93

11. 授信資產交易

關係人名稱	交易種類	110年度	109年度
香港富邦銀行	賣斷	$ 361,460	$ 1,459,155

12. 租　　賃

本行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房屋租金係參考鄰近大樓行情或委託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估價分析，按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或季支付或收取。

(1)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富邦資產管理	$ 13,385	$ 13,385
富邦證券	8,831	9,128
富邦產險	525	525
台灣大哥大	444	444
其　他	714	1,093
合　計	$ 23,899	$ 24,575

(2) 租金收入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富邦證券	$ 55,143	$ 41,233
富邦資產管理	8,349	8,076
富邦產險	3,284	3,284
台灣大哥大	2,843	2,843
富邦人壽	-	666
其他	2,127	2,978
合計	$ 71,746	$ 59,080

(3) 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忠興開發	$ 35,342	$ 35,342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26,319	25,960
富邦產險	19,337	26,011
富邦人壽	10,318	8,081
台北市政府	7,536	7,496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4,709	6,748
其他	7,739	7,315
合計	$111,300	$116,953

(4) 租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忠興開發	$ 15,273	$ 14,103
台灣固網	15,162	14,059
富邦慈善	5,923	4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2,698	2,206
富邦產險	1,992	1,998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1,134	720
富邦人壽	487	120
其他	840	764
合計	$ 43,509	$ 33,974

(5) 承租協議

使用權資產

關係人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忠興開發	$ 645,502	$ 118,365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298,633	268,297
富邦人壽	270,872	219,661
台北市政府	53,263	43,910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52,094	74,256
富邦產險	1,408	296,506
其他	182,420	147,897
合計	$ 1,504,192	$ 1,168,892

租賃負債

關係人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忠興開發	$ 430,308	$ 106,988
富邦人壽	183,590	152,014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168,580	136,330
富邦慈善	61,139	5,847
台北市政府	35,767	15,147
台灣固網	9,809	16,169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4,662	39,335
富邦產險	1,370	102,375
其他	52,679	61,134
合計	$ 947,904	$ 635,339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忠興開發	$ 211,307	$ 202,095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99,220	98,085
富邦產險	91,941	99,016
富邦人壽	40,159	37,576
台北市政府	33,025	33,015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23,231	26,009
其他	36,800	40,067
合計	$ 535,683	$ 535,863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忠興開發	$ 18,839	$ 4,409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6,080	4,895
富邦人壽	5,636	6,112
台北市政府	1,674	914
富邦產險	1,647	5,262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811	1,562
其他	2,147	2,441
合計	$ 36,834	$ 25,595

合約總價值

關係人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忠興開發	$ 680,654	$ 125,417
富邦人壽	362,383	357,298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303,886	294,291
富邦產險	228,154	312,131
台北市政府	101,780	45,830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54,781	78,579
其他	240,064	150,893
合計	$ 1,971,702	$ 1,364,439

13. 保險費

關係人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富邦產險	$ 95,502	$ 88,864
富邦人壽	73,426	71,352
其他	327	339
合計	$ 169,255	$ 160,555

14. 共同行銷

本行與富邦證券簽訂劃撥交割合約、營業場所分攤費用合約及合作費用合約，依約以富邦證券客戶於本行之存款均額為基準計算應分攤之費用。本行於 110 及 109 年度支付富邦證券之場地使用費分別為 375,418 仟元及 277,993 仟元。

15.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95,099	$ 353,002
退職後福利	5,220	4,988
其　　他	8,491	986
合　　計	$ 508,810	$ 358,976

16. 連結稅制

本行與母公司富邦金控及其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及未分配盈餘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連結稅制款(帳列本期所得稅資產)	$ 111,249	$ 111,249
應付連結稅制款(帳列本期所得稅負債)	1,220,830	1,466,738

17. 其　　他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富邦人壽	$ 367,305	$ 157,107
應收款項－其他	76,927	55,845
應付款項－其他	131,300	67,686
結構型商品本金－其他	25,275	17,264
存出保證金－富邦期貨	205,118	111,769
存入保證金－日盛銀行	12,460	-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手續費收入－富邦人壽	5,049,228	5,415,936
手續費收入－其他	1,261,905	586,123
什項收入－其他	43,511	29,492
手續費費用－其他	2,453,212	1,083,632
營業費用－其他	374,605	358,844
其他金融資產所收利息收入－富邦華一銀行	-	71,414

本行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行員存放款利率於規定限額內給予較優惠利率外，其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四六、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0 年度

	期初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其他變動	其他	期末
央行及同業融資	$ 6,965,030	$ 5,832,420	$ -	$ -	$ -	$ -	$ 12,797,450
應付金融債券	96,498,504	(3,544,192)	(395,495)	(1,022,463)	535,432	-	92,071,786
租賃負債	3,659,659	(1,156,683)	(3,798)	-	1,443,631	(139,491)	3,803,318
	$107,123,193	$ 1,131,545	($ 399,293)	($ 1,022,463)	$ 1,979,063	($ 139,491)	$108,672,554

109 年度

	期初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其他變動	其他	期末
央行及同業融資	$ -	$ 6,965,030	$ -	$ -	$ -	$ -	$ 6,965,030
應付金融債券	105,464,601	(9,230,376)	(1,318,125)	758,342	824,062	-	96,498,504
租賃負債	3,198,849	(1,111,055)	(17,514)	-	1,708,523	(119,144)	3,659,659
	$108,663,450	($ 3,376,401)	($ 1,335,639)	$ 758,342	$ 2,532,585	($ 119,144)	$107,123,193

四七、質抵押之資產

本行已提供作為存出保證之資產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存放央行準備金（帳列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5,000,000	$10,000,000
央行可轉讓定期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9,996,289	19,995,487
政府公債（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546,051	1,768,798
存放銀行同業（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2,678,379	2,471,225
合　　計	$39,220,719	$34,235,510

(1)本行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15,000,000 仟元及 10,000,000 仟元存放央行準備金係為申請承作嚴重特殊傳染肺炎疫情影響之中小企業貸款專案融通之擔保；(2)本行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有共計面額 10,000,000 仟元之央行可轉讓定期存單係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用以作為日間透支之擔保；(3) 本行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有共計面額 10,000,000 仟元之央行可轉讓定期存單係提供予中央銀行作為外幣拆款交易之擔保。其他質押之資產則主要係繳存法院作為對債務人財產執行假扣押之保證金、信用卡付款保證金、信託部賠償準備金、繳存海外政府機構之擔保品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擔保品等。

四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尚有下列承諾事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361,501,951	$336,088,014
受託代收款項	41,026,739	27,234,927
受託代放款項	9,746,795	10,069,141
保管有價證券	490,725,224	428,683,040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債券	152,981,100	142,270,300

本行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資本支出承諾金額分別為 765,731 仟元及 899,870 仟元。

四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行於 110 年 8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及 111 年 1 月 25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於 111 年 2 月以約 5,095,000 仟元投資關聯企業 Hyundai Card Co., Ltd.。

五十、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下列信託帳係本行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情形，並未包含於個體財務報表中。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信託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8,240,493	$ 5,838,635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	197,671,102	146,971,154
債券投資	63,913,493	84,451,311
股票投資	36,071,771	33,575,338
結構型商品投資	15,451,313	11,270,174
	313,107,679	276,267,977
應收款項	374	743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管	233,914,123	195,931,715

（接次頁）

（承前頁）

	信託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動產		
土地	$ 34,370,946	$ 29,834,901
在建工程	7,699,087	4,772,490
房屋及建築	257,979	1,852,419
	42,328,012	36,459,810
信託資產總額	$597,590,681	$514,498,880

	信託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款項	$ 6,801	$ 3,746
信託資本		
金錢信託	308,913,596	266,570,612
有價證券信託	8,494,466	13,571,251
不動產信託	46,583,216	39,096,701
	363,991,278	319,238,564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管	233,914,123	195,931,715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餘		
累積盈虧	(15,064,648)	(13,536,250)
本年度損益	14,743,127	12,861,105
	(321,521)	(675,145)
信託負債總額	$597,590,681	$514,498,880

信託帳損益表

110 年及 109 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10,704,701	$ 9,345,042
其他收入	171,966	367,065
現金股利收入	1,232,603	1,121,321
已實現資本利得－普通股	1,609,094	694,443
未實現資本利得－普通股	86,858	93,830
已實現資本利得－基金	5,787,789	5,255,644
已實現資本利得－債券	316,230	2,817,304
已實現資本利得－結構型商品	2,718	7,206
受益憑證分配收益	60,417	22,561
	19,972,376	19,724,416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信託費用		
信託管理費	$ 898,755	$ 739,188
監察人費	458	271
手 續 費	7,885	21,041
所得稅費用	11	220
其他費用	318,924	285,270
已實現資本損失－普通股	48,303	152,024
未實現資本損失－普通股	245	12
已實現資本損失－基金	2,821,675	5,001,285
已實現資本損失－債券	970,078	114,971
已實現資本損失－結構型商品	162,915	549,029
	5,229,249	6,863,311
本年度損益	$14,743,127	$12,861,105

信託帳財產目錄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8,240,493	$ 5,838,635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	197,671,102	146,971,154
債券投資	63,913,493	84,451,311
股票投資	36,071,771	33,575,338
結構型商品本金投資	15,451,313	11,270,174
	313,107,679	276,267,977
應收款項	374	743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管	233,914,123	195,931,715
不 動 產		
土 地	34,370,946	29,834,901
在建工程	7,699,087	4,772,490
房屋及建築	257,979	1,852,419
	42,328,012	36,459,810
合 計	$597,590,681	$514,498,880

五一、銀行為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時，與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間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推廣行為、資訊交互運用或共用營業設備或場所，其收入、成本、費用及損益之分攤方式

本行與富邦金控子公司間簽訂共同行銷業務合作契約，合作項目包括營業場所共用、人員與業務支援。收入、成本、費用及損益之分攤方式，係依共同行銷管理辦法及各契約，或依其他合理方式分攤各相對交易公司之方式處理。

110 及 109 年度相關之共同行銷收入、費用請參閱附註四五。

五二、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一) 公允價值資訊

1. 概　　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在許多情況下，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分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之市場非活絡，本行則採用評價模型或參考 Bloomberg、Reuters 或交易對手報價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1) 第一等級

分類為第一等級之金融工具，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具有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

A.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

B.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

C.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歸類於本層級通常為流動性極佳或是交易所交易之產品，例如即期外匯、上市櫃股票及台幣公債指標債券。

(2) 第二等級

分類為第二等級之金融工具，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例如：

A.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是否為相似金融工具應依該金融工具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工具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工具價格的相關性；

B.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

C.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輸入值，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工具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D.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歸類於本層級通常為簡單型模型或一般市場公認評價模型計算之產品，例如遠期外匯、換匯換利交換、簡單利率條件債券、簡單型外匯選擇權等產品。

(3) 第三等級

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係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例如：選擇權訂價模型使用之歷史波動率，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即屬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

歸類於本層級通常為複雜型衍生金融工具、採上手提供價格之產品或未上市（櫃）股票，例如複雜型外匯選擇權、商品類選擇權或是複雜型利率選擇權等。

(二) 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行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皆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行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0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投資	$ 1,714,619	$ 1,714,619	$ -	$ -
債券投資	44,775,401	28,404,577	8,859,406	7,511,418
其他	36,457,641	159,258	26,990,890	9,307,4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22,459,258	20,906,785	-	1,552,473
債券投資	85,461,961	35,458,288	46,676,992	3,326,681
其他	9,034,074	8,480,634	-	553,440
投資性不動產	3,061,400	-	-	3,061,400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48,564	148,564	-	-
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106,047	444,381	13,590,939	1,070,727
避險之金融資產	1,470,281	-	1,470,281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8,549,542	5,454	17,243,528	1,300,560
避險之金融負債	5,786,879	-	5,786,879	-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9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投資	$ 151,958	$ 151,958	$ -	$ -
債券投資	29,322,421	15,992,292	4,732,903	8,597,226
其他	32,389,029	25,654	27,748,760	4,614,6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1,391,883	9,532,570	-	1,859,313
債券投資	86,397,637	42,338,197	40,696,063	3,363,377
其他	6,108,671	5,545,293	-	563,378
投資性不動產	3,212,700	-	-	3,212,700
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199,712	310,925	25,947,662	941,125
避險之金融資產	2,104,144	-	2,104,144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9,654,454	2,580	28,378,544	1,273,330
避險之金融負債	8,994,438	-	8,994,438	-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1) 金融工具

本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依公允價值進行評價。

評價時以市價評價法為優先，並考量下列因素

A.確保市場資料收集之一致性及完整性；

B.評價資訊採公開、易於取得且具獨立之資料來源；

C.掛牌交易商品且流通性佳、其收盤價具市場代表性者，以收盤價進行評估；

D.非掛牌交易商品如無收盤價者，得採用獨立報價經紀商所提供之中價進行評價；

E.主管機關有評價規範者，遵照主管機關相關規範辦理。

若無法以市價評價時，則以模型評價法評估，模型評價即以市場參數作爲評價基礎，計算部位之價值。評價部

門瞭解評估模型評價所包含之範圍、模型所產生之不確定性與影響程度。以模型評價時，除依模型評價管理及驗證作業規範辦理外，並考慮下列事項：

A.評價所採用之市場參數之一致性及完整性；

B.模型建立在適當之假設基礎上，並考量內部控制、風險管理架構及數理專業能力，由獨立於業務單位或專責之計量模型單位進行模型驗證及獨立測試；

C.建立評價模型變更控管流程及安全備份機制，並定期以評價模型安全備份測試評價結果。

本行係採用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例如 Black-Scholes 選擇權定價模型或蒙地卡羅模擬方法。若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分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行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依照標的性質及資料蒐集之情況採適當之評價方法，包括：收益法及資產法。

非市場可觀察之參數對金融工具評價之影響請參閱以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說明。

(2) 非金融工具

本行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係以委外估價方式採收益法計算。相關之參數假設及輸入值資訊如下：

A.現金流量：依現行租賃契約、當地租金或市場相似比較標的租金行情評估，並排除過高或過低之比較標的，有期末價值者，得加計該期末價值之現值。

B.分析期間：係以 10 年估算。

C.折現率：採風險溢酬法，以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加 3 碼，並加計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風險溢酬決定。

3. 公允價值調整

本行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行信用品質。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係指於 Over the counter（OTC）衍生性金融商品契約公允價值同時反映交易雙方之信用風險，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及「借方評價調整」：

(1) 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之交易，即於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本行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2) 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之交易，即於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本行可能拖欠還款及本行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CVA 及 DVA 均為估計損失之概念，其計算方式為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PD）乘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LGD）乘以違約曝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EAD）。

本行針對有外部信用評等之客戶，違約機率之採用係根據外部評等所對應之違約機率；無外部信用評等之客戶，依本行放款及應收款減損評估所計算之減損發生率及平均減損發生率作為違約機率。已發生未合意平倉轉應收款之客戶，則違約機率設為 100%。

本行採用 OTC 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違約曝險金額（EAD）。

本行依證交所「IFRS13 CVA 及 DVA 相關揭露指引」之建議，採用 60%為違約損失率。

4.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行為提升評價資訊品質，定期檢討及強化報價之流動性標準。110 及 109 年度持有之部分債券依其市場報價資訊及流動

性，判定為非屬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故相關金額由第一等級轉入第二等級。

5.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1)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資產變動明細表

110 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152,966	($ 176,807)	$ -	$12,770,170	$ 4,117,171	$ 6,883,282	$ 6,090,580	$17,889,63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786,068	(96,601)	1,441,483	879,349	1,463,576	2,339,130	1,702,152	5,432,593
投資性不動產	3,212,700	(10,169)	-	-	-	-	141,131	3,061,400

註：本年度轉入第三等級主要係部分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市場評價資訊強度變化，故轉入第三等級；本年度自第三等級轉出主要係部分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市場評價資訊強度變化，故自第三等級轉出；另本年度轉出第三等級之投資性不動產係與自不動產及設備間重分類所致。

109 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84,021	($ 1,130,616)	$ -	$14,103,606	$ 6,052,866	$15,461,285	$ 4,495,626	$14,152,96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25,650	(239,431)	276,808	1,825,381	3,638,916	1,578,911	3,562,345	5,786,068
投資性不動產	2,814,200	(7,550)	-	-	709,653	-	303,603	3,212,700

註：本年度轉入第三等級主要係部分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市場評價資訊強度變化，故轉入第三等級；本年度自第三等級轉出主要係部分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市場評價資訊強度變化，故自第三等級轉出；另本年度轉入及轉出第三等級之投資性不動產係與自不動產及設備間重分類所致。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資產之損失金額分別為 272,900 仟元及 915,585 仟元；上述評價損益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金額中，歸屬於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資產利益金額分別為 212,266 仟元及 345,653 仟元。

(2)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負債變動明細表

110 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273,330	$ 292,789	$ 1,616	$ -	$ 267,175	$ -	$ 1,300,560

109 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2,168,661	($ 498,878)	$ 1,266	$ -	$ 397,719	$ -	$ 1,273,330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負債損益金額分別為損失 238,224 仟元及利益 182,835 仟元。

6.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行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部分海外債券、海外資產證券化、信用連結債券、各種複雜型衍生性金融商品、未上市（櫃）股票之權益工具投資及投資性不動產等。

含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的金融工具主要有採用信用模型、複雜型利率選擇權模型及複雜型匯率選擇權模型等三大類模型評價之商品。模型的參數均能準確校準至市場上可觀察參數，各類產品各有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其中屬第三方資料源及委由專業機構依市場證據而進行評定價值之部位（包括 Back to Back 對拋交易及採 Bloomberg BVAL 或 Yield Book 評價報價之外幣債券、未上市（櫃）股票之權益工具投資及投資性不動產等），因實務上無法充分掌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及公允價值之關係，故不納入本表及以下「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之揭露範圍。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名稱	產品	110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信用連結債券（CLN）	$ 1,241,652	複雜型選擇權模型	交易標的違約回收率	30%-50%	違約回收率與公允價值並非線性關係。違約回收率變動會先造成違約機率改變，兩者再同時間接影響公允價值。
衍生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複雜型匯率選擇權（FX Option）	129	複雜型匯率選擇權模型	比例參數	50%-80%	比例參數與公允價值不具線性關係。比例參數愈高，愈趨近隨機波動率模型，反之則愈趨近區域波動率模型。

名稱	產品	109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信用連結債券（CLN）	$ 3,015,292	複雜型選擇權模型	交易標的違約回收率	30%-50%	違約回收率與公允價值並非線性關係。違約回收率變動會先造成違約機率改變，兩者再同時間接影響公允價值。
衍生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複雜型匯率選擇權（FX Option）	8,495	複雜型匯率選擇權模型	比例參數	50%-80%	比例參數與公允價值不具線性關係。比例參數愈高，愈趨近隨機波動率模型，反之則愈趨近區域波動率模型。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複雜型匯率選擇權（FX Option）	(4,372)	複雜型匯率選擇權模型	比例參數	50%-80%	比例參數與公允價值不具線性關係。比例參數愈高，愈趨近隨機波動率模型，反之則愈趨近區域波動率模型。

7.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行風險管理部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由模型評價之金融工具會於評價前確認評價所需之資料係正確且彼此一致，並校準評價模型至市場報價、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以確保金融工具評價結果能貼近市場狀態。除定期檢核評價模型的正確性外，亦會檢核第三方價格提供者所提供價格之合理性。投資性不動產則由本行不動產管理單位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定期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未上市櫃股票亦由本行轉投資管理部門定期委外估價。

風險管理及不動產管理等相關單位分別訂定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等規範。

8.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行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結果之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上下變動 10%，則對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影響如下：

項目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年度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10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	($ 16)
109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	(22)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	-

(三)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資訊

本行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示之項目外，其他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存款及匯款及其他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項目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778,166,643	$784,316,442
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92,071,786	92,092,819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664,207,555	678,768,506
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96,498,504	97,511,770

2.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0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784,316,442	$218,477,127	$434,943,937	$130,895,378
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92,092,819	79,452,463	12,640,356	-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9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678,768,506	$191,537,219	$413,233,570	$ 73,997,717
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97,511,770	77,853,451	19,658,319	-

3. 評價技術

本行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及匯款等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2) 貼現及放款、存款及結構型商品本金因皆為附息之金融資產／負債，其帳面金額與目前之公允價值相近；催收款之帳面金額係減除備抵損失後之預計回收金額，故均以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應付金融債券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行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且該資訊為本行可取得者。

五三、財務風險管理

(一) 概　　述

本行致力於建立健全與完善的風險管理文化與環境，精進全行風險管理制度，追求最適化風險與報酬原則，制訂完備風險控管程序及相關業務避險策略，並遵循巴塞爾資本協定風險管理規範，持續提升本行風險管理專業水準，協助業務穩健發展，創造股東最佳價值。

本行經營所面臨之主要風險，包括表內、表外業務之各項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含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商品風險）等。

本行已訂定風險管理相關政策，並經董事會核准通過，俾利全行風險管理一致性遵循，以有效辨識、衡量、監控、移轉、抵減本行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二)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行為確保風險管理機制有效運作，採行三道防線風險管理制度，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督導該架構之有效運作，並對其有效性負最終之責任。

第一道防線由業務、作業及管理等各單位在執行相關工作時，負責辨識、評估、控制及降低營運活動所產生之風險，確認符合風險管理規章，落實風險控管程序，並定期或不定期辦理自我評估，

將風險控制在可承擔之範圍。第二道防線由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協助及監督第一道防線辨識及管理風險，負責建立風險管理機制，評估及監督整體風險承擔能力、承受風險現況、決定風險因應策略及風險管理程序遵循情形，並向董事（常董）會或高階管理階層報告。第三道防線由獨立之稽核單位，協助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查核與評估風險管理是否有效運作，包含評估第一道及第二道防線進行風險監控之有效性，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

董事會治理監督本行建置風險管理制度與控管機制，核准風險管理相關政策，並檢視重要風險管理報告。本行設置「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授信審議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並視必要時隨時召開。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或董事長指派之主管擔任主任委員，委員包括總經理及相關部門高階主管等，掌理全行經營策略，資產負債及資本適足性管理，維持適度流動性，在可接受之風險控管下，強化管理資金來源與運用，以謀求最大利益。

「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或董事長指派之主管擔任主任委員，委員包括總經理及相關部門高階主管，協助董事會監督本行風險管理相關事宜，包含信用、市場、作業、財管風險、資訊安全、防制洗錢及金融犯罪；審核本行整體風險策略，評估及監督本行之風險承擔能力、已承受風險現況及其風險因應策略，定期檢討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情形。

「授信審議委員會」由總經理指派具相當資歷人員擔任委員，負責審議具一定權限以上之授信案件及其他須經授信審議委員會審議之案件，以發揮集思廣益之效，並降低信用風險。

(三)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本行主要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貼現及放款與信用卡業務、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債務商品投資及衍生工具等。表

外項目主要為財務保證、承兌匯票、信用狀及貸款承諾等業務亦使本行產生信用風險曝險。

2.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策略考量總體經濟與各產業發展狀況及國內外金融市場等因素，並依據營運計劃訂定信用風險集中度管理、風險限額、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評估、監控與報告程序。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目標在追求風險與報酬的最適化，發展及運用信用風險管理工具來辨識、衡量、管理、監控各項信用風險及貸後管理與不良資產催收管理，有效管理預期損失，以維護資產品質。

3.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 為強化本行信用風險管理，本行在董事會監督下，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相關部門高階主管組成「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核本行重要信用風險相關政策與限額，及監督本行重要信用風險資訊變化及限額符合情形。

(2) 為加強信用風險管理的獨立性，本行設置風險管理部，負責監督銀行信用風險曝險衡量、監控與報告，協調規劃建置信用風險管理機制，執行獨立之模型驗證。

(3) 風險管理總處下設有法金信用風險管理單位及個金信用風險管理單位，負責執行信用徵信、審查、貸後管理、催收及債權管理等工作。

(4) 本行設有授信審議委員會，負責審議達一定額度以上之授信案件，以加強控管大額授信案件之信用風險。

(5) 隸屬於董事會的稽核單位負責執行信用風險管理架構第三道防線的獨立稽查功能。

4.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 本行信用風險評量與控管程序包括徵信審查、風險評等、額度控管、貸後管理、交割前限額控管與催收管理等系統。對於國家風險限額、單一法人及集團集中度限額控管，以及行業別集中度限額控管等，均有效管理。另外，本行有

嚴謹的覆審及預警機制，於授信發生重大事件前或有危及本行債權時，立即採取因應對策，維護本行債權。

(2) 本行已依金管會「銀行辦理壓力測試作業規劃」與「銀行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作業指引」之執行架構及方法論辦理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並持續研究發展情境分析與壓力測試方法，用以衡量在壓力情境下的損失承擔能力，作為授信資產組合管理之重要參考資訊。

(3) 本行已建置信用風險資料超市及信用風險性資產計算系統，並建立內部信用評等機制。信用風險量化評分卡與評等模型之開發與修訂，由風險管理部進行獨立之驗證，以監控模型之有效性與穩定性。

5.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控管機制

本行依據內部各項授信、有價證券投資暨交易及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管理相關規章分別訂定管理限額及集中度限額，同時依照內部風險評等分級，強化授信案件之風險區隔辨識。透過嚴謹及集中式的徵審程序及授信雙簽制度，控管授信資產品質，依照授信案件風險狀況，徵提妥適擔保品以強化擔保抵減功能，並依據貸後管理與覆審之機制，進行持續性的監控與管理。

6.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1) 授信資產

本行於每一報導日評估貼現及放款、應收款、放款承諾及其他授信資產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本行依據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將金融資產依債務人內部評等、逾期狀況、抵押品所在區域等風險特性，歸屬債務人所屬風險區隔，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各類金融資產主要考量指標：

a. 金融資產逾期天數大於 30 天；

b. 債務人之內部評等或外部評等顯著貶落；

c. 同一債務人之任一產品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d. 預期會使借款人履行債務義務之能力顯著變動之經營、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之不利變化；

e. 借款人營運結果之實際或預期顯著變動。

(2) 債務工具投資

本行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持有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本行個別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

a. 金融資產或債務人之內外部評等有顯著變動；

b.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有顯著低於其攤銷後成本；

c. 預期會使借款人履行債務義務之能力顯著變動之經營、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之不利變化；

d. 借款人營運結果之實際或預期顯著變動；

e. 同一借款人之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於報導日無法辨識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除金融資產於報導日信用風險低者外，均需按存續期間認列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為投資等級且違約風險低，則視為金融資產於報導日信用風險低。

7.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1) 授信資產

本行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本行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a. 金融資產逾期 90 天以上；

b. 金融資產列為催收或呆帳者；

c. 債務人或發行人發生財務困難；

d. 因債務人財務困難而有債務合約條件變更情形；

e. 債務人已聲請破產或很可能聲請破產；

f. 債務人已發生重整或很可能聲請重整；

g. 金融資產創始時已發生信用損失者。

前述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適用於本行所持有之授信資產，且與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對攸關金融資產所用之定義一致，並同時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金融資產如於報導日不再符合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定義，則判定為回復至履約狀態，不再視為已違約及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2) 債務工具投資

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本行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a. 金融資產有未依發行條件按期償還本息之情形；

b. 發行人發生財務困難；

c. 發行人已聲請破產或很可能聲請破產；

d. 發行人已發生重整或很可能聲請重整；

e. 金融資產創始時已發生信用損失者；

前述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適用於本行所持有之債務投資工具，且與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對攸關金融資產所用之定義一致，並同時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金融資產如於報導日不再符合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定義，則判定為回復至履約狀態，不再視為已違約及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8. 沖銷政策

逾期放款及催收款項具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扣除可回收部分後轉銷為呆帳：

(1) 債務人因解散、逃匿、和解、破產之宣告或其他原因，致債權之全部或一部不能回收者。

(2) 擔保品及主、從債務人之財產經鑑價甚低或扣除先順位抵押權後，已無法受償，或執行費用接近或可能高過本行可受償金額，執行無益者。

(3) 擔保品及主、從債務人之財產經多次減價拍賣無人應買，而本行亦無承受實益者。

(4) 逾期放款及催收款逾清償期 2 年，經催收仍未收回者。

本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可能仍有進行中之追索活動，並持續依有關政策進行訴追程序。

9.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1) 授信資產

本行為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目的，依借款人之產業、信用風險評等、逾期狀況、擔保品類型等信用風險特性將授信資產分為不同群組，以對應不同風險參數。

本行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於考量借款人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曝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為借款人發生違約的機率，違約損失率係借款人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本行授信業務相關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各組合內部統計之歷史資訊（如信用損失經驗等），並根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調整歷史資料。

本行於金融授信業務之徵審流程中，係參酌個案之前瞻性資訊，如未來產業展望、預估財務狀況、企業潛力等，納入該個案內部信用等級評估之考量。前述授信資產信用

風險顯著增加之判斷係以內部評等等級變化為其量化指標之一，且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係依信用風險等級分組，並考量該組合之相關參數計算。

本行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其應收利息評估違約曝險額。於估計放款承諾之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時，係依據銀行公會發布之「IFRS9 減損評估方法論指引」，對於表外曝險項目採用「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信用風險標準法」中對於信用轉換係數之規範，以信用轉換係數（Credit Conversion Factor）計算，該放款承諾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及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會動用之部分，以決定用以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之違約曝險額。

(2) 債務工具投資

本行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於考量發行人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曝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及回收率係參照參考外部信用評等機構定期公布之違約率及違約損失率資訊計算，因國際信用評等機構於評估信用評等時已考量前瞻性資訊，本行評估其所考量之前瞻性資訊尚屬適當，並觀察及定期更新參數變化；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其應收利息評估違約曝險額，存續期間各期曝險以直線法計算未來各期之攤銷後成本。

10. 本行總帳面金額及預期信用損失之變動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總帳面金額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 86,919,871	$ -	$ -	$ -	$ -	$ 86,919,871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3,339,833)	-	-	-	-	(23,339,833)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4,457,609	-	-	-	-	24,457,609
匯兌及其他變動	(1,633,492)	-	-	-	-	(1,633,492)
期末餘額	$ 86,404,155	$ -	$ -	$ -	$ -	$ 86,404,155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 71,652,597	$ -	$ -	$ -	$ -	$ 71,652,597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9,897,203)	-	-	-	-	(19,897,203)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36,069,433	-	-	-	-	36,069,433
匯兌及其他變動	(904,956)	-	-	-	-	(904,956)
期末餘額	$ 86,919,871	$ -	$ -	$ -	$ -	$ 86,919,871

預期信用損失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34,246	$ -	$ -	$ -	$ -	$ 34,246	$ -	$ 34,246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0,802)	-	-	-	-	(10,802)	-	(10,802)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0,000	-	-	-	-	10,000	-	10,000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	-
匯兌及其他變動	(1,530)	-	-	-	-	(1,530)	-	(1,530)
期末餘額	$ 31,914	$ -	$ -	$ -	$ -	$ 31,914	$ -	$ 31,914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25,630	$ -	$ -	$ -	$ -	$ 25,630	$ -	$ 25,630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6,347)	-	-	-	-	(6,347)	-	(6,347)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6,721	-	-	-	-	16,721	-	16,721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	-
匯兌及其他變動	(1,758)	-	-	-	-	(1,758)	-	(1,758)
期末餘額	$ 34,246	$ -	$ -	$ -	$ -	$ 34,246	$ -	$ 34,246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總帳面金額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649,086,771	$ -	$ 7,185,793	$ -	$ -	$656,272,564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461,285)	-	5,461,285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82,800	-	(282,800)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69,811,699)	-	(41,766)	-	-	(369,853,465)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493,292,729	-	6,640	-	-	493,299,369
匯兌及其他變動	(6,011,034)	-	(297,555)	-	-	(6,308,589)
期末餘額	$761,378,282	$ -	$ 12,031,597	$ -	$ -	$773,409,879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562,487,655	$ -	$ 5,580,648	$ -	$ -	$568,068,303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711,961)	-	3,711,961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63,146,996)	-	(3,394,207)	-	-	(266,541,203)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362,778,024	-	1,629,044	-	-	364,407,068
匯兌及其他變動	(9,319,951)	-	(341,653)	-	-	(9,661,604)
期末餘額	$649,086,771	$ -	$ 7,185,793	$ -	$ -	$656,272,564

預期信用損失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187,803	$ -	$ 262,017	$ -	$ -	$ 449,820	$ -	$ 449,820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474)	-	4,474	-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315	-	(2,315)	-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40,964)	-	(797)	-	-	(41,761)	-	(41,761)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80,722	-	96	-	-	80,818	-	80,818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	-
匯兌及其他變動	(17,341)	-	85,834	-	-	68,493	-	68,493
期末餘額	$ 208,061	$ -	$ 349,309	$ -	$ -	$ 557,370	$ -	$ 557,370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175,900	$ -	$ 227,161	$ -	$ -	$ 403,061	$ -	$ 403,061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950)	-	4,950	-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7,652)	-	(146,748)	-	-	(174,400)	-	(174,400)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58,871	-	58,570	-	-	117,441	-	117,441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	-
匯兌及其他變動	(14,366)	-	118,084	-	-	103,718	-	103,718
期末餘額	$ 187,803	$ -	$ 262,017	$ -	$ -	$ 449,820	$ -	$ 449,820

(3) 應收款項

總帳面金額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 70,645,335	$ 1,727,879	$ -	$ 485,092	$ -	$ 72,858,306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76,675)	576,777	-	(102)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48,373)	(90,383)	-	238,756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79,452	(378,967)	-	(485)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4,037,485)	(1,181,067)	-	(300,797)	-	(35,519,349)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40,224,941	678,041	-	52,788	-	40,955,770
轉銷呆帳	-	-	-	(7,592)	-	(7,592)
匯兌及其他變動	(215,178)	(344,602)	-	-	-	(559,780)
期末餘額	$ 76,272,017	$ 987,678	$ -	$ 467,660	$ -	$ 77,727,355

註：僅含應收承兌票款、應收承購帳款及應收信用卡款項。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 61,562,581	$ 2,617,842	$ -	$ 492,063	$ -	$ 64,672,486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18,478)	718,529	-	(51)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55,113)	(80,112)	-	235,225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72,721	(272,466)	-	(255)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2,473,563)	(2,201,722)	-	(298,897)	-	(34,974,182)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42,783,812	978,672	-	67,649	-	43,830,133
轉銷呆帳	-	-	-	(10,642)	-	(10,642)
匯兌及其他變動	(626,625)	(32,864)	-	-	-	(659,489)
期末餘額	$ 70,645,335	$ 1,727,879	$ -	$ 485,092	$ -	$ 72,858,306

註：僅含應收承兌票款、應收承購業務及應收信用卡款項。

預期信用損失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131,409	$ 70,245	$ 703	$ 66,189	$ -	$ 268,546	$ 151,706	$ 420,252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493)	5,538	57	(102)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913)	(10,959)	-	12,872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5,488	(15,224)	(32)	(232)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75,634)	(33,905)	-	(8,563)	-	(118,102)	-	(118,102)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64,562	19,160	-	11,939	-	95,661	-	95,661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24,299	24,299
轉銷呆帳	-	-	-	(14,267)	-	(14,267)	-	(14,267)
匯兌及其他變動	(29,560)	12,912	(186)	20,763	-	3,929	-	3,929
期末餘額	$ 98,859	$ 47,767	$ 542	$ 88,599	$ -	$ 235,767	$ 176,005	$ 411,772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147,456	$ 94,417	$ 1,431	$ 71,246	$ -	$ 314,550	$ 137,733	$ 452,283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584)	6,587	51	(54)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2,879)	(15,286)	-	18,165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9,551	(19,306)	-	(245)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77,178)	(50,689)	(794)	(17,454)	-	(146,115)	-	(146,115)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85,018	34,468	31	20,813	-	140,330	-	140,330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13,973	13,973
轉銷呆帳	-	-	-	(18,526)	-	(18,526)	-	(18,526)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141	-	141	-	141
匯兌及其他變動	(33,975)	20,054	(16)	(7,897)	-	(21,834)	-	(21,834)
期末餘額	$ 131,409	$ 70,245	$ 703	$ 66,189	$ -	$ 268,546	$ 151,706	$ 420,252

(4) 貼現及放款

總帳面金額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1,360,963,214	$ 58,679,283	$ -	$ 7,765,368	$ -	$1,427,407,865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1,499,045)	11,526,382	-	(27,337)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445,417)	(529,869)	-	1,975,286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3,196,326	(22,014,248)	-	(1,182,078)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575,508,283)	(26,424,431)	-	(1,010,077)	-	(602,942,791)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770,408,496	13,378,376	-	985,426	-	784,772,298
轉銷呆帳	-	-	-	(1,303,673)	-	(1,303,673)
匯兌及其他變動	108,744	(138,957)	-	(23,056)	-	(53,269)
期末餘額	$1,566,224,035	$ 34,476,536	$ -	$ 7,179,859	$ -	$1,607,880,430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1,259,639,219	$ 21,240,570	$ -	$ 15,716,377	$ -	$1,296,596,166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3,304,465)	33,338,912	-	(34,447)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438,084)	(449,115)	-	1,887,199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939,812	(4,844,154)	-	(95,658)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547,477,899)	(10,521,498)	-	(12,598,564)	-	(570,597,961)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682,895,615	20,544,407	-	4,297,388	-	707,737,410
轉銷呆帳	-	-	-	(1,394,862)	-	(1,394,862)
匯兌及其他變動	(4,290,984)	(629,839)	-	(12,065)	-	(4,932,888)
期末餘額	$1,360,963,214	$ 58,679,283	$ -	$ 7,765,368	$ -	$1,427,407,865

預期信用損失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2,267,679	$ 1,448,292	$ -	$ 1,466,257	$ -	$ 5,182,228	$12,838,965	$18,021,193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7,777)	29,455	-	(1,678)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4,596)	(43,089)	-	57,685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551,232	(500,300)	-	(50,932)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519,465)	(426,877)	-	(574,265)	-	(2,520,607)	-	(2,520,607)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426,141	292,274	-	173,963	-	1,892,378	-	1,892,378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2,215,954	2,215,954
轉銷呆帳	-	-	-	(1,303,673)	-	(1,303,673)	-	(1,303,673)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422,191	-	422,191	-	422,191
匯兌及其他變動	(539,557)	277,009	-	1,574,358	-	1,311,810	-	1,311,810
期末餘額	$ 2,143,657	$ 1,076,764	$ -	$ 1,763,906	$ -	$ 4,984,327	$15,054,919	$20,039,246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1,837,158	$ 483,105	$ -	$ 2,019,138	$ -	$ 4,339,401	$12,949,298	$17,288,699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2,098)	63,565	-	(1,467)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0,428)	(42,293)	-	52,721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38,717	(136,805)	-	(1,912)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131,143)	(131,044)	-	(1,710,011)	-	(2,972,198)	-	(2,972,198)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538,378	571,192	-	931,993	-	3,041,563	-	3,041,563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110,333)	(110,333)
轉銷呆帳	-	-	-	(1,394,862)	-	(1,394,862)	-	(1,394,862)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359,733	-	359,733	-	359,733
匯兌及其他變動	(42,905)	640,572	-	1,210,924	-	1,808,591	-	1,808,591
期末餘額	$ 2,267,679	$ 1,448,292	$ -	$ 1,466,257	$ -	$ 5,182,228	$12,838,965	$18,021,193

(5) 其他金融資產

總帳面金額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 -	$ -	$ -	$ 78,490	$ -	$ 78,490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	-	-	(28,377)	-	(28,377)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	-	-	239,959	-	239,959
轉銷呆帳	-	-	-	(247,112)	-	(247,112)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	4,036	-	4,036
期末餘額	$ -	$ -	$ -	$ 46,996	$ -	$ 46,996

註：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及買入匯款。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 1,217	$ -	$ -	$116,871	$ -	$118,08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217)	-	-	(70,049)	-	(71,266)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	-	-	235,249	-	235,249
轉銷呆帳	-	-	-	(242,876)	-	(242,876)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	39,295	-	39,295
期末餘額	$ -	$ -	$ -	$ 78,490	$ -	$ 78,490

註：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及買入匯款。

預期信用損失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	$ -	$ -	$ 59,810	$ -	$ 59,810	$ -	$ 59,810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	-	-	(15,226)	-	(15,226)	-	(15,226)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	-	-	31,007	-	31,007	-	31,007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	-
轉銷呆帳	-	-	-	(247,112)	-	(247,112)	-	(247,112)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278,792	-	278,792	-	278,792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	(64,059)	-	(64,059)	-	(64,059)
期末餘額	$ -	$ -	$ -	$ 43,212	$ -	$ 43,212	$ -	$ 43,212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	$ -	$ -	$ 85,298	$ -	$ 85,298	$ -	$ 85,29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	-	-	(41,697)	-	(41,697)	-	(41,697)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	-	-	59,274	-	59,274	-	59,274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	-
轉銷呆帳	-	-	-	(242,876)	-	(242,876)	-	(242,876)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291,011	-	291,011	-	291,011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	(91,200)	-	(91,200)	-	(91,200)
期末餘額	$ -	$ -	$ -	$ 59,810	$ -	$ 59,810	$ -	$ 59,810

(6) 保證責任準備、融資承諾準備及其他準備－信用狀預期信用損失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229,705	$ 63,588	$ -	$ 2,830	$ -	$ 296,123	$ 147,500	$ 443,623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075)	3,248	-	(173)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10)	(866)	-	1,176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8,088	(18,005)	-	(83)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76,788)	(23,923)	-	(410)	-	(101,121)	-	(101,121)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89,378	65,563	-	2,672	-	157,613	-	157,613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26,260	26,260
匯兌及其他變動	(34,833)	18,858	-	4,975	-	(11,000)	-	(11,000)
期末餘額	$ 222,165	$ 108,463	$ -	$ 10,987	$ -	$ 341,615	$ 173,760	$ 515,375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提列之減損	依法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期初餘額	$ 136,357	$ 21,642	$ -	$ 80,193	$ -	$ 238,192	$ 200,746	$ 438,938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841)	1,909	-	(68)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99)	(819)	-	1,018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0,734	(10,595)	-	(139)	-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76,618)	(6,430)	-	(79,305)	-	(162,353)	-	(162,353)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51,413	58,189	-	863	-	310,465	-	310,465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53,246)	(53,246)
匯兌及其他變動	(90,141)	(308)	-	268	-	(90,181)	-	(90,181)
期初餘額	$ 229,705	$ 63,588	$ -	$ 2,830	$ -	$ 296,123	$ 147,500	$ 443,623

11. 本行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額

個體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金額。與個體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曝險額）如下：

表外項目	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約定融資額度	$ 234,840,927	$ 205,630,105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9,431,754	7,186,731
各類保證款項	20,451,067	19,154,887
合計	$ 264,723,748	$ 231,971,723

個體資產負債表內資產及表外項目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之最大曝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相關資訊如下表所示：

110年12月31日	金融擔保品	不動產擔保品	保證	其他
資產類別				
放款	3.48%	61.95%	4.84%	1.52%
應收保證款項	9.25%	9.62%	0.97%	1.94%
應收承兌票款及其他授信	1.05%	0.85%	0.0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	4.8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	4.77%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	8.09%	-

109年12月31日	金融擔保品	不動產擔保品	保證	其他
資產類別				
放款	3.68%	59.03%	5.20%	2.16%
應收保證款項	8.96%	10.40%	0.70%	1.47%
應收承兌票款及其他授信	0.36%	1.09%	0.0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	8.1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	9.7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	8.52%	-

12. 本行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本行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曝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本行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本行貼現及放款、應收承兌票款、應收保證款項、應收承購帳款、買入匯款、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應收承購帳款及其他授信（含上述項目之墊款及催收款）各項目餘額均未顯重大。本行上述業務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集中之資訊如下：

(1) 產　業　別

產　　業　　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私　　人	$ 918,224,097	55.70	$ 790,527,801	53.93
民營企業	589,457,458	35.76	544,866,454	37.17
金融機構	65,630,503	3.98	68,301,762	4.66
政府機關	50,122,926	3.04	33,229,923	2.27
公營企業	24,764,287	1.50	27,124,815	1.85
非營利團體	370,396	0.02	1,703,206	0.12
合　　計	$ 1,648,569,667	100.00	$ 1,465,753,961	100.00

(2) 地　區　別

地　　區　　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國　　內	$ 1,446,358,294	87.73	$ 1,264,805,865	86.29
亞洲地區	99,343,459	6.03	98,300,567	6.71
美洲地區	65,211,630	3.96	71,710,088	4.89
其　　他	37,656,284	2.28	30,937,441	2.11
合　　計	$ 1,648,569,667	100.00	$ 1,465,753,961	100.00

(3) 擔保品別

擔　　保　　品　　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純 信 用	$ 489,098,425	29.67	$ 461,009,822	31.45
擔 保 品	1,159,471,242	70.33	1,004,744,139	68.55
不動產擔保	998,421,321	60.56	845,049,686	57.65
保 證 函	78,120,142	4.74	74,319,149	5.07
金融擔保品	58,014,537	3.52	54,266,743	3.70
其　　他	24,915,242	1.51	31,108,561	2.13
合　　計	$ 1,648,569,667	100.00	$ 1,465,753,961	100.00

(4) 信用風險評等等級

本行之信用風險定義如下：

a.低風險：信用品質、資訊透明度、債務履約能力高於一般水準，具遵守財務承諾能力，違約機率較低者。

b.中風險：信用品質、債務履約能力屬一般水準，需要稍加監控，違約機率為中等者。

c.高風險：信用品質、債務履約能力較差，需要密切監控，違約機率較高者。

110年12月31日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之金融資產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金融資產				已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備抵減損	合計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合計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86,342,851	$ 61,304	$ -	$ 86,404,155	$ -	$ -	$ -	$ -	$ -	$ -	$ 31,914	$ 86,372,2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759,831,890	1,546,392	-	761,378,282	11,052,795	978,802	-	12,031,597	-	-	557,370	772,852,509
應收款項												
－應收信用卡款項	42,014,181	14,428,789	29,226	56,472,196	-	193,239	752,882	946,121	467,660	-	151,647	57,734,330
－應收承購帳款	16,897,050	1,396,472	-	18,293,522	-	-	-	-	-	-	216,298	18,077,224
－應收承兌票款	915,269	591,030	-	1,506,299	-	41,557	-	41,557	-	-	15,763	1,532,093
放款												
－個人金融業務	690,372,601	126,135,493	169,941	816,678,035	-	3,137,188	3,781,193	6,918,381	2,392,973	-	10,865,473	815,123,916
－法人金融業務	364,009,052	381,901,209	3,635,739	749,546,000	-	25,355,727	2,202,428	27,558,155	4,786,886	-	9,173,773	772,717,268
其他金融資產（買入匯款及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	-	-	-	-	-	-	-	46,996	-	43,212	3,784
表外資產												
－融資承諾	527,599,576	58,837,864	16,344	586,453,784	-	1,727,376	1,143,218	2,870,594	80,207	-	301,208	589,103,377
－應收保證款項	13,729,180	6,565,833	-	20,295,013	-	156,054	-	156,054	-	-	206,713	20,244,354
－應收信用狀	5,372,478	3,941,964	-	9,314,442	-	94,702	22,610	117,312	-	-	7,454	9,424,300

109年12月31日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之金融資產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金融資產				已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備抵減損	合計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合計	低風險	中風險	高風險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 86,701,192	$ 218,679	$ -	$ 86,919,871	$ -	$ -	$ -	$ -	$ -	$ -	$ 34,246	$ 86,885,6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647,945,190	1,141,581	-	649,086,771	5,897,801	1,287,992	-	7,185,793	-	-	449,820	655,822,744
應收款項												
－應收信用卡款項	38,920,289	13,999,327	20,111	52,939,727	-	241,484	535,513	776,997	485,092	-	160,778	54,041,038
－應收承購帳款	15,263,151	1,290,826	-	16,553,977	57,844	888,193	-	946,037	-	-	213,279	17,286,735
－應收承兌票款	357,521	794,110	-	1,151,631	-	4,845	-	4,845	-	-	11,839	1,144,637
放款												
－個人金融業務	595,736,350	100,149,627	105,004	695,990,981	-	10,677,250	1,614,390	12,291,640	2,520,220	-	9,345,268	701,457,573
－法人金融業務	361,853,565	300,051,789	3,066,879	664,972,233	-	44,954,929	1,432,714	46,387,643	5,245,148	-	8,675,925	707,929,099
其他金融資產（買入匯款及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	-	-	-	-	-	-	-	78,490	-	59,810	18,680
表外資產												
－融資承諾	474,892,309	56,408,694	9,729	531,310,732	-	2,355,026	647,534	3,002,560	55,581	-	243,965	534,124,908
－應收保證款項	11,123,095	7,520,191	-	18,643,286	-	507,687	3,914	511,601	-	-	193,640	18,961,247
－應收信用狀	4,242,942	2,595,608	-	6,838,550	-	348,181	-	348,181	-	-	6,018	7,180,713

13. 信用風險減緩政策之財務影響

(1) 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

為確保擔保品能得到有效管理，本行建立嚴謹之擔保品管理制度及控管程序，明確規範可接受之擔保品種類、各類擔保品之適當數量、其對應之曝險金額、徵提／處分規範、鑑價、重估辦法等。本行金融資產之擔保品主要種類如下：

A.不　動　產

B.動　　產

C.存　　款

D.有價證券

E.權利及保證函

於撥貸或交易前，取得相關之擔保品文件且於貸款合約或交易契約中詳細描述擔保品之相關資訊。

擔保品必須具備法律可執行性，且在合理的時間範圍內能實現其擔保價值。對擔保品的擔保力與價值作客觀公允的評估，並確保擔保品具有執行實益。

應考量擔保品之性質及市場／經濟景氣變化對擔保標的物價值之影響，適時檢視擔保品價值。

對擔保品進行定期及不定期查看或實地查核以瞭解其使用、保管、保養情形，以避免擔保品經擅自出賣、出租、出質、遷移或其他處分情形。

(2)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擔保品金額

本行積極清理已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密切觀察其擔保品價值並提列減損，已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所持有之擔保品對其帳面價值影響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金融擔保品	不動產擔保品	保　　證	其　　他
資產類別				
應收款項	-	2.11%	0.88%	0.83%
放　　款	-	48.09%	26.34%	2.29%
其他金融資產	-	-	5.16%	-

109年12月31日	金融擔保品	不動產擔保品	保證	其他
資產類別				
應收款項	0.01%	2.17%	0.27%	1.02%
放款	1.37%	46.74%	15.30%	29.41%
其他金融資產	-	-	22.85%	29.35%

(3) 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金融資產流通在外合約金額

本行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金融資產在外流通合約金額分別為 1,518,734 仟元及 1,597,931 仟元。

(四)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資金流動性風險，指銀行無法提供足夠資金以應付資產增加或履行負債到期之義務，須以延緩支付交易對手，或緊急籌措資金，以填補資金缺口所導致之風險。

2. 流動性風險策略及管理原則

(1) 為避免本行所從事之資金運用與資金需求發生超限之資金流量缺口，本行以取得穩定、低利、充足資金，支應資產增加及償還到期負債為策略，降低資金流動性風險。

(2) 配合全行存、放款、金融交易成長為原則，視市場資金變化及央行政策，隨時調整資金調度策略，除配合大額放款撥款及還款進度外，注意長短期有價證券之期間配置，分析各項存款的穩定性及所佔比率，以確實掌握資金流動性，有效提高本行資金運用收益並降低流動性風險。

(3) 本行訂有資金流動性風險限額，以監控與管理本行流動性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限額授權由總經理在法規及風險胃納範圍內訂定，並定期呈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董事(常董)會。

3. 到期分析

就資產及負債作到期日及利率之配合，並控管未配合之缺口，係為本行之經營管理基本政策，由於交易條件之不確定及種類之不同，故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日及利率通常無法完全配

合，此種缺口可能產生潛在之利益，或亦可能產生損失。在符合本行流動性管理架構下，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流動能力，並對主要幣別之短天期資金流量期距負缺口與總資產之比率進行監控，以維持本行適當的流動性。

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行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資產、負債之現金流入及流出分析。茲列示主要幣別之金融資產負債、衍生資產負債及表外項目到期分析如下（表中揭露之金額除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工具外，係未經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

(1) 金融資產負債到期分析－新台幣

110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存放拆放銀行同業	$ 37,877,108	$ 5,754,421	$ 3,453,672	$ 6,272,490	$ 27,253,840	$ 80,611,531
有價證券投資（註2）	232,437,078	22,999,525	33,173,578	42,022,698	212,923,403	543,556,282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100,000	-	-	-	-	100,000
放款（含催收款項）	65,493,018	96,407,049	116,298,895	90,743,602	1,005,302,375	1,374,244,939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145,281,188	148,941,604	101,826,447	144,158,200	46,820,526	587,027,965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2,648,342	-	12,106	-	645,891	3,306,339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35,817,660	9,536,047	11,576,668	6,390,360	27,470,571	90,791,306
小　　計	519,654,394	283,638,646	266,341,366	289,587,350	1,320,416,606	2,679,638,362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883,009	2,000	175,367	-	101,000	12,161,376
存款及匯款	128,976,663	189,952,178	114,044,600	207,125,529	898,965,463	1,539,064,43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537,018	2,256,379	-	-	-	4,793,397
應付款項	233,620	309,427	289,439	493,386	61,842	1,387,714
應付金融債及央行及同業融資	-	-	4,712,106	12,797,450	74,785,276	92,294,832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192,414,367	209,468,801	134,382,501	158,055,002	64,386,662	758,707,333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2,955,045	-	-	-	73,879	3,028,924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19,535,644	4,188,742	2,453,337	504,033	9,114,461	35,796,217
小　　計	358,535,366	406,177,527	256,057,350	378,975,400	1,047,488,583	2,447,234,226

109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存放拆放銀行同業	$ 45,033,022	$ 4,955,087	$ 3,247,167	$ 5,532,064	$ 23,023,971	$ 81,791,311
有價證券投資（註2）	214,094,925	34,025,168	55,851,830	61,802,333	105,710,374	471,484,630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6,327,639	-	-	-	-	6,327,639
放款（含催收款項）	68,125,657	74,568,811	111,190,871	67,964,525	871,447,890	1,193,297,754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151,328,391	161,823,911	104,476,027	144,319,747	24,237,528	586,185,604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3,243,715	-	6,238	-	986,418	4,236,371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33,947,237	9,349,254	11,188,662	6,004,318	60,559,330	121,048,801
小　　計	522,100,586	284,722,231	285,960,795	285,622,987	1,085,965,511	2,464,372,110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720,409	1,000	219,759	-	117,000	11,058,168
存款及匯款	138,531,760	172,610,537	113,137,941	192,748,415	801,156,993	1,418,185,646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109,123	1,680,526	508,000	-	-	5,297,649
應付款項	256,836	265,377	247,325	303,250	381,940	1,454,728
應付金融債及央行及同業融資	-	-	9,418,312	3,052,930	71,333,974	83,805,216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172,422,271	188,705,386	162,856,619	115,442,125	43,651,027	683,077,428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3,399,750	-	-	-	-	3,399,75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16,497,773	4,405,613	2,789,638	557,988	8,801,194	33,052,206
小　　計	344,937,922	367,668,439	289,177,594	312,104,708	925,442,128	2,239,330,791

註 1：本表係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不含外幣）之金額。

註 2：有價證券投資係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 金融資產負債到期分析－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10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拆放銀行同業	$ 2,668,935	$ 853,000	$ 830,000	$ 566,000	$ -	$ 4,917,935
有價證券投資（註2）	1,347,869	51,145	125,470	160,717	9,801,167	11,486,368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68,344	44,116	-	-	-	112,460
放款（含催收款項）	1,238,009	677,806	556,456	302,623	1,418,278	4,193,172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11,523,741	8,784,562	5,544,568	6,020,149	2,327,759	34,200,779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40,076	-	-	-	27,915	67,991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966,457	285,493	45,958	8,986	67,670	1,374,564
小計	17,853,431	10,696,122	7,102,452	7,058,475	13,642,789	56,353,269
負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081,943	1,984,000	80,000	150,000	-	4,295,943
存款及匯款	4,410,388	5,091,400	3,948,153	3,768,269	4,741,994	21,960,20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367,705	1,139,614	-	-	-	3,507,319
應付款項	14,206	21,334	11,051	1,078	5	47,674
應付金融債	-	-	-	-	456,509	456,509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6,700,734	6,143,057	4,478,019	5,571,452	1,676,715	24,569,977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88,870	176	374	835	197,424	287,679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209,380	58,703	9,040	22,036	366,103	665,262
小計	15,873,226	14,438,284	8,526,637	9,513,670	7,438,750	55,790,567

單位：美金仟元

109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拆放銀行同業	$ 1,829,036	$ 553,000	$ 855,000	$ 589,500	$ -	$ 3,826,536
有價證券投資（註2）	619,141	55,087	88,197	121,155	8,500,828	9,384,408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4,196	6,465	-	-	-	10,661
放款（含催收款項）	1,111,368	474,306	494,450	202,843	1,548,371	3,831,338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10,262,816	7,521,854	5,723,782	4,598,074	1,520,234	29,626,760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28,719	2	-	-	39,173	67,894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1,344,616	262,950	43,323	4,152	58,501	1,713,542
小計	15,199,892	8,873,664	7,204,752	5,515,724	11,667,107	48,461,139
負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863,474	495,000	30,000	-	-	3,388,474
存款及匯款	2,544,000	3,022,082	1,474,645	1,870,285	7,007,370	15,918,38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05,173	1,499,136	-	-	-	2,504,309
應付款項	14,877	21,035	9,615	1,449	8	46,984
應付金融債	-	-	-	-	692,879	692,879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7,404,904	6,435,714	3,710,246	5,646,409	850,779	24,048,052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64,504	-	320	826	304,228	369,878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462,426	67,516	11,411	2,091	375,313	918,757
小計	14,359,358	11,540,483	5,236,237	7,521,060	9,230,577	47,887,715

註1：本表係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註2：有價證券投資係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3) 衍生資產負債到期分析－新台幣

110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資產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遠期外匯	$ 537,382	$ 2,160,770	$ 385,020	$ 338,157	$ -	$ 3,421,329
－外匯換匯	139,898,848	139,096,831	99,090,419	119,735,546	17,190,956	515,012,600
－換匯換利	4,844,958	7,684,003	2,351,008	24,084,497	29,629,570	68,594,036
小計	145,281,188	148,941,604	101,826,447	144,158,200	46,820,526	587,027,965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外匯衍生工具	378,802	-	-	-	-	378,802
－利率衍生工具－避險	-	-	12,106		645,891	657,997
－利率衍生工具－非避險	1,892,690	-	-	-	-	1,892,690
－股權衍生工具	376,850	-	-	-	-	376,850
小計	2,648,342	-	12,106		645,891	3,306,339
負債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遠期外匯	2,203,296	2,615,557	84,223			4,903,076
－外匯換匯	183,623,221	202,175,694	131,015,778	144,085,692	35,352,606	696,252,991
－換匯換利	6,587,850	4,677,550	3,282,500	13,969,310	29,034,056	57,551,266
小計	192,414,367	209,468,801	134,382,501	158,055,002	64,386,662	758,707,333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 378,802	$ -	$ -	$ -	$ -	$ 378,802
－利率衍生工具－避險	-	-	-	-	73,879	73,879
－利率衍生工具－非避險	2,205,228	-	-	-	-	2,205,228
－股權衍生工具	371,015	-	-	-	-	371,015
小　　計	2,955,045	-	-	-	73,879	3,028,924

109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資　　產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遠期外匯	$ 1,408,675	$ 2,968,011	$ 1,025,319	$ 1,549,481	$ 86,393	$ 7,037,879
－外匯換匯	125,769,111	125,473,061	80,578,243	125,405,947	-	457,226,362
－換匯換利	24,150,605	33,382,839	22,872,465	17,364,319	24,151,135	121,921,363
小　　計	151,328,391	161,823,911	104,476,027	144,319,747	24,237,528	586,185,604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外匯衍生工具	410,203	-	-	-	-	410,203
－利率衍生工具－避險	-	-	6,238	-	986,418	992,656
－利率衍生工具－非避險	2,553,478	-	-	-	-	2,553,478
－股權衍生工具	280,034	-	-	-	-	280,034
小　　計	3,243,715	-	6,238	-	986,418	4,236,371
負　　債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遠期外匯	2,547,224	2,138,964	344,669	-	-	5,030,857
－外匯換匯	164,046,997	175,739,617	155,341,130	96,495,385	16,091,952	607,715,081
－換匯換利	5,828,050	10,826,805	7,170,820	18,946,740	27,559,075	70,331,490
小　　計	172,422,271	188,705,386	162,856,619	115,442,125	43,651,027	683,077,428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410,203	-	-	-	-	410,203
－利率衍生工具－非避險	2,705,884	-	-	-	-	2,705,884
－股權衍生工具	283,663	-	-	-	-	283,663
小　　計	3,399,750	-	-	-	-	3,399,750

註：本表係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不含外幣）之金額。

(4) 衍生資產負債到期分析－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10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資　　產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遠期外匯	$ 354,787	$ 417,567	$ 117,111	$ 75,222	$ -	$ 964,687
－外匯換匯	10,948,954	8,211,995	5,317,457	5,460,927	1,289,759	31,229,092
－換匯換利	220,000	155,000	110,000	484,000	1,038,000	2,007,000
小　　計	11,523,741	8,784,562	5,544,568	6,020,149	2,327,759	34,200,779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外匯衍生工具	23,112	-	-	-	-	23,112
－利率衍生工具－避險	-	-	-	-	27,915	27,915
－利率衍生工具－非避險	16,612	-	-	-	-	16,612
－股權衍生工具	155	-	-	-	-	155
－商品衍生工具	197	-	-	-	-	197
小　　計	40,076	-	-	-	27,915	67,991
負　　債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遠期外匯	395,073	417,961	154,390	67,986	-	1,035,410
－外匯換匯	6,136,903	5,462,667	4,246,863	4,660,767	626,259	21,133,459
－換匯換利	168,758	262,429	76,766	842,699	1,050,456	2,401,108
小　　計	6,700,734	6,143,057	4,478,019	5,571,452	1,676,715	24,569,977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 25,133	$ -	$ -	$ -	$ -	$ 25,133
－利率衍生工具－避險	22	176	374	835	197,424	198,831
－利率衍生工具－非避險	63,366	-	-	-	-	63,366
－股權衍生工具	160	-	-	-	-	160
－商品衍生工具	189	-	-	-	-	189
小　　計	88,870	176	374	835	197,424	287,679

單位：美金仟元

109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資　　產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遠期外匯	$ 721,318	$ 215,838	$ 36,764	$ 9,447	$ -	$ 983,367
－外匯換匯	9,340,060	6,948,739	5,452,018	3,948,627	586,234	26,275,678
－換匯換利	201,438	357,277	235,000	640,000	934,000	2,367,715
小　　計	10,262,816	7,521,854	5,723,782	4,598,074	1,520,234	29,626,760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資產						
－外匯衍生工具	16,342	-	-	-	-	16,342
－利率衍生工具－避險	-	2	-	-	39,173	39,175
－利率衍生工具－非避險	12,067	-	-	-	-	12,067
－股權衍生工具	161	-	-	-	-	161
－商品衍生工具	149	-	-	-	-	149
小　　計	28,719	2	-	-	39,173	67,894
負　　債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遠期外匯	255,170	341,783	74,377	12,694	34,486	718,510
－外匯換匯	6,310,398	4,945,259	2,954,293	5,040,690	2,993	19,253,633
－換匯換利	839,336	1,148,672	681,576	593,025	813,300	4,075,909
小　　計	7,404,904	6,435,714	3,710,246	5,646,409	850,779	24,048,052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17,465	-	-	-	-	17,465
－利率衍生工具－避險	25	-	320	826	304,228	305,399
－利率衍生工具－非避險	46,686	-	-	-	-	46,686
－股權衍生工具	179	-	-	-	-	179
－商品衍生工具	149	-	-	-	-	149
小　　計	64,504	-	320	826	304,228	369,878

註：本表係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5) 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所列示本行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係以各該項目列入可能被要求付款或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個體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10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授信額度	$234,840,927	$ -	$ -	$ -	$ -	$234,840,927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9,431,754	-	-	-	-	9,431,754
各類保證款項	14,974,107	2,755,400	-	-	2,721,560	20,451,067
合　　計	$259,246,788	$ 2,755,400	$ -	$ -	$ 2,721,560	$264,723,748

109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授信額度	$205,630,105	$ -	$ -	$ -	$ -	$205,630,105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7,186,731	-	-	-	-	7,186,731
各類保證款項	10,766,095	1,785,400	26,196	3,632,475	2,944,721	19,154,887
合　　計	$223,582,931	$ 1,785,400	$ 26,196	$ 3,632,475	$ 2,944,721	$231,971,723

(五)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的定義係指，市場價格不利之變動（例如市場利率、匯率、股價及商品價格之變動）造成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交易部位可能產生之損失，該風險稱之為市場風險。依照本行內部管理規範，將部位區分為交易簿及銀行簿，並據以進行衡量及管理。

2.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行制訂完備之市場風險管理制度與政策，對交易執行、清算與交割作業、市場風險限額控管等已建立完善管理機制。市場風險策略係依照不同風險因子區分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四大類金融工具之交易部位，訂定本行市場風險管理準則與各項風險限額，運用風險管理系統以辨識、衡量、管理及監控各項市場風險，有效控管本行市場風險。

3.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為強化市場風險管理，本行在董事會監督下，由董事長指派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相關部門高階主管組成「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查重要市場風險相關政策與限額、監督重要市場風險資訊變化及限額符合情形。本行風控長轄下設有風險管理部，負責制訂市場風險相關之政策、辦法與作業程序，執行市場風險限額之超限管理，並負責評價模型之獨立驗證。此外，由隸屬於董事會的稽核單位負責執行市場風險管理架構第三道防線的獨立稽查功能。

4.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行法金授管部負責每日市場風險限額監控（包括風險因子敏感度衡量值 Delta、Vega、DV01 及 VaR 等）及損益監控。金融工具評價模型由風險管理部進行獨立驗證，以監控模型之有效性與穩定性。本行已建置市場風險值管理系統與制訂相關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控管流程，設定風險值 VaR 限額並執行限額管理。定期執行回溯測試，以檢視 VaR 計算模組與評價基準的有效性。持續協助建置金融交易系統，分階段完成金融工具之上線與風險控管。

5. 交易簿市場風險衡量

本行依照各業務別或交易台不同所設定之個別風險衡量值（或稱為敏感度衡量值或是 Greeks），以及整合性之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及壓力測試衡量進行管理。其中風險值及壓力測試可使不同交易台或風險類別可有一致性衡量測度，詳細說明如下：

(1) 風險值（VaR）

風險值之定義為，在正常的市場情況與特定的信賴水準下，某特定期間內所衡量出來最大的預期損失。本行採用多類風險值模型估算目前淨部位，在 99%信賴水準下，一天之內可能的最大損失金額。同時採用歷史模擬法計算近期風險值（Current VaR）以及壓力風險值（Stressed VaR），以完整掌控市場風險的各種可能狀況。為了確保風險值之品質，本行定期執行實際損益之回顧測試（back-testing）與統計檢定。

下表為本行風險值資訊：

	110年度			
一般風險值	最高	最低	平均	期末
權益類	$ 11,572	$ 2,951	$ 5,750	$ 8,338
利率類	46,091	18,486	29,585	21,720
匯率類	25,913	3,501	11,810	8,095
波動度類	2,229	324	1,099	324
分散效果			(17,648)	(14,080)
一般風險值合計			$ 30,596	$ 24,397

	109年度			
一般風險值	最高	最低	平均	期末
權益類	$ 19,004	$ 3,241	$ 11,616	$ 3,241
利率類	418,303	30,581	102,201	30,606
匯率類	56,415	5,339	18,331	12,308
波動度類	5,520	947	2,614	1,487
分散效果	-	-	(34,617)	(16,001)
一般風險值合計			$ 100,145	$ 31,641

註：上表中之最高與最低風險值可能出現在不同日期，其分散效果並無顯著意義，因此上表未揭露。

上表所述之風險各類別係指該類風險因子變動時所計算出之風險值，若單一產品包含多種風險因子時，則會歸類於不同風險因子項下。例如遠期外匯同時包含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因此會同時歸類於上表之利率類及匯率類；又如外匯選擇權，其主要包含匯率類風險及波動度風險，因此會歸類於上表之匯率類及波動度類項下。

(2) 壓力測試（Stress Testing）

市場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為估算在市場正常波動時，於一定信賴水準之下、一段時間內可能發生之最大損失。但若金融市場發生巨大變動或系統性風險等重大事件而影響部位之總價值時，則非市場風險值所能預先估計。壓力測試係補足市場風險值之使用限制，評估市場異常波動的情況，預估可能蒙受的極端損失（stress loss）及衡量重大衝擊事件對資產組合所造成之影響。

6. 銀行簿市場風險衡量

(1)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之定義為，利率變動時對持有投資組合部位價值之影響。銀行簿之利率風險除應同時考慮資產負債表各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對利率變動之敏感性外，另外有關銀行簿債權類有價證券，其性質異於交易簿短期進出之特性，但對價值之衡量可能同時包括以市價評估基礎及應計利息基礎來衡量，因此本行亦獨立進行風險揭露。

銀行簿利率風險係指銀行之銀行簿部位，因利率不利變動而遭受衝擊之風險，可採盈餘觀點衡量銀行所暴露的利率風險。盈餘觀點分析著重於利率變化對於銀行應計或帳列盈餘的影響，重點於衡量利率變化時對銀行近期獲利之影響。本行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台幣與美元利率曲線平移上升 1bps，則對未來 1 年淨利息收益的影響分別為 1 百萬元及 4 百萬元。

(2) 匯率風險

銀行簿匯率風險係指本行初始辦理外匯業務或是設立海外分行時，依據本國或是當地主管機關規定設立之外幣營運資金部位，或對海外子行之權益法投資，隨匯率變動而對綜合損益表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稱之。

本行外匯業務、海外分行業務及對海外子行權益法投資業務均以長期經營為主。以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而言，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佔歸屬於業主權益的比例甚小。

(3) 權益證券風險

本行銀行簿權益證券部位主要區分為兩部分，第一部分為符合銀行法七十四條所規範及經主管機關核准之相關事業投資；第二部分屬投資於公司前景看好及高現金股利且未來具發展之上市櫃或興櫃公司等投資，此一部分之市價變動雖亦對權益造成影響，但本行持有之目的為中長期持有，且對於相關部位之進出亦有嚴格之規定。就前述上市櫃或興櫃公司等投資其風險衡量方式以股價上下變動 10%進行敏感度分析如下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對損益之影響	對其他權益之影響	對損益之影響	對其他權益之影響
股價上升 10%	$ -	$ 2,886,187	$ -	$ 1,438,021
股價下跌 10%	-	(2,886,187)	-	(1,438,021)

7. 利率指標變革之影響

本行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金融工具包括放款、債券投資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其連結之指標利率類型為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美元 LIBOR)。預期美國擔保隔夜融資利率(SOFR)將取代美元 LIBOR，惟兩者於本質上存有差異。LIBOR 係隱含市場對未來利率走勢預期之前瞻型利率指標，且包含銀行同業間信用貼水。SOFR 係參採實際交易資料計算之回溯型利率指標，且未含有信用貼水。因此，將既存合約由連結美元 LIBOR 修改為連結 SOFR 時，需就前述差異作額外調整，以確保修改前後之利率基礎係經濟上約當。

本行已制定 LIBOR 轉換計畫，處理配合利率指標變革所需之風險識別和衡量調整、內部流程調整、資訊系統更新、金融工具評價模型調整與相關會計或稅務議題。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辨認所有需更新之資訊系統與內部流程，並完成部分更新。本行已開始與金融工具交易對方討論如何修正受影響之合約，預期將於 LIBOR 終止報價前完成修正。

利率指標變革主要使本行面臨利率基礎風險。本行若未能於 LIBOR 退場前與金融工具交易對方完成修約協商，將使金融工具未來適用之利率基礎產生重大不確定性，而引發本行原未預期之利率暴險。

下表列出未變革合約及其中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部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變革合約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金額
連結至美元 LIBOR 之金融資產		
貼現及放款	$ 63,606,046	$ 63,606,046
債券投資	40,661,759	31,380,708
小　　計	$104,267,805	$ 94,986,754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月1日	
	未變革合約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金額
連結至美元LIBOR之金融資產		
貼現及放款	$ 46,028,996	$ 46,028,996
債券投資	36,349,132	29,034,173
小計	82,378,128	$75,063,169
連結至英鎊LIBOR之金融資產		
貼現及放款	1,634,403	1,634,403
連結至歐元LIBOR之金融資產		
貼現及放款	196,238	196,238
連結至日圓LIBOR之金融資產		
貼現及放款	315,592	315,592
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合計	$ 84,524,361	$ 77,209,402

下表列出未變革合約及其中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部位之衍生工具名目本金：

	110年12月31日	
	未變革合約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金額
連結至美元LIBOR之金融工具		
利率交換合約	$140,025,831	$ -
匯率交換合約	4,079,166	-
股價交換合約	2,266,080	-
換匯換利合約	7,989,290	-
小計	154,360,367	-
連結至英鎊LIBOR之金融工具		
利率交換合約	187,095	-
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衍生金融工具合計	$154,547,462	$ -

	110年1月1日	
	未變革合約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金額
連結至美元LIBOR之金融工具		
利率交換合約	$116,193,384	$ -
匯率交換合約	6,829,128	-
股價交換合約	1,336,319	-
換匯換利合約	280,950	-
小計	124,639,781	-
連結至英鎊LIBOR之金融工具		
利率交換合約	193,764	-
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衍生金融工具合計	$124,833,545	$ -

8.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下表彙總本行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所持有外幣資產負債之金融工具依各幣別區分並以帳面金額列示之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110年12月31日		
	原幣	匯率（元）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6,389,601	27.6892	$ 730,705,802
澳幣	4,234,768	20.1198	85,202,805
人民幣	13,420,726	4.3568	58,470,857
港幣	9,284,871	3.5515	32,975,397
日幣	137,064,199	0.2405	32,969,697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32,575	27.6892	3,670,883
人民幣	633,081	4.3568	2,758,179
日幣	8,199,511	0.2405	1,972,327
澳幣	95,871	20.1198	1,928,899
港幣	168,840	3.5515	599,63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人民幣	6,372,718	4.3568	27,764,389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原　　幣	匯率（元）	新　台　幣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7,095,796	27.6892	$1,027,151,329
人民幣	16,547,810	4.3568	72,094,803
港　幣	8,552,170	3.5515	30,373,194
澳　幣	604,017	20.1198	12,152,725
歐　元	367,257	31.3279	11,505,381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77,892	27.6892	10,463,517
人民幣	580,290	4.3568	2,528,182
日　幣	5,255,520	0.2405	1,264,173
港　幣	32,946	3.5515	117,009
澳　幣	4,257	20.1198	85,658

	109年12月31日		
	原　　幣	匯率（元）	新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1,032,120	28.3720	$ 596,722,267
澳　幣	2,683,661	21.8691	58,689,267
人民幣	10,090,398	4.3631	44,025,043
港　幣	11,582,880	3.6599	42,391,881
日　幣	104,540,630	0.2750	28,750,764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05,431	28.3720	5,828,479
人民幣	725,419	4.3631	3,165,049
澳　幣	76,123	21.8691	1,664,750
日　幣	5,796,576	0.2750	1,594,174
港　幣	39,642	3.6599	145,08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人民幣	4,891,139	4.3631	21,340,401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7,954,676	28.3720	793,128,664
人民幣	13,985,754	4.3631	61,020,728
港　幣	8,120,740	3.6599	29,720,884
澳　幣	752,612	21.8691	16,458,957
日　幣	26,308,572	0.2750	7,235,384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12月31日		
	原　　幣	匯率（元）	新　台　幣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545,844	28.3720	$ 15,486,654
人 民 幣	617,166	4.3631	2,692,733
日　　幣	6,085,401	0.2750	1,673,607
港　　幣	41,171	3.6599	150,680
澳　　幣	1,592	21.8691	34,811

(六) 金融資產之移轉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行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或依據證券出借協議借出之權益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行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行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行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金融資產類別	110年12月31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8,502,569	$ 7,967,5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附買回條件協議	98,750,961	97,715,204

金融資產類別	109年12月31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0,993,597	$ 10,327,12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附買回條件協議	68,987,635	68,957,689

(七)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行並未有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第 42 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而將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情形。

惟本行雖未從事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之交易，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如：全球附買回總約定（global master repurchase agreement）、全球證券出借總約定（global securities lending agreement）或類似協議等附買回或反向再買回交易。上述受可執行淨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10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金融工具（註一）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註二)	$ 16,576,328	$ -	$ 16,576,328	$ 12,424,344	$ 2,462,956	$ 1,689,02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217,080	-	3,217,080	3,217,080	-	-
合計	$ 19,793,408	$ -	$ 19,793,408	$ 15,641,424	$ 2,462,956	$ 1,689,028

110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金融工具（註一）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註二)	$ 24,336,421	$ -	$ 24,336,421	$ 11,333,572	$ 8,322,615	$ 4,680,23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5,682,766	-	105,682,766	105,599,671	51,647	31,448
合計	$ 130,019,187	$ -	$ 130,019,187	$ 116,933,243	$ 8,374,262	$ 4,711,682

109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金融工具（註一）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註二)	$ 29,303,856	$ -	$ 29,303,856	$ 20,169,272	$ 4,400,522	$ 4,734,06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6,645,475	-	6,645,475	6,534,153	-	111,322
合計	$ 35,949,331	$ -	$ 35,949,331	$ 26,703,425	$ 4,400,522	$ 4,845,384

109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金融工具（註一）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註二)	$ 38,648,892	$ -	$ 38,648,892	$ 19,200,263	$ 13,361,156	$ 6,087,47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79,284,816	-	79,284,816	79,283,308	-	1,508
合計	$ 117,933,708	$ -	$ 117,933,708	$ 98,483,571	$ 13,361,156	$ 6,088,981

註一：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註二：包含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五四、資本管理

(一) 概　　述

本行自有資本及合併自有資本應高於法定資本需求，以符合依銀行法第四十四條規定訂定之「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中有關法定最低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以下稱「資本適足比率」)，此為資本管理之基本原則。

為求穩健經營，本行另設定資本適足比率的內部控管指標，以確保資本適足比率維持在適當的水準，並符合法定要求。

(二) 資本管理程序

本行資本管理係依照董事會核准之資本適足性管理政策執行。自有資本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規定計算，並按季向主管機關申報資本適足比率。依該辦法，自有資本分為第一類資本淨額（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淨額之合計數）及第二類資本淨額，其組成項目：

1. 第一類資本淨額

(1)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主要包括普通股、資本公積、累積盈餘、權益調整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等，減除依主管機關發佈之計算方法說明所規定法定調整項目。

(2) 非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主要包括永續非累積特別股、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及其他合併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之資本合計數，減除依主管機關發佈之計算方法說明所規定法定調整項目。

2. 第二類資本淨額

主要包括長期次順位債券、其他合併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之資本、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等，減除依主管機關發佈之計算方法說明所規定法定調整項目。

本行定期執行資本適足性評估程序，評估未來的資本需求，並適時籌措資本，以維持資本適足性。

(三) 資本適足性

本行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符合主管機關法定最低資本適足比率之規定，請詳附註五六。

五五、放款資產品質、授信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及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之相關資訊

(一) 放款資產品質：請參閱附表一。

(二)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110 年 12 月 31 日

排名（註1）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註 2）	授信總餘額（註3）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1	A 集團（未分類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1,217,456	4.95
2	B 集團（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伺服器、相機、工業電腦、手機代工及雲端軟硬體整合大廠）	9,324,370	4.12
3	C 集團（未分類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8,800,000	3.89
4	D 集團（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	8,160,079	3.60
5	E 集團（鞋類及成衣製造）	7,583,638	3.35
6	F 集團（水泥製造業）	6,948,868	3.07
7	G 集團（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6,945,000	3.07
8	H 集團（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6,869,260	3.03
9	I 集團（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6,249,414	2.76
10	J 集團（被動元件廠）	6,094,790	2.69

109 年 12 月 31 日

排　名（註1）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註 2）	授信總餘額（註3）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1	A 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0,218,511	4.66
2	B 集團（未分類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9,321,456	4.25
3	C 集團（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伺服器、相機、工業電腦、手機代工及雲端軟硬體整合大廠）	9,262,599	4.23
4	D 集團（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	9,185,707	4.19
5	E 集團（未分類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8,200,000	3.74
6	F 集團（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8,157,159	3.72
7	G 集團（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6,589,925	3.01
8	H 集團（被動電子元件製造業）	6,162,365	2.81
9	I 集團（民間融資業）	5,497,423	2.51
10	J 集團（不動產業等）	5,398,119	2.46

註 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請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曝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 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 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三)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597,147,403	79,760,214	50,903,565	183,481,780	1,911,292,962
利率敏感性負債	457,795,560	1,001,654,565	78,235,494	95,907,692	1,633,593,311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39,351,843	(921,894,351)	(27,331,929)	87,574,088	277,699,651
淨值					217,820,90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7.0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27.49%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年12月31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407,723,622	108,979,498	72,022,518	122,963,325	1,711,688,963
利率敏感性負債	430,155,788	909,761,929	74,987,666	91,454,850	1,506,360,233
利率敏感性缺口	977,567,834	(800,782,431)	(2,965,148)	31,508,475	205,328,730
淨值					209,449,52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3.6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98.03%

註：(1) 本表係全行新台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10年12月31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5,351,304	1,583,436	1,206,495	10,127,386	28,268,621
利率敏感性負債	32,073,990	4,077,261	2,253,459	725,417	39,130,127
利率敏感性缺口	(16,722,686)	(2,493,825)	(1,046,964)	9,401,969	(10,861,506)
淨值					286,65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72.24%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789.04%)

單位：美金仟元，%

109年12月31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2,802,510	1,342,420	796,173	8,040,886	22,981,989
利率敏感性負債	26,380,282	1,498,618	1,379,800	868,053	30,126,753
利率敏感性缺口	(13,577,772)	(156,198)	(583,627)	7,172,833	(7,144,764)
淨值					293,14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76.2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437.29%)

註：(1) 本表係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獲利能力

單位：%

		110年度	109年度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72	0.79
	稅後	0.64	0.70
淨值報酬率	稅前	9.56	10.15
	稅後	8.40	8.97
純益率		41.50	42.90

註：(1) 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3) 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1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五) 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0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679,638,362	$ 201,533,004	$ 318,121,390	$ 283,638,646	$ 266,341,366	$ 289,587,350	$ 1,320,416,60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286,647,943	140,681,412	266,835,468	504,140,555	403,001,891	672,864,483	1,299,124,134
期距缺口	(607,009,581)	60,851,592	51,285,922	(220,501,909)	(136,660,525)	(383,277,133)	21,292,472

109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464,372,110	$ 226,392,218	$ 295,708,368	$ 284,722,231	$ 285,960,795	$ 285,622,987	$ 1,085,965,51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001,234,386	135,472,883	252,998,420	454,735,200	419,777,736	573,304,991	1,164,945,156
期距缺口	(536,862,276)	90,919,335	42,709,948	(170,012,969)	(133,816,941)	(287,682,004)	(78,979,645)

註：係指全行新台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79,879,239	$28,389,030	$15,857,036	$10,240,452	$ 9,227,686	$16,165,03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87,234,722	27,889,228	20,401,484	12,823,941	15,081,278	11,038,791
期距缺口	(7,355,483)	499,802	(4,544,448)	(2,583,489)	(5,853,592)	5,126,244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70,819,614	$26,180,045	$14,703,763	$ 9,391,345	$ 7,103,968	$13,440,49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77,282,679	29,010,863	17,711,658	7,936,655	12,086,804	10,536,699
期距缺口	(6,463,065)	(2,830,818)	(3,007,895)	1,454,690	(4,982,836)	2,903,794

註：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五六、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 年度（註2）			110年12月31日 合併	110年12月31日 本行	109年12月31日 合併	109年12月31日 本行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222,669,900	$ 208,427,937	$ 217,355,971	$ 204,298,710
	其他第一類資本		20,648,451	11,806,751	20,661,156	13,341,282
	第二類資本		43,658,426	24,426,561	43,068,578	26,017,108
	自有資本		286,976,777	244,661,249	281,085,705	243,657,100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1,955,638,055	1,535,265,134	1,701,291,850	1,342,090,151
		內部評等法	-	-	-	-
		資產證券化	45,713,460	13,174,185	30,828,486	6,445,398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89,984,513	77,441,188	88,091,225	76,651,650
		進階衡量法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82,258,437	74,179,062	60,268,425	53,918,663
		內部模型法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173,594,465	1,700,059,569	1,880,479,986	1,479,105,862
資本適足率			13.20%	14.39%	14.95%	16.47%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24%	12.26%	11.56%	13.81%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1.19%	12.95%	12.66%	14.71%
槓桿比率			6.12%	6.57%	6.83%	7.36%

註1：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曝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註2：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曝險總額。

五七、附註揭露之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編號	項目	說明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附表二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無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無
4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	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附表三
6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無
7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無
8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無
9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10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附註八

(二) 子公司相關資訊（註）：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四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附表五
5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註：子公司屬金融業、保險業及證券業等，且營業登記之主要營業項目包括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買賣有價證券者，得免揭露上開資訊。

(三)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附表六。

(四) 赴大陸地區設立分支機構及投資情形：附表七。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月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註一）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註二）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註三）	逾期放款金額（註一）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註二）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註三）
企業金融	擔保	1,103,077	245,384,121	0.45%	2,742,343	248.61%	1,137,458	212,882,833	0.53%	2,321,182	204.07%
	無擔保	393,011	448,736,293	0.09%	5,370,202	1,366.43%	378,696	428,413,278	0.09%	5,466,082	1,443.40%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四）	301,006	516,465,543	0.06%	7,736,036	2,570.06%	360,416	421,539,060	0.09%	6,310,690	1,750.95%
	現金卡	-	875	-	18	-	-	1,124	-	23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五）	48,451	51,562,518	0.09%	557,797	1,151.26%	61,236	41,132,084	0.15%	461,215	753.18%
	其他（註六） 擔保	757,266	309,646,374	0.24%	3,257,358	430.15%	323,978	287,022,079	0.11%	3,078,556	950.24%
	其他（註六） 無擔保	34,905	36,471,352	0.10%	375,492	1,075.75%	55,206	36,915,407	0.15%	383,445	694.57%
放款業務合計		2,637,716	1,608,267,076	0.16%	20,039,246	759.72%	2,316,990	1,427,905,865	0.16%	18,021,193	777.78%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28,316	59,266,845	0.05%	327,108	1,155.21%	37,178	56,250,962	0.07%	325,357	875.13%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七）		-	16,973,364	-	202,069	-	-	15,851,661	-	190,385	-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註八）		13,533					20,224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註八）		34,379					47,326				
經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註九）		361,463					379,419				
經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註九）		372,342					381,102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二：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三：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四：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五：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六：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七：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 3 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註八：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九：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105 年 9 月 20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0013479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前置調解、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

民國110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仟股）	金額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	$21,340,401	-	$ 6,423,988（註一）	-	$ -	$ -	$ -	-	$27,764,389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Nutmeg Saving and Investment Limite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JPMorgan Chase Holdings LLC	-	1,470	531,769	-	-	1,470	1,766,751	531,769（註二）	1,158,208	-	-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	四川省唯品富邦消費金融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川省唯品富邦消費金融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	-	-	436,806（註一）	-	-	-	-	-	436,806

註一：係包含取得成本、採權益法認列之損益、資本公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數。

註二：係包含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出售 Nutmeg Saving and Investment Limited 之原始投資成本 608,543 仟元，餘為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調整數。

台北富邦銀行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富邦人壽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 367,305	金融業不適用	無	不適用	無	無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備註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凱納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 34,070	2.63%	$ 34,070	未上市股票
	深圳騰富博投資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320	425,612	5.00%	425,612	未上市股票
	受益憑證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79	29,941	-	29,941	受益憑證
	安聯美國短年高收債券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095	260,978	-	260,978	受益憑證
	柏瑞ＥＳＧ債券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84	255,344	-	255,344	受益憑證
	野村特別高收益債債券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484	258,331	-	258,331	受益憑證
	野村全球金融收益債券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03	156,774	-	156,774	受益憑證
	安聯美國收益債券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52	254,679	-	254,679	受益憑證

台北富邦銀行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仟股／仟單位）	金額	股數（仟股／仟單位）	金額	股數（仟股／仟單位）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仟股／仟單位）	金額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30,053	$ 380,000	30,053	$ 380,140	$ 380,000	$ 140	-	$ -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23,034	375,000	23,034	375,130	375,000	130	-	-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26,957	370,000	24,778	340,230	340,059（註）	148	2,179	29,941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騰富博投資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	-	37,320	425,612	-	-	-	-	37,320	425,612

註：係包含北富銀創投出售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之原始投資成本 340,082 仟元，餘為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調整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有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相關企業合併持股情形				備註
				股數（仟股）	比率（%）	投資帳面金額		現股股數（仟股）	擬制持股數	合計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相關事業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外匯業務	780	3.94	$ 51,441	$ 5,850	860	-	860	4.34	註二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期貨交易所	5,301	1.26	518,059	15,112	34,597	-	34,597	8.52	註二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18,000	1.70	343,440	11,700	18,000	-	18,000	1.70	註二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公正第三人資產拍賣業務	10,000	5.88	76,500	1,000	15,000	-	15,000	8.82	註二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銀行通匯業務	12,201	2.34	477,190	33,553	18,678	-	18,678	3.58	註二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503	8.39	11,094	928	602	-	602	10.03	註二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銀行業	-	57.92	27,764,389	1,026,580	-	-	-	100.00	註一
	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行動支付、商務相關業務	1,800	3.00	7,002	-	2,400	-	2,400	4.00	-
	尚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創業投資業	-	-	-	3,574	-	-	-	-	註二
	連加網路商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第三方支付服務業	10,936	19.99	3,019,604	13,614	10,936	-	10,936	19.99	-
	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銀行業	251,000	25.10	1,989,005	(299,819)	251,000	-	251,000	25.10	註一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業	200,000	100.00	1,973,386	(26,087)	200,000	-	200,000	100.00	註一
	非金融相關事業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大眾捷運系統運輸業	14	-	81	-	14	-	14	-	-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發電業	374	-	2,719	-	374	-	374	-	-
	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受託從事營建計劃審查、諮詢、管理及不動產鑑價、融資等	6,964	30.00	136,539	4,797	6,964	-	6,964	30.00	註一
	悠遊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IC卡之發行與研發	5,108	4.91	48,014	4,439	5,108	-	5,108	4.91	註二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高速鐵路之經營	20,278	0.36	600,217	21,291	20,278	-	20,278	0.36	註二
	台翔航太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航太工業	1,700	1.25	16,932	340	3,400	-	3,400	2.51	註二
富邦華一銀行有限公司	金融相關事業											
	四川省唯品富邦消費金融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個人消費貸款	-	25.00	436,806	(106,343)	-	-	-	25.00	註一

註一：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 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準。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 110 年度認列之現金股利。

台北富邦銀行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仟元，幣別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註五）	備註
					匯出	收回							
富邦華一銀行	銀行業	$ 10,629,415 (RMB 2,445,382)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0,258,298	$ 4,321,280	$ -	$ 24,579,578	$ 2,237,087 (RMB 515,588)	57.92%	$ 1,026,580	$ 27,764,389	$ 107,737	
四川省唯品富邦消費金融有限公司	個人消費貸款	2,173,365 (RMB 500,000)	其他方式	-	-	-	-	(425,373) (RMB 98,037)	14.48%	(61,594) (RMB 14,196)	252,998	-	
深圳騰富博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諮詢	3,244,399 (RMB 746,400)	其他方式	-	425,612	-	425,612	(706,370) (RMB 162,799)	5.00%	-	425,612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4,579,578 (RMB 5,093,113)	$ 24,579,578 (RMB 5,093,113)	$135,857,970
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425,612 (RMB 97,405)	$ 425,612 (RMB 97,405)	$ 1,184,037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 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準。

註三：上述實收資本額及本期損益係分別按 110 年度 RMB 年底匯率及平均匯率換算。

註四：依經濟部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300002750 號函核准之投資金額為人民幣 4,093,113 仟元；依經濟部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900196820 號函核准之投資金額為人民幣 1,000,000 仟元；另依經濟部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1000235080 號函核准之投資金額為人民幣 97,405 仟元。

註五：係自始投資累積至本年度之金額。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聖德